



#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 99 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数：2,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00 元

发行日期：2012 年 5 月 22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8,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的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还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周建明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承诺：“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江瑜、陆仁芳、翟仲源、薛黎霞、严建元、戴红兵承诺：“本人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一年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本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正式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增资扩股引入的两家新增法人股东吴中国发及高新国发承诺：“本公司承诺自公司增资完成日（即办理完毕增资事宜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09 年 6 月 19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同时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5) 本公司其它股东苏州信托、香塘创投、蓝壹创投、保鼎工贸、赵明、孙含笑、刘树发、杨宝根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6) 2009 年 7 月 28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国资复[2009]53 号），同意发行人境内发行 A 股并上市后，苏州信托应转持的国有股由其国有出资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持有苏州信托 70.01%的产权）按照 140.02 万股（按本次发行上限 2000 万股的 10%乘以 70.01%计算）乘以股份公司首次发行价的等额现金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应在发行人发行股票前就资金上缴事宜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作出承诺，并在发行结束后按规定及时缴纳资金。若发行人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低于本次发行上限 2,000 万股，则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应缴资金相应按照实际发行数量的上述比例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应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2012 年 2 月 28 日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 一、风险因素

#### 1、原材料联合采购数量及联合采购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 PVC 树脂、PE 树脂、EVA 树脂等均是衍生于石油的化工产品,这些原料构成目前大多数化工产品的大宗原材料,并长期被中国石化及其关联公司上海石化、扬子石化等垄断,一般的下游生产企业或规模较小的贸易商由于自身消耗量有限,很难从其获得优惠的价格,而苏州国信、三星贸易、三菱商事等专业的大宗化工原料贸易商,由于其自身销售规模较大,往往成为石化生产企业最青睐的客户。

因此,在此背景之下,为了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德威新材需要联合其他企业联合采购以增加原料采购规模,而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规模较小的贸易商依靠自身的销售量也很难直接从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处获得价格优惠,因此,德威新材与其达成联合采购意向,使公司原料采购规模大大增加,提高了与大型供应商的谈判基础,从而在价格上获得一定的优惠,在流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直接通过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购入大宗原材料,从而降低双方的采购成本,达到共赢的结果。近三年,公司向上海世恩、上海巨科销售的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1 年 销售收入	2010 年 销售收入	2009 年 销售收入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	3,401.67	4,720.19
占当期原材料销售收入的比重	-	33.27%	38.75%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6,339.52	6,768.31	5,736.29
占当期原材料销售收入的比重	80.55%	66.18%	48.31%

通过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的联合采购,公司扩大了原材料采购规模,获取了一定的价格优惠,以 2010 年和 2011 年为例,公司此种采购模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373.88 万元和 199.22 万元,占公司当期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 8.00%和 3.57%。

自 2010 年 9 月开始，公司已停止与上海世恩在原材料联合采购方面的合作，如果未来公司自身原材料需求量加上与其他中小化工贸易商的联合采购量不能达到从大型供应商处获得价格优惠的规模，或者不再采用联合采购模式采购原材料，将无法使公司享受较同行业其他企业优惠的原材料采购价格，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发生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因石油价格大幅波动而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也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但公司通过联合化工原材料贸易商采购、在人民币升值背景下加大从国外采购原材料的比重、减少国外高价原材料的使用量、持续改进生产控制流程降低废品率等策略控制产品成本，使公司报告期内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和弹性体料毛利率稳中有升，各产品毛利率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1、XLPE 料	毛利率 (%)	20.09	21.45	21.36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35.42	33.03	32.58
2、内外屏蔽料	毛利率 (%)	19.39	18.95	18.86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20.52	20.50	21.00
3、PVC 特殊料 其中：				
①汽车线束料	毛利率 (%)	30.70	29.25	28.92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9.64	9.96	8.37
②UL 系列料	毛利率 (%)	36.23	36.26	36.01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3.55	4.80	5.92
③弹性体料	毛利率 (%)	29.60	29.51	29.42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7.89	8.66	9.67
4、通用 PVC 绝缘料	毛利率 (%)	13.43	15.34	15.47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22.98	23.05	22.46
	综合毛利率 (%)	20.76	21.71	2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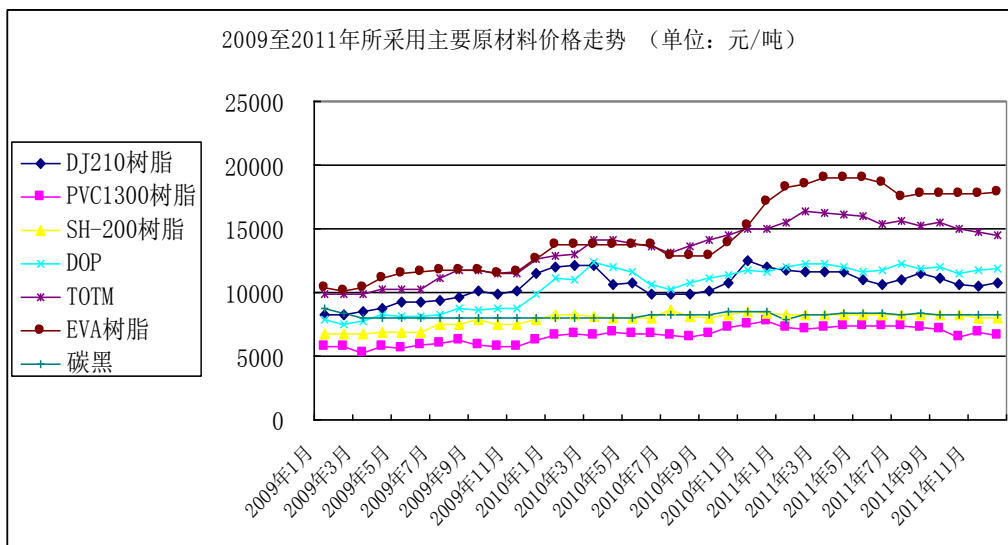
但是，公司的通用 PVC 料和 XLPE 料毛利率却略有下降。未来如果发生原材料大幅上涨、原有产品竞争力下降、较高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重不能有效扩大、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的价格下跌等因素，而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则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波动的风险。



### 3、基础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PVC1300 树脂、DOP 增塑剂、DJ200 树脂，TOTM 增塑剂、EVA、Carbon black（炭黑）等。这些原材料构成了公司产品的主要成本，近三年主要原材料占各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比重详见“第五节、四、（五）、1、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情况”相关内容。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较大，近三年原油价格波动非常剧烈。原油价格的波动也导致了本公司所采购的石油化工产品价格产生了较大波动。报告期内，本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如下图：



在近三年的经营中，公司通过采用订单生产方式以及将原材料价格变动通过调整售价向客户传导以及调整产品配方，消化了部分原材料价格变动大部分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公司原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在变动幅度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 4、下游客户延伸产业链带来的市场开发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成为宝胜科技、福建南平、广东南洋、常州莱尼、浙江万马等众多线缆生产企业专业的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提供商，不仅向其提供产品，还充分利用自身研发体系参与到线缆企业的产品和工艺研发，为其提高线缆产品的阻燃、耐磨、耐腐蚀等性能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与下游线缆企业相互依存、共同发展。但目前，存在部分线缆企业或集团（如万马集团）自身设立线缆高分子材料企业参与市场



竞争，这部分企业的进入势必对公司的市场开发带来一定的风险。

#### 5、应收账款回收对偿债能力影响风险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389.99 万元、15,215.21 万元和 18,281.14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95%、34.76%和 28.79%。总体上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

公司的客户绝大多数为线缆行业的上市公司、跨国企业、大型国企等，其经营业绩优良、信用状况良好，严格遵守公司给予的信用期政策，加上公司一直将应收账款的回款作为销售人员考核经营业绩的主要指标，近三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一直保持良好的，2009 年至 2011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 1.16、1.08 和 0.99，平均为 1.08。2011 年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 2010 年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 7,240.77 万元，公司为降低票据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如果 2011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保持 2010 年末水平，则 2011 年公司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达到 1.10。虽然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但回收情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损失的情况，应收账款规模与公司资产规模、偿债水平保持较为合理的配比关系，近三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26、1.24 和 1.21，保持良好水平，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增加并未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但是，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如果不能有效的控制应收账款增长的幅度，不能使之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配比关系，进而不能与公司的流动负债的增长相配比；或者由于客户商业信誉出现恶化导致大额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不利的影响。

#### 6、产能迅速扩张导致的销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8 万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尽管公司产能迅速扩张，是建立在对市场、技术等进行了谨慎地可研分析的基础之上，且新增产能的产品均为现有产品构成中需求旺盛、技术领先的品种；但仍不能保证扩张后，不会存在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竞争对手能力增强等原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 7、经营性现金净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826.13万元和7,543.28万元和-3,276.86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近三年的净利润一直持续增长，但是由于存货、销售和采购活动中的货款结算等变动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变动。三者对近三年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增加	-3,330.61	-1,062.49	-3,360.46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0,909.41	-3,718.58	56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198.50	5,354.69	-256.22

2009年至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5.81%、108.25%和99.12%，这表明了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对偿债能力构成了一定的支撑。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0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银行借款较多情况下，为降低票据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金额所致。如果应收票据余额与2010年末持平，则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可达到110.25%，偿债能力并未受到影响。

2011 年公司存货备货增加较大，以及为降低财务费用、采购成本减少票据贴现，达到在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的目的，但是，与此同时公司 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达-3,276.86 万元。

倘若公司未来现金状态持续流出，可能导致公司现有资金规模可能无法支撑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张，公司业绩增长放缓，或者导致公司现金流入不足于偿还到期的供应商货款和银行贷款，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 8、存货余额较大的跌价风险

近三年末公司存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6,799.46	69.51	4,430.05	68.66	3,515.17	65.21
库存商品	2,908.10	29.73	1,958.83	30.36	1,832.71	34.00
包装物	75.05	0.77	63.13	0.98	42.30	0.79
合计	9,782.61	100.00	6,452.01	100.00	5,390.17	100.00



公司的产品生产均是按照订单安排生产和销售，库存商品系为主要订单而备货，随着业务规模增长而呈增长态势，2011年末存货余额达9,782.61万元，增加较大的原因是在于原材料采购策略的变化和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化，2011年随着公司新增生产线的逐步投产，生产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导致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备货相应较2010年末有所增加。随着未来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张，公司的存货可能进一步增加，在原材料和主要产品价格存在较大波动的情况下，公司的存货余额较大存在一定的跌价风险。

#### 9、公司采购模式可能变化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可以分为两类，其中一类是最终供应商系石化企业，发行人采取直接向该等石化企业采购以及利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授予公司的商业信用向该等石化企业采购，发行人较多的原材料系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采购，但该等采购系发行人直接与大型石化企业沟通、报送采购计划和商定价格，并直接与其发生货物流转关系，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仅起到授予发行人商业信用的作用，发行人的实际最终供应商应为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爱敬化工、台湾联成化学、北京燕化、韩国贺化等大型石化企业；另外一类是贸易商，发行人向贸易商直接采购原材料，而不是向相关原材料的生产商下单购货。

报告期内，公司两类采购模式的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最终供应商类型	类别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贸易商	金额(万元)	17,056.53	16,720.53	14,507.16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30.37%	39.84%	37.26%
石化企业等厂商	金额(万元)	39,005.38	25,245.14	24,584.18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69.63%	60.16%	62.74%
合计	金额(万元)	56,157.07	41,919.82	39,091.34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100%	100%	100%

通过利用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授予发行人商业信用的作用以及直接向石化企业采购，使得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石化企业等厂商采购金额为24,584.18万元、25,245.14万元和39,005.38万元，分别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为62.74%、60.16%和69.63%，金额及占比均较大，由于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授予公司商业



信用，减少了公司经营资金占用。倘若未来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终止授予公司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采购，使得公司的采购模式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经营资金占用大幅度加大，资金陷入紧张的风险。

## 二、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所有股东分别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做出如下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还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周建明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承诺：“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江瑜、陆仁芳、翟仲源、薛黎霞、严建元、戴红兵承诺：“本人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一年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本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正式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增资扩股引入的两家新增法人股东吴中国发及高新国发承诺：“本公司承诺自公司增资完成日（即办理完毕增资事宜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09 年 6 月 19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



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同时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5) 本公司其它股东苏州信托、香塘创投、蓝壹创投、保鼎工贸、赵明、孙含笑、刘树发、杨宝根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6) 2009年7月28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国资复[2009]53号），同意发行人境内发行A股并上市后，苏州信托应转持的国有股由其国有出资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持有苏州信托70.01%的产权）按照140.02万股（按本次发行上限2000万股的10%乘以70.01%计算）乘以股份公司首次发行价的等额现金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应在发行人发行股票前就资金上缴事宜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作出承诺，并在发行结束后按规定及时缴纳资金。若发行人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低于本次发行上限2,000万股，则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应缴资金相应按照实际发行数量的上述比例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应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 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扣除2011年度分红后）由发行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1.00



元派发现金股利。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3、公司的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4、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有关决策论证过程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二）公司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

2011年12月19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1年度-2013年度）》，对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做出了进一步安排。

关于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内容。



# 目 录

<b>释 义</b> .....	<b>18</b>
<b>第一节 概览</b> .....	<b>21</b>
一、公司简介 .....	21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	26
三、公司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27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股资金运用 .....	29
<b>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b> .....	<b>31</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31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3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33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	34
五、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	34
<b>第三节 风险因素</b> .....	<b>36</b>
一、原材料联合采购数量及联合采购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	36
二、主要产品毛利率发生波动风险 .....	37
三、基础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38
四、下游客户延伸产业链带来的市场开发风险 .....	38
五、应收账款回收对偿债能力影响风险 .....	39
六、产能迅速扩张导致的销售风险 .....	40
七、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	40
八、其他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	40
九、新产品市场导入风险 .....	40
十、技术创新体系不能与时俱进的风险 .....	41
十一、市场竞争风险 .....	41
十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41
十三、存货余额较大的跌价风险 .....	42
十四、资产负债率上升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	42
十五、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负的风险 .....	43
十六、公司采购模式可能变化带来的风险 .....	44
<b>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	<b>45</b>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	45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49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组织结构 .....	49
四、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53
五、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64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	71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	83
八、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	83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83
<b>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b>	<b>91</b>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	91
二、行业基本情况 .....	95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09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	120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162
六、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	172
七、公司技术研究开发情况 .....	176
<b>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b>	<b>186</b>
一、关于同业竞争 .....	186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87
三、关联交易 .....	193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相关规定 .....	196
五、公司在关联交易中如何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能确保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性的说明 .....	197
<b>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b>	<b>199</b>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历 .....	19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和选聘情况 .....	20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间的亲属关系 .....	20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20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	20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	20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	20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20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209
十、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209
<b>第八节 公司治理 .....</b>	<b>211</b>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	211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为情况 .....	214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	214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214
五、关于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及执行情况 .....	215
六、关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	217
<b>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b>	<b>219</b>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	229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合并报表的范围及编制方法 .....	22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231
四、非经常性损益 .....	244
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244
六、主要财务指标 .....	245
七、历次验资情况 .....	246
八、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	249
九、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	251
十、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分析 .....	369
十一、资本性支出分析 .....	445
十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447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 .....	448
<b>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451</b>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 .....	45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452
<b>第十一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b>	<b>465</b>





一、发展战略及规划 .....	465
二、发展目标 .....	465
三、依据的假设条件 .....	467
四、规划目标实现的方法 .....	468
五、发展障碍及对策 .....	470
六、持续信息披露 .....	471
<b>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b>	<b>472</b>
一、重大合同 .....	472
二、对外担保情况 .....	476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	476
<b>第十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b>	<b>478</b>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47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	480
发行人律师声明 .....	481
审计机构声明 .....	481
评估机构声明 .....	481
评估机构声明 .....	482
<b>第十四节 附件.....</b>	<b>483</b>



#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德威新材、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德威实业	指	苏州德威实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德威投资	指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德泽投资	指	苏州德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已注销
保鼎工贸	指	上海保鼎工贸合作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苏州信托	指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香塘创投	指	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蓝壹创投	指	苏州蓝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吴中国发	指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高新国发	指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股东
扬州德威	指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太仓农商行	指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对社会公众发行 2000 万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下游企业及竞争对手		
陶氏化学	指	世界最大的化工企业之一，是公司在中压屏蔽材料、特种线缆材料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之一



北欧化工	指	世界最大的化工企业之一，公司在中压屏蔽材料、特种线缆材料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之一
万马高分子	指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简称，是公司在 XLPE 绝缘材料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
苏州双虎	指	苏州双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的简称，是公司在内外屏蔽材料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
上海凯波	指	上海凯波特种线缆料厂的简称
宝胜科技	指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的简称，上市公司，国内著名电缆生产企业，2007 年、2008 年公司被其评为优秀供应商
天津塑力	指	天津塑力线缆集团有限公司，国内著名线缆生产企业，2007 年销售收入在国内同行业中位居第二，公司客户
浙江万马	指	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的简称，上市公司，国内著名电缆生产企业，公司客户
亨通光电	指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简称，上市公司，国内著名电缆生产企业，公司客户
上海南大	指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的简称，国内著名电缆生产企业，在轨道交通电缆领域技术水平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客户
常州莱尼	指	莱尼特种线缆（常州）有限公司的简称，是世界著名汽车配件生产商—德国莱尼在国内设立的子公司，公司向其供应汽车线束材料
德尔福派克	指	上海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的简称，是世界最大的汽车配件生产商美国德尔福在国内设立的子公司，公司向其供应汽车线束材料
<b>专业名词</b>		
三类产品、三大类产品	指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分为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等三类，文中以“三类产品”或“三大类产品”简称
PVC	指	聚氯乙烯的英文缩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基材之一
PE	指	聚乙烯的英文缩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基材之一
PP	指	聚丙烯的英文缩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基材之一



XLPE	指	交联聚乙烯的英文缩写，该种材料被大量应用于制作电力电缆的绝缘层，公司 XLPE 系列产品包括化学交联、硅烷交联、低烟无卤等 PE 基材的产品。
DOP	指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的英文缩写，一种化学增塑剂，公司主要原料之一
TOTM	指	偏苯三酸三辛酯的英文缩写，一种化学增塑剂，公司主要原料之一
EVA	指	乙烯-乙酸乙烯共聚物的英文缩写
SGS 认证	指	瑞士通用公证行“Société Générale de Surveillance Holding S.A.”的简称，于 1878 年在法国创建，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是全球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服务的权威机构，公司 XLPE 材料、弹性体材料全部通过其环保认证
ISO9002:TS16949 质量体系	指	针对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企业的国际权威质量标准体系，公司已通过该体系认证

注：本招股说明书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 第一节 概览

**发行人声明：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公司简介

本公司系由德威实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建明。

####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实行“单一主业下的多领域发展”整体发展战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为电力（火力、风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多领域提供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产品主要用于生产电线、电缆的绝缘层、屏蔽层以及护套。

按照使用用途划分，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可分为绝缘材料（用于生产线缆绝缘层）、屏蔽材料（用于生产线缆屏蔽层）、护套材料（用于生产线缆护套）三类（以下简称“三类产品”）。

按照对产品拉伸强度、阻燃效果、无卤要求、耐磨性能、耐弯曲性能、耐腐蚀、热老化等性能高低要求的不同，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可以分为普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和特种线缆用高分子材料，普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运用于对性能指标要求较低的一般民用线缆，特种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应用于电力（风力、火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各领域线缆中对某项或多项性能指标有特殊要求的线缆。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生产具备特殊性能指标要求的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的专有技术，现有产品包括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UL 系列材料及通用 PVC 材料共六大系列、数百个品种，覆盖了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三大类，广泛运用于（风力、火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各领域，是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种类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



目前国内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多为以提供普通 PVC 绝缘材料、护套材料等低档产品为主、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中小型企业，公司是国内少数“系列产品型”（即产品结构丰富，一般涵盖三类产品，既能提供普通线缆材料，又能提供特种线缆材料，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之一，除拥有普通 PVC 材料等传统产品外，公司在中低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等中档材料领域占据优势地位，并且产品技术在中压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等高档材料领域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sup>1</sup>。

公司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公司产品特点	2011 年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材料	中压电力电缆化学交联 PE 绝缘料	主要用于 10kv 和 35kv 的电力电缆绝缘层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公司开发的硅烷自交联 PE 料为国内首创，可以大幅降低电缆企业的生产成本，公司为美国陶氏、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家掌握此技术的企业；公司开发的“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曾被评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35.42%
	硅烷交联和硅烷自交联 PE 绝缘材料 [注 1]	主要用于 10kv 以下的电力电缆绝缘层，它属于中低压绝缘料，还用于控制电缆和计算机电缆和船用电缆的绝缘层。		
	低烟无卤 XLPE 绝缘材料 [注 2]	主要用于有无卤阻燃要求的电缆绝缘和护套，比如，核电站电缆、船用电缆、轨道交通电缆、通信电缆和信号电缆等对安全要求高的环境和领域。		
内外屏蔽料		主要是用于生产配合中压电力电缆的屏蔽层，是中压电力电缆化学交联绝缘料配套使用的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	20.52%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主要用于生产汽车用电线的绝缘材料；汽车线束料权威的标准为德系标准、美系标准、日系标准和法系标准，德国车一般参照德系标准和 ISO 标准；而美国车参照美系标准；日系车参照日系标准；法系车参照法系标准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同时向德国莱尼（LEONI）、美国德尔福（Delphi）供应德标、美标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国内供应商	9.64%

<sup>1</sup>根据江苏省科技厅出具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公司自主研发的 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技术含量高，产品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根据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国内外未见以丁腈橡胶、聚烯烃橡胶为橡胶相，采用共混法制备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的相关文献报道，“化学共混法生产的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具有很好的新颖性。



弹性体材料	主要由聚氯乙烯（PVC）树脂等复合而成，因为产品的柔韧性、回弹性、耐低温性和耐油性比较好，而被称为弹性体，主要用于生产电梯电缆护套料、轨道交通电缆、航空导电电缆、风电电缆和矿井电缆等。	国内 80%的电梯电缆厂商通过使用南洋-藤仓生产的电梯电缆而采用公司的弹性体材料，是南洋藤仓的弹性体料唯一指定材料供应商	7.89%
UL 系列料[注 3]	主要用于生产满足美国 UL 标准的材料，大部分进入美国市场的电线、电缆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须通过 UL 认证。	公司于 1999 年在国内同行业中率先通过该项认证，是国内少数几家通过检测获得 ULQMTT2 认证的线缆材料厂家之一	3.55%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主要用于生产国内民用低压电线和低压电缆，也有部分用于控制电缆中的低压电线。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	22.98%

【注 1】：硅烷交联是指利用硅烷进行交联的一种交联方式，普通硅烷交联需要将电缆放到 90 度的温水中进行 4-8 小时的蒸煮进行交联。而自交联只需将电缆静置 2-3 天，即可完成交联，而达到的效果一样。

【注 2】：低烟无卤指产品在燃烧时不会形成有毒的卤化氢（氯花氢、溴化氢和碘化氢等），而低烟是指在燃烧的时候发烟量小，从而减少发生火灾的时候出现的二次伤害。

【注 3】：UL 是美国保险商实验室的简写（Underwrites Laboratories Inc.），它是世界上最大的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民间机构之一。

## （二）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在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领域中处于领先地位<sup>2</sup>。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公司形成了以技术创新能力为主要内容的核心竞争优势，是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响应需求型技术创新<sup>3</sup>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是国内少数达到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层次的企业之一：

### 1、技术创新能力的体现

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突出，有6项产品/技术为国内首创、1项技术为世界领先。

（1）2001年，公司开发的“环保型80℃薄壁耐磨汽车线束专用材料”以及“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填补了我国在美系、德系汽车线束材料领域的空白，公司也就此成为同时向主要德标、美标汽车线束生产企业常州莱尼、德尔福派克供应德标和美标汽车线束材料的国内企业；

<sup>2</sup> 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的证明“在国内众多电缆料制造企业中，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缆料制造的总体工艺水平处于领先地位”。

<sup>3</sup> 关于需求响应型技术创新和引导型技术创新的相关论述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二、（五）行业技术水平和创新类型”相关内容。



(2) 2003年, 公司CMR传输电缆护套材料通过省级技术鉴定, 产品填补国内空白;

(3) 2004年, 公司自主研发的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被评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4) 2006年, 公司开发的电线电缆自然交联硅烷聚乙烯绝缘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填补了国家在该领域的空白。公司成为继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个掌握此项技术的企业<sup>4</sup>;

(5) 2008年, 公司在世界上首先采用化学共混法生产出聚酰胺弹性体材料, 与国外生产技术相比, 以该法生产聚酰胺弹性体材料具有设备投资少、工艺操作简洁、产率高、能耗低、符合绿色环保等特点, 对于提升我国高速铁路、航空线缆技术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该技术目前已获得国家专利局发明专利受理, 属于世界领先<sup>5</sup>;

(6) 2009年, 公司开发的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填补了国内空白, 拥有了汽车线束材料升级换代产品的技术储备;

(7) 交联XLPE绝缘材料以及内外屏蔽材料的批量化生产技术难度大, 国内仅有少数企业掌握, 且多数企业只掌握其中一种技术。公司是目前国内同行业中同时具备XLPE绝缘材料以及内外屏蔽材料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sup>6</sup>。

## 2、技术创新能力对公司发展的推动

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使得公司“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以及“针对具体行业客户进行组合营销”市场策略得以实施, 确保了公司长期、稳定的增长。

技术创新能力使得公司能够针对不同领域用户的需求, 不断推出技术水平领先、市场前景广阔、满足不同应用领域需求的新产品, 使得公司可以充分享受线缆产品广泛的应用领域覆盖性所创造的市场空间, 减少了对单一领域的依赖, 有

<sup>4</sup>根据2005年江苏省科技查新咨询中心《科技查新报告》, 国内未见技术特点在室温下1mm产品的交联时间只需要24小时, 2mm产品的交联完成时间在72小时的自交联硅烷交联绝缘材料的文献报道。2005年12月10日, 江苏省科学技术局就“电线电缆用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出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该产品的主要性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sup>5</sup>根据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 国内外未见以丁腈橡胶、聚烯烃橡胶为橡胶相, 采用共混法制备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的相关文献报道, “化学共混法生产的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具有很好的新颖性。

<sup>6</sup>2009年11月13日,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证明》, 在国内中低压电力电缆用材料制造企业中, 德威新材是为数不多的既能生产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料又能生产内、外系屏蔽料的材料制造企业。





效避免了经济波动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为公司未来业绩的稳定增长打下了扎实基础；同时，组合营销的市场策略使得公司能够做到同种产品服务“系列化”、不同种产品服务“组合化”，加快客户的新产品开发进度以及后续服务的响应速度。

### 3、技术创新能力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单一主业下的多领域发展”整体发展战略取得实效，汽车线束绝缘材料、XLPE 绝缘材料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针对具体行业客户进行组合营销”市场策略取得实效，内外屏蔽材料也与 XLPE 绝缘材料同步增长。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业务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业务收入比 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业务收入比 例
1. XLPE 绝缘材料	20,270.23	35.42%	14,164.68	33.03%	11,078.77	32.58%
2. PVC 特殊料	12,063.92	21.08%	10,041.61	23.42%	8,146.82	23.96%
其中：						
①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5,516.17	9.64%	4,269.67	9.96%	2,846.04	8.37%
②弹性体料	4,517.43	7.89%	3,712.87	8.66%	3,288.06	9.67%
③UL 系列料	2,030.32	3.55%	2,059.07	4.80%	2,012.72	5.92%
3、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3,146.71	22.98%	9,885.95	23.05%	7,638.65	22.46%
4. 内外屏蔽料	11,739.69	20.52%	8,793.55	20.50%	7,140.05	21.00%
合计	57,220.55	100%	42,885.79	100.00%	34,004.29	100%

注：其中 XLPE 料、内外屏料和汽车线束料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行扩生产的产品，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第十节、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 （三）品牌知名度

2010 年 1 月，公司的“德威”商标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称号，成为我国线缆高分子领域第一个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公司品牌在线缆行业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大提升。



## （四）业务成长性

有电处即有电缆、有电缆处即有高分子材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在各行各业中有着广泛的应用。

与业内大多数企业的发展策略不同，公司依靠自身强大的技术实力，实施“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以及“针对具体行业客户进行组合营销”的营销策略，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产品的组合竞争力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

1、公司拥有6大系列、数百个规格的产品，产品覆盖线缆高分子材料的全部三大类（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下游产品覆盖电力、通讯、交通、汽车、船舶、航空等多个行业，是国内同行业中产品品种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产品的组合竞争优势明显；

2、公司生产的XLPE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可同时满足线缆企业生产中同时对XLPE料和内外屏蔽料的双重需求，该两项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

3、受城乡电网改造、城市电网入地等需求的拉动，公司XLPE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的市场需求将保持稳步增长；受国外汽车零部件企业加大国内采购力度的影响，公司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需求将稳步增长；受高速铁路、风力发电等建设投资的迅速增加，公司弹性体等材料将步入快速增长期。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 （一）控股股东简介

本次发行前，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投资”）持有本公司43.86%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德威投资系由周建明和周建良于2009年2月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过2009年6月增资并引入新股东后，目前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建明	现金出资	2,700.00	63.78
2	吴中国发	现金出资	616.545	14.5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3	高新国发	现金出资	616.545	14.56
4	周建良	现金出资	300.00	7.09
合计			4,233.09	100.00

德威投资不直接从事生产经营业务，仅持有本公司股权，并对所持股权进行管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四节、五、（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二）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建明先生，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周建明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63.78%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2,631.90万股股份。周建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

周建明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2219641030XXXX，住址：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新北街。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历”部分。

## 三、公司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65,090.70	53,172.55	45,951.63
营业利润	6,666.24	5,502.35	4,310.09
利润总额	6,707.86	5,738.22	4,707.39
净利润	5,609.91	4,875.64	4,053.5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0.62	4,708.85	3,92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5,335.28	4,508.37	3,583.9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0	0.7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89	0.75	0.62

###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总资产	77,136.20	57,023.55	46,547.38
流动资产	63,503.59	43,771.17	35,451.44
非流动资产	13,632.62	13,252.38	11,095.93
负债总额	44,557.64	30,054.90	23,854.36
流动负债	44,557.64	30,054.90	23,854.36
非流动负债	-	-	-
股东权益	32,578.56	26,968.65	22,693.02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6.86	7,543.28	2,82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82	-3,055.79	-2,35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7.57	-2,181.38	1,364.6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7.58	6.6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3.47	2,312.72	1,833.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31.72	11,348.25	9,035.54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 务 指 标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8	50.08	49.51
流动比率	1.43	1.46	1.49
速动比率	1.21	1.24	1.2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5.20	4.31	3.6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909.12	7,847.86	6,657.28
利息保障倍数（倍）	4.16	5.59	5.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7	3.84	3.84
存货周转率（次）	6.55	7.38	10.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7	1.26	0.4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5	0.39	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0.68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8.83	19.80	20.57

## 四、本次发行情况及募股资金运用

### （一）本次发行情况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股数	2,000 万股
4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17.00 元
5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20 元，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6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7.73 元，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8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拟用于以下用途：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 （其中：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10,000 吨； 交联型半导体内外屏蔽材料 6,000 吨； 环保型 105℃ 汽车线束材料 2,000 吨）	19,186.5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合 计

以上“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由公司本身组织实施；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由公司董事会统筹安排实施。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按上述计划投资以上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 万吨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6,000 吨屏蔽材料、2,000 吨环保型 105℃ 汽车线束材料的生产能力。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以自有资金投入 779.51 万元购入该项目所需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投入 3,211.39 万元用于相关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投入时间	金额（万元）	使用情况
2009 年 9 月	779.51	位于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华苏路以南、永辉公司以西 50 亩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太国用 2009 第 005011713 号）的土地使用权
2010 年 2-3 月	2,000.00	系价格为 5,860 万元的机器设备前期款
2010 年 5 月 -2011 年 12 月	1,211.39	其中 1,149.87 万元系募投项目厂房车间工程建设款 3,300 万元的前期款
合 计	3,990.90	

其中：机器设备主要构成如下：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 量	用 途
往复式挤出机组	MKS-140	1 套	XLPE 料
往复式挤出机组	quantec-110	1 套	汽车线束料
往复式挤出机组	MKS-105	1 套	内外屏蔽料
自动计量及混炼造粒系统		1 套	汽车线束料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资料

序号	项目	内容
1	中文名称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	JIANGSU DEWEI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3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 万元
4	实收资本	人民币 6,000 万元
5	法定代表人	周建明
6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1 年 4 月 17 日
7	住 所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 99 号
8	邮 编	215421
9	联系电话	0512-53229379
10	传 真	0512-53211998
11	互联网地址	www.chinadewei.com
12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dewei.com
13	经营范围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 (二) 发行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组织安排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秘书：翟仲源

对外咨询电话：0512-53229379

传真：0512-53211998

网址：www.chinadewei.com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dewei.com

公司信息指定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或《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除在至少一种信息披露指定报刊上披露信息外,还可以根据需要在其他报刊或媒体上披露信息,但必须确保: 1、指定报刊不晚于非指定报刊或媒体披露信息; 2、在不同报刊或媒体上披露同一信息的内容一致。

##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股数	2,000 万股
4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17.00 元
5	发行市盈率	25.37 倍, 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按 201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20 元, 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	预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7.73 元, 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	发行市净率	2.20 倍, 按照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9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11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2	募集资金总额	34,000 万元, 根据询价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发行股数确定
13	募集资金净额	30,602.50 万元, 根据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确定
14	发行费用概算	3,397.50 万元
	其中: 承销、保荐费用	2,360 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	364.50 万元
律师费用	280 万元
信息披露费等其他费用	393 万元

###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建明
注册地址: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 99 号
联系电话:	0512-53229379
传真:	0512-53211998
联系人:	翟仲源
(二)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联系电话:	021-62078613
传真:	021-62078900
保荐代表人:	谢吴涛、李鹏
项目协办人:	黄萌
项目组成员	俞康泽、刘飞
(三) 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 (上海) 事务所
负责人:	倪俊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45、46 层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	021-52341670
经办律师:	刘维 吴小亮
(四)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翟小民、鲍列仑
(五) 资产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安西路 889 号太平洋企业中心 19 楼
联系电话:	021-52402166
传真:	021-62252086
(六) 资产评估机构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宜华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博爱路 72 号 12 楼
联系电话:	0519-88155678
传真:	0519-88155675
经办评估师:	臧丽卿、谢肖琳
(七)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八) 收款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户名: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775757923675

####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五、发行上市的相关重要日期

序号	内容	时间
1	询价推介时间	2012 年 5 月 15 日至 2012 年 5 月 17 日



2	刊登网上、网下发行公告日期	2012年5月21日
3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2年5月22日
4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结束后尽快安排上市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 一、原材料联合采购数量及联合采购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 PVC 树脂、PE 树脂、EVA 树脂等均是衍生于石油的化工产品，这些原料构成目前大多数化工产品的大宗原材料，并长期被中国石化及其关联公司上海石化、扬子石化等垄断，一般的下游生产企业或规模较小的贸易商由于自身消耗量有限，很难从其获得优惠的价格，而苏州国信、三星贸易、三菱商事等专业的大宗化工原料贸易商，由于其自身销售规模较大，往往成为石化生产企业最青睐的客户。

因此，在此背景之下，为了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德威新材需要联合其他企业联合采购以增加原料采购规模，而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规模较小的贸易商依靠自身的销售量也很难直接从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处获得价格优惠，因此，德威新材与其达成联合采购意向，使公司原料采购规模大大增加，提高了与大型供应商的谈判基础，从而在价格上获得一定的优惠，在流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直接通过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购入大宗原材料，从而降低双方的采购成本，达到共赢的结果。近三年，公司向上海世恩、上海巨科销售的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1 年 销售收入	2010 年 销售收入	2009 年 销售收入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	3,401.67	4,720.19
占当期原材料销售收入的比重	-	33.27%	38.75%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6,339.52	6,768.31	5,736.29
占当期原材料销售收入的比重	80.55%	66.18%	48.31%

通过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的联合采购，公司扩大了原材料采购规模，获取了一定的价格优惠，以 2010 年和 2011 年为例，公司此种采购模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 373.88 万元和 199.22 万元，占公司当期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 8.00%和 3.57%。

自 2010 年 9 月开始,公司已停止与上海世恩在原材料联合采购方面的合作,如果未来公司自身原材料需求量加上与其他中小化工贸易商的联合采购量不能达到从大型供应商处获得价格优惠的规模,或者不再采用联合采购模式采购原材料,将无法使公司享受较同行业其他企业优惠的原材料采购价格,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主要产品毛利率发生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因石油价格大幅波动而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也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但公司通过联合化工原材料贸易商采购、在人民币升值背景下加大从国外采购原材料的比重、减少国外高价原材料的使用量、持续改进生产控制流程降低废品率等策略控制产品成本,使公司报告期内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和弹性体料毛利率稳中有升,各产品毛利率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1、XLPE 料	毛利率 (%)	20.09	21.45	21.36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35.42	33.03	32.58
2、内外屏蔽料	毛利率 (%)	19.39	18.95	18.86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20.52	20.50	21.00
3、PVC 特殊料 其中:				
①汽车线束料	毛利率 (%)	30.70	29.25	28.92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9.64	9.96	8.37
②UL 系列料	毛利率 (%)	36.23	36.26	36.01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3.55	4.80	5.92
③弹性体料	毛利率 (%)	29.60	29.51	29.42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7.89	8.66	9.67
4、通用 PVC 绝缘料	毛利率 (%)	13.43	15.34	15.47
	销售收入占主营收入比重 (%)	22.98	23.05	22.46
	综合毛利率 (%)	20.76	21.71	21.79

但是,公司的通用 PVC 料和 XLPE 料毛利率却略有下降。未来如果发生原材料大幅上涨、原有产品竞争力下降、较高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比重不能有效扩大、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的价格下跌等因素,而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则可能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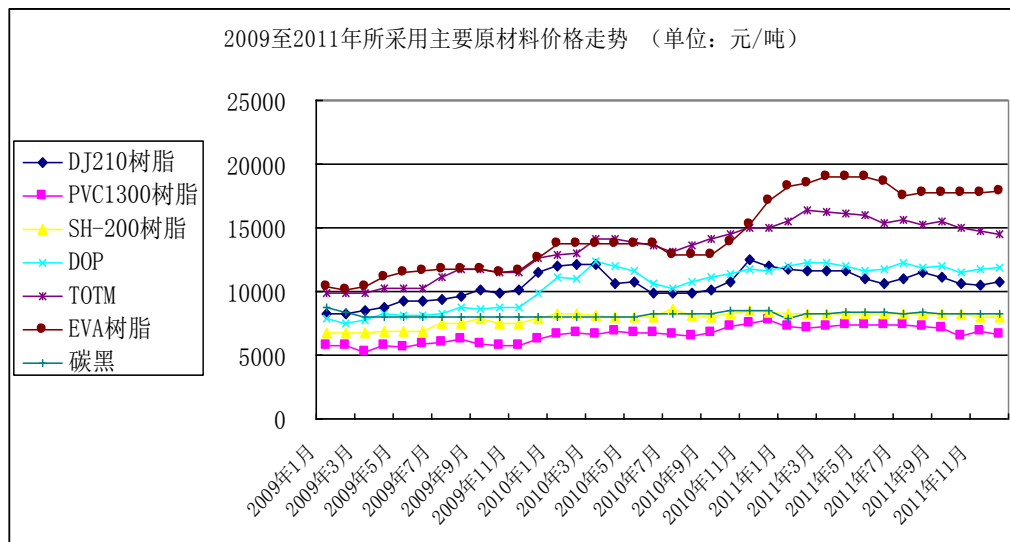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波动的风险。

### 三、基础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PVC1300树脂、DOP增塑剂、DJ200树脂，TOTM增塑剂、EVA、Carbon black（炭黑）等。这些原材料构成了公司产品的主要成本，近三年主要原材料占各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比重详见“第五节、四、（五）、1、近三年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情况”相关内容。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较大，近三年原油价格波动非常剧烈。原油价格的波动也导致了本公司所采购的石油化工产品价格产生了较大波动。报告期内，本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如下图：



在近三年的经营中，公司通过采用订单生产方式以及将原材料价格变动通过调整售价向客户传导以及调整产品配方，消化了部分原材料价格变动大部分的不利影响。但由于公司原材料价格与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而且在变动幅度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 四、下游客户延伸产业链带来的市场开发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成为宝胜科技、福建南平、广东南洋、常州莱尼、浙江万马等众多线缆生产企业专业



的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提供商，不仅向其提供产品，还充分利用自身研发体系参与到线缆企业的产品和工艺研发，为其提高线缆产品的阻燃、耐磨、耐腐蚀等性能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与下游线缆企业相互依存、共同发展。但目前，存在部分线缆企业或集团（如万马集团）自身设立线缆高分子材料企业参与市场竞争，这部分企业的进入势必对公司的市场开发带来一定的风险。

## 五、应收账款回收对偿债能力影响风险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389.99 万元、15,215.21 万元和 18,281.14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95%、34.76%和 28.79%。总体上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

公司的客户绝大多数为线缆行业的上市公司、跨国企业、大型国企等，其经营业绩优良、信用状况良好，严格遵守公司给予的信用期政策，加上公司一直将应收账款的回款作为销售人员考核经营业绩的主要指标，近三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一直保持良好的，2009 年至 2011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 1.16、1.08 和 0.99，平均为 1.08。2011 年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 2010 年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 7,240.77 万元，公司为降低票据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如果 2011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保持 2010 年末水平，则 2011 年公司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达到 1.10。虽然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但回收情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损失的情况，应收账款规模与公司资产规模、偿债水平保持较为合理的配比关系，近三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26、1.24 和 1.21，保持良好水平，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增加并未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但是，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如果不能有效的控制应收账款增长的幅度，不能使之与营业收入保持较稳定的配比关系，进而不能与公司的流动负债的增长相配比；或者由于客户商业信誉出现恶化导致大额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不利的影响。



## 六、产能迅速扩张导致的销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8 万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尽管公司产能迅速扩张，是建立在对市场、技术等进行了谨慎地可研分析的基础之上，且新增产能的产品均为现有产品构成中需求旺盛、技术领先的品种；但仍不能保证扩张后，不会存在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竞争对手能力增强等原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 七、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高分子材料的生产配方及工艺。通过长期积累，公司在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材料、弹性体材料等领域形成了明显的技术优势。2010 年度及 2011 年上述四类产品共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30,940.77 万元和 42,043.52 万元。出于保密考虑，公司未大量申请专利，目前仅有发明专利 2 项、许可使用发明专利 1 项。在商业规则未获得充分尊重的情况下，突出的技术影响力也会为公司带来负面影响，不排除个别竞争对手通过不正当、非法手段获取公司技术秘密的可能。公司的商业利益也会因核心技术的失密而遭受损失。

## 八、其他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最大的竞争优势在于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能力，而技术创新的主体则为公司的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技术影响力、市场影响力不断扩大的情况下，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承受着越来越多的关注。虽然公司的薪酬体系、技术创新体系以及综合实力等方面在同行业中具有突出的竞争力，为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创造了良好条件，但公司仍然存在着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 九、新产品市场导入风险

线缆产品质量事涉生产安全、生命安全，线缆企业对线缆高分子材料采取了严格的质量认证措施。一般而言，从批量生产技术成熟到大规模应用，新型线缆





材料所经历的时间短则一年、长则数年；此外，受资金条件的限制，企业难以在短期内迅速扩大生产规模，进一步延长了市场导入期。较长市场导入期的存在，不利于技术创新能力强的企业迅速转化技术优势为市场优势，扩大竞争优势。

以公司汽车线束绝缘材料为例，公司美标、德标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批量生产技术在 2001 年即已成熟，但直到 2006 年才形成大规模销售。近三年，受资金实力的影响，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生产规模一直未有效扩大，销售收入在整体收入中所占的比重一直在 10%左右。

## 十、技术创新体系不能与时俱进的风险

技术是公司的安身立命之本，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之源。依靠完整、高效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的产品、技术得以不断推陈出新，陆续推出了硅烷自交联 PE 料、内外屏蔽料、德标汽车线束料等新产品，公司的生产规模也得以不断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得以不断提高。为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持续对技术创新体系进行修订以求与时俱进。若修订效果未能达成初衷，则会影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十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在特种线缆材料、中压电力电缆屏蔽材料等领域的竞争对手主要为陶氏化学、北欧化工等国际巨头，这些企业拥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强大的研发实力以及强大的生产能力，占据了国内特种线缆材料的绝大部分市场。虽然公司在中压电力电缆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等产品中获得较大突破，但与国际巨头相比，仍然存在生产能力不足、资金实力不强的缺陷，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 十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80%、18.96%和 18.71%。若公司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净资产将大幅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不可能在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预计公司



发行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将大幅下降。

### 十三、存货余额较大的跌价风险

近三年末公司存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6,799.46	69.51	4,430.05	68.66	3,515.17	65.21
库存商品	2,908.10	29.73	1,958.83	30.36	1,832.71	34.00
包装物	75.05	0.77	63.13	0.98	42.30	0.79
合计	9,782.61	100.00	6,452.01	100.00	5,390.17	100.00

公司的产品生产均是按照订单安排生产和销售，库存商品系为主要订单而备货，随着业务规模增长而呈增长态势，2011年末存货余额达9,782.61万元，增加较大的原因是在于原材料采购策略的变化和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化，2011年随着公司新增生产线的逐步投产，生产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导致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备货相应较2010年末有所增加。随着未来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张，公司的存货可能进一步增加，在原材料和主要产品价格存在较大波动的情况下，公司的存货余额较大存在一定的跌价风险。

### 十四、资产负债率上升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近三年为了抓住线缆行业旺盛的市场需求给线缆高分子行业带来的市场机遇，公司一方面通过股权融资为生产设备和厂房的购置和建设筹集资金，一方面随着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供应商的商业信用筹集资金满足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历年实现的利润和通过股权筹集的资金尚不足以抵消更大规模的流动资金需求，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保持较高水平，近三年分别为49.51%、50.08%和59.18%。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大大支持了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的扩大，有力的支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2009年至2011年分别实现净利润4,053.56万元、4,875.64万元和5,609.91万元。

与此同时，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的增加也使公司的财务费用持续增加，2009年至2011年公司的利息支出分别1,151.27万元、1,251.39万元和2,121.68万元。



随着公司未来生产规模的扩大，所需的流动资金将继续增加，如果不能利用股权进行融资，则新增的一部分流动资金需求必然通过银行借款筹集，如果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出现下降，甚至低于目前的贷款利率，则新增的银行借款费用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 十五、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负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826.13万元和7,543.28万元和-3,276.86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近三年的净利润一直持续增长，但是由于存货、销售和采购活动中的货款结算等变动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变动。三者对近三年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增加	-3,330.61	-1,062.49	-3,360.46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0,909.41	-3,718.58	56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198.50	5,354.69	-256.22

2009年至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5.81%、108.25%和99.12%，这表明了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对偿债能力构成了一定的支撑。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0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银行借款较多情况下，为降低票据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金额所致。如果应收票据余额与2010年末持平，则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可达到110.25%，偿债能力并未受到影响。

2011年公司存货备货增加较大，以及为降低财务费用、采购成本减少票据贴现，达到在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的目的，但是，与此同时公司2011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达-3,276.86万元。

倘若公司未来现金状态持续流出，可能导致公司现有资金规模可能无法支撑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张，公司业绩增长放缓，或者导致公司现金流入不足于偿还到期的供应商货款和银行贷款，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 十六、公司采购模式可能变化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模式可以分为两类，其中一类是最终供应商系石化企业，发行人采取直接向该等石化企业采购以及利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授予公司的商业信用向该等石化企业采购，发行人较多的原材料系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采购，但该等采购系发行人直接与大型石化企业沟通、报送采购计划和商定价格，并直接与其发生货物流转关系，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仅起到授予发行人商业信用的作用，发行人的实际最终供应商应为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爱敬化工、台湾联成化学、北京燕化、韩国贺化等大型石化企业；另外一类是贸易商，发行人向贸易商直接采购原材料，而不是向相关原材料的生产商下单购货。

报告期内，公司两类采购模式的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最终供应商类型	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贸易商	金额（万元）	17,056.53	16,720.53	14,507.16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30.37%	39.84%	37.26%
石化企业等厂商	金额（万元）	39,005.38	25,245.14	24,584.18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69.63%	60.16%	62.74%
合计	金额（万元）	56,157.07	41,919.82	39,091.34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100%	100%	100%

通过利用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授予发行人商业信用的作用以及直接向石化企业采购，使得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石化企业等厂商采购金额为 24,584.18 万元、25,245.14 万元和 39,005.38 万元，分别占当年总采购金额的比重为 62.74%、60.16%和 69.63%，金额及占比均较大，由于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授予公司商业信用，减少了公司经营性资金占用。倘若未来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终止授予公司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采购，使得公司的采购模式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经营资金占用大幅度加大，资金陷入紧张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 （一）股份公司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由德威实业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1月4日，经德威实业股东会决议通过，并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省政府关于同意苏州德威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1]45号）批准，德威实业以截至200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010.51万元中的2,010万元按1:1比例折为2,010万股（净资产额中不足万元部分转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设立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1年4月17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2101759（目前该注册号已根据《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升位为320000000023411），法定代表人周建明。

#### （二）发起人

整体变更时公司发起人及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周建明	1,160.11	57.72	自然人股
上海年锋传输线有限公司	212.70	10.58	社会法人股
王忠昌	180.79	8.99	自然人股
常熟市对外贸易公司	159.52	7.94	社会法人股
上海保鼎工贸合作公司	85.08	4.23	社会法人股
吴建明	51.05	2.54	自然人股
杨宝根	26.59	1.32	自然人股
张蕴秋	23.12	1.15	自然人股
上海高分子功能材料研究所	21.27	1.06	社会法人股
薛黎霞	21.27	1.06	自然人股
刘荣志	21.27	1.06	自然人股



翟仲源	20.10	1.00	自然人股
严建元	11.06	0.55	自然人股
李静	6.03	0.30	自然人股
戴红兵	5.03	0.25	自然人股
陆建良	5.03	0.25	自然人股
合计	2,010.00	100.00	

上述发起人股东基本情况:

#### 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经济性质	地址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上海年锋传输线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信谊路	1996.8.27	孙雪华	1,200万元	生产销售传输电缆、电线、电磁线、裸磁线(直径8mm以下)
常熟市对外贸易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常熟市珠江东路8号B座四楼	1980.1.30	殷春	2,400万元	纺织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有色金属、化工类、医药等进出口业务
上海保鼎工贸合作公司	股份合作企业	上海市中兴路743号	1997.12.8	钱正全	200万元	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汽车、摩托车配件
上海高分子功能材料研究所	股份合作企业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1578号	1988.7.4	穆肖斌	100万元	高分子功能材料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

#### 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境外永久居留权	出生年月	国籍	住所
周建明	男	32052219641030xxxx	无	1964.10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新北街道
王忠昌	男	22010457061xxxx	无	1957.6	中国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路
吴建明	男	31011054020xxxx	无	1954.2	中国	上海市东台路
杨宝根	男	31011019481201xxxx	无	1943.12	中国	上海市周家嘴路
张蕴秋	女	320522196305151xxxx	无	1963.5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洪泾村
刘荣志	男	42010768090xxxx	无	1968.9	中国	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薛黎霞	女	31010119560911xxxx	无	1956.9	中国	上海市西康路
翟仲源	男	31011119710419xxxx	无	1971.4	中国	上海市宝山区宝山八村
严建元	男	32052219650111xxxx	无	1965.1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胜利村



李静	女	23010467052xxxx	无	1967.5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城厢镇
陆建良	男	32052258011xxxx	无	1958.1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老闸柳园村
戴红兵	男	430321119720615xxxx	无	1972.6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浦南一村

[注]：该公司于 2005 年 6 月更名为“常熟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 （三）发行人成立前，主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发起人为周建明先生。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周建明除持有公司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外，还持有德威贸易 10 万元出资额，占德威贸易注册资本比例为 20%，并担任德威贸易总经理，德威贸易系由周海根、周建明、王建球三人（周海根与周建明系父子关系）于 1994 年 3 月 3 日共同以现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线缆材料的销售业务，并通过生产环节外包形式进行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及生产，德威实业设立后，德威贸易承接的线缆材料订单逐渐转移至德威实业，由德威实业统一进行线缆材料的生产及销售业务，2001 年 9 月 15 日，德威贸易办理完毕工商注销。

###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改制设立时公司承继了德威实业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并存续了德威实业从事的全部业务，即继续从事聚乙烯、聚氯乙烯塑胶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德威实业自设立到整体变更设立期间，主要从事聚乙烯、聚氯乙烯塑胶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1995 年 12 月德威实业尚在筹建期，尚未开展经营活动，1996 年德威实业开始正常经营，1996-2000 年德威实业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0 年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1996 年
营业收入	3,963.14	2,987.47	2,186.01	1,933.67	541.98
营业利润	143.85	-58.52	-38.22	-45.11	22.69



净利润	103.13	-90.36	-47.21	-26.25	19.08
-----	--------	--------	--------	--------	-------

## （五）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

本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德威实业的全部资产和业务，改制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未发生实质变化。本公司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主要发起人周建明除拥有本公司权益，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外，未从事其他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德威实业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其全部资产负债由股份公司承继，相应的资产及权利证书的变更手续由股份公司办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相继完成了相关产权变更手续。

## （八）发行人“五分开”情况及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承继了德威实业全部经营性资产和业务，保证了公司成立初始即拥有包括供应、生产、销售、研发、质量控制在内的完整的业务体系，维持了公司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与连续性。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公司独立规范运营，主营业务突出，不存在依赖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2、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时，承继了德威实业全部经营性资产并相继完成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 3、人员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均不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 4、财务独立

股份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況。

## 5、机构独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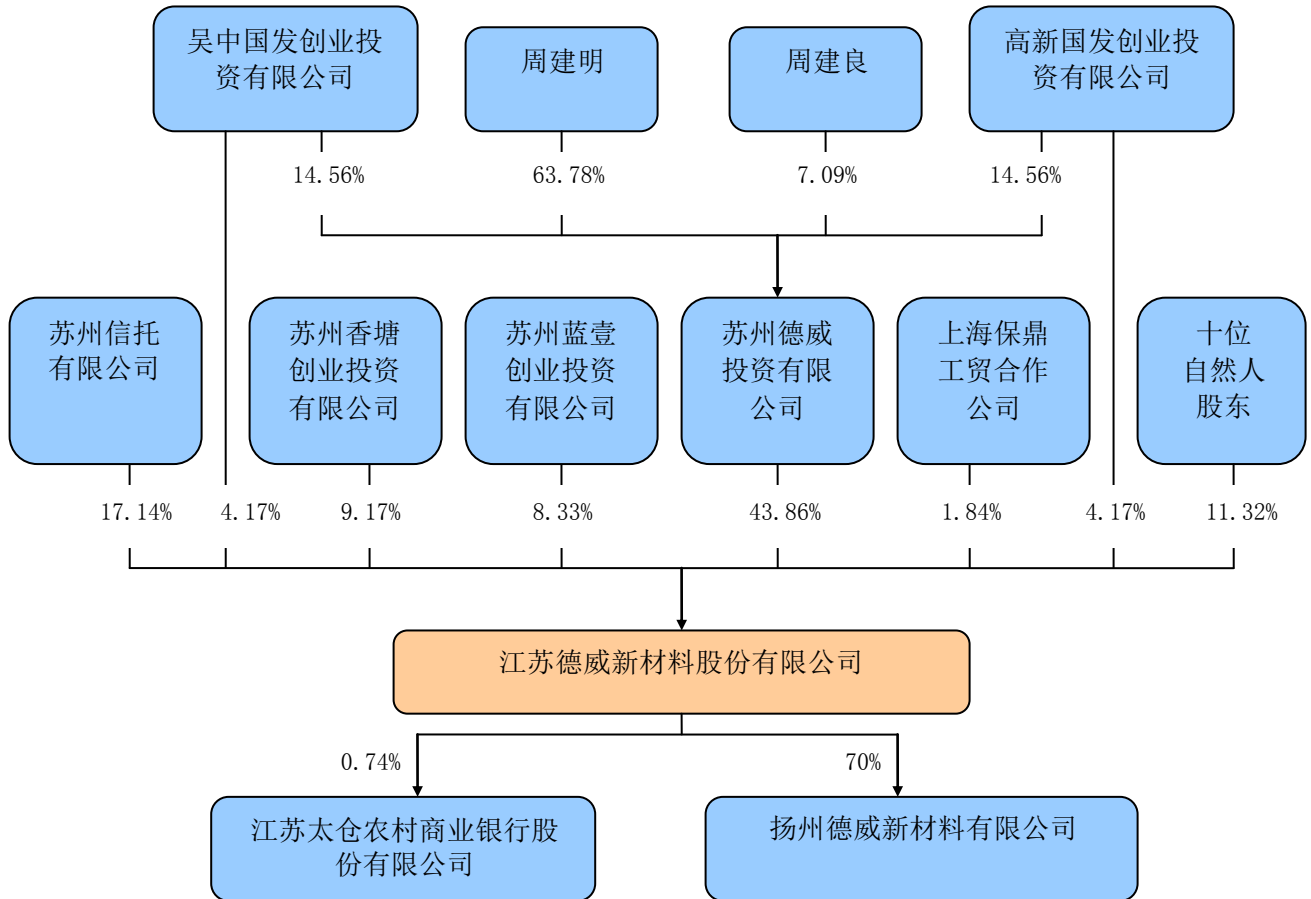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和生产经营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包括研发、生产、质量、技术、人事、财务、内审等在内的 11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

##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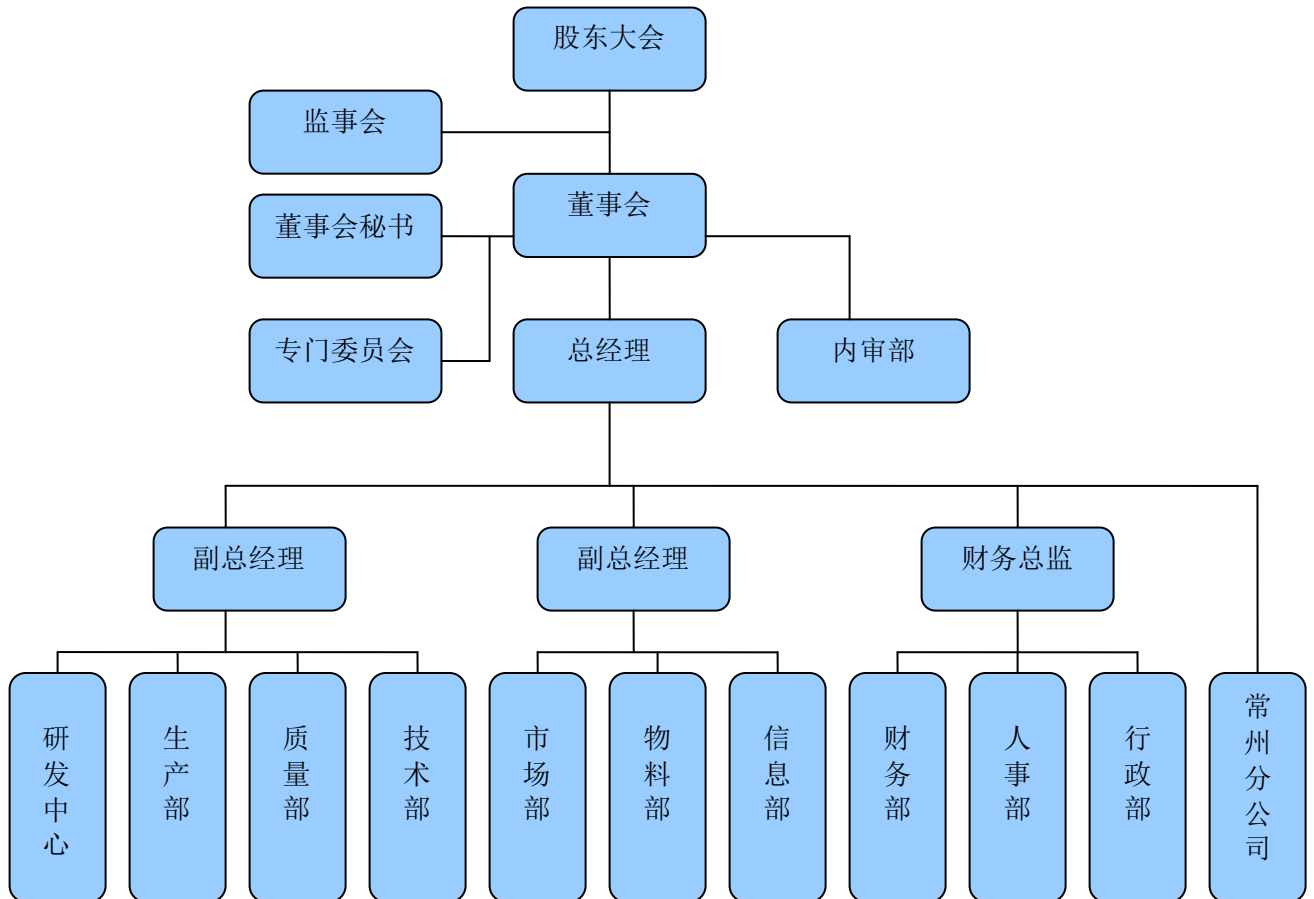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组织结构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组织结构情况





## （二）发行人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如下：

1、研发中心：制定新产品和储备技术的研发计划，组织研发项目的横向协调小组，利用 PPAP、APQP、FMEA 等工具，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负责新产品的整个研发和市场推广过程；从战略角度来分析和处理公司的产品前景和技术储备。负责全公司有关产品法规收集及鉴别符合性的确认；负责公司新产品制造能力的分析，Cpk/PPK 值的计算与管理。

2、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并按计划完成生产；负责机器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对生产环境和生产安全实施 5S 管理；对生产人员进行培训及岗位安排；对制造能力（生产效率、废品率、运转率）进行控制；协助完成制程检验；参与质量改进及样品的生产工艺改进。



3、质量部：组织编写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推动质量体系运作和并监督具体运行状况；负责 ISO/TS16949 培训以及产品年度评审工作；监督质量控制措施的具体实施；负责不合格产品或制程的审定和处置工作；负责公司的进料检验、制程检验和最终检验；负责产品检验方法及质量控制措施的优化更新。

4、技术部：负责研制新工艺、新方法和新配方及对开发成本进行控制；对工艺过程的参数、工艺的特殊性进行确定以有效提高和控制产品质量；确保生产过程按工艺要求进行；优化工艺参数，提高工艺水平；负责公司产品的工序设计、法规收集及符合性确认；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制造能力分析。

5、市场部：负责资料搜集及市场分析；制定部门工作计划并负责完成销售目标，控制销售成本；销售订单评审；了解客户需求并处理客户反馈；负责产品的国内外市场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负责销售货款的回收；负责报关及进出口业务。

6、物料部：负责大宗原辅材料的采购工作及采购合同管理、采购文件归档工作；负责原材料价格、成品库存控制；负责不合格采购品的退换或索赔工作；负责建立和保存供应商档案，并负责供应商的评估和管理的工作；负责仓库的日常管理；负责设备、仪器、原材料及成品的运输管理工作。

7、信息部：负责公司计算机软硬件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办公设备、监控系统的日常维护、检修工作；负责公司网站的日常维护工作。

8、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会计制度的制定、完善和实施；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及时准确完整地编制会计报表；负责公司客户的信用评估；负责公司的财务分析、核算与审计工作；维护会计记录，为公司业务决策提供财务分析；正确反映和监督公司各项经济业务和公司经营成果；负责对下属企业财务情况的监督、审计和检查工作；负责质量成本的汇总与分析；组织财会人员培训。

9、人事部：负责公司人事、薪资、员工福利管理及员工满意度调查；根据各部门提交的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培训；认真贯彻国家人事管理和劳资相关政策法规；负责公司人才招聘和岗位推荐工作；负责员工职务发展规划。

10、行政部：负责公司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总务、行政工作；负责公



司的信息管理和对外宣传、广告策划；负责公司的环境、卫生、安全、消防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车辆调动及管理工作。

11、内审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和公司内部管理规定，对公司及其控股公司财务收支、资产质量、经营绩效以及建设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工作。

## 四、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 （一）目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基本情况

####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9月12日

法定代表人：严建元

注册资本：180万美元

实收资本：18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 所：扬州市刘庄路

经营范围：生产聚氯乙烯、聚乙烯系列电线电缆材料，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

#### （1）扬州德威历史沿革

##### ① 2003年9月扬州德威设立

2003年9月12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外经贸苏府资字[2003]4494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并经扬州市邗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扬邗外经贸[2003]104号”《关于合资兴办〈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苏州康福与香港正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正威”）以现金出资设立扬州德威，扬州德威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80万元，住所为扬州市邗江工业园，法定代表人秦伟，企业类型为合资经营（港资），经营范围为“生产聚氯乙烯、聚乙烯系列电线电缆材料，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

扬州德威设立时股东约定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
1	苏州康福	现金出资	126.00	70.00
2	香港正威	现金出资	54.00	30.00
	合计		180.00	100.00

## ② 扬州德威历次出资

2005年7月20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对扬州德威第一期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后出具了“扬弘瑞验外字[2005]第473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5年7月20日，扬州德威第一期注册资本实收126万美元，由苏州康福以人民币1,042.84万元（折美元126万元）投入。

2006年1月20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对扬州德威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后出具了“扬弘瑞验外字[2006]第1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6年1月20日，扬州德威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44.5万美元，由香港正威以美元现金投入，连同第一期出资，扬州德威180万美元注册资本实收170.5万美元。

2006年7月17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对扬州德威第三期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后出具了“扬弘瑞验外字[2006]第59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6年7月12日，扬州德威第三期注册资本实收9.4972万美元，由香港正威以美元现金投入，连同前两期出资，扬州德威180万美元注册资本实收179.9972万美元。

2009年2月11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扬弘瑞验外字[2009]第14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9年1月21日，扬州德威收到香港正威现金出资28美元，连同前三期出资，扬州德威180万美元注册资本实收到位。

关于扬州德威股东延迟出资的原因及是否合法合规情况说明：

扬州德威系由苏州康福与香港正威以现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扬州德威经营场所为向扬州新扬线缆材料有限公司租赁的位于扬州邗江工业园的厂房<sup>7</sup>，因扬州

<sup>7</sup> 2009年12月20日，扬州德威与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工业厂房租赁协议书》后，扬州德威目前经营场所系向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已不再租赁扬州新扬线缆材料有限公司厂房。报告期内，除向扬州新扬线缆材料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并支付租金外，股份公司及扬州德威与该公司间无其他资金及业务往来。



新扬线缆材料有限公司租赁给扬州德威使用的厂房尚在建设之中，因此，扬州德威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后一直未开展经营活动，扬州德威股东也未出资，直至 2005 年扬州新扬电缆线缆材料有限公司厂房建设完毕后，扬州德威方开始办理设立验资手续。

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合营合同规定分期缴付出资的，合营各方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出资额的 15%，并且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因此，苏州康福、香港正威延迟出资的行为违反了上述规定，但是苏州康福、香港正威前述行为业已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所规定的行政处罚二年追诉时效；同时，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截至 2009 年 7 月扬州德威未因违反相关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因此，扬州德威不存在因前述出资问题而被处罚的风险，且扬州德威历次实收资本增加及股东变更均取得了江苏省扬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及扬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准或批复。

因扬州德威系中外合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4% 征收企业所得税。扬州德威自 2006 年起享受二免三减半政策，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扬州德威自 2008 年起所得税税率变更为 25%，2008 年度扬州德威所得税减半征收，实际征收率为 12.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投资不到位有关企业所得税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0〕60 号），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投资合同明确的出资期限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无合法理由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其注册资本部分的出资义务，但对外国投资者投资不到位但尚未被取消外商投资企业资格的外商投资企业，外国投资者在以后年度补投资金到位或投入的资本金达到企业投资各方已到位资本金 25% 的，经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核实，可从该年度起享受税法规定的减低税率优惠以及自企业获利年度起计算的定期减免税期的剩余年限优惠。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规定，合营合同规定分期缴付出资的，合营各方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出资额的 15%，并且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且根据 2003 年 7 月 25 日扬州市邗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扬邗外经贸〔2003〕104 号《关于合资兴办〈扬州德威新材料有



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合营双方在三个月内认缴的出资额不少于各自应出资额的 15%，其余部分在 12 个月内分二次缴清。扬州德威于 2003 年 9 月 12 日获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香港正威至 2006 年方完成第一期出资，违反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及合营合同的约定。但截至 2006 年 7 月，香港正威缴纳的扬州德威注册资本达 53.9972 万元，占扬州德威当时实收资本 29.9989%，超过扬州德威已到位资本金的 25%。根据扬州德威提供的财务报表，扬州德威自 2006 年度开始盈利。扬州德威自 2006 年起享受二免三减半政策，其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出具承诺，扬州德威如因延迟出资事宜而被认定不能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并因此被要求补缴在 2006 年度至 2009 年度期间因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免征/减征的税款其将以除持有的发行人控股股东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以外的其他个人财产承担扬州德威上述补缴税款。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苏州康福、香港正威的出资时间迟延于合营合同的约定不影响扬州德威的合法存续。扬州德威自 2006 年起享受二免三减半政策，其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③ 2006 年 11 月扬州德威股权转让

为解决德威新材国内上市所面临的同业竞争问题，德威新材于 2006 年 11 月 15 日与苏州康福、香港正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苏州康福将其持有的扬州德威 70%股权按原出资额 126 万美元，以苏州康福原出资的人民币金额 1,042.84 万元转让给德威新材。

本次转让后至今，扬州德威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美元)	持股比例 (%)
1	德威新材	现金出资	126.00	70.00
2	香港正威	现金出资	54.00	30.00
	合计		180.00	100.00

2006 年，德威新材拟收购苏州康福所持有的扬州德威 70%股权，故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委托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天”）对





扬州德威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进行评估, 经评估扬州德威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1,432.43 万元, 净资产 1,010.94 万元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德威的实收资本为 126 万美元, 折合 1,042.84 万元人民币, 且为苏州康福的全部出资)。由于国内资本市场经历了长达一年的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股东对是否在国内上市存有疑虑, 因此在对扬州德威评估后并未立即启动收购, 股东之间展开对在何处上市、何时上市的讨论, 直到 2006 年 10 月, 国内资本市场运行良好, 各股东重新确立了争取在国内上市的方向。

为了解决德威新材与扬州德威的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董事会, 拟以经评估的扬州德威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 参考 2006 年 1-9 月新增净资产值确定收购扬州德威 70% 股权的收购价格为苏州康福的原始出资额 1,042.84 万元; 2006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与苏州康福、香港正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以苏州康福对扬州德威的原始出资额 1,042.84 万元受让其持有的股权, 截止 2006 年 9 月 30 日, 扬州德威的净资产为 1,665.75 万元 (此时扬州德威的实收资本为 179.9972 万美元, 折合 1,476.78 万元人民币), 其 70% 股权对应的净资产值为 1,166.03 万元, 此外,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德威经审计净资产为 1,745.48 万元, 70% 股权对应的净资产值为 1,221.84 万元, 均高于公司的受让价格, 因此, 公司以 1,042.84 万元受让扬州德威 70% 股权的价格是公允的。

在此需要说明的是, 截止 2006 年 7 月 17 日, 扬州德威的实收资本为 179.9972 万美元, 其中苏州康福持有其 70% 股权, 而本次收购的评估基准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德威的实收资本仅为苏州康福按照约定缴纳的 70% 注册资本, 因此,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均为苏州康福享有。

扬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 2006 年 12 月 18 日出具《关于同意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转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章程的批复》, 扬州德威于 2006 年 12 月 25 日申请工商变更登记, 并于 2007 年 1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B、本次收购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的影响

a、收购扬州德威对公司而言是同一控制下合并, 使得公司因合并增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221.06 万元, 占公司 2006 年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重为 16.92%, 金额较小, 而且公司已将其全部记入非经常性损益, 因此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2006 年扬州德威净资产



1,745.48 万元，总资产 3,432.84 万元，虽然相对于德威新材规模较小，但是收购扬州德威增加了德威新材的资产规模。

b、扬州德威主要生产通用 PVC 材料，通用 PVC 绝缘材料是公司的传统产品，在公司的组合营销策略中扮演着基础产品的角色，公司凭借通用 PVC 绝缘材料产品过硬的质量以及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得以与下游优秀的线缆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逐步推广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收购前，公司也生产和销售通用 PVC 料，但是收购扬州德威后，公司的通用 PVC 料客户面更加广泛，有利于公司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对公司的主营收入增长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

#### ④关于香港正威相关情况的说明

##### A、香港正威主要股东、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往来情况

香港正威于 1999 年 11 月 20 日在香港依法注册成立，王文银为公司董事局主席，目前的股东及持股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文银	9,999	99.99
2	刘结红	1	0.01
	合计	10,000	100.00

香港正威是一家以铜、钨两大行业完整产业链为主导的有色金属产业集团型跨国公司，主要从事铜、钨加工及相关产品的制造，主要产品包括连接器插头、电线光纤及铜材等。

报告期内，公司与香港正威无采购、销售、资金往来及其他交易情况。

B、香港正威主要股东与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关联关系情况：

香港正威股东王文银、刘结红与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2) 扬州德威主营业务及主要资产及其演变情况

虽然扬州德威于 2003 年 9 月开始筹建并申请设立，但直到 2005 年 7 月公司第一期出资后才开始生产经营业务，主要进行通用 PVC 线缆料的生产、销售业务，自公司收购其 70% 股权后，更加强化了扬州德威主要侧重通用 PVC 线缆料的业务定位。

由于资金较为有限，且无需进行深入的产品研发，为了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



用效率，扬州德威仅将资金用于设备、原材料等生产经营性资产的购置，通过租赁厂房的方式解决生产经营场所，而未进行土地、厂房等大额资本性投入。2009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扬州德威的资产演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11,616.30	8,434.12	6,053.16
其中：			
货币资金	5,435.77	4,637.09	2,915.28
应收账款	2,448.49	2,134.68	2,060.32
存货	2,263.58	1,094.37	750.85
非流动资产	845.93	916.07	976.16
其中：			
固定资产	840.49	911.57	844.09
长期待摊费用		3.43	131.67
资产合计	12,462.23	9,350.19	7,029.33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扬州德威的总资产为12,462.23万元，净资产为4,572.06万元，2011年净利润为797.64万元。

## 2、分公司相关情况说明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于2005年10月24日设立，营业场所为常州市戚墅堰区潞城街道政新村委摇槽沟，负责人朱惠良，经营范围为聚氯乙烯塑胶材料、聚乙烯、聚丙烯塑胶材料、汽车家用特种改性塑料的生产、销售。

2007年7月30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戚墅堰分局核准，常州分公司负责人由朱惠良变更为王熔铭。本次变更后至今，常州分公司未发生其他变更。

## 3、目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常州分公司			
营业收入	882.93	813.55	758.62
净利润	58.19	74.54	113.64



扬州德威			
营业收入	13,774.20	9,676.99	9,287.54
净利润	797.64	555.95	439.84

## (二) 目前公司的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除持有太仓农商行 0.74% 股权外，未参股其它公司，太仓农商行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 年 1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张云青

注册资本：57,503.34 万元

实收资本：57,503.34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27 号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银行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发行郑和借记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农商行”）系于 2005 年 1 月，由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等 36 家法人及张云青等 1249 位自然人以现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5,300 万元，经过多次增资，太仓农商行目前注册资本为 57,503.34 万元目前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等 44 家法人股东	现金出资	30,416.86	52.90
2	朱卫民等 1316 名自然人股东	现金出资	27,086.48	47.10
	合计		57,503.34	1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太仓农商行的总资产为 1,812,387.39 万元，净资产为 124,826.90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 23,899.03 万元（未审计）。



### (三) 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 1、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1年，公司决定在上海设立子公司做为公司产品在上海的销售平台，因此，经公司决议，2001年7月31日，公司与周建良（周建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之弟）以现金出资设立了上海德威，上海德威设立时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荣志，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新农镇爱国村七组，主要从事业务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相关产品的销售。

上海德威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德威新材	180	现金出资	90
周建良	20	现金出资	10
合计	200		100

上海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德威设立时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后，于2001年7月25日出具了“汇验内字（2001）第748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1年7月25日，上海德威注册资本200万元已实收到位。

经2002年7月25日上海德威股东会决议通过，上海德威法定代表人由刘荣志变更为周建明，上海德威依法就法定代表人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考虑到上海地区较高的运营管理成本，公司决定调整销售策略，将上海德威申请注销。

2008年10月，经上海德威股东会决议通过，上海德威依法办理了注销手续并发布了注销公告，2009年3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海德威申请注销相关事宜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有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材料，证明上海德威于存续期间能够遵守工商、税收、劳动和社会保障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守法经营，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上海德威在其存续期间，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

#### 2、太仓分公司情况



2002 年，为了便于借助太仓市优异的区域环境及便利的交通条件推动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决定以分公司形式在太仓设立经营机构。

2002 年 12 月 25 日，太仓分公司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负责人为严建元，主要从事业务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产品的销售。

2008 年，随着公司沙溪镇新厂房的建成投产，经营规模逐步扩大，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公司为了更好实施集中管理，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决定对沙溪镇以外的经营机构进行清理整合，将太仓分公司办理注销。

2008 年 6 月 17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就太仓分公司申请注销事宜出具了准予注销通知书予以核准。

有关主管部门出具证明材料，证明太仓分公司于存续期间能够遵守工商、税收、劳动和社会保障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守法经营，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太仓分公司在其存续期间，合法合规经营，且太仓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其相关债权债务均由发行人享有或承担，并已经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 3、报告期内注销的分公司及子公司注销前三年的收入、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b>太仓分公司</b>			
营业收入	-	1,414.14	1,949.41
净利润	-	228.67	329.29
<b>上海德威</b>			
营业收入	2,357.08	1,873.96	2,709.82
净利润	86.87	7.55	-18.82

### 4、注销损益说明

2008 年 10 月，经上海德威股东会决议通过，上海德威依法办理了注销手续并发布了注销公告。由于上海德威账面资产较少、业务单一，公司清算时未单独设立清算期也无清算期报表，清算期损益包含在 2008 年度损益中，2008 年 12 月公司清算结束。2009 年 3 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海德威申请注销相



关事宜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上海德威正式注销，注销时剩余资产 515.96 万元扣除注册资本 200 万元剩余 315.96 万元为上海德威的注销收益，对所有股东按照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太仓分公司注销不涉及注销损益。

5、上海德威注销前与发行人的资金、业务往来情况及上海德威注销时的资产负债处理情况

(1) 上海德威注销前与公司的资金、业务往来情况说明

上海德威注销前无自行生产的业务发生，所有销售的商品均从德威新材采购，注销前三年上海德威向公司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向发行人采购	21,954,635.06	17,606,406.56	25,294,948.18

[注]：公司与上海德威之间的购销已在编制各年度合并报表时抵销。

注销前三年各期末公司对上海德威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其他应付款	4,885,339.91		
其他应收款		632,438.22	2,833,761.02

[注]：公司与上海德威之间的往来款项已在编制各年度合并报表时抵销。

(2) 上海德威注销时的资产负债处理情况

2008 年 10 月注销上海德威的决议经股东会通过后，公司开始清算账面资产、负债，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上海德威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资产	金额	负债及权益	金额
货币资金	178,494.11	短期借款	2,700,000.00
应收账款	6,694,437.45	应付账款	66,467.50
其他应收款	400,501.40	应交税金	60,888.93
减：坏账准备	474,212.79	其他应付款	-374,296.12
固定资产原价	397,033.60	应付职工薪酬	106,720.66
减：累计折旧	320,90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553.20	股东权益合计	4,434,123.46
资产总计	6,993,904.43	负债及股东权益	6,993,904.43



2008年10月至12月上海德威将账面全部固定资产做报废清理，转销所有坏账准备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支付所有未结算的工资和税金，偿还借款。12月末所剩资产、负债通过其他应收款科目转给德威新材，转移的资产、负债详见下表：

单位：元

科目	金额
应收账款	6,014,775.85
其他应收款	401,062.00
应付账款	66,467.50

截止2008年12月31日上海德威账面资产、负债基本清理完毕，只剩余货币资金274,275.48元和对德威新材的其他应收款4,885,339.91元。

2009年部分客户仍然将货款和票据支付给上海德威，上海德威将收到的货款452,327.08元冲抵德威新材的其他应收款，将收到的票据背书给德威新材。

2009年3月上海德威注销，注销时货币资金726,602.56元，对发行人其他应收款4,433,012.83元，净资产5,159,615.39元，上海德威将资产、负债和权益科目对抵销账，货币资金全部划给股东周建良。德威新材将账面对上海德威其他应付款4,433,012.83元与长期投资1,800,000.00元抵消，多余的2,633,012.83元计入投资收益，按照净资产乘以股权比例减去投资成本后应计投资收益2,843,653.85元，补记差异210,641.02元，对方科目为其他应收款一周建良。公司对周建良的该笔其他应收款已于2009年7月收回。

## 五、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一）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建明先生，截至本招股说明签署日，周建明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63.78%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2,631.90万股股份。周建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

周建明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2219641030XXXX，住址：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新北街。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七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历”部分。

##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 1、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2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周建良

注册资本：4,233.09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4,233.09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太仓市沙溪镇白云路旅游商品街 C 幢 47 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德威投资目前的股东及持股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建明	现金出资	2,700.00	63.78
2	吴中国发	现金出资	616.55	14.56
3	高新国发	现金出资	616.55	14.56
4	周建良	现金出资	300.00	7.09
	合计		4,233.09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德威投资持有本公司 43.86%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目前，德威投资除对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进行管理外，未实际从事其他生产经营业务，也无其他对外投资。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德威投资的总资产为 80,256.96 万元，净资产为 35,699.32 万元，2011 年度净利润为 5,426.26 万元。

### 2、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9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朱立教

注册资本：59,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9,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低于 25%]

住 所：苏州市沧浪区竹辉路 383 号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苏州信托持有本公司 17.14% 股权，其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SS) [注]	现金	41,305.90	70.01
2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plc (苏格兰皇家银行公众有限公司)	现金	11,794.10	19.99
3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	现金	5,900.00	10
	合计		59,000.00	100.00

[注] “SS” 为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意为 “国有股”。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及苏州市人民政府核准，于 1995 年 8 月 3 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住所为苏州市东大街 101 号，法定代表人黄建林，经营范围为“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该公司直属于苏州市人民政府，具有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地位，目前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2 家，控股子公司 6 家，参股公司 5 家，涵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创投、担保”，是一家具有金融服务、资本经营、资产管理等综合功能的国有独资公司。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苏州信托的总资产为 114,530.54 万元，净资产为 110,397.52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 15,964.06 万元（未经审计）。

苏州信托是否使用信托资金投资发行人，苏州信托持股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规定的核查

根据苏州信托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保荐机构核查，苏州信托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系以其固有资产进行的股权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以信托资金进行股权投资的行为。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已于 2009 年 6 月 8 日下发了《江苏银监局关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以固有资产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批复》（苏银监复[2009]309 号），苏州信托取得以固有资产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资格。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苏州信托不存在使用信托资金投资发行人，苏州信托以固有资产对发行人进行股权投资的行为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 3、苏州蓝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3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吴萍

注册资本：10,100 万元

实收资本：10,1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苏华路 8 号中银惠龙大厦 2808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蓝壹创投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苏州市蓝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3,000	29.70
2	苏州汇安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3,000	29.70
3	苏州市信安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2,500	24.75
4	苏州蔚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1,100	10.89
5	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500	4.95
	合计		10,100	100.00

蓝壹创投无实际控制人，股东中苏州蔚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专业创投管理公司，对蓝壹创投的资产进行日常管理。

蓝壹创投董事会负责决策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内部机构设置管理等事项，目前，蓝壹创投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严伟虎、孙文生、汤微影、吴萍（董事长兼总经理）及王忠，其中吴萍、王忠两位为苏州蔚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同时发行人董事吴萍系蓝壹创投提名。



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8.33% 股权外，蓝壹创投还持有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股权、苏州立新制药有限公司 15.33% 股权、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0.43% 股权、南京阿福汽车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 股权、大丰市大奇金属磨料有限公司 10.59% 股权。

蓝壹创投股权结构至自然人股东层面情况如下：

- (1) 苏州市蓝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严伟虎、周宗光、段毅和黄安。
- (2) 苏州汇安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孙文生、王荣、秦军和王兵。
- (3) 苏州市信安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汤微影和赵荣全。
- (4) 苏州蔚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朱建华、吴萍和王忠。
- (5) 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侯若洪、王荣、姚彩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蓝壹创投的总资产为 13,426.73 万元，净资产为 10,037.37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186.96 万元（未经审计）。

#### 4、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9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顾振其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太仓市城厢镇朝阳路 12 号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塘创投持有本公司 9.17% 股权，其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注】	现金出资	17,750	12,750	88.75
2	苏州香塘担保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2,250	2,250	11.25
	合计		20,000	15,000	100

【注】：香塘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2 月 25 日，住所为太仓市沙溪镇归庄香塘村，



目前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顾建平，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各类鞋、橡胶制品、针织品、绣花制品、服装服饰、箱包；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的技术除外）；投资与资产管理；轻纺技术开发；物业管理。”，设立初期，该公司主要从事工业鞋的生产销售业务，随着多年的发展，目前香塘集团有限公司业务范围已拓展至工艺鞋（垫）、化纤、服务（担保、典当、进出口贸易、房地产等）、生物制药等四大领域相关业务。

香塘创投股权结构至自然人股东层面情况如下：

（1）香塘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顾建平和顾振其；

（2）苏州香塘担保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香塘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而江苏香塘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和太仓市香塘工艺厂，太仓市香塘工艺厂的股东归庄镇香塘村经济合作社，该合作社系集体所有制企业。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香塘创投的总资产为 15,042.43 万元，净资产为 15,026.48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36.10 万元（未经审计）。

#### 5、赵明

赵明目前持有本公司 5.62% 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男，1967 年 1 月 16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0419670116XXXX，住所：江苏省苏州市虎丘美之苑。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它企业股权，也未对其它企业形成实际控制。

除本公司和德威投资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未持有其他企业股权，也未对其他企业形成实际控制。

### （四）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五）关于吴中国发、高新国发、周建明、周建良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说明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吴中国发、高新国发、周建明、周建良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直接持有		通过德威投资间接持有		合计持有	
	股份数量 (万股)	比例	股份数量 (万股)	比例	股份数量 (万股)	比例
周建明			1,678.80	27.98%	1,678.80	27.98%
周建良			186.60	3.11%	186.60	3.11%
吴中国发	250.00	4.17%	383.40	6.39%	633.40	10.56%
高新国发	250.00	4.17%	383.40	6.39%	633.40	10.56%

[注]：上表中“通过德威投资间接持有”的“比例”=持有德威投资的股权比例×德威投资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股份数量”=发行人股本总额×“比例”。

## （六）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股东做出的重要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和控股股东德威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股东的股权锁定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六、（八）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相关内容。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一、（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承诺，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补缴 2010 年以前欠缴的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金，该等补缴责任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前述欠缴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金的行为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该等罚款或损失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



##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为 6,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德威投资	2,631.90	43.87	2,631.90	32.90
苏州信托(SS)[注]	1,028.25	17.14	1,028.25	12.85
香塘创投	550.00	9.17	550.00	6.88
蓝壹创投	500.00	8.33	500.00	6.25
赵明	337.00	5.62	337.00	4.21
吴中国发	250.00	4.17	250.00	3.13
高新国发	250.00	4.17	250.00	3.13
保鼎工贸	110.60	1.84	110.60	1.38
刘树发等 9 名自然人	342.25	5.69	342.25	4.27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0		2,000.00	25.00
合计	6,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注]：“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中文译作“国有股”。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05]132号文件，苏州信托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国有法人股。

###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德威投资	社会法人股	2,631.90	43.87
2	苏州信托	国有法人股	1,028.25	17.14
3	香塘创投	社会法人股	550.00	9.17
4	蓝壹创投	社会法人股	500.00	8.33



5	赵明	自然人股	337.00	5.62
6	吴中国发	社会法人股	250.00	4.17
7	高新国发	社会法人股	250.00	4.17
8	保鼎工贸	社会法人股	110.60	1.84
9	刘树发	自然人股	89.60	1.49
10	翟仲源	自然人股	53.63	0.89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公司目前自然人股东共计 10 位，具体持股情况及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1	赵明	337.00	5.62	—
2	刘树发	89.60	1.49	—
3	翟仲源	53.63	0.89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江瑜	40.50	0.68	副总经理
5	杨宝根	34.56	0.58	—
6	戴红兵	34.03	0.57	董事、副总经理
7	薛黎霞	27.65	0.46	监事会主席
8	陆仁芳	27.5	0.46	董事、财务总监
9	孙含笑	20.41	0.34	—
10	严建元	14.37	0.24	监事
合计		679.25	11.33	

### （四）公司股本中国有法人股及转持社保基金情况

1、苏州信托国有股转持方案是否符合《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的说明

苏州信托目前持有公司 1,028.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4%，其持股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 10 月 13 日出具的“苏国资复[2005]132 号”《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根据 2009 年 6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颁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规定，股权分置改革新老划断后，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国有股东持股数量少于应转持股份数量的，按实际持股数量转持。

此外，该办法第八条规定，办法颁布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确认的国有股东承担转持义务；第九条规定，混合所有制的国有股东，由该类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按其持股比例乘以该类国有股东应转持的权益额，履行转持义务。具体方式包括：在取得国有股东各出资人或各股东一致意见后，直接转持国有股，并由该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对非国有出资人给予相应补偿；或者由该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以分红或自有资金一次或分次上缴中央金库。

2009年7月28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国资复[2009]53号），同意发行人境内发行A股并上市后，苏州信托应转持的国有股由其国有出资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持有苏州信托70.01%的产权）按照140.02万股（按本次发行上限2000万股的10%乘以70.01%计算）乘以股份公司首次发行价的等额现金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公司应在发行人发行股票前就资金上缴事宜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作出承诺，并在发行结束后按规定及时缴纳资金。若发行人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低于本次发行上限2,000万股，则苏州国际发展集团应缴资金相应按照实际发行数量的上述比例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应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苏州信托国有股转持方案已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符合《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

## 2、关于发行人其他法人股东是否存在需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国资发产权[2007]108号）和《关于施行〈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函》（国资厅产权〔2008〕80号）的有关规定，下列企业或单位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应标注国



有股东标识：

(1) 政府机构、部门、事业单位、国有独资企业或出资人全部为国有独资企业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2) 上述单位或企业独家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0%的公司制企业；上述单位或企业合计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0%，且其中之一为第一大股东的公司制企业。

(3) 上述“2”中所述企业连续保持绝对控股关系的各级子企业。

(4) 以上所有单位或企业的所属单位或全资子公司。

除苏州信托外，发行人目前的其他法人股东为德威投资、香塘创投、蓝壹创投、吴中国发、高新国发及保鼎工贸。德威投资、香塘创投、蓝壹创投、吴中国发、高新国发目前的股东及持股结构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四节“五、(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基本情况”及“六、(五)公司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股东情况”，保鼎工贸情况如下：

保鼎工贸系于 1997 年 12 月 8 日成立的股份合作制企业，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主要从事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汽车、摩托车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助动车配件、办公用品、机电用品、陶瓷产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服装、皮革制品等的加工、销售业务，为发行人发起人股东之一，目前持有发行人 1.84%的股权。

保鼎工贸目前的股东及持股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钱正全	102.00	51.00
2	孙琦	18.00	9.00
3	袁雷	10.00	5.00
4	袁峰	10.00	5.00
5	潘明南	10.00	5.00
6	夏顺麟	10.00	5.00
7	应凤美	10.00	5.00
8	王志华	10.00	5.00
9	王光法	10.00	5.00
10	王徐萍	10.00	5.00
总计		200.00	100.00

经核查，周建明为德威投资的控股股东，因此，德威投资不存在应当按照《境



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香塘创投控股股东香塘集团有限公司非国有企业，因此，香塘创投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蓝壹创投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吴中国发的四家法人股东中，仅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国有控股公司，但其合计持股比例未达到 50%，因此，吴中国发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非国有法人股，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高新国发的六家法人股东中，仅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国有控股公司，但其合计持股比例未达到 50%，因此，高新国发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非国有法人股，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保鼎工贸的全部股东均为自然人，因此，保鼎工贸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其他法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均为社会法人股，非国有法人股，不存在应当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转持国有股的情形。

## （五）公司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股东情况

### 1、报告期内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新增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量（万股）	取得股份时间（工商变更登记日）	价格	定价依据
1	德威投资	2,631.90	2009.3.11	1 元/股	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企业间股权转让
2	刘树发	89.60	2009.3.11	4 元/股	转让双方协商确定



3	吴中国发	250.00	2009.6.19	5元/股	以评估价增资入股
4	高新国发	250.00	2009.6.19	5元/股	以评估价增资入股

上述新增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 2、新增股东基本情况

德威投资基本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本节“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基本情况”，其它新增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 刘树发, 男, 1963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12010719630419XXXX, 住址: 天津市塘沽区天津开发区。

刘树发履历、任职和兼职情况、入股资金来源、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履历	兼职情况	入股资金来源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刘树发	2004年至2007年任北京利航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2004年至2008年任香港利航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天津公司总裁; 2004年-今任香港中国国际航空器材供应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2008年-今任天津航利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2004年-今任金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2007年-今任北京金树亚太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无	个人薪金收入	天津航利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50%股权; 北京金树亚太投资顾问有限公司50%股权。

### (2)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8年8月, 法定代表人翁建明, 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与投资咨询业务, 吴中国发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吴中国发实收资本为20,000万元。

吴中国发目前股东及持股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郑勤	8,727.25	4,000.00	29.09
2	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	5,000.00	25.00
3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3,272.75	1,500.00	10.91
4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	2,000.00	10.00
5	朱途南	3,000	3,00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6	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500	2,500.00	8.33
7	蒋爱民	2,000	2,000.00	6.67
	合计	30,000	20,000.00	100.00

吴中国发无实际控制人，目前吴中国发除持有发行人 4.17% 股权外，还持有德威投资 14.56% 股权、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6.34% 股权、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1.71% 股权、苏州市华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996% 股权、苏州国发众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5.43% 股权、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6% 股权、苏州国发创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1% 股权。

吴中国发股权结构至自然人股东层面情况如下：

① 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分别通过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公司、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无至自然人层面的股东。

②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沈宝英、严美珍、张永明、许恒祥。

③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由国有独资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营财投资集团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无至自然人层面的股东。

④ 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李国安、王伟军、黄一新通过持有苏州市创利物资有限公司的股权间接持有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周洪新等 7 名自然人通过苏州市洪鑫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股权。

陈伟建等自然人通过苏州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苏州建惠置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江苏苏州第一建筑工程集团公司工会直接持有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武全勇等 39 名自然人为苏州市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



## (3)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陈孝勇，主要从事创业投资和投资咨询业务，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新国发实收资本为 21,000 万元。

高新国发目前股东及持股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9.52%
2	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	3,352.94	3,352.94	15.97%
3	邱龙虎	3,352.94	3,352.94	15.97%
4	袁根妹	2,347.06	2,347.06	11.18%
5	苏州瑞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35.29	2,235.29	10.64%
6	苏州工业园区华光玻璃配送有限公司	2,235.29	2,235.29	10.64%
7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23.53	2,123.53	10.11%
8	苏州朝日投资有限公司	1,117.65	1,117.65	5.32%
9	沈伟康	1,117.65	1,117.65	5.32%
10	罗晓频	1,117.65	1,117.65	5.32%
	合计	21,000	21,000	100%

高新国发无实际控制人。目前高新国发除持有发行人 4.17% 股权外，还持有德威投资 14.56% 股权、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1.80% 股权、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 2.50% 股权、苏州国发众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3.41% 股权、苏州国发创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1% 股权、常熟市天银机电有限公司 4% 股权、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 股权、苏州工业园区科逸卫浴设备有限公司 4.5% 股权。

高新国发股权结构至自然人股东层面情况如下：

## ①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由两家国有独资公司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和苏州高新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无自然人股东。

## ②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由国有独资公司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苏州市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无



自然人股东。

③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为王玉南、邵建军、高玉根、王泳、胡卫林、孙建强、顾坤楠、龚涛华、许伟明。

叶忠、宋丽君通过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

山承伟、罗惠萍通过苏州市山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

④苏州瑞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瑞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为孙晓林、孙家骏。

孙晓林、李景峰、李英通过深圳市瑞鑫创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苏州瑞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⑤苏州工业园区华光玻璃配送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华光玻璃配送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顾财荣、邢莉晨两名自然人。

⑥苏州朝日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朝日投资有限公司为周玲红、沈文才、王兴明三名自然人股东。

3、吴中国发、高新国发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说明

(1) 吴中国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董事九名，分别为：翁建明(董事长)、陈孝勇、高庆宪、郑勤、金福康、朱途南、蒋爱民、赵建明、曹友强。

总经理为陈孝勇，副总经理为赵建明、曹友强。

(2) 高新国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董事九名，分别为：陈孝勇（董事长）、闵建国、王玉南、叶忠、孙晓林、顾财荣、邱龙虎、吴留生、陆甜。

总经理为陈孝勇，副总经理为陆甜。

经吴中国发与高新国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说明，并经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吴中国发、高新国发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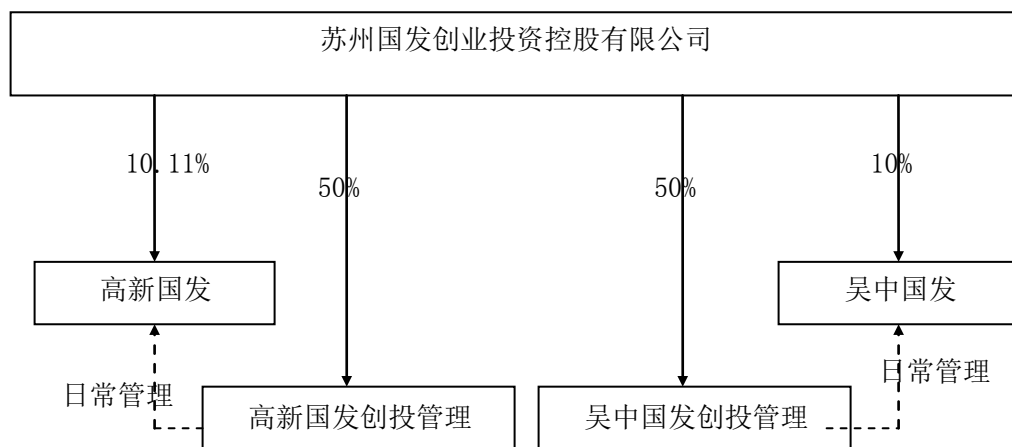


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情况

1、本次发行前，公司法人股东吴中国发（持有公司 4.17%股权）与高新国发（持有公司 4.17%股权）均系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其它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中国发与高新国发关系如下图：



上图具体关系说明如下：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创投”）分别持有高新国发和吴中国发 10.11%和 10%的股权，同时分别持有苏州国发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国发创投管理”）和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国发创投管理”）两家专业创投管理公司 50%股权。其中：

（1）高新国发委托高新国发创投管理对其资产进行日常管理；高新国发董事会负责项目投资、投资退出等重大决策（须超过 1/2 的全体董事同意），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高新国发创投管理委派 3 名董事；高新国发和高新国发创投管理两公司的总经理均为陈孝勇。

（2）吴中国发委托吴中国发创投管理对其资产进行日常管理，吴中国发董事会负责项目投资、投资退出等重大决策（须超过 2/3 的全体董事同意），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吴中国发创投管理委派 4 名董事；吴中国发、吴中国发创投管理两公司的总经理均为陈孝勇。





## 2、关于发行前公司自然人股东之间及其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情况

目前，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共计十位，为赵明、刘树发、翟仲源、江瑜、杨宝根、戴红兵、薛黎霞、陆仁芳、孙含笑、严建元。

自然人股东中，翟仲源持有发行人 0.89%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江瑜持有发行人 0.68%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戴红兵持有发行人 0.57%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董事兼副总经理、薛黎霞持有发行人 0.46%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陆仁芳持有发行人 0.46%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财务总监、严建元持有发行人 0.26% 股权并担任发行人监事。

除前述情况外，发行人自然人股东之间及其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均为其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除部分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发行人自然人股东之间及其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均为其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 **(七) 关于发行人与创投公司签订的涉及股权变化协议不存在对赌等与股权、经营权不相匹配的安排的说明**

发行人于 2007 年 9 月与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于 2009 年 6 月分别与高新国发和吴中国发签署了《股权（增资）认购协议》。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相关创投股东及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公司与创投公司签订的涉及股权变化协议无对赌等与股权、经营权不相匹配的排列；发行人股东之间、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涉及发行人经营业绩、发行上市或发行人股份变动的任何协议或其他安排。

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相关创投股东及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前述协议均



系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对赌等与股权、经营权不相匹配的安排，并已履行完毕，不存在任何现有或潜在的争议与纠纷。

经核查并根据发行人相关创投股东及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发行人股东之间、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涉及发行人经营业绩、发行上市或发行人股份变动的任何协议或其他安排。

## **(八)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所有股东分别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做出如下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周建明及其兄弟周建良还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周建明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承诺：“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江瑜、陆仁芳、翟仲源、薛黎霞、严建元、戴红兵承诺：“本人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一年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正式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增资



扩股引入的两家新增法人股东吴中国发及高新国发承诺：“承诺自公司增资完成日（即办理完毕增资事宜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09 年 6 月 19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会由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同时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5、本公司其它股东苏州信托、香塘创投、蓝壹创投、保鼎工贸、赵明、孙含笑、刘树发、杨宝根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自发行人成立至今，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 八、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资金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一）母公司及子公司职工基本情况

近三年母子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2009 年 284 人，2010 年 327 人，2011 年 309 人。为更好地提高企业的管理效率以及有效保障用工需求，公司选择以劳务派遣的方式招募部分对专业技术要求较低的生产岗位人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日，公司通过劳务派遣方式招募的人员为47人。

### 1、专业结构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138	44.66
技术人员	50	16.18
管理人员	50	16.18
营销人员	22	7.12
财务人员	7	2.27
其他人员	42	13.59
合 计	309	100.00

### 2、受教育程度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32	10.36
大专学历	48	15.53
大专以下学历	229	74.11
合 计	309	100.00

### 3、年龄分布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51岁以上	19	6.15
41~50岁	91	29.45
31~40岁	105	33.98
30岁以下	94	30.42
合 计	309	100.00

## （二）母公司职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母公司员工人数为227人。

### 1、专业结构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88	38.77
技术人员	42	18.50
管理人员	38	16.74
营销人员	20	8.81
财务人员	6	2.64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其他人员	33	14.54
合 计	227	100.00

## 2、受教育程度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28	12.33
大专学历	45	19.82
大专以下学历	154	67.84
合 计	227	100.00

## 3、年龄分布

项 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51 岁以上	13	5.73
41~50 岁	57	25.11
31~40 岁	78	34.36
30 岁以下	79	34.80
合 计	227	100.00

##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已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足额为公司员工缴纳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及女工生育保险，并已根据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

太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扬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常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就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履行情况出具了合法合规证明。

### 1、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缴纳情况

		2011 年度	
		人数（人）	缴纳金额（万元）
员工人数		309	
社会 保	养老	308	145.57
	工伤	308	5.65
	失业	308	15.44



险	基本医疗保险	308	60.13
	生育	308	4.47
社会保险合计			231.26
未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1	
住房公积金		309	64.05
<b>2010 年度</b>			
		<b>人数 (人)</b>	<b>缴纳金额 (万元)</b>
员工人数		327	
社会 保 险	养老	322	119.08
	工伤	322	2.60
	失业	322	12.24
	基本医疗保险	322	46.55
	生育	322	3.57
社会保险合计			184.04
未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5	
住房公积金		327	52.03
<b>2009 年度</b>			
员工人数		284	
社会 保 险	养老	264	89.49
	工伤	264	2.04
	失业	264	9.26
	基本医疗保险	264	35.25
	生育	264	3.21
社会保险合计			139.25
未缴纳社会保险人数		20	
住房公积金		156	32.24

## (1)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社会保险缴存人数与员工人数之间的差异,系由于社会保险费额为按月申报,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定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月缴纳,对于在社会保险费额申报之后当月新进员工,其社保保险于下月缴纳。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社会保险缴纳基数分别为:

项目	险种	缴费基数
发行人		
所 有 员 工	养老保险	2008 年 4 月下限调整至 1,100 元,上限为 6,254 元; 2010 年 4 月下限调整至 1,369 元;上限调整至 6,843 元。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基金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常州分公司		
所有员工	养老保险	2010年9月之前, 缴纳基数下限为1,369元, 上限为9,393元; 2010年9月-2011年6月缴纳基数下限调整至1,583元, 上限调整至9,805元; 2011年7月缴纳基数下限调整至1,794元, 上限调整至11,054元。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基金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扬州德威		
所有员工	养老保险	不高于扬州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00%, 不低于扬州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 自2011年1月1日起, 社保缴纳基数下限调整为1,662元, 上限调整为8,973元。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基金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上海德威(2009年3月已注销)		
所有员工	养老保险	上限不高于上海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00%, 不低于上海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60%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基金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综上所述,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社会保险缴纳基数符合当地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限与下限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已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根据太仓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并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法律法规, 劳动用工、社会保险资料、社会保险登记的年检均获合格通过, 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不存在拖欠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不存在由于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亦不存在正在进行的因劳动纠纷或争议引发的劳动仲裁、诉讼事宜。



## (2)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存在未依法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

## ①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欠缴且未补充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欠缴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为：发行人的部分员工不愿交纳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已为相关员工提供了住宿或住房补贴。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已补缴了 2010 年 1-9 月欠缴的住房公积金，并于 2010 年 10 月起严格按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10 年 10 月至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应缴未缴住房公积金的行为。

此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已出具《承诺函》，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补缴欠缴的住房公积金，该等补缴责任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前述欠缴住房公积金的行为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该等罚款或损失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前述未依法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行为，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

## ② 住房公积金欠缴部分对发行人利润的影响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补缴 2010 年 1-9 月欠缴的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无欠缴 2010 年应缴的住房公积金。发行人住房公积金欠缴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润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2009 年，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元

期 间	住房公积金欠缴金额	须扣除的所得影响数	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2009 年度	98,304.00	14,056.80	84,247.20

发行人已对 2010 年以来欠缴的住房公积金进行了补缴，并在 2010 年 10 月以来严格遵守住房公积金管理法律法规，依法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由于 2009 年之间欠缴的住房公积金所涉及的员工中，部分员工已经离职，其他相关员工补缴意愿不强，在没有员工的配合的情形下，发行人无法履行补缴义务；同时，公司一直以来未收到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要求发行人及其相关员工补缴的通知，以上两个因素使得发行人补缴 2009 年住房公积金较为困难。为减少该等事项对发行人的不确定影响，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周建





明出具了《承诺函》，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补缴欠缴的住房公积金，该等补缴责任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前述欠缴住房公积金的行为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该等罚款或损失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因此，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周建明该等承诺不涉及大股东利益输送。

## 2、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所在地劳动及社会保障主管部门 2012 年 2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最近三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存在拖欠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不存在由于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承诺，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补缴 2010 年以前欠缴的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金，该等补缴责任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前述欠缴住房公积金和社会保险金的的行为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该等罚款或损失由德威投资及周建明承担。

##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违反《劳动法》的行为的核查**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且该等劳动合同的形式与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并依法执行《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工时制度及休息休假制度；对于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延长工作时间或在休息日及节假日安排员工加班的，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按法定标准向员工支付加班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且依法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根据太仓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2 年 2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最近三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法律法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资料、社会保险登记的年检均获合格通过。发行人目前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



范本合法有效，劳动合同登记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存在拖欠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不存在由于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扬州市邗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2 年 2 月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最近三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法律法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资料、社会保险登记的年检均获合格通过。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范本合法有效，劳动合同登记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存在拖欠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不存在由于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反《劳动法》的行为。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实行“单一主业下的多领域发展”整体发展战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为电力（火力、风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多行业提供线缆用高分子材料。

公司为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在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领域中处于领先地位<sup>8</sup>，是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响应需求型技术创新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是国内少数达到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层次的企业之一<sup>9</sup>。

#### （二）主要产品

按照使用用途划分，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可分为绝缘材料（用于生产线缆绝缘层）、屏蔽材料（用于生产线缆屏蔽层）、护套材料（用于生产线缆护套）三类（以下简称“三类产品”）。

按照对产品拉伸强度、阻燃效果、无卤要求、耐磨性能、耐弯曲性能、耐腐蚀、热老化等性能高低要求的不同，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可以分为普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和特种线缆用高分子材料，普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运用于对性能指标要求较低的一般民用线缆，特种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主要应用于电力（风力、火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各领域线缆中对某项或多项性能指标有特殊要求的线缆。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生产具备特殊性能指标要求的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的专有技术，现有产品包括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

<sup>8</sup> 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的证明“在国内众多电缆料制造企业中，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缆料制造的总体工艺水平处于领先地位”。

<sup>9</sup> 响应型技术创新和引导型技术创新的相关论述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二、（五）行业技术水平和创新类型”部分。



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UL 系列材料及通用 PVC 材料共六大系列、数百个品种，覆盖了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三大类，广泛运用于（风力、火力、核电）、汽车、船舶、铁路、家电、通信、建筑等各领域，是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种类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

目前国内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多为以提供普通 PVC 绝缘材料、护套材料等低档产品为主、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中小型企业，公司是国内少数“系列产品型”（即产品结构丰富，一般涵盖三类产品，既能提供普通线缆材料，又能提供特种线缆材料，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之一，除拥有普通 PVC 材料等传统产品外，公司在中低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等中档材料领域占据优势地位，并且产品技术在中压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等高档材料领域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sup>10</sup>。

公司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图片



<sup>10</sup>根据江苏省科技厅出具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公司自主研发的 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技术含量高，产品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根据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国内外未见以丁腈橡胶、聚烯烃橡胶为橡胶相，采用共混法制备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的相关文献报道，“化学共混法生产的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具有很好的新颖性。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产品特点		2011年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	
			国内	国外	技术成果	优势地位	销售收入(万元)	比例
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材料	中压电力电缆化学交联PE绝缘料	主要用于10kv和35kv的电力电缆绝缘层	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新上化	陶氏化学、北欧化工在特种线缆材料以及普通线缆材料中的中高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屏蔽材料领域占据优势	公司开发的硅烷自交联PE料为国内首创,可以大幅降低电缆企业的生产成本,公司为美国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家掌握此技术的企业; 公司开发的“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曾被评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	20,270.23	35.42%
	硅烷交联和硅烷自交联PE绝缘材料[注1]	主要用于10kv以下的电力电缆绝缘层,它属于中低压绝缘料,还用于控制电缆和计算机电缆和船用电缆的绝缘层。	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凯波					
	低烟无卤XLPE绝缘材料[注2]	主要用于有无卤阻燃要求的电缆绝缘和护套,比如,核电站电缆、船用电缆、轨道交通电缆、通信电缆和信号电缆等对安全要求高的环境和领域。	上海凯波					
内外屏蔽料		主要用于生产配合中压电力电缆的屏蔽层,和中压电力电缆化学交联绝缘料配套使用	苏州双虎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	11,739.69	20.52%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主要用于生产轿车里面的电线的绝缘材料;汽车线束料权威的标准为德系标准、美系标准、日系标准和法系标准,德国车一般参照德系标准和ISO标准;而美国车参照美系标准;日系车参照日系标准;法系车参照法系标准	上海凯波	德标、美标汽车线束材料方面:公司占据优势地位,无主要竞争对手; 日标汽车线束材料方面:日本理研	2001年,公司开发的“环保型80℃薄壁耐磨汽车线束专用材料”以及“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填补了我国在美系、德系汽车线束材料领域的空白; 2009年,公司开发的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填补了国内空白,拥有了汽车线束材料升级换代产品的技术储备;	公司目前是国内可全部满足德标、美标、日标、法标的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生产厂家,并且是国内同时向主要德标、美标汽车线束生产企业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派克供应德标和美标汽车线束材料的国内企业	5,516.17	9.64%



弹性体材料	主要由聚氯乙烯(PVC)树脂等复合而成,因为产品的柔韧性、回弹性、耐低温性和耐油性比较好,而被称为弹性体,主要用于生产电梯电缆护套料、轨道交通电缆、航空导电电缆、风电电缆和矿井电缆等。	无主要竞争对手	日本理研	公司在世界上首先采用化学共混法生产出聚酰胺弹性体材料,该技术目前已获得国家专利局发明专利受理,属于世界领先;	国内80%的电梯电缆厂商通过使用南洋-藤仓生产的电梯电缆而采用公司的弹性体材料,公司是南洋藤仓的弹性体材料唯一指定材料供应商	4,517.43	7.89%
UL系列料	主要用于生产满足美国UL标准的材料,大部分进入美国市场的电线、电缆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须通过UL认证。	上海凯波	拥有UL认证的国外企业		公司于1999年在国内同行业中率先通过该项认证,是国内少数几家通过检测获得UL认证的线缆材料厂家之一	2,030.32	3.55%
通用PVC护套、绝缘材料	主要用于生产国内民用低压电线和低压电缆,也有部分用于控制电缆中的低压电线。	由于配方相对简单,国内生产厂家众多,但多为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众多中小型企业。	该领域供应商基本为国内企业。	2003年,公司CMR传输电缆护套材料通过省级技术鉴定,产品填补国内空白; 2004年,公司自主研发的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被评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质量稳定,为大型线缆企业配套	13,146.71	22.98%

【注1】:硅烷交联是指利用硅烷进行交联的一种交联方式,普通硅烷交联需要将电缆放到90度的温水中进行4-8小时的蒸煮进行交联。而自交联只需将电缆静置2-3天,即可完成交联,而达到的效果一样。

【注2】:低烟无卤指产品在燃烧时不会形成有毒的卤化氢(氯化氢、溴化氢和碘化氢等),而低烟是指在燃烧的时候发烟量小,从而减少发生火灾的时候出现的二次伤害。

【注3】:UL是美国保险商实验室的简写(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它是世界上最大的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民间机构之一。



### （三）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二、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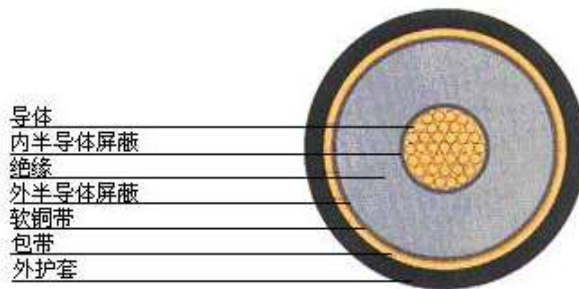
本公司产品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是通过对 PE、PVC、PP 等基础化工原料改性而得，属于化工行业中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子行业。

### （一）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用途

高分子材料属于线缆产品的基础原材料，主要用于生产电线、电缆的绝缘层、屏蔽层以及护套。

高分子材料在电力电缆中的使用（单芯电力电缆剖面图）



【注】上图中，公司产品使用领域为内半导体屏蔽、绝缘、外半导体屏蔽、外护套。

#### 各类线缆产品所需高分子材料

电线电缆	代表性产品	高分子材料	公司产品
裸电线		不需用	不适用
绕组线		聚酯漆等材料	
通讯线缆	数据线	低档产品，主要为普通 PVC 绝缘、护套材料	普通 PVC 绝缘、护套材料
	光缆		
电力电缆	中、低压电力电缆	中档产品，主要为 XLPE 绝缘（不含自交联）材料； 高档产品，主要为屏蔽材料、	XLPE 绝缘材料、硅烷自交联 XLPE 材料、中压屏蔽材料
	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	硅烷自交联 XLPE 材料、中、高压 XLPE 绝缘材料	中试阶段



电线电缆	代表性产品	高分子材料	公司产品
电气装备线缆	民用电线	低档产品，主要为普通 PVC 绝缘材料	普通 PVC 绝缘材料
	汽车线束	高档产品，主要为 XLPE 绝缘材料、汽车线束材料、弹性体材料、UL 材料等	XLPE 材料、硅烷自交联 XLPE 材料、汽车线束材料、弹性体材料、UL 材料
	船用线缆		
	高速铁路线缆		
	航空线缆		
	核电站线缆		
	风力发电线缆		

## 2、产品特点

### (1) 需求巨大

作为电线电缆产品的两类主要原材料之一（另一类原材料为以铜、铝为代表的金属导体材料），高分子材料在电线电缆成本构成中占据重要份额。2011 年我国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需求量约为 587.12 亿元人民币。且受政府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投资拉动、国内装备制造业水平的提高等积极因素影响，市场需求仍将持续增加。

注：因无权威统计数据，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需求量系根据行业销售收入、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高分子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等数据估算而得。计算过程如下：

2011 年线缆用高分子材料需求量 = 2011 年线缆行业销售收入 × 使用高分子材料的线缆产品在线缆产品中所占的比重 × (1 - 毛利率) × 材料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占材料费的比重

其中：

2011 年线缆行业销售收入：根据国家统计局及中国电线电缆网数据显示，2011 年 1-9 月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7,675 亿元，同比增长 30.9%。假定全年各季度销售稳定，据此测算 2011 年全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10,233 亿元。

使用高分子材料的线缆产品在线缆产品中所占的比重：约为 75%（“近年来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见闻”，上海电缆研究所高级顾问 张兆焕 《中国线缆》2007 年 9 月）；

毛利率：综合万马电缆、南洋股份、太阳电缆确定为 15%；

材料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综合万马电缆、南洋股份、太阳电缆资料分析，确定为 90%；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占材料费的比重：根据万马电缆、南洋股份、太阳电缆资料分析，确定为 10%。

### (2) 关键性产品/技术





电线电缆产品的原材料包括金属导体（用于导电）和高分子材料（用于生产绝缘层、屏蔽层和护套）两部分，电线电缆产品的发展历史，实质就是产品结构的不断改进和高分子材料的研发、替代史。时至今日，导体依然是铜、铝等金属，而高分子材料则由最初的普通橡胶材料逐渐发展成 PVC 材料、PE 材料、XLPE 材料、PP 材料、TPE 材料等多种产品。电线电缆产品在传输电压、阻燃、环保、耐磨、耐油、防虫等方面的性能指标也随之不断提升。

线缆高分子材料	主要产品技术性能要求
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	拉伸强度：≥13.5Mpa 低温脆化温度：-76℃ 热老化条件 135℃×168h 拉伸强度变化率≤±20% 断裂伸长变化率≤±20%
德系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拉伸强度：≥18Mpa 热老化条件：136℃×168h 热稳定时间：≥200min 低温冲击脆化温度：-25℃
内外屏蔽材料	拉伸强度：≥15Mpa 空气热老化试验：(135℃±2℃)×168h 拉伸强度变化率 ≤±25% 热延伸：200℃×0.2Mpa×15min
UL 系列材料	拉伸强度：≥12.5Mpa、15Mpa 200℃热稳定时间：≥80min、≥120min 难燃性：≥6 秒 热老化条件：121℃×168h、136℃×168h
丁腈橡胶复合物（弹性体材料）	拉伸强度：≥12.5Mpa 热老化条件：80℃×168h、100℃×240h 200℃热稳定时间：≥80min、≥120min 耐油性能：试验温度 70℃、100℃ 实验时间 24h 拉伸强度变化率≤±40%

在汽车线束材料、弹性体材料、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高压、超高压 XLPE 绝缘材料、屏蔽材料等高端材料制造开发能力欠缺或不强的情况下，中国



只是线缆制造大国而非强国、只能成为制造大国而非制造强国。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对于我国装备制造业自主技术水平的提升具有重要意义、对于保障经济运行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 （3）产品的战略意义

#### ①电力电缆材料

2008 年初的雨雪冰冻灾害使得电网运行的安全性问题骤然进入公众视线。事实上，科索沃战争期间，当地电网所遭受的重点打击及其所造成的严重后果早已表明了电网安全在国民经济、社会稳定所具有的战略意义，而在我国，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所需高分子材料完全依靠进口解决。

#### ②电气装备线缆材料

船舶、高速铁路、航空器、核电站等领域用特种线缆，其高端材料的绝大部分依靠进口，大量在国计民生中占据重要地位行业所需的线缆高分子材料依然难以摆脱依赖国外生产商的局面。

## （二）行业管理体制

###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

国家环境保护部：负责行业环境保护政策的制定，监督政策落实、执行情况。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制定、发布、组织实施相关产品标准。

### 2、主要法律、政策、标准

#### （1）主要政策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将能够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高性能工程塑料、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等产品列为制造业中的优先主题。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高科技含量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属于鼓励类产业第九类化工类的“19. 复合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工程塑料及低成本化、新型塑料合金生产”；线缆高分子材料的下游行业，如，城乡电网改造及建设、核电站建设、船舶设计制造等属于鼓励类项目。

《中国禁止出口限制出口技术目录（2008 年修订）》。将同时满足某些条件



的不燃烧电缆绝缘材料的配方及制备工艺<sup>11</sup>以及高速挤出聚氯乙烯电缆用高分子材料列为限制出口项目。

《汽车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提出“全面提升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力，争取到 2020 年成为全球零部件生产大国、跻身国际零部件工业强国”的发展目标，将对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 （2）主要标准

《电线电缆用可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JB/T10437-2004）

《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挤包绝缘电缆用半导体屏蔽料》（JB/T 10738-2007）

《国际汽车电线标准》（ISO 6722-1-2011）

《电线电缆用软聚氯乙烯》（GB/T8815-2008）

《电线电缆用黑色聚乙烯塑料》（GB15065-2009）

## （三）市场竞争情况

### 1、市场概况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以及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加快，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快速发展，城市电网改造力度加大，电力电缆市场有望维持不低于 10% 的年增长速度发展。2003-2010 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0.6%，远高于全球水平。2011 年 1-9 月，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7675 亿元，同比增长 30.9%<sup>12</sup>。

### 2、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线缆高分子材料的市场竞争呈现出“三多、三少”的局面：

#### （1）小企业多、大企业少

目前，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约有 300 余家，多为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企业，销售收入 2 亿元以上的企业约 20 家<sup>13</sup>。

与小企业相比，大企业在产品开发能力、技术服务能力、生产设备先进性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能为客户提供质量更为稳定的产品以及更为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此外，与小企业相比，大企业在抵御风险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在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供应紧张等不利情况时，化解风险能力更强。

<sup>11</sup>需同时满足的条件：（1）使用温度>250℃；（2）800℃明火≥1.5h 不燃烧；（3）耐电压≥2,500V

<sup>12</sup>来源：中国电线电缆网、国家统计局。

<sup>13</sup>因无权威统计数据，关于 2 亿元以上销售规模企业数量系根据公司掌握的市场信息估算而得。



## (2) “单一产品型”企业多、“系列产品型”企业少

### ① “单一产品型”

大多数国内企业的产品为普通线缆材料，且多为三类产品中的某一类，能够同时提供三类产品的企业较少；能够同时提供三类产品的企业中，能够进一步提供电气装备等特种线缆材料的企业则更少。单一的产品结构，使得企业只能满足客户多样化产品需求中的一小部分，给客户的新产品开发、质量控制、成本控制等方面造成诸多不便。

### ② “系列产品型”

产品结构丰富，一般涵盖三类产品，既能提供普通线缆材料，又能提供特种线缆材料，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系列产品型”需要以丰富的产品结构为支撑，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的投入。另一方面，以专注于线缆材料行业为前提的“全类别、多系列、多品种”产品组合，有助于增强规模效应和业务协同效应，降低公司市场开发成本及客户维护成本，避免因个别行业的需求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此外，系列化产品所造就的“一站式”服务有助于客户的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更易为客户接受。

陶氏化学、巴斯夫、北欧化工等跨国企业以及德威新材等少数国内企业属于“系列产品型”。

## (3) “成本效益型”企业多、“技术效益型”企业少

### ① “成本效益型”

产品开发能力薄弱，以普通 PVC 绝缘材料为主导，主要依靠成本控制获取利润。下游客户技术实力弱，市场占有率低，在线缆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的背景下，很容易随着下游客户的掉队而掉队。

### ② “技术效益型”

注重成本控制，更注重新产品开发，产品整体档次高、附加值高，以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以及特种线缆材料为主。客户多为技术实力强、产品市场占有率高的大型线缆生产企业，在线缆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的背景下，能够与客户共同成长。

目前，国内大量线缆材料生产企业主要从事普通 PVC 绝缘材料产品的生产，走“成本效益型”发展路线，只有德威新材、上海新上化、万马高分子、苏州双虎、上海凯波等少数国内企业及陶氏化学、北欧化工、巴斯夫等国外企业具备“技



术效益型”特征。

与普通 PVC 绝缘材料相比，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电气装备线缆材料的开发、生产对企业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这些线缆材料能为企业提供更为丰厚的利润回报。在劳动用工、环保等监管措施不断完善的背景下，企业若想确立优势地位，低技术含量产品的生产成本控制已无法提供问题的解决方案。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线缆材料已成为必须要跨越的一道门槛、“技术效益型”的道路已成为必然的选择。

(4) 企业技术水平上的差异是造成“三多、三少”格局的主要原因

#### ①产品开发能力差异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包括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护套材料三大类，开发涉及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聚酰胺、聚酯等多种基础化学材料，每种材料既自成体系又相互关联，产品配方多样、技术路线复杂，非经长期技术积累难以形成多类别、多系列、多品种的产品结构。国际上领先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如陶氏化学、巴斯夫、北欧化工等都有着长期的高分子材料产品开发经验，德威新材在线缆高分子材料领域已拥有十余年的开发经验，有多项产品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是国内同行业中产品品种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

#### ②生产工艺水平差异

工艺配方和生产设备是限制产品技术水平的两项关键因素。目前，德威新材、上海新上化、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凯波等企业的整体生产工艺水平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多采用瑞士 BUSS 生产线等国际先进设备，经过长期的摸索，在造粒工艺、接枝温度等指标控制方面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工艺流程，在保证产量的同时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受技术能力限制、资金实力限制，多数国内企业在生产设备、工艺控制水平等方面都无法兼顾质量与产量。

#### ③技术服务能力差异

线缆的绝缘层、屏蔽层、护套等部分均通过线缆生产线现场挤压而成，设备、环境等方面的差异（线缆生产企业的设备一般由不同的设备厂商提供、且各线缆企业生产现场的温度、湿度、洁净度条件各异）会对产品质量造成重大影响，技术力量薄弱的企业很难针对不同生产设备、不同生产环境、不同产品品种提供及时的现场服务，长期以往，只能维持小规模、低水平的重复局面。

### 3、市场化程度



我国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至目前，约有企业 300 余家，以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中小企业居多。经过多年的发展，德威新材等少数国内企业在特殊材料领域的自主研发能力获得了实质性进步，先后开发出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德系汽车线束绝缘材料、高速铁路机车线束用聚酰胺弹性绝缘材料等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产品，打破了国外企业的技术垄断，开始逐渐抢占国外企业的市场份额。

#### 4、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 (1) 市场需求

##### ①需求总量持续增加

伴随着电力、建筑、汽车、造船等下游产业的迅猛发展，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市场规模已由 2009 年的 359.74 亿元上升至 2011 年的 587.12 亿元。

##### ②电力线缆材料需求增长迅速、国内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 A、电力电缆材料需求增长迅速

“十一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累计完成电网投资 1.2 万亿元，“十二五”期间，电网建设投资将会进一步加大，预计总投资将达到 1.7 万亿元<sup>14</sup>，电力电缆的市场需求按总体年均 13%—15% 的速度递增，伴随着电力电缆市场需求的增长，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需求相应迅速增长。

##### B、国内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在电力电缆材料领域，国内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扩大，除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屏蔽材料市场为国外企业垄断外，中低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屏蔽材料以及适用于各种电压等级的电力电缆用护套材料已基本由国内企业提供。

C、电气装备线缆材料需求迅速增加，但绝大部分品种仍由国外企业提供。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水平的提升，线缆材料的下游客户已由最初仅有的电力、建筑等行业发展为核电、汽车、高速铁路、轨道交通、船舶、飞机等多行业并存，电气装备线缆材料需求迅速增加：

汽车线束材料，2009 年，我国以 1,364.48 万辆的汽车销售量超越美国，成为世界汽车销售大国，2011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1,841.89 万辆，销量为 1,850.51 万辆<sup>15</sup>，预计到 2020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将突破 2,000 万辆<sup>16</sup>，汽车线束产业也伴随

<sup>14</sup>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网站

<sup>15</sup>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网站



着汽车工业的发展而逐步壮大。2000年，我国汽车线束的产量只有75万套，至2005年已达1,200万套<sup>17</sup>。据估计，如果按平均每辆车需用65套线束计算，预计2020年汽车线束需求量约为130,000万套。2005年，我国汽车线束产品的出口数量为14.9万吨，创汇11.3亿美元，到2009年，汽车线束产品的出口数量达到24.9万吨，创汇23.3亿美元，五年间我国汽车线束产品的出口数量和出口金额年平均增长率分别达到63.7%和65.9%，我国汽车线束出口实现高速增长<sup>18</sup>。目前，全球主要的汽车线束生产企业，如美国德尔福、李尔、德国莱尼、日本住友、藤仓等公司纷纷在国内设厂，我国已成为全球汽车线束行业重要的生产基地。除从德威新材采购外，这些企业所需的满足国际标准的汽车线束材料从国外采购居多。

轨道交通线缆材料，2008年，国务院批准了《中长期铁路网发展规划（2008年调整）》，要求到2020年，全国铁路营运里程达到12万公里以上，相当于再造三分之二的路网。根据铁道部公布的投资计划，近三年铁路建设投资将超过3.5万亿。在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方面，目前我国25个城市正在进行城市轨道交通的前期工作，总规划里程超过5,000公里，总投资估算超过8,000亿元，据预计，今后20年内，我国轨道交通建设将始终处于高速发展时期，根据国务院批准的第一批城市轨道交通项目规划，至2015年的规划线路长2,400公里，投资规模近7,000亿元，截止2008年11月已完成了1,000亿元投资，预计到2020年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线路总长将超过3,000公里<sup>19</sup>。铁路建设及轨道交通的发展将带动轨道交通线缆材料需求迅速增加。

船舶线缆材料，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造船大国，2011年1-11月全国造船完工量累计为6,177万载重吨，与2010年同比增长26.5%，据预测，2012年以后，造船完工量同比增长率将继续保持在25%以上<sup>20</sup>，将有力带动船用线缆材料需求。

但是，在上述特殊线缆材料领域，以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为代表的跨国企业已拥有数十年的产品开发经验，产品品种齐全，在电气装备线缆材料市场中占据绝对优势。

<sup>16</sup>来源：“陆上交通的发展与电线电缆市场”，钟文，《电线电缆行业通讯》2010年8月

<sup>17</sup>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年鉴》各期

<sup>18</sup>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网站

<sup>19</sup>来源：“陆上交通的发展与电线电缆市场”，钟文，《电线电缆行业通讯》2010年8月

<sup>20</sup>来源：中国船舶网、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网站



## (2) 市场供给

产品档次	产品种类	供应方
低档	普通 PVC 绝缘材料、护套材料	基本为国内企业，数量众多
中档	中、低压 XLPE 绝缘材料（不含硅烷自交联 XLPE 材料）	基本为国内企业，数量约为 10 家左右
高档	硅烷自交联材料、屏蔽材料、电气装备线缆用材料（弹性体、UL 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机车线缆、风电线缆材料等）	基本为国外企业，个别国内企业具备个别产品的生产能力。

按照所提供产品的层次划分，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供应方主要分为三类：

①以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为代表的跨国企业

产品品种多样、整体技术水平高，在高档线缆材料市场中占据优势地位。主要产品包括高压、超高压绝缘材料、屏蔽材料、核电站线缆材料、船舶线缆用材料、高速铁路及轨道交通线缆用材料、汽车线束材料等。

②以德威新材、上海新上化、上海凯波、浙江万马高分子、苏州双虎为代表的少数国内企业

中档材料领域：德威新材、上海新上化、浙江万马高分子在中、低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市场中占据优势地位。

高档材料领域：德威新材、苏州双虎在中压屏蔽材料市场中占据优势；德威新材已成为第一家向德系、美系汽车线束生产企业的代表——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供应汽车线束材料的国内企业；在高速铁路/轨道交通机车线束用材料领域，德威新材的产品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sup>21</sup>，其中，“化学共混法生产聚酰胺弹性体材料技术”为世界领先<sup>22</sup>。目前正在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③其他国内企业主要提供普通 PVC 绝缘材料、护套材料等低档材料，销售收入千万元级别的众多中小型企业。2008 年，受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以及金融危机的影响，市场整合加剧，部分企业退出竞争。

##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 技术障碍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开发、生产涉及聚乙烯、聚氯乙烯、聚丙烯、聚酰胺、

<sup>21</sup>在高速铁路/轨道交通机车线束用材料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机车车辆电缆专用护套料，根据江苏省科技厅出具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公司自主研发的 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技术含量高，产品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sup>22</sup> 来源于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





热塑性弹性体等多种基础石化材料，每种材料既自成体系又相互联系，产品配方多样、技术路线复杂，非经长期技术积累，难以形成多类别、多系列、多品种的产品结构，难以在规模化生产条件下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

①屏蔽材料领域：德威新材、苏州双虎等少数国内企业目前已能够生产中压电力电缆屏蔽材料。但在高压、超高压电缆屏蔽材料领域，国内企业一直未能突破杂质含量表面光滑度等关键性指标，产品一直被国外企业垄断。

②汽车线束材料绝缘领域：目前世界上通用的汽车线束标准主要有四大类：德系标准、美系标准、法系标准、日系标准，其中，德系标准要求最高，随后的为美系、法系、日系。相关材料产品在经过实验室检测、以及长达数千小时（德系标准要求 3 千小时）、各种气象环境下的整车试验后，方可验收通过。

## （2）认证障碍

线缆产品涉及生产安全、生命安全，生产厂家为确保产品质量，在大批量使用某种高分子材料前，都要进行长期的安全认证，时间从数月到几年不等，新进入者在短期内难以形成销售规模。

## 6、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受下游需求拉动，2009-2011 年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销售增长迅速。2009 年至 2011 年，行业销售收入估算值约为 359.74 亿、479.88 亿元、587.12 亿元<sup>23</sup>，利润方面，尚无权威统计数据，但根据业内中、高档材料销售逐渐增长这一趋势分析，利润总额的增长幅度应与销售收入同步或略高。

## （四）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支持

作为基础原材料产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对于提升我国线缆产品以及装备制造业产品的技术水平、对于保障我国社会经济运行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我国政府先后出台多项政策措施对行业进行扶持、保护，相关政策内容见本节“二、（二）行业管理体制”。

#### （2）需求稳定增长

受经济发展的拉动，我国线缆行业的销售收入由 2004 年的 2,000 亿元迅速

<sup>23</sup> 来源：相关推算过程同 P102 页招股书。



增长至 2011 年 1-9 月的 7,675 亿元，增速快于 GDP 增长速度。2008 年，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市场需求略有波动，但随着国家各项经济刺激政策出台、落实，线缆行业的市场需求将步入新一轮景气周期，高分子材料的需求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 ①电气装备线缆材料需求增加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水平的提升，以及装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船舶制造业等产业振兴规划、经济刺激计划的提出，汽车、高速铁路、轨道交通、船舶、核电站等行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需求将迅速增加，市场缺口较大。

#### ②下游整合带来发展机遇

在产业政策积极引导、市场自发调节等多种因素作用下，线缆行业整合不可避免。整合中，技术水平高、产品品种全、生产规模大的企业将进一步发展壮大，从产品质量控制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等多方面对上游线缆材料企业提出更高的要求，有助于推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技术进步，带动行业整合。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 原材料价格的波动

2007 年、2008 年石油价格大幅波动，导致 PE、PVC、PP 等原材料的价格大幅波动，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不利影响，生产规模小的企业难以承受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

#### (2) 安全认证壁垒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产品涉及生产安全、生命安全。在电力电缆用材料领域，输电网中的电缆一旦出现绝缘层被击穿的情况，电网带来的损失将以秒计算。为确保产品安全，在大批量使用某种高分子材料前，线缆生产厂家都需要对其进行安全认证试验，时间短则数月、长则几年，减缓了高分子材料新产品的市场推广速度。

#### (3) 环保要求的提高

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地区相继出台环保法规，对电线电缆产品的有害物质含量等环保指标提出明确要求；我国公安部、北京、上海等地政府也相继出台规定，积极推动能够满足环保要求的线缆产品的使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的产品开发能力面临考验。



## （五）行业技术水平和创新类型

### 1、行业的技术水平

受制于国内工业化进程以及自身的技术实力，除德威新材、上海凯波等少数企业外，国内绝大多数线缆材料生产企业仅能被动满足下游线缆生产企业的需求。依靠自身技术和产品研发优势提前开发符合线缆产品发展方向的线缆高分子材料并引导下游线缆企业使用的企业仅有德威新材、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凯波等少数企业，且与北欧化工、陶氏化学等国外跨国巨头相比，国内企业在引导型产品、技术的丰富程度等方面仍居于劣势。

### 2、行业技术创新类型

根据技术创新与下游需求的关系，技术创新可以分为“响应需求型技术创新”和“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

#### （1）响应需求型技术创新

下游客户因产品性能的提升或新产品的开发对材料产生需求，上游材料厂商根据其需求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值得注意的是，在市场上已有产品能够满足客户需求的时候，因产品成本、生产安全等因素的存在，仍然存在响应型技术创新的空间。

以电力电缆材料为例，高压、超高压输电理论的产生，导致电力电缆生产企业提高了对绝缘材料、屏蔽材料的要求，线缆材料企业响应其要求而开发出高压、超高压电缆用材料；虽然北欧化工、陶氏化学等国外化工巨头生产高压、超高压材料的技术已经成熟，但对于国内企业而言，其价格仍然偏高；对于经济全局而言，此种战略物资的受制于人则是为经济安全、国家安全埋下了不稳定因素，因此对于国内线缆高分子材料企业而言，依然有进行响应型技术创新的必要。汽车线束材料、高速铁路线束材料、船舶线束材料、核电站线束材料等产品道理亦如此。

#### （2）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

在技术积累到一定程度后，在下游无明确产品需求的情况下，材料企业可以对产品、技术进行主动改进，推出性能更为优异、生产成本更为优化的产品，来吸引、引导下游客户的需求。

响应型技术创新多存在于工业化进程之中，在对行业产品和技术研发积累了



足够的经验之后，逐渐进入引导型技术创新阶段。工业化水平的高低会直接影响企业进入引导型技术创新的时间。

## （六）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特征

长期以来，受经济稳定增长的拉动，线缆产品的需求稳定，以用铜量计算，我国已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线缆生产国，位于线缆行业上游的材料行业也保持了稳定增长的态势，无明显周期性特征。

### 2、区域性特征

长三角以及环渤海地区是我国线缆高分子材料行业的两大聚集区，其中，华东地区企业数量约占全国的60%<sup>24</sup>，聚集了如德威新材、上海新上化、上海凯波、苏州双虎、浙江万马高分子等生产规模大、技术水平高的企业。区域内企业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位于国内同行业前列，德威新材等少数企业的部分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 3、季节性特征

受下游行业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每年一季度公司销售较其他季度偏淡。

## （七）行业的上下游关联性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上游为石化行业，下游为线缆行业。

### 1、与石化行业的关联性

高分子材料生产所使用的PVC、PE类材料均为大石化产品，且在生产成本构成中占据较大比重，其价格波动会对线缆材料的销售价格产生直接的影响。价格波动中，石化行业企业对线缆高分子材料行业发展的影响表现出以下特征：

（1）虽然行业内企业会试图向下游转嫁成本压力，但产品技术含量、企业产品组合的丰富程度等因素都影响其转嫁效果。一般而言，产品技术含量高、产品组合丰富的企业转嫁能力强，企业会保持相对平稳的毛利水平，在有新产品推出的情况下，毛利率稳中有升；产品技术含量低、产品组合单一的企业转嫁能力弱，企业成本压力较大；

<sup>24</sup>数据来源：www.cbichina.com



(2) 在产品价格波动较大的环境下，石化企业更愿意选择生产规模大、整体竞争实力强的下游客户，以确保其经济利益及时、足额的实现，客观上限制了生产规模小、整体竞争实力弱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的发展。

此外，石化产品的技术水平也会对线缆材料产品的技术水平产生直接影响，国内石化企业目前尚无法生产满足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洁净度需求的 PE 材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国内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绝缘材料的发展。

## 2、与线缆行业的关联性

作为除金属导体之外，线缆生产使用量最大的原材料，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与线缆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一方面，高分子材料技术所达到的高度决定了线缆产品技术所达到的高度；另一方面，线缆行业在经济发展中对原材料所表现的旺盛需求，也拉动了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固定资产投资加大以及居民在住宅、汽车、电子等领域消费投入的增加，都会通过线缆行业的传导对高分子材料行业产生间接的拉动，相关介绍详见本节“二、（三）市场竞争情况”。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主要产品销售趋势、市场占有率及竞争对手的简要介绍

### 1、主要产品销售趋势、市场占有率

在长期的专业化运作中，公司依靠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突出的产品开发能力，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互动，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优质的客户资源使得公司能够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并在短期内迅速获得市场优势地位。

公司目前拥有包括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UL 系列材料及通用 PVC 绝缘材料共计六大系列、数百个品种的产品。其中，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材料、通用 PVC 绝缘材料等四大系列产品构成公司主要销售收入来源，2009 年-2011 年，四大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之和均达到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80%以上。

公司通用 PVC 绝缘材料的销售保持高于下游线缆行业的增长速度，在为客户提供的“一站式”服务中扮演着基础产品的角色；公司的 XLPE 绝缘材料平均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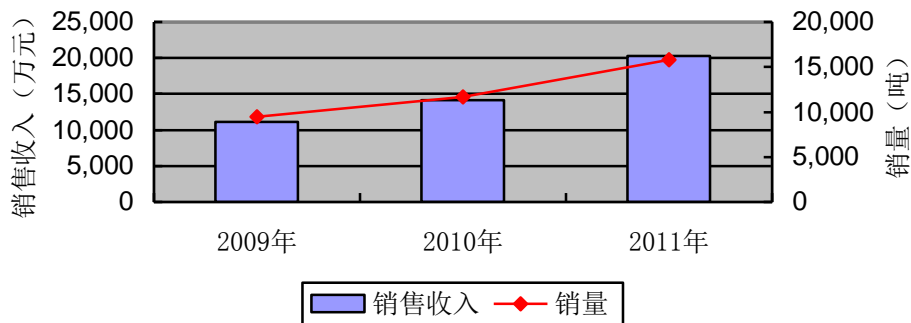
持 100% 以上的增长速度；公司的汽车线束材料在国内同行业中第一个通过了德系汽车线束标准认证。

### (1) XLPE 绝缘材料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公司成功的掌握了中、低压 XLPE 绝缘材料生产的关键技术，是目前国内少数几个具备规模化生产 XLPE 绝缘材料的企业之一。公司自主开发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材料生产技术，可有效减少电缆厂生产工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打破了陶氏化学和北欧化工在该项技术上的长期垄断。成功替代国外产品。通过硅烷自交联、低烟无卤等高端产品的切入，公司的化学交联绝缘料逐步为广大下游客户所认可，推动销售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销售收入由 2009 年的 11,078.77 万元增加至 2011 年的 20,270.23 万元。

市场占有率方面，尚无权威统计数据，但根据公司市场开拓经验和行业协会对会员企业的调查，中低压 XLPE 绝缘材料的竞争主要体现为德威新材、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新上化、上海凯波等少数几家企业的竞争，公司在中、低压 XLPE 绝缘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居于国内领先地位。

近三年公司 XLPE 绝缘材料销售情况



近三年，公司 XLPE 绝缘材料在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的情况下销售增长迅速。销量由 2009 年的 9,470 吨上升至 2011 年的 15,834 吨。

### (2) 内外屏蔽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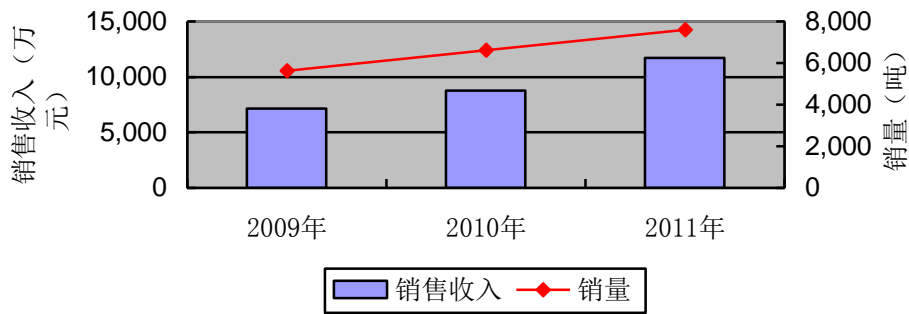
作为公司实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市场策略的重要一环，内外屏蔽材料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产品之一。借助于普通 PVC 绝缘材料以及 XLPE 绝缘材料销售所积累的客户资源，公司内外屏蔽材料销售增长迅速。

市场占有率方面，尚无权威统计数据。根据公司市场经验，中压内外屏蔽材料领域的竞争主要体现为德威新材、上海凯波、苏州双虎之间的竞争，公司内外



屏蔽材料的市场占有率居于国内领先地位。

近三年公司内外屏蔽材料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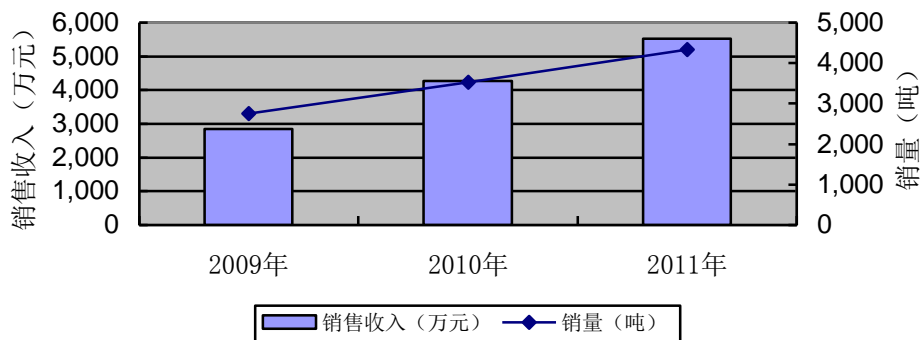


近三年，公司内外屏蔽材料的销量由 2009 年的 5,626 吨增加至 2011 年的 7,595 吨，销售收入由 7,140.05 万元增加至 11,739.69 万元。

### (3) 汽车线束材料

汽车线束材料主要用于生产汽车线束的绝缘层。按照汽车线束所配套汽车品牌的不同，汽车线束材料可分为德系汽车线束用、美系汽车线束用、法系汽车线束用、日系汽车线束用等三大类别，其中，德系汽车线束材料的认证标准要求最高。公司生产的德系汽车线束材料，成为国内通过了德系汽车线束标准认证、同时向德系、美系汽车线束生产企业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供应材料的国内企业。

近三年公司汽车线束材料销售趋势



近三年，因在长期批量供货考验中质量稳定、性能优异，公司汽车线束材料的销售保持持续快速增长，销售收入由 2009 年的 2,846.04 万元增加至 2011 年的 5,516.17 万元，销量由 2009 年的 2,755 吨增加至 2011 年的 4,331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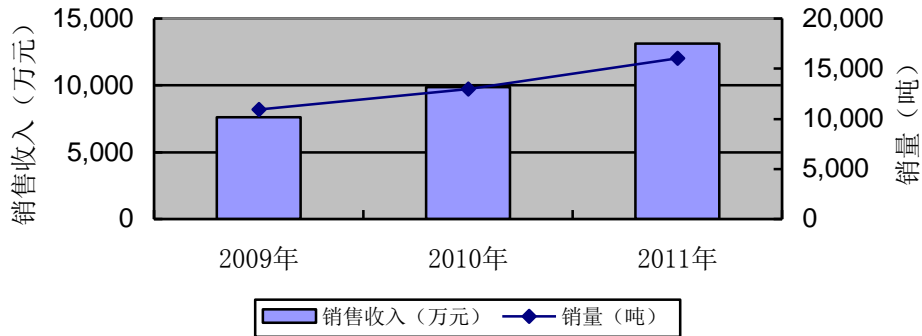
### (4) 通用 PVC 绝缘材料

通用 PVC 绝缘材料是公司的传统产品，在公司的组合营销策略中扮演着基础产品的角色。通过通用 PVC 绝缘材料产品过硬的质量以及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公



司得以与下游优秀的线缆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逐步推广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

近三年公司通用PVC绝缘材料销售趋势



近三年，公司通用 PVC 绝缘材料销售收入由 2009 年的 7,638.65 万元增加至 2011 年的 13,146.71 万元，销量由 10,931 吨增加至 16,009 吨。

## 2、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根据公司研发中心、市场部搜集相关信息，公司的竞争对手中，国外企业主要以陶氏化学和北欧化工等跨国化工巨头为主，国内企业主要以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凯波、苏州双虎，这些公司的产品结构、技术水平及与德威新材的异同简要介绍如下：

### (1) 国外竞争对手的代表——陶氏化学和北欧化工

陶氏化学与北欧化工均为世界最大的化工产品生产商之一，技术开发能力强，产品品种齐全，属于线缆材料生产企业中的“系列产品型”企业，产品种类覆盖 PE、PVC、PP 及其下游衍生产品等多个门类，广泛的应用于基础设施、建筑、汽车、包装等领域，客户遍及世界 120 余个国家和地区。在线缆绝缘材料领域，主要产品有高压电力电缆用绝缘材料和屏蔽材料、硅烷自交联聚乙烯材料、高速铁路线缆用材料、船舶线缆用材料、通讯电缆和光缆材料等，产品结构齐全，技术优势明显，特别在高压绝缘材料和屏蔽料领域居世界领先和垄断地位。

### (2) 国内竞争对手代表——浙江万马高分子、上海凯波、苏州双虎

该类企业以单一类别产品销售为主，属于线缆材料生产企业中的“单一产品型”企业，具体如下：

浙江万马高分子：主营 XLPE 绝缘料，主要的产品为化学交联和硅烷交联，在国内这两款产品上，不论是在技术和质量上，还是在规模上都处于领先地位。





上海凯波：为上海电缆研究所下属单位，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产品种类齐全，特别在低烟无卤产品、辐照交联产品和特种 PVC 产品上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苏州双虎：产品结构单一，主要以生产半导体屏蔽料为主，起步也较早，就单一产品而言，其生产规模位于国内前三位。

### (3) 上述竞争对手与公司异同比较

公司名称	产品结构异同	优势产品	技术优势
北欧化工、陶氏化学	产品齐全，国内主要是以高压材料和自交联为主，其它辐照交联和低烟无卤、PVC在国内未见到销售，同时也为国内电缆料厂商提供大量的基础化学材料	超高压屏蔽料和绝缘料、自交联料等	高压和超高压产品世界处于垄断地位，也是自交联的首推公司，在这些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浙江万马高分子	产品以化学交联和硅烷交联为主	化学交联、硅烷交联	在化学交联料方面，抗水树的绝缘材料已经通过检测；在硅烷交联方面，特别是在小平电线上，其性能和质量都位于国内前列
上海凯波	品种相对齐全，除中压绝缘料和屏蔽料外，几乎涵盖所有线缆高分子材料品种	低烟无卤、辐照交联、硅烷自交联	低烟无卤产品和辐照交联产品均获得核电、船舶电缆的认证，是国内3G通讯电缆护套的主要供应商，高压电缆护套料也比较成熟。
苏州双虎	产品主要为内外屏蔽料	半导体屏蔽料	在国内是最先推出半导体屏蔽料以替代进口的厂商之一
发行人	品种齐全，涵盖中低压，主要产品包括中压绝缘和半导体屏蔽、硅烷自交联、汽车线束、弹性体、UL料等	半导体屏蔽料、汽车线、弹性体、UL料、硅烷自交联	在汽车线束、弹性体、UL料和硅烷自交联等产品上，具有一定的市场和技术优势；在化学交联、硅烷交联、屏蔽料等产品较浙江万马高分子和苏州双虎规模小。 由于公司较全的产品线，使公司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套餐服务和个性化服务

## (二) 竞争优势

技术是公司的安身立命之本，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之源。在持续创新理念引导下，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走内部自主研发、外部产学研联合的路线，形成了以强大的研发实力为依托，以高分子材料特别是特种线缆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的配方体系和生产工艺为技术核心，以及在核心技术基础上发展的



丰富产品结构和能灵活调整产品配方满足客户需求甚至引导客户需求的快速市场响应能力的一系列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 1、技术优势

### (1) 研发实力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在国内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有6项产品/技术为国内首创、1项技术国际领先：

①2001年，公司开发的“环保型80℃薄壁耐磨汽车线束专用材料”以及“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填补了我国在德系汽车线束材料领域的空白，公司也就此成为国内第一家向主要德系、美系汽车线束生产企业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供应德标和美标汽车线束材料的国内企业；

②2003年，公司CMR传输电缆护套材料通过省级技术鉴定，产品填补国内空白；

③2004年，公司自主研发的125℃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专用料被评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④2006年，公司开发的电线电缆自然交联硅烷聚乙烯绝缘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填补了国家在该领域的空白，公司成为继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个掌握此项技术的企业<sup>25</sup>；

⑤2008年，公司在世界上首先采用化学共混法生产出聚酰胺弹性体材料<sup>26</sup>，与国外生产技术相比，以该法生产聚酰胺弹性体材料具有设备投资少、工艺操作简洁、产率高、能耗低、符合绿色环保等特点，对于提升我国高速铁路、航空线缆技术水平具有重要意义，该技术目前已获得国家专利局发明专利受理；

⑥2009年，公司开发的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⑦公司成功为我国电梯电缆主要生产企业——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开发出弹性体材料，以其生产的电梯电缆是我国唯一在模拟电梯运行状况下，通过300万次弯曲寿命试验的产品，通过其为国内80%以上的电梯生产企业配套；

<sup>25</sup>根据2005年江苏省科技查新咨询中心《科技查新报告》，国内未见技术特点在室温下1mm产品的交联时间只需要24小时，2mm产品的交联完成时间在72小时的自交联硅烷交联绝缘材料的文献报道。2005年12月10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局就“电线电缆用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出具《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该产品的主要性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sup>26</sup>根据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国内外未见以丁腈橡胶、聚烯烃橡胶为橡胶相，采用共混法制备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的相关文献报道，“化学共混法生产的热塑性聚酰胺弹性体”具有很好的新颖性。



⑧交联 XLPE 绝缘材料以及内外屏蔽材料的批量化生产技术难度大，国内仅有少数企业掌握，且多数企业只掌握其中一种技术。在中低压电力电缆领域，公司是目前国内同行业中同时具备 XLPE 绝缘材料以及内外屏蔽材料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sup>27</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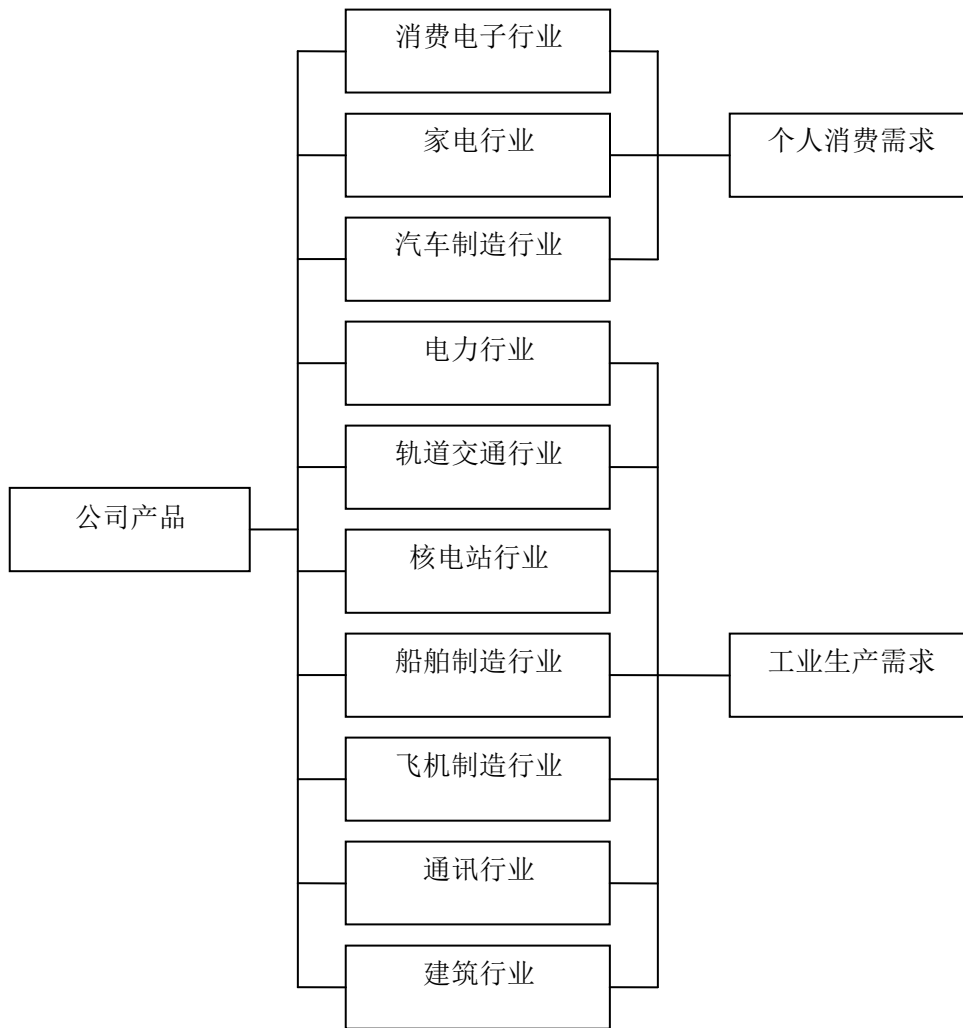
## （2）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产品结构丰富，拥有六大系列、数百个品种的产品，是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种类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

公司丰富的产品结构既可满足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带来的工业生产需求、又可满足居民消费升级所带来的个人消费需求，有效规避了经济波动对公司业务造成的影响，确保了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此外，丰富的产品线也形成了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即能提供“一站式服务”的能力，公司可以通过产品的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节约客户的采购成本，因此比起“单一产品型”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对客户的吸引度更高，更能建立稳固长久的客户关系。

---

<sup>27</sup> 2009年11月13日，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证明》，在国内中低压电力电缆用材料制造企业中，德威新材是为数不多的既能生产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料又能生产内、外系屏蔽料的材料制造企业。



## 2、客户优势

公司客户多为技术实力强、产品品种丰富、销售规模大的线缆生产企业，综合实力在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在经济繁荣期，这些企业销售收入迅速增长，公司会与之共同发展；在经济波动期，因其综合实力优势，该等企业也会保持相对稳定的市场份额，使得公司销售收入得以稳定；在国家出台经济刺激计划时，该等客户会率先受益，带动公司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

主要客户	客户简介 <sup>28</sup>
普睿司曼	全球电力电缆和通讯电缆系统领域的领袖。在中国设有 4 个工厂，向市场提供电力电缆、通讯电缆和特种电缆产品
美国德尔福	全球最大的汽车线束系统制造厂商，世界 500 强企业。目前公司几乎为国内所有主要整车制造商供货，包括一汽大众、通用汽车、上海大众、东风日产、奇瑞等公司

<sup>28</sup>信息来源：相关公司网站以及中国电气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德国莱尼	世界上最大的电缆、铜线、线束生产厂商之一，产品主要用于通信工业、医药器械工业、汽车制造业、家用器具工业和机械工程等领域。集团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奔驰、西门子、诺基亚等世界驰名公司
宝胜科技	上市公司，国内最大的电缆生产企业，专业生产 180 多个品种、22000 多个规格的线缆产品。目前共有 29 个产品被评为国家级新产品，获得国家专利 61 项，参与编制了国家及行业标准 25 项
天津塑力	大型线缆生产企业，2007 年线缆销售收入排名在国内同行业中位居第二
浙江万马	上市公司，专业生产各类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线缆等产品，产品品种达 180 多个，规格达 14,000 多个。产品被广泛的应用于北京轻轨工程，上海磁悬浮工程，国家大剧院、首都机场二期工程、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州白云机场等国家重点工程
亨通集团	上市公司亨通光电的母公司，2007 年，集团全塑市话通信电缆产销量占全国市场占有率为 18%，RF 缆占市场 35% 的份额，光缆占 16% 的市场份额
南平太阳	福建省电力电缆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耐水树特种电缆、船用特种电缆等产品的技术水平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
上海熊猫	始创于 1947 年，是生产各种塑料绝缘电线电缆的专业企业，是中国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行业中历史最老、影响最大的专业工厂之一
江苏上上	电线电缆专业性生产企业，国家高新技术化企业。产品为中南海改造、天安门城楼改造、首都地铁、机场、奥运工程、航天测控船等国家级重点项目所选用
上海南大	轨道交通、高速铁路线缆产品技术水平居于国内领先地位
江扬电缆	高新技术企业，线缆制造行业骨干企业，产品销售网络遍布全国 2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产品被国家多项重点工程采用
南洋—藤仓	中外合资企业，外方股东为世界著名的线缆生产企业—日本藤仓公司，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梯用线缆，其产品是目前我国唯一在模拟电梯运行状况下，通过 300 万次弯曲寿命试验的产品。为国内几乎所有电梯制造厂商配套，包括上海三菱、中国迅达、广州日立、沈阳东芝、日立永大、上海现代、苏州迅达等

### 3、产品优势

#### (1) 汽车线束材料

在生产过程中，采用了独特的配方体系技术及低温高剪切共混技术，使产品在性能上和二次加工上更具竞争性，公司已通过 TS 16949 汽车行业专业质量认证体系认证。公司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线束生产商德尔福在亚太地区的第一家指定供货商，是大众汽车线束全球最大的供货商——德国莱尼第一家国内德标绝缘材料供货商。

#### (2) XLPE 绝缘材料

公司开发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产品的技术水平居于国际领先地位，使公司成为继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个掌握此项技术的企业。利用该项技术/产品，可以减少电线电缆企业生产设备的投入、简化生产工序，减少能源和水的



消耗量，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公司生产的中低压电力电缆用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产品质量稳定，与宝胜科技、浙江万马、广东南洋、南平太阳等多家国内知名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客户关系。

### (3) 内外屏蔽材料

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内外屏蔽材料生产技术的企业之一，采用特殊的生产工艺技术和流程，物料混合均匀，电性能低，杂质少，解决了一般生产厂家无法解决的混合均匀性和过剪切问题，中低压内外屏蔽材料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居于国内领先地位<sup>29</sup>。

### 4、性价比优势

在高端产品领域，公司的汽车线束材料、硅烷自交联聚乙烯材料、船用电缆材料等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与国外产品相比性价比优势明显。在经济不景气、下游企业纷纷加强成本控制的情况下，价格优势更有助于公司的市场开拓。

公司硅烷自交联 XLPE 产品与国外同类产品性能比较

试验项目	单位	标准值		
		德威产品	国外产品	
密度	g/cm <sup>3</sup>	0.923	0.923	
拉伸强度	MPa	20.4	≥15	
断裂伸长率	%	440	≥300	
低温脆化温度	℃	-76	-76	
20℃体积电阻率	Ω·m	≥1.0×10 <sup>14</sup>	≥1.0×10 <sup>14</sup>	
20℃介电强度, 50Hz	MV/m	≥25.0	≥22.0	
20℃介电常数, 50Hz	---	≤2.35	≤2.3	
20℃介质损耗因数, 50Hz	---	≤0.001	≤0.0005	
热空气老化条件 135℃×168h	拉伸强度残留率	%	≤±20	≤±25
	断裂伸长残留率	%	≤±20	≤±25

<sup>29</sup> 2009年11月13日，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证明》，德威新材中低压电力电缆用内、外系屏蔽料产品的规模能力及国内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



试验项目		单位	标准值	
			德威产品	国外产品
热延伸试验条件 1.0mm 厚度×25℃环 境温度×65%环境湿 度	负荷下伸长率	%	40	60
	冷却后永久形变	%	-3	0
耐环境应力开裂		F <sub>20</sub>	≥96	≥96

公司德系汽车线束绝缘材料与欧洲同类产品性能比较

试验项目	单位	标准值	
		德威产品	欧洲产品
拉伸强度	Mpa	≥15	≥12.5
断裂伸长率	%	≥250	≥150
密度	g/cm <sup>3</sup>	1.36±0.02	1.37±0.03
200℃热稳定时间	Min	≥200	≥200
热老化条件		136℃×168h	---
老化后拉伸强度变化率	%	±20	---
老化后断裂伸长率变化率	%	±20	---
低温冲击脆化温度	℃	-25	-25
20℃体积电阻率	Ω.m	≥1×10 <sup>10</sup>	≥1×10 <sup>10</sup>
硬度(邵 A)		97±3	97±3

## 5、先发优势

为确保产品安全，线缆生产企业在采用高分子材料供应商的产品前，都会对其进行严格质量检验，检验时间短则几个月、长则几年。在产品质量检验合格后，只有在长期采购且质量稳定的情况下，线缆企业才会大批量采购。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与宝胜科技、上海熊猫、上海南大、江苏上上、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等国内外知名线缆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通过了美国 UL QMTT2、QMFZ2 标准的认证，竞争对手在短期内难以超越。



## 6、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优势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达到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层次的企业之一，在响应需求层面，公司领先的技术水平使公司能对下游客户因产品性能的提升或新产品的开发而对材料产生的新需求做出快速响应，调整产品配方，生产出符合下游客户需求的产品，此外，在下游客户无明确产品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对行业前沿技术的研究，主动改进产品和生产工艺，推出性能更为优异、生产成本更为优化的产品，主动吸引、引导下游客户的需求。

### （三）竞争劣势

陶氏化学、德国巴斯夫、北欧化工等跨国企业涉足高分子材料行业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研发体系完善、产品品种齐全，市场占有率高。与之相比，公司在资本实力、生产规模、技术开发能力、国际市场开拓能力上存在较大差距。

##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及技术优势

#### 1、主要产品的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生产电线电缆的绝缘层、护套以及屏蔽层，具体用途见本节“一、（二）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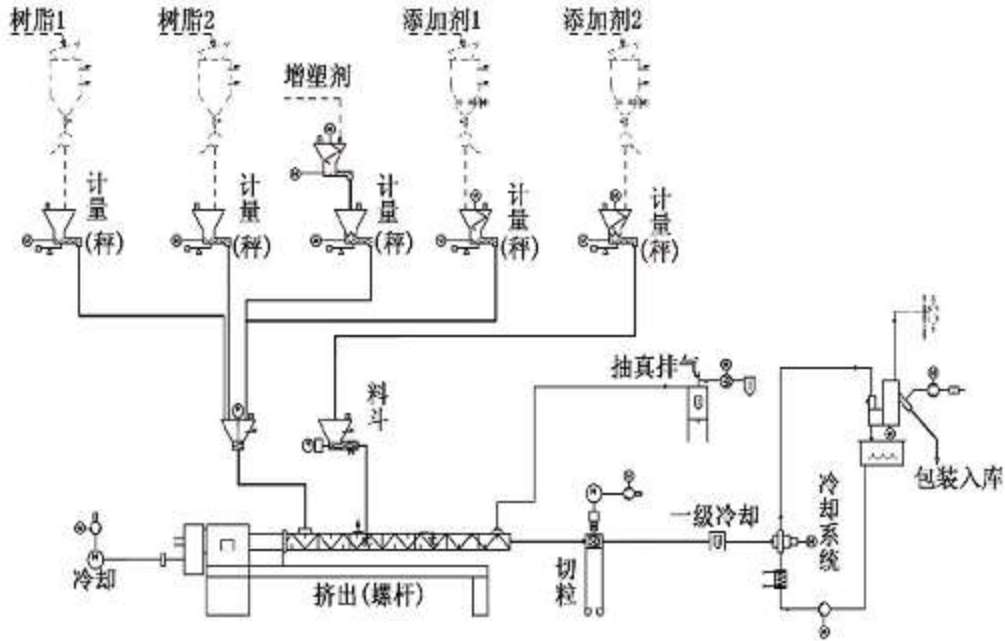
#### 2、主要产品的技术优势

公司产品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具体介绍见本节“三、（二）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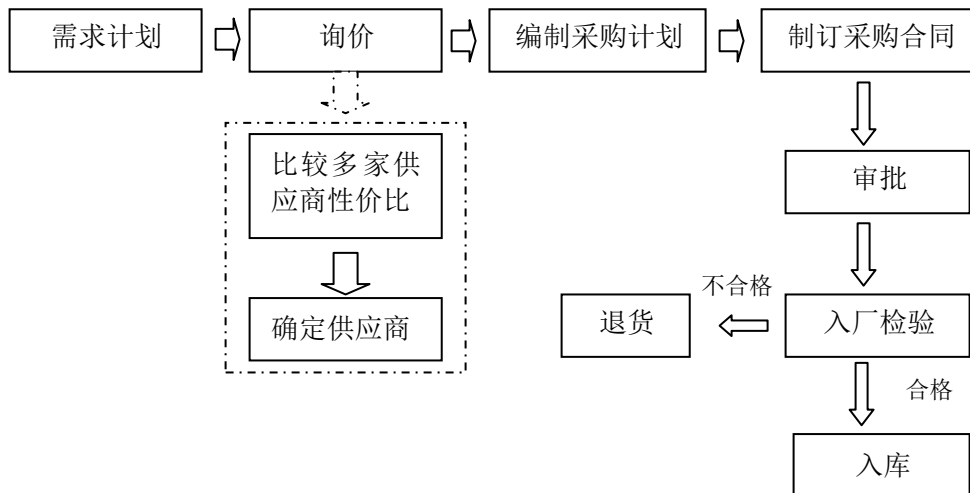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 (三) 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及市场的需求情况，统一采购，均采用招投标的方式。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客户以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电缆生产企业为主，此类客户具有“产品特异性强”、“以单定产”的特点。与之相适应，公司也采取“以单定产”的生



产方式，根据产品订单的不同，逐单开展生产组织工作。此种生产组织方式，增强了公司原材料采购的针对性，有助于降低原材料库存、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但也对公司采购、生产等环节的组织协调工作提出了较高要求。

#### （四）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近三年产能产量

单位：吨

产品类别	2011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XLPE 绝缘材料	14,000	16,087	115%
内外屏蔽材料	8,000	7,562	95%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4,400	4,604	105%
UL 系列材料	2,500	1,255	50%
弹性体材料	3,000	4,032	134%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3,000	16,976	131%
合计	44,900	50,516	
产品类别	2010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XLPE 绝缘材料	11,600	11,260	97%
内外屏蔽材料	6,800	6,843	101%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3,800	3,643	96%
UL 系列材料	2,500	1,409	56%
弹性体材料	3,000	3,435	115%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2,000	13,377	111%
合计	39,700	39,967	
产品类别	2009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XLPE 绝缘材料	8,000	10,751	134%
内外屏蔽材料	5,000	5,949	119%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3,500	2,979	85%
UL 系列材料	2,500	1,344	54%
弹性体材料	3,000	3,118	104%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2,000	11,798	98%



合计	34,000	35,939	106%
----	--------	--------	------

[注]：2010年下半年，公司采购的5条XLPE生产线、2条内外屏蔽料生产线、1条汽车线束料生产线陆续投产，使得公司的产能限制得到较大缓解，产能有所提升。

## 2、公司主要产品近三年销售情况

单位：吨

产品类别	2011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XLPE 绝缘材料	16,087	15,834	98%
内外屏蔽材料	7,562	7,595	100%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4,604	4,331	94%
UL 系列材料	1,255	1,191	95%
弹性体材料	4,032	3,922	97%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6,976	16,008	94%
合计	50,516	48,881	
产品类别	2010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XLPE 绝缘材料	11,260	11,649	103%
内外屏蔽材料	6,843	6,618	97%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3,643	3,530	97%
UL 系列材料	1,409	1,265	90%
弹性体材料	3,435	3,274	95%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3,377	12,957	97%
合计	39,967	39,293	98%
产品类别	2009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XLPE 绝缘材料	10,751	9,470	88%
内外屏蔽材料	5,949	5,626	95%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2,979	2,755	92%
UL 系列材料	1,344	1,329	99%
弹性体材料	3,118	3,043	98%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1,798	10,931	93%
合计	35,939	33,154	92%



##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

产品类别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 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 例	销售收入 (万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 例
XLPE 绝缘材料	20,270.23	35.42%	14,164.68	33.03%	11,078.77	32.58%
通用PVC护套、绝缘材料	13,146.71	22.98%	9,885.95	23.05%	7,638.65	22.46%
内外屏蔽材料	11,739.69	20.52%	8,793.55	20.50%	7,140.05	21.00%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5,516.17	9.64%	4,269.67	9.96%	2,846.04	8.37%
弹性体材料	4,517.43	7.89%	3,712.87	8.66%	3,288.06	9.67%
UL系列材料	2,030.32	3.55%	2,059.07	4.80%	2,012.72	5.92%
合计	57,220.55	100.00%	42,885.79	100.00%	34,004.29	100.00%

## 4、主要产品的客户群体及价格情况

## (1) 产品的主要客户群体及消费市场

产品类别	主要客户群体	主要消费市场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等国际知名汽车配件生产企业	国内
UL系列材料	供产品出口美国的线缆企业	国内
弹性体材料	南洋—藤仓等电梯用电缆专业生产企业、轨道交通机车线缆生产企业、船舶、风电线缆制造企业等	国内
通用PVC护套、绝缘材料	宝胜科技、上海南大、熊猫线缆、广东南洋、福建太阳等知名线缆生产企业	国内
XLPE绝缘材料	同上	国内
内外屏蔽材料	同上	国内

## (2) 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XLPE绝缘材料	12,801	12,159	11,698
内外屏蔽材料	15,457	13,287	12,692
UL系列材料	17,052	16,284	15,142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12,737	12,097	10,331
弹性体材料	11,517	11,339	10,804
通用PVC护套、绝缘材料	8,212	7,630	6,988

### (3) 主要产品的定价方式和原则

公司对主要产品 XLPE 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弹性体料、通用 PVC 料的定价方式如下：首先，根据主要产品的配方所需的原材料价格和占配方比重计算出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然后在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基础上进行一定幅度上浮，上浮幅度主要根据市场供求状况确定。

公司主要产品的定价原则如下：公司的主要产品 XLPE 料中的硅烷自交联 PE 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中的中压内外屏蔽料以及一些特殊材料由于国内竞争对手较少，品质优良，具有一定定价权，主要参考国外生产同类产品定价，保持公司的产品价格比国外生产同类产品具价格优势是公司主要定价策略之一；通用 PVC 料、以及其他低压的 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由于技术门槛较低，竞争相对激烈，主要参照国内市场价格定价。

### (4) 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及与市场价格比较

单位：元/吨

产品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b>XLPE 绝缘材料</b>			
平均销售价格	12,801	12,159	11,698
市场价格	13,950	12,503	11,808
<b>内外屏蔽材料</b>			
平均销售价格	15,457	13,286	12,692
市场价格	15,784	13,500	12,968
<b>汽车线束料</b>			
平均销售价格	12,737	12,096	10,331
市场价格	13,960	12,974	11,330
<b>UL 系列材料</b>			
平均销售价格	17,052	16,283	15,142
市场价格	19,470	18,500	17,302
<b>弹性体材料</b>			



平均销售价格	11,517	11,340	10,804
市场价格	11,068	10,900	9,600
<b>通用 PVC 料</b>			
平均销售价格	8,212	7,630	6,988
市场价格	8,130	7,700	6,910

[注]：上表中的市场价格主要由公司市场部根据当时国内市场同类产品售价统计计算得出。

公司的弹性体料由于具有较明显的质量优势，其价格略高于国内生产的同类产品价格。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的价格低于市场价格较多，主要是市场价格取自国外生产的同类产品，体现了公司的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产品相对国外产品具较高的性价比优势。通用 PVC 料的价格与市场价格相当，通用 PVC 料生产者众多，公司的销售定价与市场价格基本一致。

由于主要产品价格随原材料价格波动，因此公司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具有一致性。

#### 5、近三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分产品的前五名客户的名称、销售收入、价格、数量、期末应收款余额，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数量	单价	销售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 余额（万元）	是否 关联方
		吨	元	（万元）		
2011 年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3,793.52	7,383.10	2,800.80	3,693.16	否
	XLPE 料	3,469.69	12,827.38	4,450.71		
	内外屏蔽料	815.35	15,312.64	1,248.52		
	小计	8,078.56		8,500.03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0.03	23,504.40	0.06	-	否
	弹性体料	10.40	11,987.84	12.46		
	通用 PVC 料	28.80	10,682.57	30.77		
	XLPE 料	3.43	24,588.20	8.44		
	原料	5,931.32	10,688.22	6,339.52		
	小计	5,973.98		6,391.25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694.00	20,550.94	1,426.24	1,998.53	否
	XLPE 料	998.78	14,984.32	1,496.60		
	内外屏蔽料	381.00	17,485.81	666.21		
	小计	2,073.78		3,589.05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1,590.29	8,336.01	1,325.67	-	否
	XLPE 料	899.30	12,865.10	1,156.96		
	内外屏蔽料	228.65	15,932.11	364.29		
	小计	2,718.24		2,846.92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白城分公司	汽车线束料	2,082.08	12,372.10	2,575.96	894.18	否
	小计	2,082.08		2,575.96		
合 计		20,926.64		23,903.21	6,585.87	
2010 年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原材料	6,485.11	10,436.70	6,768.31	-	否
	XLPE 料	7.18	18,852.69	13.54		
	弹性体材料	9.46	11,782.13	11.14		
	汽车线束料	0.05	20,000.00	0.10		
	小计	6,501.79	10,448.03	6,793.09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XLPE 料	2,718.22	12,182.90	3,311.58	2,054.00	否
	通用 PVC 料	2,608.42	7,294.53	1,902.72		
	内外屏蔽料	602.16	13,131.17	790.70		
	小计	5,928.80	10,128.53	6,005.00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XLPE 料	1,453.89	13,375.74	1,944.68	1,938.60	否
	弹性体料	697.00	20,349.78	1,418.38		
	内外屏蔽料	492.58	16,746.62	824.91		
	通用 PVC 料	111.55	7,399.37	82.54		
	小计	2,755.02	15,500.84	4,270.51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3,678.60	9,247.19	3,401.67	-	否
	XLPE 料	290.40	13,540.63	393.22		
	通用 PVC 料	317.48	7,107.53	225.65		
	汽车线束料	10.00	7,750.00	7.75		
	内外屏蔽料	3.00	12,766.67	3.83		
	小计	4,299.48	12,440.90	4,032.12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内外屏蔽料	1,1286.37	7,319.71	1,600.36	809.61	否
	XLPE 料	408.95	11,241.72	459.73		
	通用 PVC 料	186.44	6,941.11	129.41		
	弹性体料	16.29	12,056.48	19.64		
	原材料	0.60	11,333.33	0.68		
	小计	2,798.65	7,896.02	2,209.82		





合计		22,283.74		23,310.54	4,802.21	
2009年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原材料	6,984.00	8,213.47	5,736.29	-	否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XLPE料	399.05	12,590.65	502.43	-	否
	通用PVC料	391.58	6,856.33	268.48		
	汽车线束料	11.75	10,859.57	12.76		
	原料	5,755.00	8,201.89	4,720.19		
	小计	6,557.38	8,393.38	5,503.86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XLPE料	3,714.16	11,299.38	4,196.77	2,189.73	否
	通用PVC料	802.85	6,847.11	549.72		
	内外屏蔽料	327.44	11,922.18	390.38		
	小计	4,844.45	10,603.60	5,136.86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0.00	9,990.00	9.99	563.61	否
	XLPE料	293.38	13,617.49	399.51		
	通用PVC料	1,379.52	7,131.39	983.79		
	内外屏蔽料	502.91	12,974.49	652.50		
	原料	1,660.03	8,008.65	1,329.46		
	小计	3,845.84	8,776.37	3,375.25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610.70	19,850.17	1,212.25	1,601.01	否
	XLPE料	775.57	10,834.61	840.30		
	通用PVC料	5.99	6,661.10	3.99		
	内外屏蔽料	569.35	16,320.72	929.22		
	小计	1,961.61	15,220.97	2,985.76		
合计		24,193.28		22,738.02	4,329.73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管理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上海世恩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在 2005 年 9 月-2007 年 11 月因名义持有该公司 90%股权而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上表中公司其他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供应情况

### 1、近三年主要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情况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b>(1)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b>						
PVC1300 树脂	5,855.61	51.45	4,218.03	50.40	3,427.55	53.08
DOP 增塑剂	3,156.00	27.73	3,013.72	36.01	2,004.36	31.04
环氧大豆油	1,016.34	8.93				
小计	10,027.94	88.11	7,231.75	86.41	5,431.91	84.12
<b>(2) XLPE 绝缘材料</b>						
DJ200 树脂	8,119.10	79.37	8,597.73	77.27	6,649.45	76.32
阻燃剂	512.49	5.01	643.13	5.78	456.54	5.24
小计	8,631.59	84.38	9,240.87	83.05	7,105.99	81.56
<b>(3)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b>						
PVC1300 树脂	1,652.06	43.22	1,318.53	43.65	881.83	43.59
TOTM 增塑剂	1,154.76	30.21	1,055.73	34.95	584.85	28.91
环氧大豆油	134.55	3.52				
小计	1,406.46	76.92	2,374.25	78.60	1,466.68	72.50
<b>(4) UL 系列料</b>						
PVC1300 树脂	447.62	34.57	475.01	36.19	416.78	32.36
TOTM 增塑剂	351.16	27.12	475.67	36.24	423.35	32.87
环氧大豆油	146.06	11.28				
小计	944.84	72.97	950.68	72.43	840.14	65.23
<b>(5) 弹性体材料</b>						
DOP 增塑剂	1,248.51	39.26	1,015.24	38.79	874.87	37.70
SH200 树脂	561.61	17.66	967.86	36.98	763.48	32.90
环氧大豆油	557.15	17.52				
小计	2,367.27	74.44	1,983.10	75.77	1,638.34	70.60

**(6) 内、外屏蔽材料**

EVA 树脂	5,910.01	62.45	4,371.63	61.34	3,522.61	60.80
Carbon black (炭黑)	2,187.98	23.12	1,950.63	27.37	1,550.41	26.76
小计	8,097.99	85.57	6,322.26	88.71	5,073.02	87.56

2011年，由于DOP和TOTM增塑剂价格涨幅较大，为了控制成本，公司进行潜心研究，对通用PVC护套、绝缘料和PVC特殊料进行了配方改进，使用价格较低的环氧大豆油替代DOP和TOTM增塑剂，使得环氧大豆油占2011年通用PVC护套、绝缘料和PVC特殊料生产成本比重较大。

**2、近三年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价格变化**

单位：元/吨

原材料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DJ200 树脂	11,134.37	10,502.14	9,423.08
PVC1300 树脂	6,840.15	6,492.17	5,851.14
SH-200 树脂	7,764.73	8,005.70	7,215.10
DOP 增塑剂	10,417.91	9,366.10	8,397.44
TOTM 增塑剂	14,103.84	12,820.51	10,904.56
EVA 树脂	15,730.07	12,749.29	11,385.33
Carbon black (炭 黑)	8,281.63	8,198.01	8,105.41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及市场价格比较**

单位：元/吨

原材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b>DJ200 树脂</b>			
平均采购价格	11,134.37	10,502.14	9,423.08
市场价格	11,180	10,600	9,678
<b>PVC1300 树脂</b>			
平均采购价格	6,840.15	6,492.17	5,851.14
市场价格	6,900	6,550	5,966



<b>SH-200 树脂</b>			
平均采购价格	7,764.73	8,005.70	7,215.10
市场价格	7,770	8,080	7,363
<b>DOP 增塑剂</b>			
平均采购价格	10,417.91	9,366.10	8,397.44
市场价格	10,510	9,450	8,625
<b>TOTM 增塑剂</b>			
平均采购价格	14,103.84	12,820.51	10,904.56
市场价格	14,100	12,900	11,183
<b>EVA</b>			
平均采购价格	15,730.07	12,749.29	11,385.32
市场价格	15,730	12,780	11,683
<b>炭黑</b>			
平均采购价格	8,281.63	8,198.01	8,105.41
市场价格	8,281	8,150	8,074

[注]：上表中的市场价格主要由公司采购部根据当时各类产品的市场价格按照简单算术平均法统计。

从上表可以看出，由于近三年石油价格波动较大，以石油作为基础原料的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也呈现一定的波动性，公司的采购价格波动趋势与市场价格的波动趋势一致。但面对原料供应商处于优势地位的情况下，公司联合化工贸易商进行原材料采购，扩大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规模，获取了上游供应商一定的价格优惠，使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要略低于市场价格。

### 3、近三年主要能源的价格变化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采购量	单价 (元)	采购量	单价 (元)	采购量	单价 (元)
电(万度)	1,295.90	0.82	982.38	0.81	936.36	0.75
水(万吨)	8.57	3.08	7.65	2.97	7.23	2.55

### 4、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说明

年 度	直接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最终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总金额的比例 (%)
2011 年度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PE 树脂 增塑剂、PVC 树脂、 EVA 树脂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9,738.44	22.93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691.95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78.48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241.60	
			其他	1,313.06	
			合计	12,463.53	
	三菱商事(上海) 有限公司	PVC 树脂、增塑剂、 硅烷偶联剂	韩华石化(宁波)有限公司	2,184.31	12.05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1,823.79	
			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92.12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58.69	
			其他	288.48	
			合计	6,547.39	
	三星贸易(上海) 有限公司	PE 树脂、增塑剂、 PVC 树脂、EVA 树脂	合计	5180.90	9.53
	上海晶通化 学品有限公 司	PE 树脂、增塑剂、 PVC 树脂、EVA 树脂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1988.92	9.27
			济宁中银电化有限公司	428.49	
			台湾联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404.63	
			江阴大华化工有限公司	238.94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234.90	
			其他	1742.54	
合计			5,038.42		
扬子石化-巴 斯夫有限责 任公司	PE 树脂、EVA 树脂	合计	3,733.23	6.87	
合计			31,340.08	60.65	
2010 年度	太仓市供应 链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注]	PE 树脂 增塑剂、PVC 树脂、 EVA 树脂、炭黑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6,461.93	25.02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970.22	
			中山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4.73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韩华贺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4.81	



年度	直接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最终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沙伯基础(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93.85		
			其他	2,334.27		
			合计	10,499.81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PE树脂、增塑剂、PVC树脂、EVA树脂	合计		7,582.55	18.09
	上海晶通化 上海晶通化 化学品有限公司	PE树脂、增塑剂、 PVC树脂、EVA树脂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1,452.22	11.0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34.55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4.18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493.72	
			济宁中银电化有限公司		154.4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149.28	
			潍坊市元利化工有限公司		124.15	
			江阴大华化工有限公司		303.24	
			其他		1,101.62	
			合计		4,897.37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PVC树脂、增塑剂、 硅烷偶联剂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28.50	7.70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950.69	
			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803.51	
			其他		46.57	
			合计		3,229.2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E树脂	合计		2,426.43	5.79	
合计				28,635.43	68.31	
2009 年度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PE树脂、增塑剂、 PVC树脂、EVA树脂、 炭黑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4,950.90	30.5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1,396.44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1,182.90		



年度	直接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最终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00.04	
			新加坡聚烯烃私营有限公司	569.21	
			济宁中银电化有限公司	544.73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70.50	
			威塑可(杭州)塑料有限公司	352.02	
			中山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26.22	
			韩华贺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83.86	
			其他	1,356.71	
			合计	11,933.53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PE树脂、增塑剂、PVC树脂、EVA树脂	合计	3,925.32	10.04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PE树脂、增塑剂、PVC树脂、EVA树脂	江阴大华化工有限公司	819.05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16.87	
			济宁中银电化有限公司	578.48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340.51	
			韩华贺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89.9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201.23	
			其他	504.01	
			合计	3,350.12	8.5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E树脂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90.40	6.88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PVC树脂、增塑剂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41.89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594.34	
			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54.71	
			其他	56.41	
			合计	2,247.35	5.75
	合计			24,146.72	61.77

上述直接供应商主要是由国内非上市公司、国内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子公司、国外上市公司子公司和外资企业构成,在与公司交易期间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①国内非上市公司

客户名称	股东出资	认缴出资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重)(%)	注册资本	是否关联方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注1]	苏州国信集团太仓怡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912	24.00	3,800 万元	否
	太仓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8	26.00		
	苏州国信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	50.00		

[注1]: 太仓供应链金融实际上为苏州国信集团所控制, 苏州国信集团是国有大型企业首都机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②国内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子公司

客户名称	股东出资	认缴出资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 重)(%)	注册资本 (万元)	是否关联方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55.56	72,000	否
	其他股东	32,000	44.44		
上海晶通化学有限公司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注2]	7,500	100.00	7,500	否

[注2]: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物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上交所交易代码为 600822, 其控股股东为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是国有独资公司, 其持有上海物贸 48.10%股权。

## ③外资企业

客户名称	股东出资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 比重)(%)	注册资本(万 美元)	是否关联方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三菱商事(中国)有限公司	1,100	100.00	1,100	否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三星香港有限公司	50	100.00	50	否

前五大客户中公司的直接供应商可分为四大类型。具体情况如下:





### ①大型石化企业

公司的直接供应商有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石化”）和扬子-巴斯夫属于此类型，大型石化对下游生产企业直接向其采购须达到一定的采购规模，此外，往往要求“现款提货、先付款后提货”方式进行货款结算，发行人2009年对上海石化的部分采购均是以现款进行货款结算。

### ②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菱商事”）

三菱商事系日本最大的综合商社之一三菱商事株式会社旗下企业之一，保荐机构经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和三菱商事负责向公司销售原材料的经理季勇进行访谈，保荐机构认为由于三菱商事与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氯碱”）、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台塑”）和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联成”）是战略合作伙伴，使得在三菱商事就上述三家生产的原材料向公司报价在多数情况下稍低于公司自身直接向上述三家采购所得到的报价，而且不同于石化企业须先款后货，三菱商事还提供商业信用，因此在自身达到直接向上海氯碱、宁波台塑和镇江联成采购的规模要求情况下，仍选择向三菱商事采购。

### ③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贸易”）

三星贸易系韩国三星集团旗下企业之一，三星贸易与齐鲁石化、大庆石化、江阴大华、台湾台塑等大型石化企业关系紧密，是大型专业化工贸易商。依靠其雄厚的资金实力，可以给予客户一定的商业信用期限，加上多年的合作和规模化采购能力，其一般给予发行人较为优惠的原材料价格，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其的采购量较大。

### ④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

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分为两类，一类是单纯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即公司向此类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基本上全部是公司自身通过与石化企业商定，此类供应商实质上系授予发行人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进行结算的信用中介；另一类是混合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此类供应商除了具备单纯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的功能之外，基于以下两个原因，公司向其自己采购部分原材料：其一、其自



身经营规模在化工贸易领域较大，与许多石化企业关系紧密，性价比较高；其二、不同于石化企业先款后货的结算要求，其授予公司商业信用。

A、单纯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

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国际贸易”）系公司目前的供应商中唯一的单纯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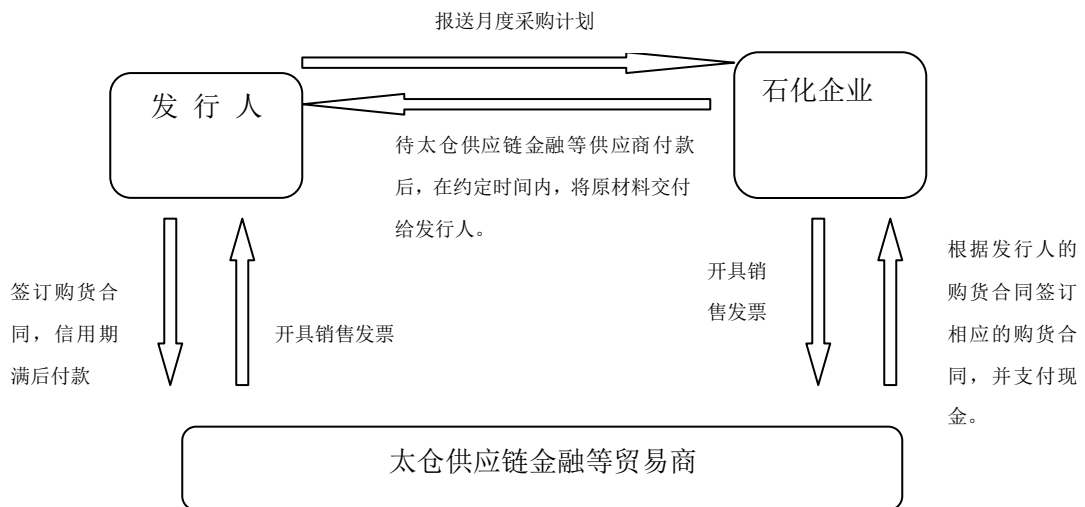
B、混合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

混合型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石化企业采购结算方式的供应商主要有苏州国信集团太仓怡和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怡和”）、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供应链金融”）、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晶通”）和（以上三家加上新加坡国际贸易四家在下文中简称“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

C、授予公司商业信用作为公司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原材料的流程

直接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往往采购价格存在一定优惠，但是其要求“现款提货、先付款后提货”结算，因此资金需求较大，为了减少公司的资金占用，节省资金成本，公司通过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和石化企业商定，公司对石化企业的采购由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进行结算。2009年-2011年，前五大供应商中采用此种方式结算的采购比重占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的比重分别为55.28%和41.77%和46.10%。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采购计划报送：**发行人将采购计划报送石化企业，之后，石化企业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计划进行报价，商定价格。

**采购合同签订：**在发行人向石化企业报送采购计划之后，发行人按采购计划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签订了采购合同，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与石化企业签订相应的采购合同。

**货款结算：**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在石化企业签订采购合同之后、发货之前，向石化企业以电汇方式支付货款，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给予发行人30-60天左右的商业信用期，货到之后、信用期满之日，发行人再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进行货款结算，结算方式包括，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电汇。

**货物流转：**主要方式为：

- 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生产原材料的石化企业自提货物，或生产原材料的石化企业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 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自提货物，或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发票开具：**大型石化企业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开具销售发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将在原采购价格基础之上加一定的手续费（结合市场具体情况协商确定）作为售价，向发行人开具销售发票。



2009年-2011年，前五大供应商中，属于发行人直接向石化产品生产企业、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的采购额占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的比重分别为66.73%、50.24%和58.00%，构成公司原材料采购的主要方式。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虽然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是发行人的直接供应商，但是发行人通过其采购的原材料，大多系发行人直接与大型石化企业沟通、报送采购计划和商定价格，并直接与其发生货物流转关系，发行人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的采购行为实际上是发行人利用其授予的商业信用进行货款结算所致，在此类交易中，发行人的实际供应商应为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爱敬化工、台湾联成化学、北京燕化、韩国贺化等大型石化企业。

上述结论的核查过程及结论依据如下：

A、发行人就公司上述采购模式出具《采购模式说明》

B、太仓供应链金融和上海晶通的相关说明及回函证实公司的《采购模式说明》

2011年1月，太仓供应链金融和上海晶通分别出具相关《说明》，证实其与德威新材开展的交易均包括两种模式，一种是以中间商身份为德威新材向石化生产企业采购原材料提供货款结算服务；另一种是直接作为贸易商向德威新材供应原材料。

2011年9月公司向太仓供应链金融及国信怡和分别发出《询证函》，太仓供应链金融和国信怡和的回函证实公司《采购模式说明》中有关两家公司向发行人授予商业信用对石化企业采购的最终供应商名称、采购流程、货物流转和发票出具的有关描述与实际相符。

C、爱敬化工、江阴大华回函证实公司的《采购模式说明》

2011年9月公司向大型石化企业爱敬化工、江阴大华和元利化工发出《询证函》，该等公司的回函证实公司《采购模式说明》中有关太仓供应链金融及国信怡和和上海晶通向发行人授予商业信用对石化企业采购采购流程、货物流转和发票出具的有关描述与实际相符。

D、扬子-巴斯夫系发行人最终供应商的核查

通过核查2010年和2011年太仓供应链金融与扬子-巴斯夫的购销协议，发现以下条款与公司《采购模式说明》中关于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向扬子-巴斯夫



采购的相关内容相同：

- (1) 太仓供应链采购扬子-巴斯夫的产品仅能销售给德威新材；
- (2) 太仓供应链须在扬子-巴斯夫装货之前全额付款。

E、对发行人与太仓供应链金融、上海晶通、新加坡国际贸易以及相关贸易商与石化生产企业签订的相关采购合同进行核查

通过抽查发行人与太仓供应链金融、上海晶通、新加坡国际贸易以及相关贸易商与石化生产企业签订的相关采购合同以及相应的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的原材料品名	采购数量（单位：吨）	签订日期	合同	供应商名称	合同编号
----	----------	------------	------	----	-------	------

1、发行人向新加坡国际贸易采购

(1)	UN380	63	2009年12月9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新加坡国际贸易	SC/09/09
			2009年12月2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台湾联成	LS109C0016
(2)	UN380	63	2010年3月1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新加坡国际贸易	SC/10/01
			2010年2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台湾联成	LS1020048
(3)	UN380	42	2010年4月19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新加坡国际贸易	SC/10/02
			2010年4月1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台湾联成	LS1040050
(4)	UN380	63	2010年5月18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新加坡国际贸易	SC/10/03
			2010年5月17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台湾联成	LS1050035

2、发行人向太仓供应链金融采购

(1)	318CN	49.50	2010年1月7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01
			-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沙伯基础	CN/1001/019



				同		
(2)	5110J	50	2010年1月28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0
			2010年1月28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079057
(3)	2420H	40	2010年2月2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5
			2010年2月2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076744
(4)	2220H EC	162	2010年2月2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5
			2010年2月2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076742
(5)	2220H	162	2010年2月2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5
			2010年2月2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076740
(6)	2220H EC	162	2010年2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6
			2010年2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116522
(7)	2420H	49	2010年2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6
			2010年2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116581
(8)	2420H	1	2010年2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16
			2010年2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117825
(9)	5110J	50	2010年3月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20
			2010年3月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117825
(10)	8262	44	2010年3月11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26



			-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韩华贺化	HWHH-PE100310-A
(11)	UN615	20	2010年3月17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28
			-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中山联成	XUN103D0010
(12)	EVA260	200	2010年4月22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34
			2010年4月22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杜邦贸易	PIP-IDG-051/2010
(13)	DOTP	100	2010年4月2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35
			2010年4月2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爱敬化工	HT-2010-4-23-2
(14)	TOTM	30	2010年4月28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37
			2010年4月28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中山联成	XTM104D0009
(15)	LD200BW	260	2010年5月24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3
			2010年5月24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中国石化	YSSH2010052035
(16)	2420H	4	2010年5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4
			2010年5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169832
(17)	5110J	30	2010年5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4
			2010年5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277809
(18)	6110M	60	2010年5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4
			2010年5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77815



(19)	DOP	200	2010年5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5
			2010年5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爱敬化工	HT-2010-5-25-1
(20)	5110J	30	2010年5月27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6
			2010年5月27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95145
(21)	6110M	60	2010年5月27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6
			2010年5月27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92426
(22)	5110J	30	2010年5月1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0
			2010年5月1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53084
(23)	6110M	40	2010年5月13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40
			2010年5月13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53085
(24)	5110J	50	2010年6月1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51
			2010年6月1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309625
(25)	6110M	30	2010年6月1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太仓供应链金融	SC-DWP10051
			2010年6月1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309629

## 3、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采购

(1)	DOP	30	2010年1月27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12701
			2010年1月27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爱敬化工	HT-2010-1-27-4
(2)	5110J	150	2010年1月25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12501





			2010年1月25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XHW-2238513
(3)	2420H	200	2010年3月22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32202
			2010年3月22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054241
(4)	S-1000	50	2010年3月26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32602
			2010年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江阴大华	XSX2010032602
(5)	2220H EC	200	2010年4月8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40801
			2010年4月8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扬子-巴斯夫	YYE-2157862
(6)	DOP	30	2010年5月10日	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合同	上海晶通	XSX2010051001
			2010年5月10日	直接供应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合同	爱敬化工	HT-2010-5-10-8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直接供应商采购的合同与对应的向最终供应商采购的合同中采购品种和数量相同，采购合同的订立符合发行人《采购模式说明》中描述。

进一步，通过核查2010年1-6月发行人和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的采购合同，以及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对石化企业相应的采购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关于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收取的手续费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贸易商名称	原材料品名	数量(单位:吨)	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的采购价格	公司向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采购价	总金额	手续费率(单位:%)
			a	B	C	d=a×c	e=(1-c/b)×100
2009年12月9日	新加坡国际贸易	UN380	63	\$2,620.00	\$2,659.30	\$167,535.90	1.50
3月1日	新加坡国际贸易	UN380	63	\$2,760.00	\$2,801.40	\$176,488.20	1.50
4月19日	新加坡国际贸易	UN380	42	\$2,730.00	\$2,770.95	\$116,379.90	1.50
5月18日	新加坡国际贸易	UN380	63	\$2,760.00	\$2,801.40	\$176,488.20	1.50
1月7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318CN	49.50	11,761.00	11,852.04	586,675.98	0.77
1月28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50	15,840.00	15,962.60	798,130.00	0.77
2月2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420H	40	13,860.00	13,967.29	558,691.60	0.77
2月2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220H EC	162	13,780.00	13,890.58	2,250,273.96	0.80
2月2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220H	162	14,210.00	14,325.42	2,320,718.04	0.80
2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220H EC	162	14,465.00	14,581.23	2,362,159.26	0.80
2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420H	49	13,250.00	13,353.33	654,313.17	0.80
2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420H	1	8,465.00	8,532.08	8,532.08	0.79
3月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50	15,870.00	16,002.75	800,137.50	0.84
3月11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8262	44	12,187.00	12,278.42	540,250.48	0.75
3月17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UN615	20	24,920.00	25,123.44	502,468.80	0.82
4月22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EVA260	200	20,382.00	20,548.61	4,109,722.00	0.82
4月2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D0TP	100	15,125.00	15,246.34	1,524,634.00	0.80
4月28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T0TM	30	17,620.00	17,763.98	532,919.40	0.82
5月24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LD200BW	260	11,980.00	12,074.28	3,139,312.80	0.79
5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2420H	4	3,210.00	3,233.45	12,933.80	0.73



5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30	15,840.00	15,962.61	478,878.30	0.77
5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6110M	60	16,340.00	16,474.23	988,453.80	0.82
5月25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DOP	200	13,095.00	13,200.10	2,640,020.00	0.80
5月27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30	15,835.00	15,963.69	478,910.70	0.81
5月27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6110M	60	16,340.00	16,475.36	988,521.60	0.83
5月1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30	14,890.00	15,005.88	450,176.40	0.78
5月13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6110M	40	16,340.00	16,474.24	658,969.60	0.82
6月1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5110J	50	15,835.00	15,962.61	798,130.50	0.81
6月1日	太仓供应链金融	6110M	30	16,340.00	16,474.23	494,226.90	0.82
5月10日	上海晶通	DOP	30	13680	13820	414600	1.01
3月26日	上海晶通	S-1000	50	7700	7780	389000	1.01
1月27日	上海晶通	DOP	30	12870	13000	390000	1.01
1月25日	上海晶通	5110J	150	15710	15867	2380050	1.01
3月22日	上海晶通	2420H	200	12465	12591	2518200	1.01
4月8日	上海晶通	2220H EC	200	13070	13205	2641000	1.01



由上表可见，2010年1-6月抽查的数据中，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收取的手续费率水平浮动区间为0.77%-1.51%，与发行人《采购模式说明》中关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发行人收取手续费率的描述相符。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虽然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是发行人的直接供应商，但发行人直接与大型石化企业沟通、报送采购计划和商定价格，并直接与其发生货物流转关系，发行人的实际供应商应为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爱敬化工、台湾联成化学、北京燕化、韩国贺化等大型石化企业。而采购合同是发行人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签订。石化企业向太仓供应链出具交易发票。

#### ④中小型化工企业

除了大宗原材料外，发行人生产中尚需使用阻燃剂、稳定剂和碳酸钙等原材料，这类原材料的消耗量较小，公司对供应商的可议价空间较小，而且对生产成本的影响也较小，因此，对于这类原材料，公司通常通过向中小型化工企业采购，为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对每类原材料通常引进多个供应商，选用性价比高的供应商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此类供应商中年采购金额超过100万元的供应商达50余家。

(2) 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品种、价格、金额及占比（以下价格和交易金额均不含增值税）

#### ①向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采购的品种、价格和金额情况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PE树脂(包括DJ210、2220HEC、2420H、0220AA、LD200BW、7042、TR144、6098、FB2230、DA200、A2102TX00、6070、5070)			
具体采购内容	FB2230;2220H;2420H;7042;TR144;6098;DJ210;6070;5070;A2102TX00	DJ210、2220H EC、2420H、0220AA、LD200BW	DJ210、2220H EC、7042、LD200BW、TR144、6098
采购数量(吨)	3,163.70	2,124.03	1,012.95
采购金额(万元)	3,536.09	2,290.72	986.43
平均采购价格(元)	11,177.08	10,784.80	9,738.17
PVC树脂(包括S-1300、SG-3、S-65、S-1000、SH200、WS-1300)			
具体采购内容	S-1300;S-65;S-70;SG-3	S-1000、SG-3、SH200、SM-1300	S-1000、SG-3、S-1300、D-1000、S-65、SH200、SM-1300
采购数量(吨)	1,222.00	2,217.00	2,694.00



采购金额(万元)	902.34	1,504.07	1,533.82
平均采购价格(元)	7384.11	6,784.27	5,693.45
增塑剂(包括 DOP、DOTP、TOTM、UN399、UN380、810 酯)			
具体采购内容	UN380、UN399、DOP、810 酯	DOTP、DOP	DOTP、DOP
采购数量(吨)	303.6	594.74	445.38
采购金额(万元)	536.2	652.60	390.30
平均采购价格(元)	17,661.26	10,972.93	8,763.33
EVA 树脂(包括 EVA410、EVA-V5110J、EVA1826、EVA1827、EVA260、EVA-7470、KA-31)			
具体采购内容	EVA410	EVA410、EVA-V5110J	EVA1826、EVA1827、7470M、KA-31、EVA260、EVA-V5110J
采购数量(吨)	35.65	342.00	394.50
采购金额(万元)	63.8	449.98	439.57
平均采购价格(元)	17,896.75	13,157.28	11,142.48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5038.43	4,897.37	3,350.12

## ②向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的采购品种、价格和金额情况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PVC 树脂(包括 S-1000、S-65、S-70、SH200、S-1000、SM-1300、WS-800S、D-1000、SH-160、WS800、WS-1300、WS-1000、HG-1000、HG-1300、SG-3、SG-5)			
具体采购内容	HG-1000、HG-1300、HJ-1300、S-65、S-70、SG-3、SG-5、SH200、SM-1300、WS-800S、DG800	S-1000、S-65、S-70、SH200、S-1000、SM-1300、WS-800S	D-1000、S-65、S-70、SH-160、SH-200、SM-1300、WS800、WS-1300
采购数量(吨)	6,757.00	3,575.00	2,249.43
采购金额(万元)	4,802.50	2,379.19	1,636.23
平均采购价格(元)	7,107.44	6,555.09	7,273.99
增塑剂(包括 DOP、DOTP、TOTM、UN399、UN380、DIDP、W-2050、P-CL、W-700、10-P)			
具体采购内容	DOP、UN399、DHPH、TOTM、W-2050、DOA	DOP、UN399、DIDP、10-P、UN380	DOP、TOTM、UN399、DIDP、UN380、UN399
采购数量(吨)	1314.11	646.77	398.99
采购金额(万元)	1696.79	803.51	554.71
平均采购价格(元)	12,912.12	12,423.46	13,903.06
其他(硅油、KBM-1003)			
具体采购内容	KBM-1003	KBM-1003	KBM-1003
采购数量(吨)	11.52	13.68	15.84
采购金额(万元)	48.10	46.57	56.41
平均采购价格(元)	41,753.47	34,040.94	35,612.32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6,547.39	3,229.27	2,247.35

## ③向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的品种、价格和金额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PE树脂(包括 LD100BW、318CN、8262、7042、LD200BW、LF2119、LD160AS、2220H EC、2220H、DJ210、2420H、0220AA、TR144)			
具体采购内容	2220H、6098、2420H、DJ210、DJ200A、7042、LLDPE8262、TR144	0220AA、2420H、2220H、2220H EC、LD200BW、8262、318CN	LD100BW、318CN、8262、7042、LD200BW、LF2119、LD160AS、2220H EC、2220H、DJ210、2420H
采购数量(吨)	4,352.98	4,439.30	6,302.06
采购金额(万元)	5,159.99	4,756.34	5,959.02
平均采购价格(元)	11,853.95	10,714.17	9,455.67
增塑剂(包括 UN380、TOTM、DOP、UN615、UN399)			
具体采购内容	UN380、DOP、TOTM	DOP、TOTM、UN615	UN380、TOTM、DOP、UN615、UN399
采购数量(吨)	920	1,069.37	1,681.29
采购金额(万元)	1,404.88	1,436.44	1,541.56
平均采购价格(元)	15,270.41	13,432.59	9,168.93
PVC树脂(包括 TG-1300、TG-1000、SM-1300、SG-3)			
具体采购内容	S-70、SM-1300	SM-1300	TG-1300、TG-1000、SM-1300、SG-3
采购数量(吨)	935.00	550.00	1,563.00
采购金额(万元)	720.07	380.00	915.22
平均采购价格(元)	7,701.33	6,909.09	5,855.55
EVA树脂(包括 6110M、1826、KA-31、7470M、1828、EVAV410、EVAVA600、5110J、EVA532)			
具体采购内容	V5110J、6110M	EVA532、EVA410、V5110J、6110M	6110M、1826、KA-31、7470M、1828、EVAV410、EVAVA600、5110J
采购数量(吨)	2,877.03	2,631.06	2,469.58
采购金额(万元)	5,178.59	3,762.97	2,683.14
平均采购价格(元)	17,999.80	14,302.13	10,864.77
炭黑(包括 YD-210C、JE6900、116)			
具体采购内容	无	JE6900	YD-210C、JE6900、116
采购数量(吨)	-	180.00	1,000.00
采购金额(万元)	-	164.05	834.58
平均采购价格(元)	-	9,113.73	8,345.85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12,463.53	10,499.80	11,933.53

## ④向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采购的品种、价格和金额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PE树脂(包括 DJ210、FB2230、2420H、0220AA、LD200BW、6098、TR144、2102TX00、LD100BW、218NF、7042、JL020、LLDPE8262)			
具体采购内容	LD100BW、2220H、2420H、2102TX00、6098、FB2230、	DJ210、FB2230、2420H、0220AA、LD200BW、6098、	DJ210、2420H、LD100BW、FB2230、7042、TR144



	218NF、7042、 DJ210、5070、 0220AA	TR144、2102TX00、 LD100BW、7042	6098、0220AA DJ210、JL020
采购数量（吨）	3,074.95	3,922.23	2,865.00
采购金额（万元）	3,288.14	3,949.37	2,700.45
平均采购价格（元）	10,693.31	10,069.20	9,425.66

## PVC 树脂(包括 S-65、S-70、SM-1300、S-1000、S-1300、SG-3)

具体采购内容	S-70、SG-5、 S-1300、SG-3	S-65、S-70、 SM-1300	S-1000、SM-1300、 S-1300、SG-3
采购数量（吨）	2,434.95	3,686.00	1,149.88
采购金额（万元）	1,799.27	2,436.01	698.28
平均采购价格（元）	7,389.34	6,608.82	6,072.70

## 增塑剂(包括 DOP、DOTP)

具体采购内容	DOP、UN399	DOTP、DOP	DOTP、DOP
采购数量（吨）	64.96	899.60	470.03
采购金额（万元）	93.50	1,018.16	377.26
平均采购价格（元）	14,392.72	11,317.96	8,026.38

## EVA 树脂(包括 EVA7470M、EVA KA-31、EVA430、EVA260、EVAVS410)

具体采购内容	无	EVA7470M、EVA KA-31	EVA-7470M、 EVA430、EVA260
采购数量（吨）	-	127.25	130.00
采购金额（万元）	-	179.02	149.32
平均采购价格（元）	-	14,068.08	11,486.51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5,180.90	7,582.55	3,925.32

## ⑤向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的品种、价格和金额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PE 树脂(包括 2420H、2220H)			
具体采购内容	2420H、2220H	-	-
采购数量（吨）	3,440.00	-	-
采购金额（万元）	3,733.23	-	-
平均采购价格（元）	10,852.40	-	-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3,733.23	-	-

注：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进入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名单，在此仅披露 2011 年相关采购数据。



⑥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情况(以下采购金额均不含税)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万元)	3,733.23	-	-
	占总采购比重(%)	6.87	-	-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金额(万元)	5,038.43	4,897.37	3,350.12
	占总采购比重(%)	9.27	11.09	8.57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金额(万元)	6,547.39	3,229.27	2,247.35
	占总采购比重(%)	12.05	7.70	5.75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万元)	-	2,426.43	2,690.40
	占总采购比重(%)	-	5.79	6.88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金额(万元)	12,463.53	10,499.81	11,933.53
	占总采购比重(%)	22.93	25.02	30.53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金额(万元)	5,180.90	7,582.55	3,925.32
	占总采购比重(%)	9.53	18.09	10.04
合计	金额(万元)	32,963.48	28,635.43	24,146.72
	占总采购比重(%)	60.65	68.31	61.77

#### 6、各类最终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及占比

公司的最终供应商可以分为两类,其中一类系石化企业等生产企业,发行人采取直接向该等企业该等企业采购以及利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授予公司的商业信用向该等石化企业采购,另外一类是贸易商,公司直接向该等贸易商采购原材料,而不是向相关原材料的生产商下单购货。报告期内,公司向两类最终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最终供应商类型	类别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贸易商	金额(万元)	17,056.53	16,720.53	14,507.16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30.37%	39.84%	37.26%
石化企业等厂商	金额(万元)	39,005.38	25,245.14	24,584.18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69.63%	60.16%	62.74%
合计	金额(万元)	56,157.07	41,919.82	39,091.34
	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100%	100%	100%

#### 7、报告期内各期前十大供应商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各期前十大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年份	供应商名称	产品类别	数量 (吨)	单价 (元)	销售金额 (万元)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万元)	是否关联方
2011 年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PE 树脂	4,352.98	11,853.95	5,159.99	-899.42	否
		增塑剂	920	15,270.41	1,404.88		
		PVC 树脂	935	7,701.33	720.07		
		EVA 树脂	2,877.03	17,999.80	5,178.59		
		合计	9,085.00		12,463.53		
	三菱商事 (上海) 有限公司	PVC 树脂	6,757.00	7,107.44	4,802.50	1,738.53	否
		增塑剂	1,314.11	12,912.12	1,696.79		
		其他 (硅油等)	11.52	41,753.47	48.10		
		合计	8,082.63		6,547.39		
	三星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PE 树脂	3,074.95	10,693.31	3,288.14	2,271.90	否
		PVC 树脂	2,434.95	7,389.34	1,799.27		
		增塑剂	64.96	14,392.72	93.50		
		合计	5,574.86		5,180.90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PE 树脂	3,163.70	11,177.08	3,536.09	1,054.23	否
PVC 树脂		1,222.00	7,384.11	902.34			
增塑剂		303.6	17,661.26	536.20			
EVA 树脂		35.65	17,896.75	63.80			
合计		4,724.95		5,038.43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PE 树脂	3,440.00	10,852.40	3,733.23	-7.31	否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E 树脂	2,625.95	11,193.46	2,939.35	-3.96	否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碳黑	1,914.07	8,502.03	1,627.35	281.15	否	
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增塑剂	685.97	18,259.35	1,252.54	146.79	否	



	浙江远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PE 树脂	917.74	9,848.89	903.87	0.00	否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增塑剂	311.625	25,342.82	789.75	104.43	否
	合计		37362.80		40,476.33		
2010 年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PE 树脂	4,439.30	10,714.17	4,756.34	1,084.25	否
		增塑剂	1,069.37	13,432.59	1,436.44		
		PVC 树脂	550	6,909.09	380		
		EVA 树脂	2,631.06	14,302.13	3,762.97		
		碳黑	180	9,113.73	164.05		
		合计	8,869.73		10,499.80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PE 树脂	3,922.23	10,069.20	3,949.37	454.16	否
		PVC 树脂	3,686.00	6,608.82	2,436.01		
		增塑剂	899.6	11,317.96	1,018.16		
		EVA 树脂	127.25	14,068.08	179.02		
		合计	8,635.08		7,582.56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PE 树脂	2,124.03	10,784.80	2,290.72	912.04	否
		PVC 树脂	2,217.00	6,784.27	1,504.07		
		增塑剂	594.74	10,972.93	652.6		
		EVA 树脂	342	13,157.28	449.98		
		合计	5,277.77		4,897.37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PVC 树脂	3,575.00	6,555.09	2,379.19	312.68	否
		增塑剂	646.77	12,423.46	803.51		
		其他（硅油等）	13.68	34,040.94	46.57		
		合计	4,235.45		3,229.2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E 树脂	2,244.58	10,810.17	2,426.43	-10.74	否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碳黑	1,385.20	7,986.50	1,106.29	351.93	否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增塑剂	972.23	9215.25	895.96	286.92	否	
苏州华塑塑料有限公司	PVC 树脂	1,086.00	6,686.38	726.14	93.33	否	
宜兴市阳洋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增塑剂	614.57	11,428.92	702.39	67.32	否	



	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增塑剂	373.46	18,444.35	688.83	110.32	否
	合计		33,694.07		32,755.04		
2009年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PE树脂	6,302.06	9,455.67	5,959.02	-1,202.49	否
		增塑剂	1,681.29	9,168.93	1,541.56		
		PVC树脂	1,563.00	5,855.55	915.22		
		EVA树脂	2,469.58	10,864.77	2,683.14		
		碳黑	1,000.00	8,345.85	834.58		
		合计	13,015.93		11,933.52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PE树脂	2,865.00	9,425.66	2,700.45	146.63	否
		PVC树脂	1,149.88	6,072.70	698.28		
		增塑剂	470.03	8,026.38	377.26		
		EVA树脂	130	11,486.51	149.32		
		合计	4,614.91		3,925.31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PE树脂	1,012.95	9,738.17	986.43	0	否
		PVC树脂	2,694.00	5,693.45	1,533.82		
		增塑剂	445.38	8,763.33	390.3		
		EVA树脂	394.5	11,142.48	439.57		
		合计	4,546.83		3350.12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E树脂	2,835.58	9,488.02	2,690.40	-136.74	否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PVC树脂	2,249.43	7,273.99	1,636.23	84.77	否
		增塑剂	398.99	13,903.06	554.71		
		其他（硅油等）	15.84	35,612.32	56.41		
合计		2,664.26		2,247.35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PVC树脂	1060.00	5703.15	604.53	0	是	
	EVA树脂	942	10847.08	1021.79			
	PE树脂	60	9684.36	58.11			
	色母	0.10	26495.31	0.27			
	合计	2062.10		1684.70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PE 树脂	718.00	8492.73	609.78	0	否
	碳黑	520.00	8526.67	443.39		
	PVC 树脂	790.00	5682.14	448.89		
	其他（白油等）	9.70	14045.29	13.62		
	合计	2037.70		1515.68		
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增塑剂	179.80	18530.54	333.18	35.22	否
	EVA 树脂	387.56	11554.00	447.79		
	PE 树脂	51.00	5950.80	30.35		
	合计	618.36		811.32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增塑剂	803.42	8084.12	649.49	3.5	否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碳黑	863.72	7783.57	672.28	144.16	否
合计		34062.81		29480.17		

注：上述部分供应商应付账款为负，公司已在年末重分类至预付账款。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前十大供应商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



## （六）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权益关系的情况

本公司与各期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商品购销关系以外的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因2005年9月-2007年11月持有上海世恩90%名义股权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而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其他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商品购销关系以外的关系。

除周建明于2005年9月-2007年11月持有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90%股权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拥有权益。

关于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的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九、（四）、4、报告期内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的交易情况”相关内容。

##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 1、质量体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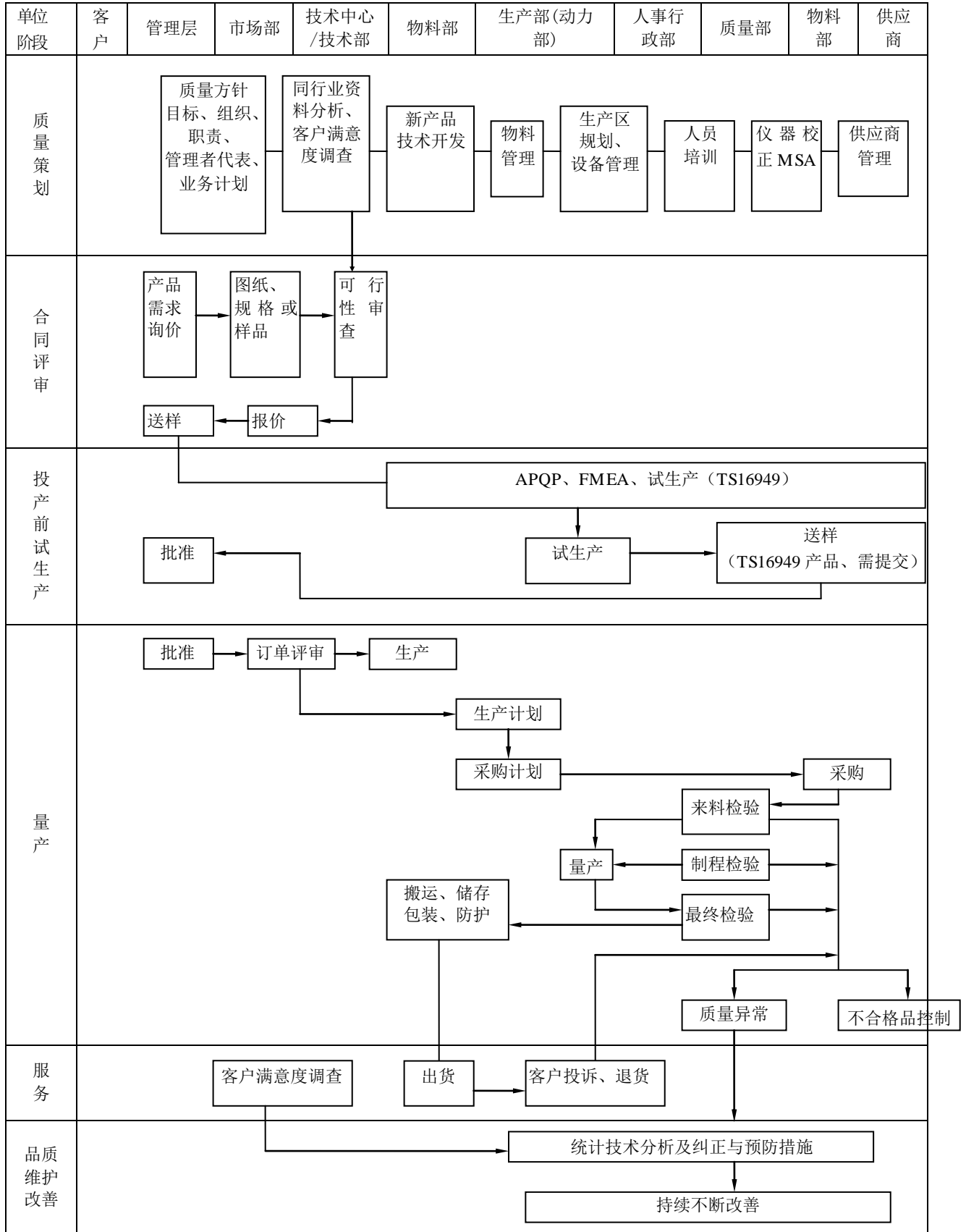
公司一贯注重产品质量控制工作，有多项产品取得了国内外相关认证资格。公司的聚乙烯材料获得了“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UL材料通过了美国UL实验室的QMTT2\QMFZ2安全认证；XLPE绝缘材料、弹性体材料全部通过了国际权威的SGS环保认证，满足ROHS标准和RECH标准要求。

公司获得了江苏省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颁发的“计量保证确认证书”；公司通过了ISO9002:TS16949质量体系认证，该体系属于规范汽车行业与相关服务件生产商的权威国际质量标准体系。

依据相关标准体系要求，公司在生产中建立了严格、全面的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质量控制流程





##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采取了许多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稳定。首先，通过引进先进设备/生产线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购置了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瑞士 BUSS 生产线，通过该线生产的产品的纯净度等项指标方面居于国际领先水平。其次，优异的生产工艺控制能力确保了产品质量。作为国内专业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生产、开发的企业之一，公司在生产工艺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在大批量生产的情况下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第三，通过不断强化员工质量意识来确保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定期在员工中开展质量培训，建立严格的质量考核体系，将考核成绩与员工的经济利益直接挂钩。

## 3、解决质量问题纠纷的程序

公司的销售合同中规定了解决产品质量问题的条款，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一般依据该等条款加以协调解决。公司近三年在质量方面未发生任何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 （八）公司环保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是通过对 PE、PVC、PP 等基础化工原料进行物理和化学反应改性而得，在生产过程中存在极少量废水、废气排出，员工生活用水均通过当地污水处理厂得到有效回收处理。公司对环境影响的因素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达到了国家法规及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过程对环境影响的因素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报告期，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内容和治理情况，是否存在发生环境污染的情况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实地查看了发行人的生产过程，访谈发行人的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走访了厂区附近居民以及当地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查阅《关于对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09]21号）及《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公示》等方式对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内容和治理情况，是否存在发生环境污染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 1、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内容

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的存在极少量的污染物排放，主要内容为废水、废气、固废和噪音。

#### 2、发行人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的治理情况

发行人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的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 (1) 废水排放治理

因生产产生的工艺废水，公司通过相关设备循环用于设备冷却，达到不对外排放；公司的生活废水，通过场内净化设施初步净化后汇入城镇污水管网。

##### (2) 废气排放治理

公司的废气排放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由于投料、挤出、造粒产生的 HCL、粉尘、极少量塑料废气，公司已采用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等方式处理，然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其他废气来自食堂油烟，发行人食堂已采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油烟净化设施；

##### (3) 固废排放治理

公司的固废主要来源于工人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已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

##### (4) 噪音排放治理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相关设备产生少量的噪音，公司已在设别选型时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此外，公司通过对机械加装隔声罩、减震橡胶垫，以及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来有效降低噪音的排放。

### 3、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发生环境污染的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保厅出具的《关于对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09]21 号）及《关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公示》，发行人已于 2009 年 2 月 4 日通过了江苏省环保厅对其上市进行的上市环保核查，发行人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发行人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能够安全处置；发行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率达到 100%，并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发行人环保设施稳定运转率达到 95%以上；发行人按规定缴纳排污费；发行人产品及其生产过程中不含有或使用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中禁用的物质以及我国签署的国





际公约中禁用的物质。

2011年11月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环境保护守法证明》，“经审核，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来未因环境保护行为受到我厅行政处罚。”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发生污染环境的情况，发行人生产行为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4、发行人是否属于国家环保总局要求出具核查意见的范围，请说明主管部门对发行人环境保护情况出具的有关意见。

(1) 发行人属于国家环保总局要求出具核查意见的范围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的规定，发行人属于需要进行上市环保核查，对发行人进行上市环保核查的有权部门为江苏省环保厅，核查范围包括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其下属常州分公司及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2) 主管部门对发行人环境保护情况出的有关意见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污染控制司于2007年9月27日颁布的《首次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的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工作指南》的规定，对申请上市的公司进行环保核查的时段为申请上市环保核查前连续36个月。江苏省环保厅即对发行人此次申请前连续36个月的环保工作进行了上市环保核查，并于2009年2月4日出具了《关于对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09]21号），发行人通过环境主管部门的上市环保核查，此外，2011年11月江苏省环保厅出具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未因环境保护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012年2月太仓市环保局、扬州市邗江区环保局和常州市戚墅堰区环保局出具了关于发行人的环境守法证明文件。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经按照法律规定通过了上市环保核查工作，且在其后续经营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



##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一) 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523.44	2,533.98	71.92%
机器设备	9,131.76	5,509.56	60.33%
运输设备	389.73	254.16	65.21%
办公及其他设备	534.56	301.37	56.38%
合计	13,579.49	8,599.07	63.32%

#### 1、主要房产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1	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6464 号	沙溪镇沙南公路南侧	9,510.07	自建	德威新材	抵押
2	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9929 号	沙溪镇沙南东路 99 号	10,172.28	自建	德威新材	无
3	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1041 号	沙溪镇松南村	3,542.25	自建	德威新材	无
4	太房权证城厢字第 0100093924 号	城厢南阳路 2 号	108.93	受让	德威新材	无

#### 2、公司目前主要生产设备

(1) 公司目前主要机器设备机器及购置时间、购置来源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万元)	可使用年限	购置时间	购置来源	生产厂家
1	KKG14-18 型 BUSS 机组	2 套	1,397	6 年	2002 年 11 月	进口	瑞士 BUSS 公司
					2008 年 11 月		
2	MKS110-11F140-6 型 BUSS 机组	1 套	1,034	2 年	2004 年 7 月	进口	
3	150 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4 台	1,000	6 年	2008 年 8 月	国内选购	昆山远东机械有限公司
4	KY92/200 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1 条	327	1 年	2003 年 1 月	国内选购	南京科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TE-95 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1 条	322	6 年	2008 年 12 月	国内选购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6	95/200 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1 条	312	6 年	2008 年 12 月	国内选购	



7	200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1台	257	4年	2006年12月	国内选购	南京科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	TE-75/70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2台	198	4年	2006年6月	国内选购	
9	75/180型双螺杆挤出机组	2台	110	1年	2001年8月	国内选购	
10	屏蔽料用单螺杆密炼机组	1条	322	7年	2010年4月	国内选购	昆山科信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11	低烟无卤密炼机双阶机组生产线	2条	628	7年	2010年4月	国内选购	
12	屏蔽料用单螺杆密炼机组	1条	333	7年	2010年4月	国内选购	
13	密炼机双阶机组	1条	251	8年	2010年4月	国内选购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14	92/200XLPE造粒机组	2条	520	8年	2010年12月	国内选购	
15	110升PVC密炼机组	1条	131	9年	2010年10月	国内选购	佰弘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16	双螺杆双阶挤出机组	2条	452	10年	2011年12月	国内选购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2) 公司技术领先与设备先进性的关系以及是否存在技术依赖设备先进度的情况说明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高分子材料的配方，公司的技术领先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汽车线束料、XLPE料、内外屏蔽料、弹性体料、UL系列料的生产配方。线缆用高分子材料每种材料既自成体系又相互关联，产品配方多样、技术路线复杂，非经长期技术积累难以形成多类别、多系列、多品种的产品结构。德威新材在线缆高分子材料领域已拥有十余年的开发经验，有多项产品打破国外的技术垄断，是国内同行业中产品品种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体现了公司技术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但是除生产配方外，生产设备先进性亦对公司部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公司的中压内外屏蔽料和XLPE料中的硅烷交联料由于采用了进口的BUSS机组，产品质量相对采用国产设备生产的产品质量在稳定性上具有一定优势，但是仅拥有先进设备无法掌握XLPE料和内外屏蔽料的生产配方和成熟的工艺，仍然无法生产高质量产品。此外，公司在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UL系列料的技术领先主要体现在生产配方上，目前公司对这三类产品的生产设备均是从国内的多数供应商采购而得的普通设备，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对设备先进度不存在依赖。

综上所述，仅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而无更为核心的生产配方无法掌握代表公



司技术先进性的德标汽车线束料、硅烷自交联 PE 料、低烟无卤料、CMR 传输电缆护套材料、聚酰胺弹性体材料等产品的生产技术。因此公司的技术领先客观上不存在对生产设备先进度的依赖。

### (3) 公司目前拥有的生产线数量及对应产品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的生产线数量及各生产线对应生产产品的情况具体如下：


生产线		数量
XLPE 料生产线	硅烷交联 PE 料生产线	3 条
	化学交联 PE 料生产线	5 条
	低烟无卤料生产线	2 条
内外屏蔽料生产线		5 条
UL 系列料生产线		1 条
弹性体料生产线		1 条
汽车线束料生产线		3 条
通用 PVC 料生产线		7 条

## (二)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

### 1、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证编号	位置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面积 (M <sup>2</sup> )	所有权人	他项权利
1	太仓市国用(2001)字第 23074005 号	沙溪镇沙南公路南侧	工业用地	出让	2046.12.24	19563.0	德威新材	抵押
2	太国用(2007)第 523001977 号	沙溪镇胜利村十七组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2.30	17341.1	德威新材	无
3	太国用(2009)第 023014353 号	沙溪镇胜利村 7 组	工业用地	出让	2059.10.19	8144.4	德威新材	无
4	太国用(2009)第 005011713 号	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华苏路以南、永辉公司以西	工业用地	出让	2059.2.9	33340.1	德威新材	抵押
5	太国用(2010)第 501001909 号	太仓市城厢镇南阳路 2 号国大花园 1 幢 1302 室	住宅用地	出让	2076.4.27	15.20	德威新材	-

### 2、商标

目前，公司拥有图形商标“”及字体商标“德威”，具体情况如下：

#### (1) 图形商标



商标样式	注册证号	注册期	有效期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取得方式
	1080023	1997. 8. 21	2017. 8. 20	第 1 类	聚氯乙烯树脂；合成树脂塑料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35	2006. 1. 28	2016. 1. 27	第 10 类	医疗器械和仪器；非化学避孕用具；助听器；牙科设备；电疗器械；口罩；外科用移植植物（人造材料）；奶瓶；矫形用物品；缝合材料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302	2005. 5. 7	2015. 5. 6	第 13 类	火器；子弹；炸药；弹药；爆竹；枪管；烟火产品；鞭炮；发令纸；引火物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7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29 类	肉；鱼制食品；蜜饯；腌制蔬菜；蛋；牛奶制品；食用油脂；加工过的瓜子；干食用菌；豆腐制品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6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30 类	咖啡；茶；糖果；非医用营养品；糕点；方便米饭；食用淀粉产品；面粉制品；冰淇淋；调味品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5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31 类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鲜水果；新鲜蔬菜；饲料；酿酒麦芽；植物种子；动物栖息用品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4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32 类	啤酒；果汁；水（饮料）；无酒精饮料；纯净水（饮料）；植物饮料；乳酸饮料（果制品，非奶）；奶茶（非奶为主）；果子晶；饮料制剂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3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33 类	酒（饮料）；果酒（含酒精）；葡萄酒；黄酒；米酒；含酒精浓汁；烧酒；白兰地；蜂蜜酒；酒精饮料（啤酒除外）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82	2006. 6. 14	2016. 6. 13	第 34 类	烟草；香烟；雪茄烟切刀；烟斗；火柴；抽烟用打火机；丁烷气（吸烟用）；香烟滤嘴；卷烟纸；非贵金属制香烟盒。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37	2006. 9. 7	2016. 9. 6	第 8 类	随身武器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39	2007. 2. 7	2017. 2. 6	第 6 类	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金属管；金属建筑材料；金属绳；五金器具；金属锁（非电）；金属容器；金属螺栓；保险柜；金属铰链。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38	2007. 2. 7	2017. 2. 6	第 7 类	注塑机；塑料挤出机；塑料切粒机；炼胶机；包装机；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制造电线、电缆用机械；机械密封件；洗衣机；厨房用电动机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36	2007. 1. 28	2017. 1. 27	第 9 类	电源材料（电线电缆）；封塑料用电动器械（包装用）；自动计量器；量具；电子公告牌；光通讯设备；放映设备；测量器械和仪器；光导丝（光学纤维）；电子防盗装置。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304	2007. 1. 28	2017. 1. 27	第 11 类	灯；烹调器具；冷冻设备和机器；空气调节设备；加热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设备；排水管道设备；消毒设备；浴室装置；电暖器；电吹风。		
	4069543	2007. 4. 28	2017. 4. 27	第 2 类	天然树脂(原料)；食物色素；复印机用墨（调色剂）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42	2007. 4. 28	2017. 4. 27	第 3 类	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540	2007. 4. 28	2017. 4. 27	第 5 类	人用药；医药制剂；净化剂；兽医用药；医用营养食物、消毒纸巾；牙科用研磨剂。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95	2007. 4. 28	2017. 4. 27	第 21 类	牙刷；化妆用品；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建筑玻璃除外）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99	2007. 4. 28	2017. 4. 27	第 16 类	制版纸、复印纸（文具）；制模型用塑料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商标样式	注册证号	注册期	有效期	注册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人	取得方式
	4069225	2007. 4. 21	2017. 4. 20	第 43 类	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酒吧；餐馆；茶馆；咖啡馆；柜台出租；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43	2007. 4. 21	2017. 4. 20	第 45 类	夜间护卫；安全及防盗警报系统的监控；社交护送（陪伴）；服装出租；殡仪；开保险锁；婚姻介绍所；消防；组织宗教集会；收养所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44	2007. 4. 21	2017. 4. 20	第 44 类	医院；饮食营养指导；疗养院；理发店；美容院；公共卫生浴；动物饲养；园艺；眼睛行；卫生设备出租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76	2007. 4. 21	2017. 4. 20	第 40 类	订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木器制作；食物及饮料贮存；纺织品化学处理；服装制作；印刷；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4069278	2007. 4. 21	2017. 4. 20	第 38 类	无线电广播；有线电视；信息传送；电话业务；光纤通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电讯设备出租；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计算机终端通讯；远程会议服务。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 (2) 字体商标

商标类型	注册证号	注册期	有效期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取得方式
德威	940089	1997. 2. 7	2017. 2. 6	第 1 类	聚氯乙烯树脂，合成树脂塑料	德威新材	受让
	3699692	2006. 3. 28	2016. 3. 27	第 1 类	未加工塑料；未加工合成树脂；增塑剂；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表面活性化学剂；工业用亮色化学品；食品储存用化学品；燃料助剂（截止）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3699691	2005. 8. 7	2015. 8. 6	第 7 类	注塑机；塑料挤出机；塑料切粒机；炼胶机；包装机；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制造电线、电缆用机械；机械密封件；洗衣机；厨房用电动机		
3699690	2005.7.7	2015.7.6	第9类		电源材料（电线电缆）；封塑料用电动器械（包装用）；自动计量器；量具；电子公告牌；光通讯设备；放映设备；测量器械和仪器；光导丝（光学纤维）；电子防盗装置。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3699689	2010.10.28	2015.10.27	第16类		包装用塑料膜；塑料泡沫包装用品（包装用）；制版纸；复印纸（文具）；纸巾；白纸板；办公室用封口机；书写文具；文具或家用胶带；制模型用塑料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3699687	2005.8.21	2015.8.20	第20类		塑料周转箱；塑料包装容器；工作台；竹木工艺品；木、蜡、石膏或塑料艺术品；木制或塑料招牌；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家具非金属附件；睡袋；非金属锁（非电）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3699688	2005.7.7	2015.7.6	第17类		塑料粒子料（半加工塑料物质）；半加工塑料物质；绝缘材料；合成树脂（半成品塑料管）；非金属软管；生橡胶或半成品橡胶；非包装用塑料膜；塑料管	德威新材	自主申请
3699686	2005.8.14	2015.8.13	第40类		订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木器制作；食物及饮料贮存；纺织品化学处理；服装制作；印刷；空气净化；水净化；化学试剂加工和处理。	德威新材	自主取得

### 3、专利及专有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有效期	专利权人	类型	取得方式
1	一种双环磷酸酯阻燃剂的合成方法	ZL200610027825.8	2006.6.20-2026.6.20	东华大学	发明专利	特许使用
2	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	ZL200610038234.0	2006.2.13-2026.2.13	德威新材；	发明专利	申请
3	免水煮低烟无卤阻燃硅烷交联聚烯烃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0810024408.7	2008.3.21-2028.3.20	德威新材；常熟理工学院	发明专利	申请

#### (1) 上述专利及专有技术相关情况说明

##### ① “一种双环磷酸酯阻燃剂的合成方法” 特许使用发明专利相关情况

2007年公司与东华大学就“一种双环磷酸酯阻燃剂的合成方法（发明专利号 ZL200610027825.8）”签订《技术转让（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以独占方式受让该发明专利的使用权，主要条款如下：



a、实施方式：许可使用本专利工艺方法及其延伸技术进行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研究、实验，生产、销售与其相关的新产品；实施范围为专利权覆盖的全部范围；实施期限为2007年2月16日至2017年2月15日。

b、提供技术服务和指导：东华大学对涉及本专利使用的材料牌号、采购、价格信息、实验和放大生产过程控制等相关技术秘密进行明示，并在初次实施时进行现场指导。

c、专利权使用费：该许可实施使用费总额为5万元，由德威新材一次性支付。

d、对抗第三人：东华大学应当保证其专利实施许可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德威新材侵犯专利权的，东华大学应当向第三人明示本合同许可内容，必要时向知识产权管理机构或法律规定的相关机构进行登记、公示，协助德威新材消除侵犯指控和影响，并为德威新材就该指控使用本合同进行辩护，消除因此而带来的影响。

e、东华大学应当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维持本项专利权的有效性，如由于东华大学过错致使本项专利权终止的，东华大学应当按合同约定，支付德威新材违约金或赔偿损失。本项专利权被国家专利行政主管部门宣布无效的，东华大学应当赔偿德威新材损失，但已支付的使用费不再返还。

f、在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得限制与本专利相关的延伸技术秘密的开发，从而限制对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

g、后续开发的约定：德威新材有权利用东华大学许可实施的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具体为在新专利权申报时德威新材有优先署名权，并另行向东华大学支付相应使用费、服务费。

东华大学有权在许可德威新材实施该项专利权后，对该项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及技术秘密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东华大学所有，具体利益分配为，许可德威新材使用，利用的德威新材设备或技术的，在使用费中相抵扣。

该发明专利主要用于生产阻燃剂，其利用此方法生产的阻燃剂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生产，可以达到在同等阻燃性能的条件下，阻燃剂用量更少，通常用于对阻燃、单位重量、耐磨等性能同时有要求的高端线缆产品，2009年-2011年





利用此项发明专利生产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953.25	460.13	973.23

该发明专利的有效期为 2006 年 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可到期时，公司将根据当时的产品需求、技术发展决定是否续签。

②发明专利——“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相关情况说明

#### A、专利获取时间和对应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拥有的发明专利“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系公司与常熟理工学院合作开发，于 2006 年 2 月 13 日提出专利申请，并于 2009 年 1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ZL200610038234.0 的发明专利权证书。专利权原为公司及常熟理工学院共有，该发明专利主要用于公司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生产，是公司原有汽车线束绝缘材料升级换代产品。

2010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常熟理工学院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协议，常熟理工学院将该专利的所有权益全部转让给公司，公司向常熟理工学院拨付科研经费 5 万元作为专利权转让费。2010 年 4 月 16 日，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双方就本次专利权转让事项办理完毕了专利权人变更备案相关手续。

#### B、专利的研发过程

公司于 2005 年提出开发“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概念，并于 2005 年 11 月 1 日与常熟理工学院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协议》，双方合作研究开发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项目。

常熟理工学院材料系副教授张建耀长期从事聚丙烯的研究，其作为常熟理工学院的代表担任该项目的项目工程师，与公司研发团队共同参与研发。在研发过程中，实验方案有双方共同提出，并由双方共同完成。中试时利用了常熟理工学院的中试机，样件、小试、中试到批量产品的客户确认均是公司完成。

根据协议约定，由公司承担项目开发的全部投资经费，项目名誉权为双方共有，公司享有项目研发成果的专利申请权，并在专利权取得后，专利的使用权及收益权、转让权全部归公司享有。



(2) 发行人律师关于发行人生产的化学交联料是否存在专利侵权情形的核查意见

化学交联电缆料是一种含有机过氧化物的聚乙烯。这种过氧化物在高温高压及惰性气体环境下，与聚乙烯发生化学反应，使热塑性聚乙烯变成热固性（弹性体）的聚乙烯，为发行人的中档产品，属于公司 XLPE 绝缘料中的一种，2009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化学交联电缆料分别实现销售 7,136.18 万元、8,544.56 万元和 13,241.31 万元。

发行人律师已就化学关联电缆料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网站上予以检索查询，未发现与发行人产品化学交联电缆有关联的有效的专利权。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0291 号《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律师对发行人最近三年营业外支出、管理费用等相关财务账目的核查，发行人最近三年未有诉讼费及侵权赔偿支出。

此外，根据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出具的说明，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生产化学交联电缆料而产生的侵权之债，亦不存在因生产化学交联电缆料而引起任何侵权诉讼。同时，周建明作为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声明其最近三年未收到任何关于发行人专利侵权纠纷的法院传票。

综上所述，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生产的化学交联电缆料不存在专利侵权的情形。

### （三）公司拥有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净值等情况

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1041 号房产证，系公司老厂，自公司完成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的新厂区建设并于 2003 年搬入新厂区后，该房产即未用于生产经营，目前主要用于出租。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原值、折旧/摊销、净值、剩余使用期限、用途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折旧/摊销	净值	剩余使用期限	用途
<b>1、土地使用权</b>					
太国用（2007）第 523001977 号	225.43	22.54	202.89	540 个月	自用



太仓市国用(2001)字第23074005号	239.36	48.60	190.76	420个月	自用
太国用(2009)第023014353号	214.68	9.30	205.38	574个月	自用
太国用(2009)第5005011713号	779.51	35.49	744.02	566个月	自用
合计	1,458.98	115.93	1,343.05		

## 2、房屋建筑物

老厂厂房	229.04	152.65	76.39	77个月	自用
新厂办公大楼和一期厂房	1,235.77	523.40	712.37	134个月	自用
新厂二期厂房	1,745.13	248.68	1,496.45	205个月	自用
其他配套设施	313.50	64.73	248.77		自用
合计	3,523.44	989.46	2,533.98		

## (四) 公司资产租赁情况

### 1、公司资产租赁使用情况

1996年12月20日,公司前身德威实业与太仓市沙溪镇农工商总公司签订了集体土地租赁合同,合同号为太地集租合(96)第23005号,德威实业承租其拥有的位于沙溪镇胜利村七组一处集体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承租面积为8,136.64 m<sup>2</sup>;租赁期限自1996年12月21日至2011年12月20日止;租金为6元/m<sup>2</sup>,年租金总额为48,819.84元。

2009年9月17日,公司与太仓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已以出让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支付土地出让金共计206万元,并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同时,经与太仓市沙溪镇农工商总公司协商终止双方于1996年12月20日签订的《集体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通过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由于发行人已以出让方式取得了上述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因此不存在被收回或违反国家有关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风险,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亦不构成影响。

### 2、分公司及子公司房产租赁使用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与常州分公司土地、房屋均为租赁所得。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与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定了《工业厂房租赁协议书》,向后者租赁其位于扬州的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厂房及附属配



套设施面积共计 123,795.88 平方米，租赁期为 10 年，租金为每年 193.13 万元，其中，自租赁之日起 5 年内享受租金七折优惠。

(2) 公司常州分公司与常州市晓彤机械制造厂签定了《租赁合同书》，向常州市晓彤机械制造厂租赁其位于常州市东方大道南侧厂房一幢，租赁面积 5,98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0 日止，租金为每年 55 万元。

## 六、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 (一) 公司技术研发历程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高分子材料的配方和生产工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视下游线缆产品不同应用环境、不同应用领域、不同环保要求，需要具备不同的拉伸强度、阻燃效果、无卤要求、耐磨性能、耐弯曲性能、耐腐蚀、热老化等要求，其关键就在于相应的线缆绝缘和屏蔽材料需要满足这些要求，公司通过不断调整不同的配方体系，并通过大量的实验和试用来检测和完善相关配方标准和生产工艺，需要较高的保密要求，不便于申请专利，因此，公司的核心技术更多的体现为生产具备特殊性能指标要求的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的专有技术，均来源于公司的自主研发。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生产普通 PVC 产品，产品结构单一，技术含量低，产品原始配方来源于几个技术人员的个人经验积累，但公司坚持以创新求发展的理念，在创业初期条件有限的情况下，公司技术人员通过自身努力，利用广告、网络和各种展会等各种途径，在全球范围内寻找所需材料进行配伍实验，确定配方后进行小试及各种检测，并根据试验结果不断调整和改进配方体系，公司从 1999 年开始就引进了 APQP 理念并应用于材料的开发中，从而达到最佳的配方生产出最佳的产品（APQP 即“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指产品质量先期策划和控制计划，是 ISO9002/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一部分）。

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对人才的吸引力也逐步增强，外来人才的加入带来了新的技术开发理念，公司在将其与公司原有技术研发体系相结合，取长补短，在二者结合基础上寻求新的技术突破。此外，公司还不断收集国外的同类新产品，



进行分析测试,从性能上和公司产品进行对比,在保持了对行业前沿技术走向的敏锐度的同时也能及时发现自身产品的优势和差距,从而做出快速反应,调整改进产品配方,做到发挥优势、缩短差距。

自 2001 年开始,公司注意到了大专院校丰富的人才与技术资源,于是开始了产学研联合开发的技术路线,先后与华东理工大学、东华大学、常熟理工学院等建立了紧密的联系。大专院校的人才、专业知识、设备等资源与公司实践的结合进一步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

此外,由于公司客户多为知名的线缆生产企业,对下游覆盖行业的需求有着敏锐洞察,公司在做好日常产品、技术服务的同时,还积极参与到客户新产品开发的进程中,为客户的新产品开发提供材料研发服务,与客户共同成长。

正是得益于公司十几年的不懈努力和积累,公司形成了以高分子材料配方和生产工艺为核心的技术体系,技术创新能力在国内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

## (二) 技术水平及收入情况

主要产品	技术水平	2011 年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XLPE 绝缘材料	居于国内领先水平,是世界上第三家掌握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生产技术的企业	35.42%
内外屏蔽材料	居于国内领先水平,高压、超高压材料进入中试阶段	20.52%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国内第一家同时向德标和美标汽车线束的主要生产企业常州莱尼、德尔福派克供货的国内企业;二代汽车线束材料获国家发明专利	9.64%
UL 系列材料	国内领先	3.55%
弹性体材料	国内领先,化学共混法生产聚酰胺弹性体材料技术为世界领先	7.89%
通用 PVC 材料	国内领先	22.98%

## (三) 技术所处阶段

公司的汽车线束绝缘材料、UL 系列材料、弹性体材料、通用 PVC 绝缘、护套材料、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等产品的生产技术均处于规模化生产阶段。



## （四）公司的技术创新

### 1、公司的技术创新类型

根据公司产品与客户需求之间的关系，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等绝大多数产品属于响应消费需求型创新产品，化学共混法生产聚酰胺弹性体材料技术为世界领先，属于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产品。

公司的响应型技术创新以及引导型技术创新产品其技术均属于原始创新。

### 2、技术创新对公司的总体影响

公司凭借突出的响应需求型技术创新能力推出了大量技术水平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的新型产品，并在个别产品方面引导需求型技术创新。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对公司产生如下影响：

（1）突出的技术创新能力使得公司“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得以顺利实施；

（2）公司能够结合下游产品覆盖领域的发展规律，在合适的时机以合适的力度介入合适的领域，充分享受下游各行业发展所带来的经济成果；

（3）在产品、技术开发中，公司能够做到“不同领域间梯次配置”、“同一领域间多类别配置”、“同一类别间多品种配置”，确保了公司组合营销市场策略的实施，增强了客户粘度。

## （五）发行人核心技术在产品中的体现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视下游线缆产品不同应用环境、不同应用领域、不同环保要求，需要具备不同的拉伸强度、阻燃效果、无卤要求、耐磨性能、耐弯曲性能、耐腐蚀、热老化等要求，其关键就在于相应的线缆绝缘和屏蔽材料需要满足这些要求，公司通过不断调整不同的配方体系，并通过大量的实验和试用来检测和完善的配方标准和生产工艺，需要较高的保密要求，不便于申请专利，因此，公司的核心技术更多的体现为生产具备特殊性能指标要求的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的专有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 1、薄壁汽车线束材料技术

自 2000 年开始，公司即开始投入研发力量开发汽车线束材料，经过近 5 年开发和认证，终于得到了美、德、日系汽车厂商的认可，而“环保型 80℃汽车



线束专用料”以及“高速耐磨 105℃汽车线束专用薄壁料”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填补了我国在该领域的空白。有了技术优势的强力支撑，公司汽车线材的销售也稳步增长，近三年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846.04 万元、4,269.67 万元和 5,516.17 万元，已广泛用于德标、美标汽车线束的生产，由于汽车线束行业的进入门槛很高，认证时间较长，随着公司产品应用面的扩大，公司在汽车线束领域的先发优势将更加明显。

为了在该领域保持领先地位，公司又开发了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产品——“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并于 2009 年 1 月取得国家发明专利，为该领域做好了足够的技术储备。

## 2、UL 系列电缆料

公司的 UL 系列材料早在 1999 年就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取得了出口美国的通行证；2003 年，公司 CMR 传输电缆护套材料通过省级技术鉴定，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使国内满足 UL1666 燃烧标准的高楼竖井电缆有了国产化的基础，成为推动公司 2007 年销售增长的主要因素之一，UL 系列材料的销售虽然因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下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但美国作为全球最大市场的潜力仍旧不可小觑，2008 年公司 UL 材料又获得美国 QMTT2\QMFZ2 安全认证，产品档次再次提升，为该领域产品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 3、自然交联硅烷交联技术

2005 年，公司开发的电线电缆自然交联硅烷聚乙烯绝缘料，并迅速推向市场，和占领市场，填补了国内空白，成为继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个掌握此项技术的企业，2006 年，该产品被评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成为公司成功切入 XLPE 绝缘材料市场的关键，通过这类高端产品可靠质量的示范作用，带动公司 XLPE 绝缘料产品的持续增长，近三年公司 XLPE 绝缘材料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1,078.77 万元、14,164.68 万元和 20,270.23 万元。与此同时，公司正加大对自然硅烷交联和低烟无卤产品的持续开发，为该系列产品的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 4、弹性体材料

早在 1998 年，公司就将弹性体材料作为一项重要技术进行攻关，不断进行研发和完善，目前已形成系列产品，能满足客户耐磨、阻燃、耐高温、耐油、环保等性能上的各种要求。应用于南洋-藤仓生产的电梯电缆通过了 300 万次弯曲寿命试验，成为其唯一弹性体料的国内供应商，电梯电缆用弹性体材料也成为弹性体



系列材料的主要品种，近三年公司弹性体材料分别实现销售3,288.06万元、3,712.87万元和4,517.43万元。2008年，公司在世界上首先采用化学共混法生产出聚酰胺弹性体材料，对于提升我国高速铁路、航空线缆的技术水平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进入航空和机车线缆领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七、公司技术研究开发情况

### （一）公司技术研究开发情况

#### 1、公司正在研发的重点技术项目及与目前主营业务之间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坚持“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经营战略，以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作为研发主线，除继续在电力（中低压）、汽车、轨道交通、电梯、通信、船舶等已进入领域开发新的产品外，还充分利用现有研发力量，开发电力（高压）、飞机、风力发电等诸多目前为外资所垄断的线缆用材料领域的产品。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重点技术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见下表研发的主要技术和公司产品类别对比），是保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条件。

电力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1	中压电力电缆用防水树 XLPE 材料	小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2	中压电力电缆用内外屏蔽材料	批量生产	内外屏蔽料
3	高压（220KV）电力电缆用 XLPE 绝缘材料	中试	XLPE 绝缘料
4	高压（220KV）电力电缆用内外屏蔽材料	中试	内外屏蔽料
5	导电塑料屏蔽材料	批量	内外屏蔽料
6	耐电痕聚乙烯护套材料	小批量	XLPE 绝缘料
7	双耐油柔软低烟无卤产品	批量	XLPE 绝缘料
8	硅烷交联半导体屏蔽料	批量	内外屏蔽料
9	免水煮硅烷交联低烟无卤产品	批量	XLPE 绝缘料
10	硅烷交联乙丙橡胶绝缘料	小批量	XLPE 绝缘料





## 船舶制造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11	大功率船用发动机用低烟无卤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12	某型军用船舶用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13	热塑性动态硫化橡胶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14	高耐压耐潮低烟无卤 XLPE 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15	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XLPE 绝缘料
16	大型水面舰船线缆用 XLPE 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 轨道交通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17	高速铁路沿线供电线缆用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XLPE 绝缘料
18	铁路机车低烟无卤材料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XLPE 绝缘料
19	热塑性耐油弹性体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XLPE 绝缘料
20	EDPM/PP 热塑性弹性体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XLPE 绝缘料
21	双耐油柔软低烟无卤产品	小批量	XLPE 绝缘料

## 汽车制造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22	环保型 105℃ 汽车原线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汽车线束料
23	环保型 80℃ 汽车原线绝缘材料	批量生产、持续优化	汽车线束料
24	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25	某型军用车辆线束用材料	批量生产	汽车线束料
26	环保型 125℃ 汽车原线绝缘材料	小批量	汽车线束料
27	环保型 125℃ 热塑性弹性体绝缘料	中试	XLPE 绝缘料
28	环保型 105℃ 热塑性弹性体绝缘料	小批量	XLPE 绝缘料
29	辐照交联 125 度汽车原线料	小批量，产品认证中	XLPE 绝缘料
30	辐照交联 150 度汽车原线料	小批量，产品认证中	XLPE 绝缘料

## 飞机制造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31	聚酰胺弹性体材料	小批量	XLPE 绝缘料

## 风力发电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	-------	------	----------



32	聚酰胺弹性体材料	中试、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33	阻燃耐油乙丙橡胶热塑性弹性体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34	辐照交联乙丙橡胶绝缘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 通信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35	低烟无卤护套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 其他领域

序号	技术/产品	技术阶段	对应公司产品类别
36	耐腐蚀弹性体材料	批量生产	弹性体材料
37	硅烷自交联低烟无卤材料	批量生产	XLPE 绝缘料

## 2、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3,035.43	2,260.92	1,742.97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5.30	5.27	5.12

(2) 上述研发费用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研发人员工资	281.77	223.52	222.50
研究开发直接材料消耗（非资产性）	2,614.34	1,972.75	1,388.51
研究开发设施折旧	84.46	33.41	37.61
其他研究开发费用	54.86	31.24	94.35
合计	3,035.43	2,260.92	1,742.97

## 3、其他核心人员及研发人员

相关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四节、九、（一）职工基本情况”及“第七节、（一）、4、其他核心人员”。

## (二) 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

## 1、技术创新机制

在长期的专用化发展过程中，公司一直以技术为安身立命之本，依靠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提升企业的竞争力，在不断的技术创新中赢得更多的客户、获取更大的



市场份额。经过不断的摸索、修正，公司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

### （1）技术创新宗旨

以服从、服务于公司“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为技术创新宗旨，具体情况如下：

#### ①服从于单一主业

作为高分子材料行业的一员，公司产品有着广泛的应用，除线缆行业外，还可应用于医疗卫生、建筑材料、健身器材等多个行业。为防止在技术创新过程中偏离方向，公司将产品、技术的开发范围严格限制于电线电缆用材料领域，围绕线缆不断开发新产品；

#### ②服务于多领域发展

作为基础工业产品，线缆产品具有极强的行业覆盖性，下游行业覆盖电力、铁路、汽车、船舶、通讯、家电、建筑等多个行业，高分子材料的市场空间巨大。同时，下游覆盖行业的发展在经济生活中存在一定的相关性、顺序性规律。顺应规律，储备适应多领域需求的产品，对于保障公司长期稳定的增长意义重大。基于此，公司的技术创新始终坚持“不同行业间梯次配置”、“同一行业间多类别配置”、“同一产品类别间多品种配置”的产品开发原则。

### （2）技术创新保障

在6项产品填补国家空白、1项产品世界领先的成果背后，是一个组织完善、运作协调的技术创新保障体系。经过不断的修正、完善，公司形成了一套由“机构保障措施”、“人才保障措施”、“薪酬保障措施”、“客户保障措施”等多项措施组成的技术创新保障体系：

**机构保障措施：**公司的市场部与技术部人员实施交叉任职、矩阵式管理。针对高分子材料销售过程中存在的技术性强、客户服务需求多的情况，将技术开发人员推向产品销售、市场服务一线，形成技术人员做销售、依靠专业创造价值的局面；技术人员在面对客户的销售、服务过程中，可以充分理解客户的需求现状以及需求趋势，为技术开发奠定了扎实的市场调研基础；

**人才保障措施：**人才是技术之源，固本培源对于保持企业技术的持续竞争力至关重要。为保障可持续的创新，公司在实施了以“‘袖才’培育计划”、“‘优才’吸引计划”、“‘专才’锻炼计划”、“‘外才’合作计划”为核心内容的人才保障措施。“‘袖才’培育计划”：对于忠诚度高、对技术发展趋势有着敏锐的洞察，对



多行业产品有较深的领悟，精通配方开发、生产工艺、客户产品适应性调整等多领域技术的人才委以重任，在公司的整体产品开发体系中或具体产品开发体系中扮演总设计师的角色，培育其逐步成长为技术领袖。其他计划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薪酬保障措施：**建立起以销售结果为参照、以技术成果为主要评定标准的薪酬考核体系。对初、中级技术人员，在进行技术成果评定时，充分尊重技术研发的客观规律，追求最终成果、同样尊重阶段成果的实现。其他核心人员，除工资、奖金等奖励外，还持有公司股权，使公司的整体薪酬水平具有行业竞争力；

**客户保障措施：**通过加强技术交流、产品服务等措施，密切与下游线缆企业的技术合作关系。对于客户遇到的技术难题实行“交钥匙”工程。在为客户进行服务的过程中，以“想的比客户全、用的比客户省”的服务能力提升服务地位，增强客户粘度，在下游客户的新产品开发阶段即确立针对行业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势。

### （3）技术创新原则

公司在技术开发的实施过程中，强调“专注主业、多维组合配置、慎重决策、与客户共同成长”等四项技术创新基本原则。

#### ①专注主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所有的产品开发、市场开发、生产管理以及后台支持工作都围绕这一主业展开。对于那些虽然会给公司带来明显的商业收益、但不属于线缆材料领域、会扰乱公司产品开发整体部署、打乱整体开发节奏的产品、技术，公司坚决放弃；

#### ②多维组合配置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下游覆盖电力、汽车、铁路、船舶、建筑、家电等多个领域，均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中、短期内，瞄准单一领域进行产品、技术研发，形成局部优势，企业会获得稳定增长。但从更长的时间段考量，产品的单一领域分布不但使企业易受行业波动影响，且会在其他下游行业步入增长期时使企业失去新的增长机会。因此，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较为理想的发展路径为：结合不同行业在经济发展中的启动规律，先集中于某一领域，在获取一定的市场地位后，再逐步丰富产品组合，涉足不同领域，获得长期稳定成长。此种“单一主业下的多领域发展”战略，使得公司成长的空间也相应的由依靠单一行业型提



升至依靠整体经济型。为此，公司在研发工作中做到“产品的行业配置多样化”、“单一行业的产品种类配置多样化”、“单一种类的产品品种配置多样化”。

### ③慎重决策

下游覆盖行业分布的广泛性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但各行业有其自身运行规律，景气周期不一。研发介入过早，会形成成果沉淀、付出机会成本；介入过晚，则会错过市场机遇。因此，根据不同行业的运行规律，在恰当的时机介入恰当的领域对于公司至关重要。在选择研发方向时，公司实行严格的筛选制度。每一项目的立项都需经过研发、销售、采购、生产、财务多方面把关，全面衡量配方开发难度、工艺控制难度、市场开发难度、下游客户使用难度等问题，并结合其下游影响行业判断其未来三至五年的成长空间，在综合考量上述诸多因素后再确定是否将其列入目前的研发方向，如不列入，何时列入更为恰当；如列入，以何种力度开展研发工作等等。严格的研发选题程序确保了公司产品研发的质量以及成功率，公司相继开发出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美系、德系汽车线束材料、高速铁路机车线缆材料等多种技术具有国内领先的产品，并取得了良好的市场成绩。

### ④与客户共同成长

公司客户多为大型线缆生产企业，对下游覆盖行业的需求有着敏锐洞察。公司在做好日常产品、技术服务的同时，还积极参与到客户新产品开发的进程中，采取“交钥匙工程”的做法，为客户的新产品开发提供材料研发服务。在以高技术水平的材料帮助客户确立产品优势的同时，为自身产品的销售奠定基础。

## （4）技术创新机构

销售开发系统、生产管理系统、财务薪资系统、外部支持系统构成了公司技术创新机构的主体。

### ①销售开发系统

销售开发系统主要由公司的市场部、技术部、研发中心、信息部组成。市场部、技术部的大多数人员交叉任职，实施矩阵式管理。该系统主要负责公司的市场营销、产品开发、产品基础研究工作，属于技术创新体系的最前端。开发、技术人员做市场，将技术创新工作延伸至市场前沿，是公司技术开发体系的一大特色。在日常销售过程中，技术人员可以为客户提供更为专业、细致的服务，同时也可以及时了解、掌握客户的最新技术需求，充分参与到客户新产品研发过程中，



从而将市场竞争的优势确立在起跑线上；

#### ②生产管理系统

生产管理系统主要由公司的生产部、质量部、物料部等部门组成。该系统主要负责即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控制、改进，并配合销售开发系统完成新产品的生产工艺开发；

#### ③财务薪资系统

财务薪资系统主要由公司的财务部和人力资源部组成。主要负责管理项目开发财务预算，统一协调、筹措项目开发所需资金；参与项目开发过程中的成本、费用控制；参与项目开发成果、收益的考核；负责管理薪酬体系；

#### ④外部支持系统

外部支持系统主要指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以及公司的客户。公司根据产品、技术开发需求，与研究机构确定具体合作方式，借助外部资源完成对其他产品具有推广意义、不属于研发技术的核心、但耗时、费力的基础工作。客户方面，公司借助其力量完成产品、技术开发中的最后阶段，根据客户的具体产品配方、工艺、现场生产环境将公司的产品技术性能发挥至最理想状态。

#### (5) 技术创新中期主攻方向

根据公司的技术基础并结合行业发展规律，公司确定了技术创新的中期三大主攻方向：

##### ①电力线缆材料方向

公司在电力线缆材料领域基础扎实，技术水平和产品丰富程度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下游客户多为电力电缆行业的龙头企业。在未来较长的时间内，电力行业仍将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国家仍将保持对电力系统建设的大规模投资，“重发、轻供、不管用”的局面将得到改善，输电网、配电网建设将成为重点，城乡农网改造、城市电缆入地等工程将推向深入。结合国家政策，公司将在电力线缆材料现有优势的基础上，继续强化、扩大优势，持续进行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的升级改进，为下游线缆生产企业更大幅的降低成本创造条件；公司将继续深入高压、超高压线缆材料的研究，加快高压线缆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的中试进度，争取早日打破国外企业垄断该材料市场的局面，解除国家在此类战略物资采购方面所面临的潜在威胁；

##### ②汽车线束材料方向



在 2001 年推出满足美系、德系标准的汽车线束材料后，2009 年公司第二代汽车线束材料——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在经过长期供货后，公司汽车线束材料的质量稳定性已获得德国莱尼、美国德尔福等国际汽车零部件巨头的认可，产品销售稳步增长。公司将持续进行汽车线束材料产品的系列化工作，保持自身在该领域的领先优势；

### ③ “铁、公、基” 材料方向

在较长的时期内，投资仍然将是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铁、公、基”（铁路、公路、基础设施）建设仍将是投资重点。高速铁路机车线缆材料、城市轨道交通线缆材料、风力发电线缆材料、核电站线缆材料、3G 通讯线缆材料的需求明显增加。在此领域，公司已储备了多种产品，未来将继续深化多品种、系列化工作。

## 2、技术储备

电力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1	中压电力电缆用防水树 XLPE 材料	城乡电网改造、城市电网入地用线缆	防止电缆水树生长，电缆的使用寿命增加一倍以上
2	中压电力电缆用内外屏蔽材料	城乡电网入地用线缆屏蔽层	电缆外观平整光滑，剥离后黑点少，电阻小于 100 $\Omega$ cm
3	高压（220KV）电力电缆用 XLPE 绝缘材料	220KV 电力电缆绝缘层	超纯净料，耐 220KV 高压
4	高压（220KV）电力电缆用内外屏蔽材料	220KV 电力电缆屏蔽层	超光滑 电阻小于 100 $\Omega$ cm。
5	导电塑料屏蔽材料	高压电力电缆屏蔽层	导电性好，电阻在 0.5-1 $\Omega$ cm。
6	耐电痕聚乙烯护套材料	电力电缆护套	耐电痕，工艺性好。
7	硅烷交联乙丙橡胶绝缘料	电力电缆用绝缘层	硅烷交联，性能满足 125 $^{\circ}$ C 要求

船舶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8	大功率船用发动机用低烟无卤绝缘材料	大型船舶用装备特种电缆	燃烧时不产生有毒窒息性的气体（如 HCl、HBr 等）、煤气本生灯供火 60 秒，移开火焰后自熄、耐高低温（-40 度-+125 度）等
9	某型军用船舶用材料	国产某型军舰专用材料	耐高低温（-70 度-+90 度），交联度好（凝胶含量在 72%左右）、



			耐油、强度高
10	热塑性动态硫化橡胶	民用船舶线缆绝缘、护套	耐高低温（-50 度--+135 度），热塑性材料，环境亲和力好（不含铅、汞、镉等重金属，同时可以回收再利用）
11	高耐压耐潮低烟无卤 XLPE 材料	潜水艇用线缆绝缘	燃烧时不产生有毒窒息性的气体（如 HCl、HBr 等）、防潮（浸水 70 度 14 天后，吸水率 0.5%）、阻燃、耐油、耐溶剂、耐高低温等

## 铁路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12	高速铁路沿线供电线缆用绝缘材料	高速铁路沿线供电	能够在油污（20 号机油 100 度 ×24 小时）和阳光下长期使用（人工气候老化 504 小时，机械性能保留率在 70%以上）。
13	铁路机车低烟无卤材料	高速铁路牵引机车用线缆绝缘	耐高低温（耐温-40--+125 度），薄壁（绝缘厚度 0.18 毫米），燃烧时不产生有毒窒息性的气体（如 HCl、HBr 等）。
14	热塑性耐油弹性体	高速铁路牵引机车用线缆护套	用于长期油污环境中，高温 125 度，低温-40 度长期使用
15	EDPM/PP 热塑性弹性体	轨道交通电缆绝缘	绝缘性能优越（20 度表面电阻，达到 $1 \times 10^{16} \Omega \text{ cm}$ ），物理机械性能好

## 汽车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16	环保型 105℃ 汽车原线绝缘材料	某型商用高档乘用车导线，替代 PPE 导线	主要用于德系车（奔驰、宝马、大众等），可以在 105 度环境下，长期工作 3000 小时以上
17	环保型 80℃ 汽车原线绝缘材料	某型载重车辆用导线	满足美系车（通用、福特、克莱斯勒等）的要求，长期使用性能好，要求低温达到-50 度
18	环保型 125 度辐照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耐高温导线	应用于各种车型的耐高温导线，可以在 125 度环境中长期使用
19	环保型 150 度辐照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耐高温导线	应用于各种车型的耐高温导线，可以在 150 度环境中长期使用





20	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	铁路机车绝缘料和105度无卤汽车线	低烟无卤 耐105度高温长期使用 热塑型
----	---------------------	-------------------	----------------------

## 飞机制造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21	聚酰胺弹性体材料小样生产	干线客机用导线	耐油性好,可以在120度油温中长期使用。

## 风力发电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22	聚氨酯阻燃弹性体	风塔主电缆护套	在零下40度环境中,1080度的弧度下,频繁扭转3600次以上,不开裂
23	阻燃耐油乙丙橡胶热塑性弹性体	风塔主电缆的护套	在零下40度环境中,1080度的弧度下,频繁扭转3600次以上,不开裂
24	辐照交联乙丙橡胶绝缘料	风塔主电缆的绝缘	在零下40度环境中,1080度的弧度下,频繁扭转3600次以上,不开裂

## 通信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25	低烟无卤护套材料	3G通信电缆	燃烧后烟密度低,烟密度为:有焰159(标准为小于300),无焰30(标准小于100),能通过IEC 60332-1的燃烧标准,信号泄漏少。

## 其他行业

序号	技术/产品	应用	技术特点
26	耐腐蚀弹性体材料	矿井用控制电缆	耐恶劣环境,油、酸、碱等
27	水密性屏蔽料	适用于水中使用的电缆	耐水性好,能有效阻止水在电缆中蔓延。
28	光伏电缆用低烟无卤电缆料	光伏产业	满足TUV认证要求
29	105度耐油耐寒阻燃护套料	油封,车用密封件,输油管,热油管,油环境中车用脚轮,万向轮,油井、矿用,机车。	既能满足高温105度的要求,又能满足低温-35度的要求,有优异的耐油),耐臭氧,耐候性;强度,耐曲挠性具优。



##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关于同业竞争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主要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除了对本公司股权进行管理外，未直接从事生产经营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建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周建明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 63.78% 股权外，未持有其它公司权益，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综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已于 2009 年 7 月 26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支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已于 2009 年 7 月 26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1、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现时不存在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设立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3、承诺不利用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德威投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3.86% 股权
周建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 63.78% 股权

###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德泽投资【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控制企业，周建明持有其 60% 股权；陆仁芳、翟仲源、戴红兵、江瑜分别持有其 10% 股权，已于 2009 年 10 月注销
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康福”）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控制企业，周建明持有其 90% 股权，周建良持有其 10% 股权，已于 2008 年 10 月注销

【注】：德泽投资成立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设立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德泽投资自设立至注销，期间一直未实际开展业务。

1、苏州康福的设立、变动、注销情况及与发行人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相关情况说明

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6 日，系由自然人周建明与钱照男以现金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建明，住所为太仓市沙溪镇沙南东路南侧，主要从事化工、纺织原料及产品的经销业务。

苏州康福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周建明	510	现金出资	51
钱照男	490	现金出资	49
合计	1,000		100

昆山丰瑞联和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康福设立时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审验后出具了“昆瑞资验（2003）第 0443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03 年 6



月3日，苏州康福注册资本1,000万元已实收到位。

经苏州康福2004年11月22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钱照男与周建明、周建良（周建明，周建良系兄弟关系）分别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苏州康福39%股权按出资额390万元转让给周建明，其余10%股权按出资额100万元转让给周建良。本次转让后，苏州康福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周建明	900	90
周建良	100	10
合计	1,000	100

苏州康福与发行人同系周建明控制企业，发行人主要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因此，苏州康福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业务或产品相同或相似的情况，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自苏州康福设立后，除投资扬州德威外，并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与发行人无任何关联交易。

2008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为了进一步专注于线缆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并且考虑到苏州康福一直未实际开展经营，因此决定将苏州康福进行注销。

2008年10月27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苏州康福依法注销。

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0年4月出具证明文件，“苏州康福于2003年6月成立至2008年10月注销期间，均通过我局组织的历次工商年检，该公司在存续期间亦未曾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的任何行政处罚。”

太仓市国家税务局第二分局于2010年4月出具证明文件，“苏州康福于2003年6月成立至2008年10月注销期间，一直依法及时申报并依法足额纳税，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无偷税、漏税、欠税行为发生，从未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太仓市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于2010年4月出具证明文件，“苏州康福于2003年6月成立至2008年10月注销期间，一直依法及时申报并依法足额纳税，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无偷税、漏税、欠税行为发生，从未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苏州康福于其存续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报告期内苏州康福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在报告期内与发行人之间并无任何关联交易。苏州康福于存续期间能够遵守工商、税收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守法经营，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苏州信托	本公司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17.14%股权
香塘创投	本公司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9.17%股权
蓝壹创投	本公司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8.33%股权
赵明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 5.62%股权
常熟市对外贸易公司	本公司原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5.04%股权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法人股东，持有公司 15.22%股权

### （四）发行人控股及参股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扬州德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股权，香港正威持有其 30%股权
太仓农商行	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0.74%股权、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等 44 家法人股东持有其 51.16%股权、朱卫民等 1316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其 47.10%股权
上海德威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0%股权、周建良持有其 10%股权，已于 2009 年 3 月注销。

### （五）发行人的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发行人其他自然人关联方包括

- 1、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关系密切的亲属；
- 2、与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赵明关系密切的亲属；
- 3、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

（注：“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相关内容。

## (六) 发行人其他自然人关联方控制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宝罗电线电缆厂 (以下简称“上海宝罗”)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之弟周建良控制企业,周建良为其法定代表人并任总经理。
苏州乾威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乾威”)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之弟周建良控制企业,周建良为其法定代表人并持有其 50%股权,赵红英、贡瑞华、方之川、杨宝根分别持有其 25%、13.4%、6.6%、5%的股权,2009 年 8 月 12 日经苏州乾威股东会决议,周建良、赵红英分别将其持有的 50%和 10%股权转让给李善忠,赵红英、贡瑞华、方之川、杨宝根分别持有其 15%、13.4%、6.6%、5%的股权转让给钟平,至此,苏州乾威已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2009 年 12 月 14 日,钟平将其持有的股权转让给钱建英,目前,李善忠和钱建英分别持有其 60%和 40%的股权。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宝罗的采购、销售金额分别占上海宝罗当期销售、采购金额的比重的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宝罗的采购、销售金额分别占上海宝罗当期销售、采购金额的比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发行人对上海宝罗采购金额	-	-	42.74
发行人对上海宝罗采购占上海宝罗的产品销售收入的比重	-	-	73.37%
发行人对上海宝罗销售收入	-	-	2.10
发行人对上海宝罗销售收入占上海宝罗的总采购金额的比重	-	-	5.09%

公司向上海宝罗采购的主要内容是核心机密原材料,随着其产品销售收入的萎缩,公司对上海宝罗采购占上海宝罗的产品销售收入的比重 2010 年之前呈上升趋势,2009 年该比重达到 73.37%,2010 年以来公司已不再通过上海宝罗采购相关原材料。

随着上海宝罗产品结构的调整及业务的逐渐萎缩,公司对上海宝罗的电缆料



产品销售逐年下降，且发行人对上海宝罗销售收入占上海宝罗的总采购金额的比重也呈下降趋势，2009年7月以来由于其不再从事线缆生产业务，已不再向公司采购线缆高分子材料。

2、上海世恩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的交易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允性及付款情况核查

(1)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实际控制期间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2009年2月19日成立至今
苏州德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2008年1月25日成立，2009年10月27日注销
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2003年6月6日成立，2008年10月27日注销
上海宝罗电线电缆厂	实际控制人家庭成员控制	1992年10月16日成立至今
苏州乾威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家庭成员控制	2006年4月14日成立，2009年8月12日转让

(2)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专项审核意见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通过查阅上海宝罗电线电缆厂、苏州乾威电气实业有限公司和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期间的会计账册、税务资料及贷款信息卡等方式进行核查，认为上海世恩与这三家公司无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且上述三家公司均出具声明“本公司与上海世恩无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

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于2008年10月27日注销，目前相关原始凭证已不完整；苏州德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于2008年1月设立至2009年10月注销期间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尚未建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因此无法从两家公司的原始凭证中全面核查是否与上海世恩存在交易、资金往来情况。但是，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周建明和周建良出具说明“苏州康福设立后，除投资扬州德威外，并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与上海世恩无任何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苏州德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周建明、翟仲源、戴红兵、江瑜和陆仁芳出具说明“德泽投资自设立至注销，期间一直未实际开展业务，与上海世恩无任何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上海世恩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无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行为。

3、钟平受让及转让股权的背景和原因，交易的真实性，钱建英、钟平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2009年8月12日钟平受让苏州乾威电气实业有限公司（简称“苏州乾威”）40%股权的背景及原因

2009年8月苏州乾威原股东周建良等拟退出苏州乾威，而李善忠对受让该公司兴趣极大，并邀请苏州乾威的技术顾问钟平共同受让该公司股权，利用钟平具有的技术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一起开拓业务，钟平经考虑后接受邀请，并受让赵红英、贡瑞华、方之川、杨宝根分别将持有的15%、13.4%、6.6%、5%股权，合计持股40%。

(2) 2009年12月14日钟平将持有的40%股权转让给钱建英的背景及原因

2009年12月，钟平由于发现了其他的投资渠道，于是决定放弃其在苏州乾威的股权，将资金投入到其他项目中，通过多方洽谈，钱建英愿意受让钟平持有的40%的股权，钟平遂以原价将其所持股权全数转让给了钱建英。

(3) 前述两次股权转让真实性的核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查阅苏州乾威的工商调档资料，股东会决议文件，股权转让合同以及对李善忠、钟平和钱建英进行访谈，有关情况如下：

A、前述两次的股权转让均已经苏州乾威股东会决议通过，股权转让双方也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转让过程合法合规；

B、李善忠、钟平和钱建英在访谈中均表示股权转让真实，不存在委托代持等情形；

C、相关的股权转让价款均已支付完毕。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钟平对于苏州乾威在2009年所发生的两次股权转让相关情况的陈述属实，且上述股权转让行为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到位，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 钱建英、钟平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钟平、钱建英均承诺其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发行人、发行人主要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也分别承诺其与钟平、钱建英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钱建英、钟平与发行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三、关联交易

####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关联销售

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上海宝罗	-	-	-	-	2.10	0.004%

##### 2、关联采购

近三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 交易比例
上海宝罗	-	-	-	-	42.74	0.09%

##### 3、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的原因分析

###### (1) 向上海宝罗同时销售商品和采购货物的原因分析

上海宝罗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建明的弟弟周建良控制的专业生产电线的生产商，公司生产电线电缆料产品是其主要生产用原材料之一，但由于公司产品价格较高，故上海宝罗一般在接受特定客户订购的特定线缆产品时才向公司采购部分定制线缆材料，近年来随着其产品调整和业务的萎缩逐渐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2009 年公司向其销售产品交易逐年减少，截止 2009 年仅占公司同类交易的 0.004%，2010 年以来已不存在任何交易。

2009 年公司向上海宝罗销售产品的定制客户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向上海宝罗定制的客户名称	用以生产的产品
2009 年			
NB-90 (J) (UL 系列料)	2.10	喜乐康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尼龙护套线
小计	2.10		

公司向上海宝罗采购的内容主要是主要产品生产所需核心机密的原材料，公司通过委托上海宝罗代为采购这些核心原材料，然后将这些原材料在该厂重新



更换外包装后运到公司使用。对核心机密原材料采用这种采购方式的目的是为了  
防止公司的配方机密在公司技术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中泄密，也防止公司的供应  
商获取公司的配方机密，由于该部分核心原材料较少，因此 2009 年公司与上海  
宝罗的采购交易占公司同类采购交易的 0.09%。

上海宝罗是专业生产电线电缆的生产商，主要生产和销售电线电缆，处于公  
司的下游行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4、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 (1) 公司向关联方上海宝罗销售商品和采购货物的公允性分析

##### ①公司向上海宝罗销售价格与非关联方销售价格比较如下：

2009 年						
关联方销售			非关联方销售			备注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单价（元）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单价（元）	
上海宝罗	NB-90（J）	12,500.00	无可比较的非关联方企业			上海宝罗特 别订制的配 方

公司向上海宝罗销售的主要产品是公司的特种线缆用电缆料产品，用于上海  
宝罗生产特种线缆，同类商品向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的单价基本一致。

##### ②向上海宝罗采购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采购价格比较如下：

2009 年					
关联方采购			非关联方采购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单价	无可比较的非关联方企业		
上海宝罗	521	23,650.00			
上海宝罗	508	28,000.00			

公司向上海宝罗采购的主要产品是公司的机密核心原材料，公司向其采购的  
金额较小，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定价。

因此，公司与上海宝罗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 5、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周建明	董事长、总经 理	16.00	14.00	12.00
2	吴萍	副董事长	-	--	--
3	汪文华	董事	-	--	--
4	江瑜	副总经理	10.00	8.50	7.00
5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	10.00	8.50	7.00



		监			
6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 秘书	10.00	8.50	7.00
7	刘希白	独立董事	4.00	2.50	2.50
8	沈志钦	独立董事	4.00	2.50	2.50
9	潘飞	独立董事	4.00	2.50	2.50
10	薛黎霞	监事会主席	-	--	--
11	严建元	监事	10.00	8.50	7.00
12	郁丽倩	监事	5.00	4.50	3.50
13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 理、核心人员	10.00	8.50	7.00

##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止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目前正在执行的关联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周建明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0年9月6日	2015年9月5日
周建明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1年3月8日	2012年3月8日
周建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2011年2月26日	2012年2月27日
周建明、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2010年9月9日	无期限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1年10月17日	2012年10月16日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周建明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011年8月26日	2012年8月25日
周建明夫妇，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11年9月8日	2012年3月7日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	2011年10月16日	2013年10月10日

## (三) 与关联方往来款余额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的往来款余额。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近三年，公司与曾是其股东的上海年峰传输线有限公司、上海保鼎工贸合作公司、上海高分子功能材料研究所、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

近三年，苏州康福与发行人间不存在关联采购、销售及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 (四)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涉及的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 四、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相关规定

### （一）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条，公司关于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公司关于董事会对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规定如下：

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十一条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规定，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但尚未达到第十一条规定的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其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需由公司董事会按照本制度规定程序作出决议，并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三)《独立董事制度》赋予独立董事审核关联交易的特别权利**

根据《独立董事制度》第十七条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根据《独立董事制度》第二十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就“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向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五、公司在关联交易中如何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能确保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性的说明**

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及其他文件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股份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批准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该等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其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为避免潜在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德威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已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改选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由于与上海宝罗的关联交易规模较小，而且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具备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因此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性不受关联交易的影响。

通过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定价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发行人与关联方关联交易规模较小且已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通过独立的产、供、销体系运营，确保了发行人经营活动的独立性。

通过上述事项的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已发生且履行完毕的关联交易系经各方意思自治的行为，关联交易条件符合市场交易一般条件，公允且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能够有效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具备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因此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性不受关联交易的影响。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简历

#### (一) 董事

本届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1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26 日止。

##### **周建明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

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先后任职于沪太造纸设备厂及太仓市邮电局，1995 年起任职于德威实业，并历任总经理、董事长，2001 年起至今任德威新材董事长兼总经理。此外，周建明先生还担任太仓市政协委员、太仓市工商联副会长、苏州市工业经济联合会执行主席及太仓市民主促进会副主席。

##### **吴 萍女士：副董事长**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会计师职称。1993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苏州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科、财务科科长，并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东瑞制药（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苏州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信托三部经理，2008 年 7 月至今任苏州蓝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于 2010 年开始兼任苏州蓝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汪文华先生：董事**

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1995 年起至今任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固有业务部经理，现任内审稽核部经理。

##### **戴红兵先生：董事**

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 年起任职于德威实业，现任德威新材副总经理。

戴红兵先生曾被评为 2005 年第五届太仓市十佳杰出青年、2002 年苏州市新世纪高级青年专业技术人才、2002 年太仓市镇级优秀科技人才。并曾获 2003 年



125 度无卤阻燃机车车辆用电缆护套料获太仓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001 年高速耐磨 105 度汽车线束专用薄壁料获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四等奖、2001 年环保型 80 度汽车线束专用料获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并主要负责了公司发明专利“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的相关研发工作。

**陆仁芳女士：董事**

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先后任国营太仓铜材厂会计及苏州宏太铜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3 年 2 月起至今任德威新材董事兼财务总监。

**翟仲源先生：董事**

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金新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德威实业、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2004 年起至今任职于德威新材，现任德威新材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刘希白先生：独立董事**

194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68 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 6326 部队，1970 年起至 1997 年任职于上海日用电机厂，历任财务科长、会计师、副厂长等职务，1998 年至 2006 年任上海日用一友捷汽车电气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06 年至今任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并兼任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志钦先生：独立董事**

194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上海起重电机厂厂长、上海电机工业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机电、上海机电工业管理局进出口处处长、上海市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上海东浩国际服务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现任上海三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 飞先生：独立董事**

195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院副院长。





## （二）监事

本届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1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26 日止。

### **薛黎霞女士：监事会主席**

195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上海市海丰农场、上海市机电一局、上海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日洋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申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旦光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首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职于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中骋投资有限公司。

### **严建元先生：监事**

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87 年至 1996 年任职于太塑三厂（三角洲），1996 年起任职于德威实业，现任德威新材监事。

### **郁丽倩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97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桂盟链条（太仓）有限公司，1999 年起任职于德威实业，现任德威新材会计兼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作了全面修订，根据修订后的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 **周建明先生：总经理**

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 **戴红兵先生：副总经理**

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 **江瑜女士：副总经理**

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至 2002 年任职于英特尔科技（中国）有限公司，2002 年至 2003 年任德尔福汽车系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亚太区采购部经理，2003 年起至今任职于德威新材，目前任德威



新材副总经理。

**陆仁芳女士：财务总监**

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翟仲源先生：董事会秘书**

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戴红兵先生：**简历详见“董事”部分。

**顾金云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至1997年任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1997年至2000年任法国“ATO-FINA”新加坡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年至2003年任上海交大申联有限公司技术总工，2003年起至今任德威新材技术工程师。

顾金云先生曾于1992年获上海氯碱化工股份公司科学技术奖，并发表了“PVC粉末吸收DOP的干完时间测试方法”的论文，1998年获法国“阿托菲那”驻新加坡有限公司的COMPOUNDING技术改进奖，2002年参与了“黑色架空绝缘电缆料”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和选聘情况

### （一）本届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经2011年6月24日召开的股份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名的周建明、吴萍、汪文华、戴红兵、陆仁芳、翟仲源、沈志钦、刘希白、潘飞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沈志钦、刘希白、潘飞为独立董事。

2011年7月20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周建明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吴萍为副董事长。

### （二）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公司2011年5月9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郁丽倩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

经 2011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薛黎霞、严建元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郁丽倩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1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薛黎霞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公司 2009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续聘周建明为公司总经理，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翟仲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陆仁芳为财务总监，戴红兵、江瑜为公司副总经理。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本公司任职	本公司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周建明 [注]	董事长、总经理	-	-
吴萍	副董事长	-	-



汪文华	董事	-	-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	34.03	0.57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监	27.5	0.46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	53.63	0.89
刘希白	独立董事	-	-
沈志钦	独立董事	-	-
潘飞	独立董事	-	-
薛黎霞	监事会主席	27.65	0.46
严建元	监事	14.37	0.26
郁丽倩	监事	-	-
江瑜	副总经理	40.50	0.68
顾金云	核心人员	-	-
合计		197.68	3.32

[注]：周建明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但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 63.78%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 2,631.9 万股股份。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建明之兄弟周建良通过持有德威投资 7.09%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无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周建明	董事长、总经理	德威投资	63.78%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吴萍	副董事长	苏州蔚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股东
薛黎霞	监事会主席	上海银行	0.002%	无

除周建明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周建明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43.86%）
			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股 0.74%）
2	吴萍	副董事长	苏州蓝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持股 8.33%）
			苏州蓝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无
3	汪文华	董事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内审稽核部经理	本公司股东（持股 17.14%）
4	江瑜	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5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6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无
7	刘希白	独立董事	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无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8	沈志钦	独立董事	上海三诚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9	潘飞	独立董事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院院长	无
10	薛黎霞	监事会主席	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无
			上海中骋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



11	严建元	监事	无	无	无
12	郁丽倩	监事	无	无	无
13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14	顾金云	核心人员	无	无	无

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1 年从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11 年度薪酬 (万元)
周建明	董事长、总经理	16
吴萍	副董事长	-
汪文华	董事	-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监	10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其他核心人员	10
江瑜	副总经理	10
沈志钦	独立董事	4 (独立董事津贴)
刘希白	独立董事	4 (独立董事津贴)
潘飞	独立董事	4 (独立董事津贴)
薛黎霞	监事会主席	-
严建元	监事	10
郁丽倩	职工代表监事	5
顾金云	核心人员	8

###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性

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会计明细数据和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等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本公司任职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周建明	董事长、总经理	16	14	12.00
江瑜	副总经理	10	8.5	7.00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监	10	8.5	7.00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	8.5	7.00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人员	10	8.5	7.00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真实无误。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理性

通过对周建明、江瑜、陆仁芳、翟仲源和戴红兵进行访谈等方式,对其薪酬合理性进行核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不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发行人的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本公司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周建明 [注]	董事、总经理	0	0
江瑜	副总经理	40.50	0.68
陆仁芳	董事、财务总监	27.50	0.46
翟仲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	53.63	0.89
戴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人员	34.03	0.57

[注]:周建明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德威投资 63.78%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 2,631.9 万股股份。

由于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持有发行人股份,随着近年来发行人经营业绩的不断提高,其持有的股权价值已经明显增值,已对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进行了较好的回报。除了股权价值增值之外,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因持有股权还从公司获得了较好的分红。



(2) 发行人所在地为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该地区消费水平和平均工资水平较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符合当地情况。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不高，主要因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持有发行人股份，在公司近几年的发展中其持有的股权增值已为其对公司的贡献提供较好的回报；以及发行人所在地为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与当地消费水平和平均工资水平相符，其薪酬是合理的。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除与本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外，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对保密事项、保密期限、保密范围、泄密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本公司签有其它重大协议。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作重要承诺

#### 1、关于股权锁定及流通限制的承诺

(1)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建明承诺：“自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会由苏州德威投资有限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上述锁定期满后，在周建明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中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人员江瑜、陆仁芳、翟仲源、薛黎霞、严建元、戴红兵承诺：“本人作为江苏





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一年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建明承诺：“1、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现时不存在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设立从事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3、承诺不利用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公司正常换届选举，公司管理层人员稳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稳定。

### （一）近两年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会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会成员
2009. 1. 1-2011. 6. 25	周建明（董事长）、吴萍（副董事长）、汪文华、江瑜、陆仁芳、翟仲源、沈志钦（独立董事）、刘希白（独立董事）、潘飞（独立董事）
2011. 6. 26-今	周建明（董事长）、吴萍（副董事长）、汪文华、戴红兵、陆仁芳、翟仲源、沈志钦（独立董事）、刘希白（独立董事）、潘飞（独立董事）

2011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成员进行



了换届选举，其中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周建明、吴萍、汪文华、陆仁芳、翟仲源、沈志钦、刘希白继续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戴红兵接替江瑜，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 （二）近两年公司监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近两年，公司监事会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会成员
2009.1.1-2011.6.25	薛黎霞（监事会主席）、严建元、郁丽倩
2011.6.26-今	薛黎霞（监事会主席）、严建元、郁丽倩

## （三）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

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2009.1.1-今	周建明（总经理）、翟仲源（董事会秘书）、陆仁芳（财务总监）、戴红兵（副总经理）、江瑜（副总经理）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并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解散、变更公司形式、修改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作出决议。

本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责和运作进行了具体规定。此后，公司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于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经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股东大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同时，公司股东大会严格履行职责，对公司历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其它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等重大事宜均作出了有效决议。公司股东大会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公司 200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并在董事会成员中设立了独立董事。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推选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经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新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的董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都切实发挥了作用。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

###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2001年4月8日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推选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200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同时，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职责，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

###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2001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并选举了独立董事，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200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科学决策等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

本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在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战略的选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力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秘书在任职期间忠实履行职务，对公司治理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 （六）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议事规则及运行情况

经公司 2008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三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其中，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目前，公司审计委员会由公司独立董事潘飞、刘希白及公司财务总监陆仁芳组成，潘飞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审计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包括：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会议召开前七天须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计工作组成员可列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如有必要，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实施细则的规定。审计委员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委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存。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



形式报公司董事会。出席会议的委员均对会议所议事项有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勤勉尽责,在公司内控制度的完善、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和财务信息披露等方面起到了有效监督作用。

##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处罚的情况。

##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章程》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的诚信义务作了明确规定,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的利益。此外,章程还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

##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一) 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



控制的完善和改进还需进一步提高。

##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0293 号《内部控制制度审核报告》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作出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的标准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五、关于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对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的权限做了相关规定，并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从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对外投资及对外担保行为的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 （一）对外投资的决策及审批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投资决策权属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董事会有权决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之外的对外投资，公司单笔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达到必须经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标准的对外投资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在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方面，董事会提出投资项目的初步方案，由总经理组织相关部门在调查取证的基础上提出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及操作方案，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的投资项目，还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报批程序。

## （二）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

### 1、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

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须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单笔担保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深交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董事会审议批准对外担保事项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超越董事会审批权限的对外担保事项，应当由股东大会做出决议。

### 2、对外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

财务部门提交书面申请及尽职调查报告（报告内容含：担保金额、被担保人资信状况、偿债能力、该担保产生的利益及风险等），由总经理审核并制定详细书面报告呈报董事会，董事会按章程规定的权限审议批准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对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深交所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批准。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方可与债权人签订担保书面合同，合同须明确约定担保范围或限额、担保用途、担保方式和担保期限等，同时与被担保人签订反担保协议。

### （三）近三年公司对外投资及对外担保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

近三年，公司严格执行了对外投资及对外担保行为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相关规定。近三年，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也无因对外投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六、关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现行的法律法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依据《公司章程》进一步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就投资者获取公司有关情况的原则、内容、方式、管理部门、负责人、程序、措施、一般规定和责任划分及保密措施等进行了细化，依法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本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就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检查和报告等过程进行了明确和完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就关联关系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实施权限及信息披露做出了明确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符合三公原则；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明确了担保对象、对外担保权限、担保管理部门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管理办法和担保的信息披露程序。通过上述措施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供了强有力的保护措施，保障了投资者合法权益及享有合法资产的收益权。

本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



规则》，就“三会”的职权范围、召开次数、召开程序、召集权、提案权、表决程序和决议内容构成进行明确规定，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公司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独立董事制度》等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提名程序、职权范围和议事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确定了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意识规则，强化了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通过上述举措确保了投资者选择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的管理者的权利。



##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 一、发行人的财务报表

####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本公司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此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0291 号《审计报告》。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据其计算而得。

#### （二）简要会计报表（单位：元）

##### 1、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039,470.49	172,401,204.70	140,909,89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472,666.51	37,064,964.85	9,141,003.43
应收账款	182,811,369.70	152,152,086.76	123,899,890.08
预付账款	24,917,138.56	6,132,203.19	20,808,902.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69,071.30	5,441,163.47	5,853,030.66
存货	97,826,135.22	64,520,065.28	53,901,71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5,035,851.78	437,711,688.25	354,514,435.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3,438,750.00	3,438,750.00	3,438,7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990,762.21	89,481,339.21	71,164,264.02
在建工程	33,207,967.66	25,528,957.31	21,771,573.8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30,504.29	13,730,773.21	14,031,042.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摊待摊费用	100,054.17	210,736.32	431,02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19.97	133,291.21	122,66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326,158.30	132,523,847.26	110,959,316.20
资产总计	771,362,010.08	570,235,535.51	465,473,751.89



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4,826,869.60	131,830,818.67	126,766,593.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824,977.40	88,426,414.41	67,451,190.17
应付账款	81,313,013.53	73,199,180.93	42,121,169.56
预收账款	428,314.45	539,900.73	881,574.64
应付职工薪酬			115,326.22
应交税费	7,948,800.07	5,842,041.09	727,816.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34,416.18	710,655.01	479,922.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5,576,391.23	300,549,010.84	238,543,59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45,576,391.23	300,549,010.84	238,543,592.83
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70,905,123.35	70,905,123.35	70,905,123.3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0,516,357.86	15,704,743.33	11,384,396.40
未分配利润	160,647,707.27	111,753,137.41	74,984,96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12,069,188.48	258,363,004.09	217,274,482.23
少数股东权益	13,716,430.38	11,323,520.58	9,655,67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785,618.85	269,686,524.67	226,930,159.0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71,362,010.08	570,235,535.51	465,473,751.89



## (2) 利润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50,906,990.47	531,725,459.63	459,516,316.12
减：营业成本	531,311,833.40	437,034,357.46	383,495,252.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3,999.79	1,084,804.35	1,008,148.73
销售费用	9,716,650.33	6,467,424.85	6,675,352.20
管理费用	20,482,729.93	18,575,255.95	15,674,247.24
财务费用	21,053,893.55	13,623,590.60	11,319,621.42
资产减值损失	48,998.09	36,858.11	-1,381,815.8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投资收益	113,478.75	120,356.25	375,375.00
二、营业利润	66,662,364.13	55,023,524.56	43,100,884.73
加：营业外收入	417,277.36	2,570,370.00	4,028,899.04
减：营业外支出	1,001.00	211,738.60	55,88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3,978.46	
三、利润总额	67,078,640.49	57,382,155.96	47,073,898.69
减：所得税费用	10,979,546.31	8,625,790.35	6,538,324.25
四、净利润	56,099,094.18	48,756,365.61	40,535,574.4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06,184.39	47,088,521.86	39,216,059.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日前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2,392,909.79	1,667,843.75	1,319,514.7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0.78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0	0.78	0.68



## (3)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5,206,004.23	575,587,002.19	532,169,213.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19,843.60	14,934,511.94	28,566,46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325,847.83	590,521,514.13	560,735,67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2,293,042.85	454,310,970.27	470,493,678.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34,535.82	11,796,423.92	9,754,372.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58,219.48	18,939,551.82	30,196,44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8,696.85	30,041,788.23	22,029,88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094,495.00	515,088,734.24	532,474,38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68,647.17	75,432,779.89	28,261,289.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478.75	120,356.25	375,3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78.75	120,356.25	566,3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61,655.70	30,678,281.52	24,142,71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61,655.70	30,678,281.52	24,142,71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8,176.95	-30,557,925.27	-23,576,335.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340.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751,367.18	450,306,463.71	351,865,022.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8,697.80	50,554,541.25	29,221,36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670,064.98	500,861,004.96	406,086,724.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755,316.25	445,242,238.05	319,098,429.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21,216,801.77	18,513,890.26	22,512,727.84



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22,267.64	58,918,697.80	50,828,816.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694,385.66	522,674,826.11	392,439,97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75,679.32	-21,813,821.15	13,646,749.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5,840.75	66,11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34,695.95	23,127,150.01	18,331,702.9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482,506.90	90,355,356.89	72,023,653.9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317,202.85	113,482,506.90	90,355,356.89





## 2、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681,785.39	126,030,264.40	111,757,07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524,368.27	32,549,116.60	7,800,962.03
应收账款	196,331,839.19	130,805,316.40	103,296,642.61
预付账款	24,679,215.89	5,451,545.59	20,698,822.43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470,686.18	5,135,658.10	5,353,670.82
存货	94,208,134.99	53,582,995.03	46,393,196.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5,896,029.91	353,554,896.12	295,300,369.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657,132.94	15,657,132.94	15,657,132.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661,519.65	80,850,028.09	67,466,357.93
在建工程	33,132,296.87	25,044,571.02	17,028,594.8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30,504.29	13,730,773.21	14,031,042.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摊待摊费用	100,054.17	176,421.32	314,35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717.23	122,586.08	118,57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085,225.15	135,581,512.66	114,616,057.20
资产总计	715,981,255.06	489,136,408.78	409,916,426.33



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826,869.60	114,830,818.67	94,766,593.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824,977.40	61,431,684.68	67,451,190.17
应付账款	71,491,731.48	63,265,374.65	36,364,742.75
预收账款	423,741.05	366,000.15	3,082,965.7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326,966.61	4,798,602.01	961,062.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3,607.08	276,712.12	326,124.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3,697,893.22	244,969,192.28	202,952,67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3,697,893.22	244,969,192.28	202,952,679.12
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70,905,123.35	70,905,123.35	70,905,123.35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0,516,357.86	15,704,743.33	11,384,396.40
未分配利润	140,861,880.63	97,557,349.82	64,674,227.46
股东权益合计	292,283,361.84	244,167,216.50	206,963,747.2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15,981,255.06	489,136,408.78	409,916,426.33



## (2) 利润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46,225,682.21	501,194,612.30	432,354,759.34
减：营业成本	545,847,999.24	419,767,946.15	366,146,034.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1,558.14	935,747.81	892,544.73
销售费用	8,394,575.37	5,451,326.59	5,992,449.99
管理费用	16,657,331.36	15,263,634.92	13,695,732.58
财务费用	18,257,206.45	11,217,502.14	9,039,764.98
资产减值损失	-125,792.36	26,724.44	-1,057,981.13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投资收益	113,478.75	120,356.25	3,219,028.85
二、营业利润	55,996,282.76	48,652,086.50	40,865,242.14
加：营业外收入	412,140.99	2,570,370.00	4,028,899.04
减：营业外支出		211,738.60	55,88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3,978.46	
三、利润总额	56,408,423.75	51,010,717.90	44,838,256.10
减：所得税费用	8,292,278.41	7,807,248.61	5,857,410.36
四、净利润	48,116,145.34	43,203,469.29	38,980,845.74



## (3)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9,996,144.63	542,887,002.26	473,456,05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27,787.40	218,812,852.40	38,726,52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023,932.03	761,699,854.66	512,182,58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4,411,203.67	455,660,481.62	434,939,153.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59,194.82	9,672,497.17	8,133,49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02,142.31	16,500,936.72	27,296,39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530,136.05	240,159,452.19	19,526,75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002,676.85	721,993,367.70	489,895,79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78,744.82	39,706,486.96	22,286,78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478.75	120,356.25	3,219,028.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78.75	120,356.25	5,030,028.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57,638.04	28,961,151.21	26,749,130.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57,638.04	28,961,151.21	26,749,13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4,159.29	-28,840,794.96	-21,719,10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9,751,367.18	433,306,463.71	311,865,022.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43,289,142.93	50,554,541.25	29,221,360.62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040,510.11	483,861,004.96	366,086,383.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755,316.25	413,242,238.05	294,098,429.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97,466.58	16,722,844.14	20,163,512.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22,267.64	43,289,142.93	50,554,54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775,050.47	473,254,225.12	364,816,483.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265,459.64	10,606,779.84	1,269,89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5,840.75	66,11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18,396.28	21,538,588.38	1,837,584.15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741,121.47	61,202,533.09	59,364,948.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959,517.75	82,741,121.47	61,202,533.09

##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合并报表的范围及编制方法

###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后续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 1、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市刘庄路	180 万美元	生产、销售聚氯乙烯、聚乙烯系列电线电缆材料，销售本公司资产产品	70%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



非暂时性的。

## (2)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为周建明先生。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收购前投资比例	收购后投资比例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70.00%	实际控制人为其股东的股东
苏州康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	0.00%	实际控制人为股东
香港正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0.00%	30.00%	

## 2、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万元	绿色环保材料，塑胶材料，工程塑料开发、研制、生产，聚氯乙烯塑胶材料，改性塑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外），电线，电缆及配套附件，机电设备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人民币180万元	90%	90%	2009年度

## 3、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2008年10月，经上海德威股东会决议通过，上海德威依法办理了注销手续并发布了注销公告开始清算。2008年12月公司清算结束，2009年3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海德威申请注销相关事宜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2009年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0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根据上海德威原股东周建良及发行人于2009年11月15日出具的书面说明，上海德威在办理注销登记前，所有的债权债务已经清理完毕，剩余财产也已分配完毕，不存在隐瞒或遗漏。自其注销登记至今，周建良本人及发行人均未因上海德威的注销、债权债务、税务等任何有关事项被起诉或提请仲裁诉讼，亦未受到任何政府部门的处罚。

上海德威在其存续期间，合法合规经营。

## 4、报告期内各期分公司报表汇总情况



分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注销日期	汇总报表期间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005年10月	成立至今	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

报告期德威新材母公司报表均汇总了各期常州分公司报表。

#### 5、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均为合并子公司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形成，各期形成原因和金额如下：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2009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	
少数股东权益				
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515,961.54		-515,961.54	-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8,335,821.50	1,319,514.77	340.56	9,655,676.83
合 计	8,851,783.04	1,319,514.77	-515,620.98	9,655,676.83

[注]：其他增减系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注销。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2010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	
少数股东权益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9,655,676.83	1,667,843.75		11,323,520.58
合 计	9,655,676.83	1,667,843.75		11,323,520.58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度		2011年12月31日
		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	
少数股东权益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1,323,520.58	2,392,909.79		13,716,430.37
合 计	11,323,520.58	2,392,909.79		13,716,430.37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收入确认的方法和原则

#####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



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公司的业务类型属于传统的订单生产、销售模式，销售客户主要为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汽车配件企业，此外，公司还向一些化工贸易商销售产品，公司向化工贸易商的销售不存在代销等情形，公司的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流程如下：

公司按照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完工后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由客户自行提取）并同时取得对方收货单，销售人员按照收货单与客户确认收货无误后通知财务人员开票，财务人员将出库单、收货单等相关单据核对无误后开具销售发票，由销售人员交给客户，财务人员于各月末根据当月所开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并计算销售成本。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时相应的货物已运送至购买方，与货物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也随之转移，公司不再拥有该货物的管理权，也无法对其实施有效控制；根据销售合同和订单，销售人员能准确计算出所售货物的金额并通知财务人员开具发票，并按照各个客户的信用期限及时催讨货款；财务人员按照各月统计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等能够准确计算出当月销售货物的成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流程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通过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的业务类型属于传统的客户下订单生产、销售模式。销售收入的确认流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





## （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后续计量方法

###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三）存货的核算方法

###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商品产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四）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 1、初始计量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3、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五）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其他设备等。

### 3、固定资产的取得计价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估计经济使用期限、年折旧率：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75%—4.50%
机器设备	10	5%—10%	9.50%—9.00%
运输设备	8	5%—10%	11.875%—11.25%
办公设备	5	5%—10%	19.00%—18.00%

## （六）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七）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软件	3—5 年	合同年限或收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3、关于公司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会计处理的说明

公司在企业会计准则框架下，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对研究开发费用进行归集，其中“研究开发直接材料消耗”按照所研发的产品类别直接计入相应产品的“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科目，研发人员工资、研发设备折旧和其他研发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研究开发费”科目。

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过程中所发生的材料、人工费用等已直接计入各期损益，在技术或产品研发成功并依法申请取得专利时，未将原已计入各期损益的研究与开发费用资本化。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在企业会计准则框架下，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对研究开发费用进行归集；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过程中所发生的材料、人工费用等已直接计入各期损益，在技术或产品研发成功并依法申请取得专利时，未将原已计入各期损益的研究与开发费用资本化，2009 年度至 2011 年无无形资产资本化情况。

## (八) 主要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

###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



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实施控制的关联方应收款项通常不考虑减值，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不实施控制的关联方应收款项采用与非关联方一致的计提方法。

####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期末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款项余额期末前五名的款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5
6个月至1年（含1年）	5	5
1至2年（含2年）	50	10
2至3年（含3年）	80	30
3年以上	100	50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并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



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4、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





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2）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九）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十一) 税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所属机构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优惠政策及其依据和期限

### (1) 主要税种税率:

税 种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文

### (2)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政策

#### ①德威新材（母公司）

德威新材于 2009 年 5 月 27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编号为 GR2009320002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报告期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的实际征收率为 15%。

#### ②扬州德威

系中外合资企业，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扬州德威公司自 2008 年起所得税税率变更为 25%，报告期 2009 年度和 2010 年度公司所得税减半征收，实际征收率为 12.5%。2011 年度的实际征收率为 25%。

#### ③上海德威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报告期 2008 年度所得税税率变更为 25%。2009 年 3 月 23 日，上海德威公司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批准予以注销。

#### ④常州分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报告期 2008 年度所得税税率变更为 25%。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与本部合并纳税。



## 四、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 目（收益+ / 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000.00	2,540,000.00	3,915,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78.46	-29,205.4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 当期净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 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 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 业外收支净额	48,276.36	-177,390.14	87,219.41
小 计	416,276.36	2,358,631.40	3,973,013.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854.99	353,794.71	595,952.09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额	353,421.37	2,004,836.69	3,377,06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 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53,352,763.02	45,083,685.17	35,838,997.80

## 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	2011 年 2 月 26 日	2012 年 2 月 27 日



2、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三）其他重要事项

#### 1、处置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因公司经营构架调整，公司子公司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批准予以注销。

#### 2、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

## 六、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8	50.08	49.51
流动比率	1.43	1.46	1.49
速动比率	1.21	1.24	1.2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5.20	4.31	3.6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909.12	7,847.86	6,657.28
利息保障倍数（倍）	4.16	5.59	5.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7	3.84	3.84
存货周转率（次）	6.55	7.38	10.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67	1.26	0.4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5	0.39	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0.68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8.83	19.80	20.57

[注]：

1、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2、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七、历次验资情况

### 1、1995 年德威实业设立时验资情况

德威实业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由于出资时德威实业正在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尚未领取营业执照并办理银行开户手续，所以德威实业委托太仓德威贸易有限公司代收股东出资款并直接购买原材料及机器设备后投入德威实业。江苏太仓市审计师事务所对德威实业设立时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1995 年 12 月 12 日出具了“太会审验内开字（1995）第 195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孙雪华、王建球、周建明、李玉山于 1995 年 10 月 30 日分别以现金 165 万元、165 万元、165 万元、55 万元汇入太仓德威贸易有限公司账户，1995 年 11—12 月，太仓德威贸易有限公司分别汇出原材料购买款 348.5 万元，汇出设备购买款 201.5 万元。德威实业设立时 550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到位。

在德威实业设立之前，周建明任太仓德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贸易”）总经理，负责德威贸易的生产经营，德威贸易主要从事线缆材料的销售业



务，并通过生产环节外包形式进行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及生产。

随着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市场需求迅速增长，发展前景广阔，外包的生产模式已不能满足线缆材料业务的进一步扩大，因此周建明决定与孙雪华、王建球、李玉山三人合资设立苏州德威实业有限公司，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领域的研发和生产，并在德威实业设立后承接德威贸易线缆用材料的生产及销售业务。由于新公司的设立需要办理工商核准登记等手续，所需时间较长，因此周建明四人决定在着手办理工商开业登记相关手续的同时，先将现金出资 550 万元投入，并委托德威贸易代为购买原材料及机器设备，为德威实业设立后开展生产经营做准备。

### 2、2000 年 10 月德威实业第一次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0 年 10 月德威实业注册资本由 550 万元变更为 1,100 万元，苏州江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10 月 31 日出具了“苏江验内字（2000）第 363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德威实业实收资本 1,1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550 万元的投入资金包括两项，一是兼并苏州诺贝后，其 300 万注册资本（包括周建明 210 万元出资及赵红英 90 万元出资）并入实收资本；二是由债转股增加周建明投入资本 250 万元（借“其他应付款一周建明” 250 万元 贷：实收资本 250 万元）。

2009 年 11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1995 年设立时和 2000 年 10 月债转股并合并苏州诺贝增加注册资本事项进行复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 24674 号《关于江苏德威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复核报告》，“经我们的复核截至 2000 年 10 月 31 日止，德威实业已按上述出具的验资报告实收资本入账，账面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100 万元”。

### 3、2000 年 12 月德威实业第二次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0 年 12 月德威实业注册资本由 1,100 万元变更为 1,890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出具了“华业字（2000）第 1267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德威实业实际收到原自然人股东周建明及新增股东王忠昌、吴建明、杨宝根、薛黎霞、上海年锋、常熟贸易、保鼎工贸、上海高分子现金出资共计 1,011.2 万元，其中 79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21.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



增注册资本 790 万元足额到位。

#### 4、2001 年德威实业整体变更设立德威新材时验资情况

2001 年 4 月 17 日，德威实业以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0,105,130.41 元中 2,010 万元按 1:1 比例折为 2,010 万股（净资产额中不足万元部分转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设立德威新材，德威新材设立时注册资本 2,010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设立时发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1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华业字(2001)第 740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德威新材（筹）实际收到各发起人出资共计 20,105,130.41 万元，其中 2,01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130.41 元计入资本公积。德威新材料设立时注册资本 2,010 万元足额到位。

会计师事务所对德威新材设立股份公司时注册资本、实收股本情况进行了复核，并于 2009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第 24020 号”《复核报告》。根据该复核报告，截至 2001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账目实收股本数额为（人民币）20,100,000.00 元，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01）第 740 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实收数额相一致。

#### 5、2005 年 9 月德威新材第一次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5 年 9 月德威新材注册资本由 2,010 万元变更为 4,113 万元，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信长会师报字（2005）第 22269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报告出具日，德威新材已将未分配利润 603 万元转增股本，并已收到原股东周建明现金出资人民币 707.625 万元（471.7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35.875 元计入资本公积）及新增股东苏州信托现金出资人民币 1,542.375 万元（1,028.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14.1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 2,103 万元足额到位。

#### 6、2007 年 9 月德威新材第二次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7 年 9 月德威新材注册资本由 4,113 万元变更为 5,500 万元，会计师事务所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7）第 23595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9 月 17 日，德威新材已收到新增股东瑞华投资现金出资 3,348 万元（其中 837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51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及新增股东香塘创投现金出资 2,200





万元（其中 5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6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 1,387 万元足额到位。

#### 7、2009 年 6 月德威新材第三次增资时验资情况

2009 年 6 月，德威新材注册资本由 5,500 万元变更为 6,000 万元，会计师事务所对新增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09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 2379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09 年 6 月 16 日，德威新材已收到新增股东吴中国发货币资金 1,25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溢价 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及新增股东高新国发或货币资金 1,25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溢价 1,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到位。

## 八、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时资产评估情况

德威实业为了 2001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于 2000 年 10 月吸收合并苏州诺贝并增资至 1,100 万元。合并和增资完成后德威实业委托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吸收合并苏州诺贝塑胶有限公司后的苏州德威实业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公司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并于 2000 年 11 月 15 日出具了沪东洲评报（2000）第 23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00 年 10 月 31 日），苏州德威实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448.29	3,450.23	3,524.08	73.85	2.14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414.40	412.46	469.80	57.34	13.90
其中：在建工程	1.95	1.95	0	-1.95	100.00
建筑物	156.08	154.14	202.22	48.08	31.19
设备	256.37	256.37	267.57	11.20	4.37
无形资产	0	0	14.10	14.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3,862.69	3,862.69	4,007.98	145.29	3.76



流动负债	2,662.99	2,662.99	2,669.57	6.58	0.25
长期负债					
负债总计	2,662.99	2,662.99	2,669.57	6.58	0.25
净资产	1,199.71	1,199.71	1,338.40	138.69	11.56

## (二) 收购扬州德威时资产评估情况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以确定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拟进行股权收购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并2006年5月15日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06)第5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加和法对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以确定委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公允价值。

截止评估基准日(2005年12月31日),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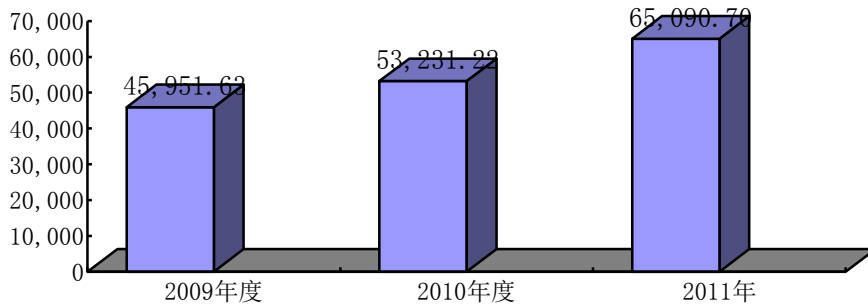
项 目	帐面价值	调整后帐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278.04	1,278.04	1,292.64	14.60	1.14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124.14	124.14	124.74	0.60	0.48
其中:在建工程	85.04	85.04	85.04		
建筑物					
设备	39.11	39.11	39.70	0.59	1.51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他资产	15.05	15.05	15.05		
资产总计	1,417.23	1,417.23	1,432.43	15.20	1.07
流动负债	421.49	421.49	421.49		
长期负债					
负债总计	421.49	421.49	421.49		
净资产	995.74	995.74	1,010.94	15.20	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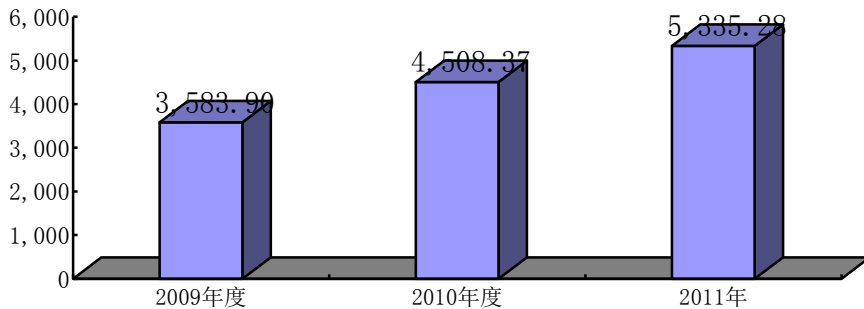
## 九、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 (一) 近三年经营成果的变化趋势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单位：万元）



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万元)



公司近三年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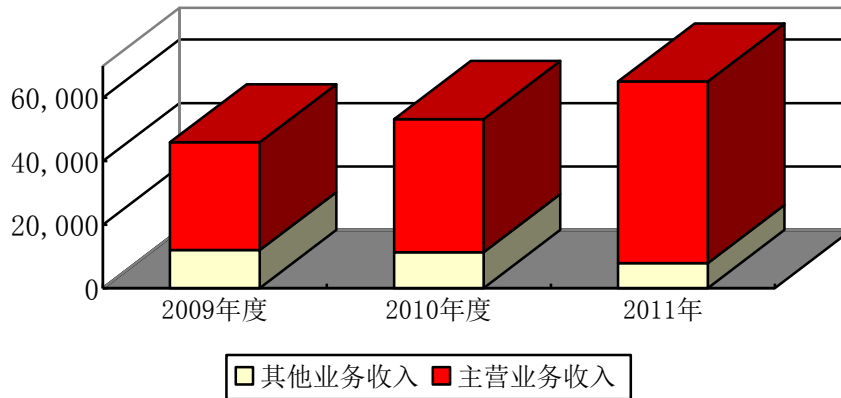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营业收入	65,090.70	22.41	53,172.55	15.71	45,951.63	13.17
主营业务收入	57,220.55	33.43	42,885.79	26.12	34,004.30	1.87
营业利润	6,666.24	21.15	5,502.35	28.14	4,294.10	13.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70.62	14.05	4,708.85	20.07	3,921.61	37.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5.28	18.34	4,508.37	25.80	3,583.90	29.66

下文将从营业收入、毛利率、主要经营成果等几个方面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的变化。



## (二) 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近三年营业收入变化 (单位: 万元)



### 1、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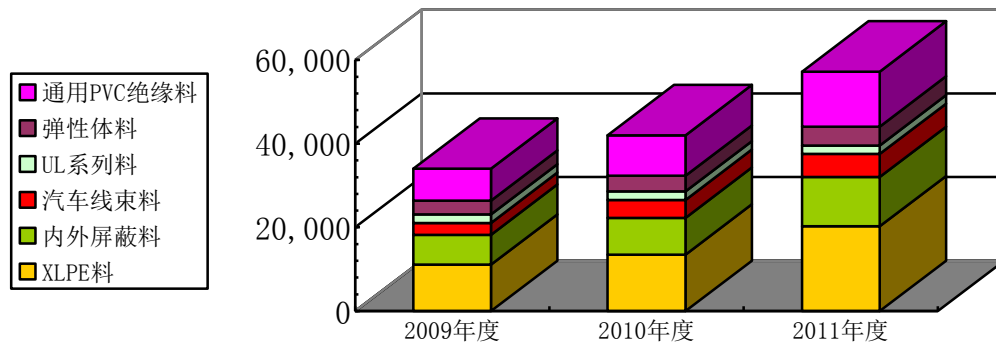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金额	较上年同期增长 (%)
主营业务收入	57,220.55	33.43	42,885.79	26.12	34,004.30	1.87
其他业务收入	7,870.15	-23.49	10,286.76	-13.90	11,947.34	65.40
营业收入	65,090.70	22.41	53,172.55	15.71	45,951.64	13.17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近三年分别较上年增长1.87%、26.12%和33.43%, 2010年以来,一方面随着原材料价格的回升,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随之回升;另一方面,公司所处行业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凭借主要产品的技术优势和性价比优势,在2010年公司新增生产设备安装完毕,产能限制有所缓解的情况下,销售量增长较快,在两者的共同作用下,2010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了26.12%。2011年由于2010年下半年新增生产设备开始投产,产能扩张较大,以及2011年原材料价格相较2010年同期提高较多,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随之得到提高,在价量同时提升的背景下,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较2010年同期增长了33.43%。

### 2、主营业务收入及其构成变动分析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其构成变化（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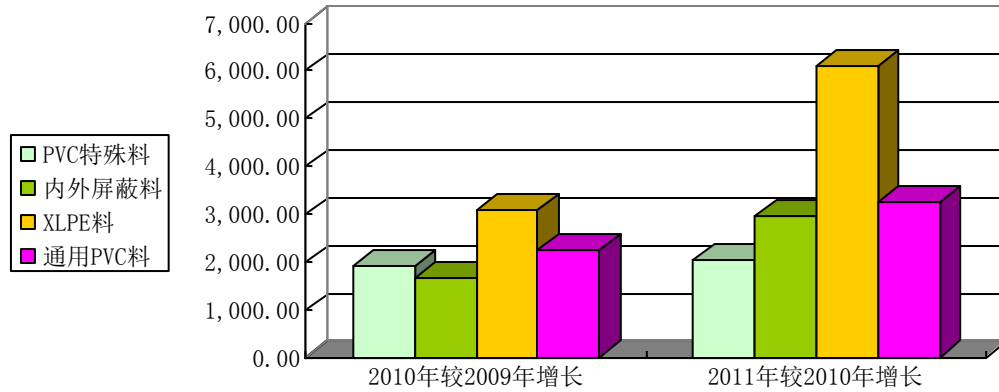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1. XLPE 料	20,270.23	35.42	14,164.68	33.03	11,078.77	32.58
2. PVC 特殊料	12,063.92	21.08	10,041.61	23.41	8,146.82	23.96
其中:						
①汽车线束料	5,516.17	9.64	4,269.67	9.96	2,846.04	8.37
②弹性体料	4,517.43	7.89	3,712.87	8.66	3,288.06	9.67
③UL 系列料	2,030.32	3.55	2,059.07	4.80	2,012.72	5.92
3. 普通 PVC 绝缘料	13,146.71	22.98	9,885.95	23.05	7,638.65	22.46
4. 内外屏蔽料	11,739.69	20.52	8,793.55	20.50	7,140.05	21.00
合计	57,220.55	100	42,885.79	100	34,004.29	100

公司致力于线缆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分为聚氯乙烯类基料、聚烯烃类基料两大类。聚氯乙烯类基料细分为 PVC 特殊料、通用 PVC 绝缘料，其中 PVC 特殊料按照用途细分有汽车原线料、UL 系列材料、弹性体材料三类；聚烯烃类基料分为 XLPE 料和内外屏蔽材料。目前六大类别产品共有数百个品种规格。公司是宝胜股份的最大电缆料供应商、公司还是电缆行业主要生产厂商上海熊猫电线厂、上海南大集团、江苏上上、江苏江扬等电缆企业的主要供应商，凭借多年的合作，公司产品质量的性价比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已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与核心客户建立和加深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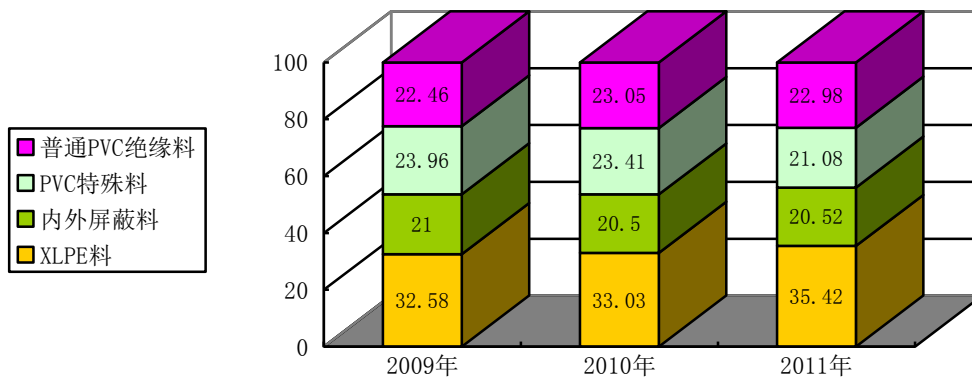


2009年—2011年主要产品收入增长结构（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均实现较快增长，其中XLPE料销售收入增长最快，从2009年的11,078.77万元增长到2011年的20,270.23万元，使得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有所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变化（单位：%）



### 3、主营收入变化的原因分析：

#### （1）2009年-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分析

以下分别从产品的售价及销量两方面因素对主营收入变化的原因进行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较2010年度 营业收入变化情况			2010年度较2009年度 营业收入变化情况		
	增长额	售价变化的影响	销量变化的影响	增长额	售价变化的影响	销量变化的影响
1、XLPE料	6,105.55	1,005.63	5,099.92	3,085.91	537.28	2,548.63
2、内外屏蔽料	2,960.76	1,662.77	1,297.99	1,653.50	393.65	1,259.84



3、PVC 特殊料	4,036.57	2,014.26	2,022.31	1,894.79	942.87	951.92
其中：						
①汽车线束料	1,246.50	277.37	969.13	1,423.63	623.21	800.42
②UL 系列料	-28.75	91.51	-120.26	46.35	144.38	-98.03
③弹性体料	804.56	38.82	765.74	424.81	175.37	249.44
4、普通 PVC 绝缘料	3,260.76	932.59	2,328.17	2,247.30	830.94	1,416.36
合计	14,334.76	3,269.75	11,065.01	8,881.50	2,850.88	6,030.62

[注]：1、增长额为本年度销售收入较上年度的增长额；2、各产品售价变化对收入的影响数，是各产品本年较上年平均价格增长额与各产品本年销售数量的乘积；3、各产品销量变化对收入的影响数，是各产品本年较上年销量增长额与各产品上年平均价格的乘积。

#### ①销量因素对收入的影响

报告期内销量的增长是导致销售收入增长的主要动因，因销量增长而导致的销售收入增长在 2010 年和 2011 年占主营业务收入增加额的比重分别为 67.90% 和 77.19%。其中，公司的销量增长带来的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有 XLPE 料、普通 PVC 料、内外屏蔽料和汽车线束料销量增长贡献。

2009-2011 年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品类别	2011 年			2010 年		
	销售数量	2011 年较 2010 年增加	2011 年较 2010 年增长幅度	销售数量	2010 年较 2009 年增加	2010 年较 2009 年增长幅度
XLPE 绝缘材料	15,834.45	4,185.31	35.93%	11,649.14	2,178.65	23.48%
内外屏蔽材料	7,595.26	976.89	14.76%	6,618.37	992.64	17.64%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4,330.91	801.20	22.70%	3,529.71	774.79	28.12%
UL 系列材料	1,190.65	-73.85	-5.84%	1,264.50	-64.74	-4.87%
弹性体材料	3,922.42	675.26	20.80%	3,247.16	203.87	6.70%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16,008.76	3,051.34	23.55%	12,957.42	2,026.75	18.54%
合计	48,882.45	9,571.15	24.35%	39,311.3	6,156.96	18.57%

#### ②售价因素对收入的影响

2010 年和 2011 年售价带来的销售收入增长分别为 2,850.88 万元和 3,26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10 年以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保持上涨态势，使得产品价格随之上涨；另一方面，公司主要产品的内部结构得到优化，产品档次有所提升，也使得平均产品价格有所上涨。

(2) 公司产品价格确定方式、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长性的影响。

① 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确定方式

公司对主要产品 XLPE 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弹性体料、通用 PVC 料的定价方式如下：首先，根据主要产品的配方所需的原材料价格和占配方比重计算出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然后在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基础上进行一定幅度上浮，上浮幅度主要根据市场供求状况，与客户谈判确定，这一定价方式是同行业公司遵循的主要定价方式。

公司主要产品的定价策略如下：公司的主要产品 XLPE 料中的硅烷自交联 PE 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中的中压内外屏蔽料以及一些特殊材料由于国内竞争对手较少，品质优良，具有一定定价权，主要参考国外生产同类产品定价，保持公司的产品价格比国外生产同类产品具价格优势是公司主要定价策略之一；通用 PVC 料、以及其他低压的 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由于技术门槛较低，竞争相对激烈，主要参照国内市场价格定价。

② 主要产品定价方式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长性的影响分析

A、对报告期内公司成长性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 PVC 树脂、DOP 增塑剂、EVA 树脂、SH200 树脂等均为石油衍生产品，其价格的波动与国际石油价格波动联系紧密，2009-2011 年随着石油价格上涨而上涨；同时由于其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意味着单位生产成本的同向波动，带动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相应波动，最终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主要产品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 目	2011年	2011年较 2010年变化 幅度	2010年	2010年较 2009年变化 幅度	2009年
(1) 主要原材料					
DJ200 树脂	11,134.37	6.02%	10,502.14	11.45%	9,423.08





项 目	2011年	2011年较 2010年变化 幅度	2010年	2010年较 2009年变化 幅度	2009年
PVC1300 树脂	6,840.15	5.36%	6,492.17	10.96%	5,851.14
SH-200 树脂	7,764.73	-3.01%	8,005.70	10.96%	7,215.10
DOP 增塑剂	10,417.91	11.23%	9,366.10	11.54%	8,397.44
TOTM 增塑剂	14,103.84	10.01%	12,820.51	17.57%	10,904.56
EVA 树脂	15,730.07	23.38%	12,749.29	11.98%	11,385.33
Carbon black (炭黑)	8,281.63	1.02%	8,198.01	1.14%	8,105.41
(2) 主要产品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12,736.75	5.30%	12,096	17.08%	10,331
UL 系列材料	17,052.10	4.72%	16,284	7.54%	15,142
弹性体材料	11,516.94	1.56%	11,340	4.96%	10,804
通用 PVC 护套、绝缘材料	8,212.20	7.63%	7,630	9.19%	6,988
XLPE 绝缘材料	12,801.35	5.28%	12,159	3.94%	11,698
内外屏蔽材料	15,456.60	16.33%	13,287	4.69%	12,692

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最终导致主要产品价格随之波动，使得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保持增长态势，在销量保持较好增长的态势下，使得2010年和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26.12%和33.43%。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量、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发生额	2011 年较 2010 年增长 幅度	发生额	2010 年较 2009 年增长 幅度	发生额
XLPE 料	销售数量 (吨)	15,834.45	35.93%	11,649.14	23.48%	9,470.49
	销售收入 (万元)	20,270.23	43.10%	14,164.68	27.85%	11,078.77



内外屏蔽料	销售数量 (吨)	7,595.26	14.76%	6,618.37	17.64%	5,625.73
	销售收入 (万元)	11,739.69	33.50%	8,793.55	23.16%	7,140.05
汽车线束料	销售数量 (吨)	4,330.91	22.72%	3,529.17	28.12%	2,754.92
	销售收入 (万元)	5,516.17	29.19%	4,269.67	50.05%	2,846.04
UL 系列料	销售数量 (吨)	1,190.65	-5.84%	1,264.50	-4.87%	1,329.24
	销售收入 (万元)	2,030.32	-1.40%	2,059.07	2.30%	2,012.72
弹性体料	销售数量 (吨)	3,922.42	20.80%	3,247.16	6.70%	3,043.29
	销售收入 (万元)	4,517.43	21.67%	3,712.87	12.91%	3,288.06
普通 PVC 绝缘料	销售数量 (吨)	16,008.76	23.55%	12,957.42	18.54%	10,930.67
	销售收入 (万元)	13,146.71	32.98%	9,885.95	29.42%	7,638.65
合计	销售数量 (吨)	48,882.46	24.35%	39,311.30	18.57%	33,154.34
	销售收入 (万元)	57,220.55	33.43%	42,885.79	26.12%	34,004.29

在公司长期发展中，一直以技术为安身立命之本，依靠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提升企业的竞争力，通过不断开发，公司的产品系列逐步丰富，逐步由发展初期的普通 PVC 绝缘料发展到目前覆盖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汽车线束绝缘材料、UL 系列材料、弹性体材料等六大系列、数百个品种；产品应用领域也由最初的仅应用于电力电缆，发展到目前广泛应用于汽车、铁路、船舶、家电、通信、电梯等诸多领域。随着公司开发的其他产品越来越成熟，销售持续增长。



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不断优化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和 UL 系列料内部销售结构，提升产品的档次，并通过使用环氧大豆油等低成本原材料替代较高成本的原材料进行降本，使得毛利率保持在良好水平。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XLPE 料	20.09%	21.45%	21.36%
内外屏蔽料	19.39%	18.95%	18.86%
汽车线束料	30.70%	29.25%	28.92%
UL 系列料	36.23%	36.26%	36.01%
弹性体料	29.60%	29.51%	29.42%
通用 PVC 绝缘料	13.43%	15.34%	15.47%
综合	20.76%	21.71%	21.79%

在销售收入增长和毛利率稳定的共同作用下，2009 年-201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持续增长，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2011 年较 2010 年增长幅度	2010 年度	2010 年较 2009 年增长幅度	2009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35.28	18.34%	4,508.37	25.80%	3,583.90

#### B、对公司未来成长性影响

2009 年下半年以来全球经济呈回升态势，主要原材料价格已经企稳，价格发生巨大波动的可能性在减小，由于公司主要产品销量仍维持较快增长，未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因为产品价格大幅波动而大幅波动的可能性在减小，随着销量的持续增长，主营业务收入将保持同步增长；同时，公司不断加强产品和技术研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XLPE 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持续提高，从而带动主营业务净利润持续增长。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使得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随之波动，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波动形成了一定的影响。

但是，2009 年以来全球经济呈回升态势，主要原材料价格已经企稳，价格发生巨大波动的可能性在减小，由于公司主要产品销量仍维持较快增长，未来公



司主营业务收入成长波动的可能性因此也在减小。同时，公司不断加强产品和技术研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XLPE 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持续提高，从而将带动主营业务净利润持续增长。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的分部信息

单位：万元

地区分布	产品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011 年					
西南地区	通用 PVC 料	5.55	5.20	0.34	6.15
	XLPE 料	0.80	0.66	0.15	18.23
	小计	6.35	5.86	0.49	7.68
东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2,596.80	1,785.29	811.51	31.25
	弹性体料	0.99	0.68	0.31	31.55
	通用 PVC 料	4.36	4.15	0.21	4.85
	XLPE 料	956.58	781.29	175.29	18.32
	内外屏蔽料	383.51	305.70	77.81	20.29
	小计	3,942.24	2,877.11	1,065.14	27.02
西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7.95	5.54	2.41	30.35
	通用 PVC 料	83.65	79.34	4.31	5.15
	XLPE 料	103.59	84.71	18.88	18.23
	内外屏蔽料	15.13	12.13	3.00	19.85
	小计	210.32	181.71	28.61	13.60
华中地区	汽车线束料	0.06	0.04	0.02	30.85
	通用 PVC 料	123.18	107.75	15.43	12.52
	XLPE 料	1,280.52	1,021.00	259.51	20.27
	内外屏蔽料	727.07	582.64	144.44	19.87
	小计	2,130.82	1,711.43	419.39	19.68
华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15.46	10.55	4.91	31.75
	弹性体料	60.61	42.39	18.21	30.05
	XLPE 料	199.78	163.17	36.61	18.33
	内外屏蔽料	67.06	53.54	13.52	20.16
	小计	342.91	269.66	73.26	21.36
华南地区	汽车线束料	3.37	2.30	1.07	31.82
	UL 系列料	1,856.81	1,175.50	681.31	36.69
	弹性体料	2.34	1.58	0.75	32.26
	通用 PVC 料	1,484.51	1,407.27	77.23	5.20
	XLPE 料	917.18	750.03	167.15	18.22
	内外屏蔽料	380.48	303.79	76.69	20.16
	小计	4,644.69	3,640.48	1,004.22	21.62
华东地区	汽车线束料	2,892.53	2,018.73	873.80	30.21
	UL 系列料	173.50	119.33	54.17	31.22
	弹性体料	4,453.49	3,135.44	1,318.05	29.60



	通用 PVC 料	11,445.47	9,777.44	1,668.03	14.57
	XLPE 料	16,784.29	13,375.40	3,408.90	20.31
	内外屏蔽料	9,971.53	8,054.07	1,917.46	19.23
	小计	45,720.82	36,480.42	9,240.40	20.21
外销	XLPE 料	27.49	21.48	6.01	21.86
	内外屏蔽料	194.90	151.72	43.18	22.15
	小计	222.39	173.20	49.18	22.12
	总计	57,220.55	45,339.87	11,880.67	20.76

## 2010 年

东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2,083.35	1,440.85	642.51	30.84
	UL 系列料	5.89	3.70	2.19	37.22
	通用 PVC 料	344.95	332.11	12.84	3.72
	内外屏蔽料	342.75	275.71	67.04	19.56
	小计	2,776.94	2,052.36	724.58	26.09
西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7.32	5.08	2.25	30.71
	普通 PVC 料	33.34	32.08	1.26	3.79
	XLPE 料	7.84	6.23	1.61	20.57
	小计	48.51	43.38	5.12	10.56
华中地区	通用 PVC 料	37.62	31.81	5.81	15.44
	XLPE 料	479.61	378.65	100.96	21.05
	内外屏蔽料	137.08	108.20	28.88	21.07
	小计	654.30	518.66	135.64	20.73
华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39.56	27.65	11.92	30.12
	UL 系列料	0.95	0.59	0.35	37.55
	弹性体料	12.04	8.40	3.64	30.25
	通用 PVC 料	89.16	85.85	3.31	3.71
	XLPE 料	66.23	52.23	14.01	21.15
	内外屏蔽料	101.80	82.51	19.29	18.95
	小计	309.74	257.22	52.52	16.96
华南地区	汽车线束料	3.12	2.19	0.92	29.66
	UL 系列料	1,881.30	1,199.25	682.05	36.25
	弹性体料	1.70	1.20	0.50	29.65
	通用 PVC 料	552.66	531.38	21.28	3.85
	XLPE 料	448.81	352.94	95.87	21.36
	内外屏蔽料	74.86	60.00	14.86	19.85
	小计	2,962.44	2,146.96	815.48	27.53
华东地区	汽车线束料	2,136.31	1,544.92	591.39	27.68
	UL 系列料	170.41	112.67	57.74	33.88
	弹性体料	3,699.13	2,607.67	1,091.46	29.51
	通用 PVC 料	8,827.74	7,355.42	1,472.32	16.68
	XLPE 料	13,137.58	10,317.48	2,820.10	21.47
	内外屏蔽料	8,137.05	6,600.47	1,536.58	18.88
	小计	36,108.22	28,538.63	7,569.59	20.96
西南地区	UL 系列料	0.52	0.33	0.20	37.25
	普通 PVC 料	0.49	0.47	0.02	3.77
	XLPE 料	2.22	1.72	0.50	22.55
	小计	3.24	2.52	0.72	22.10



外销	XLPE 料	22.39	17.63	4.77	21.28
	合计	42,885.58	33,577.38	9,308.42	21.71
2009 年					
东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1,499.89	1,079.00	420.89	28.06
	通用 PVC 料	6.47	6.24	0.23	3.56
	小计	1,506.36	1,085.24	421.12	27.96
西南地区	通用 PVC 料	14.98	14.50	0.49	3.26
	XLPE 料	0.50	0.41	0.09	17.33
	小计	15.48	14.91	0.57	3.71
西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2.03	1.46	0.56	27.69
	UL 系列料	1.50	0.98	0.52	34.34
	XLPE 料	22.95	18.00	4.95	21.58
	小计	26.47	20.45	6.03	22.77
华中地区	通用 PVC 料	6.44	6.25	0.19	2.89
	XLPE 料	145.57	114.42	31.14	21.39
	内外屏蔽料	224.42	182.13	42.28	18.84
	UL 系列料	0.29	0.19	0.11	36.01
	小计	376.71	303.00	73.72	19.57
华北地区	汽车线束料	105.49	74.61	30.87	29.27
	弹性体料	37.82	26.67	11.15	29.47
	通用 PVC 料	203.48	197.05	6.43	3.16
	XLPE 料	34.18	26.83	7.35	21.51
	内外屏蔽料	454.64	370.33	84.31	18.55
	小计	835.61	695.50	140.11	16.77
华南地区	汽车线束料	1.03	0.73	0.30	28.92
	UL 系列料	1781.11	1,139.63	641.48	36.02
	弹性体料	0.45	0.32	0.13	29.42
	通用 PVC 料	353.90	342.21	11.70	3.31
	XLPE 料	36.88	28.98	7.90	21.41
	内外屏蔽料	12.74	10.40	2.33	18.31
	小计	2,186.10	1,522.27	663.83	30.37
华东地区	汽车线束料	1,237.61	867.18	370.42	29.93
	UL 系列料	229.82	147.15	82.67	35.97
	弹性体料	3,249.78	2,293.60	956.18	29.42
	通用 PVC 料	7,053.38	5,891.09	1,162.29	16.48
	XLPE 料	10,838.70	8,523.95	2,314.75	21.36
	内外屏蔽料	6,367.57	5,166.46	1,201.10	18.86
	小计	28,976.86	22,889.44	6,087.41	21.01
外销	内外屏蔽料	80.69	64.43	16.26	20.15
	合计	34,004.30	26,595.23	7,409.06	2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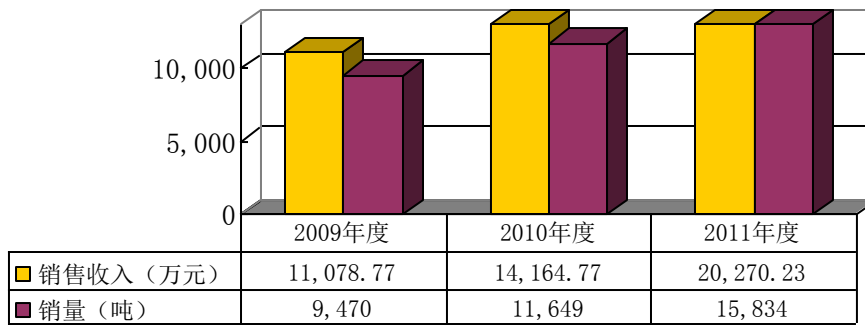
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华东和华南地区，华东地区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市场，公司的 XLPE 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弹性体料、通用 PVC 料在华东地区销量均最大。公司在华南地区销售的主要产品是 UL 系列料、通用 PVC 料。

#### 4、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变化具体分析



## (1) XLPE 料

近三年XLPE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



XLPE 料以聚烯烃树脂为主要原材料，同时根据一定的性能要求加入如抗氧化剂、交联剂、硅烷交联剂、阻燃剂、改性剂等，经混炼加工而成。公司生产的 XLPE 料兼具有良好的挤出性能和满足客户要求的物理性能、杂质含量符合要求，广泛运用于生产中、低压交联电线电缆、各类控制电缆、仪器仪表电缆、家用电器、汽车低压电缆、机场照明电缆、地铁用电缆、核电站用电缆、舰船电缆等的绝缘材料和护套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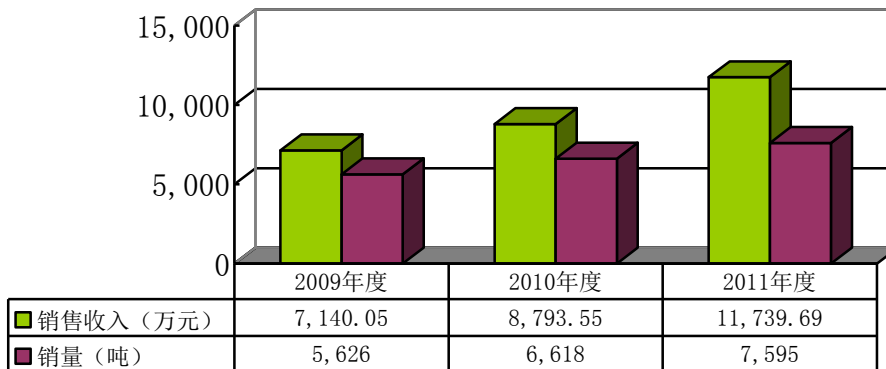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 XLPE 料共有 280 多个品种规格，主要有：普通化学交联 PE 绝缘料、室温硅烷自交联 PE 绝缘料、温水硅烷交联 PE 绝缘料、防水树化学交联 PE 绝缘料、无卤阻燃 PE 护套料、低烟无卤阻燃 PE 护套料、低烟无卤 PE 护套料等系列产品。其中，室温硅烷自交联 PE 绝缘料获 2006 年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报告期内，XLPE 料销量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硅烷自交联进入 XLPE 料市场后，其突出的产品研发和质量优势得到下游客户认可，带动公司化学交联绝缘料、硅烷交联绝缘料等产品销售迅速增长；此外，近三年来公司积极开发具有环保、耐高温、耐低温、防水树、以及阻燃等性能的 PE 绝缘料和护套料，因适应市场需求，销量也得到较大提升。

2009 年-2011 年公司 XLPE 料销售收入分别为 11,078.77 万元、14,164.77 万元和 20,270.23 万元，保持迅速增长态势。2010 年下半年随着 5 条 XLPE 料生产设备的安装完毕，产能限制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使得 2010 年和 2011 年 XLPE 料销量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2,179 吨和 4,185 吨，在销量保持较快增长的情况下，XLPE 料价格随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而持续上涨，在两者的共同作用下，销售收入增长较快。



## (2) 内外屏蔽料

近三年内外屏蔽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



内外屏蔽料是以低密度聚烯烃树脂为主要原材料，加入一定数量的炭黑、抗氧剂、交联剂等配合剂，经混炼加工而成。本公司采用特殊的生产工艺技术和流程，物料混合均匀、电性能低、杂质少，解决了一般生产厂家无法解决的混合均匀性和过剪切问题，技术水平居国内领先，广泛运用于生产中、高压交联电线电缆。已被宝胜股份、江苏上上、上海南大集团、天津塑力电缆集团、江苏江杨等电缆企业选定使用。报告期内，内外屏蔽料销量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内外屏蔽料产品质量和性价比被客户认可，销售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开发出了具有可剥离和不可剥离性能的35KV及以下中压内屏蔽料、热塑性35KV中压内屏及以下屏蔽料等新产品，由于质量稳定，而价格远低于国外化工巨头的同类产品，以及更便利的运输条件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得到了下游客户的亲睐，开始用本公司的产品替代进口产品；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最全面的电缆料产品，使得客户电缆的绝缘和护套质量更稳定，全面的产品供应也带给客户购货的便利性，从而为客户创造价值，也使得近三年内外屏蔽料销售增长，占客户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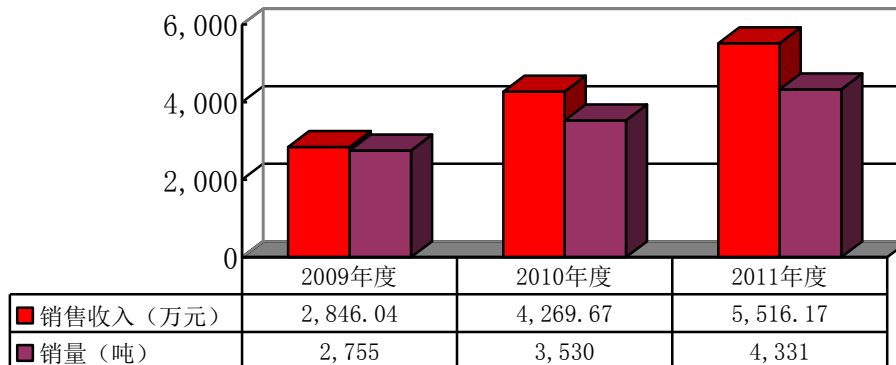
公司2009年-2011年内外屏蔽料销售收入分别为7,140.05万元、8,793.55万元和11,739.69万元，销售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是，2010年以来，随着2条内外屏蔽料生产设备的安装完毕，产能限制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使得2010年和2011年内外屏蔽料销量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992吨和977吨，销售收入增长1,653.50万元和2,946.14万元；与此同时，35KV中压内屏蔽料销售增长迅速，优化了内外屏蔽料的产品结构。





## (3) 汽车线束料

近三年汽车线束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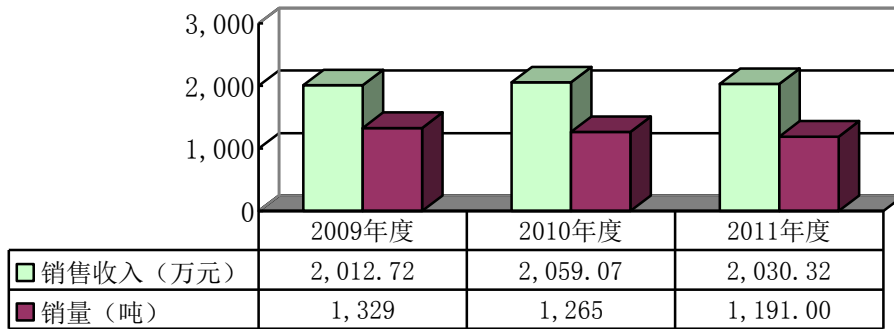
汽车线束料以聚氯乙烯（PVC）树脂为基料，加入增塑剂，混炼加工而成。在生产过程中，采用了独特的配方体系技术及低温高剪切共混技术，使产品在性能上和二次加工上更具竞争性。产品根据耐高温、耐磨、耐溶剂、耐油、环保等性能，共有10多个品种规格。公司研发生产的环保型80℃薄壁耐磨汽车线束专用料和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和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是国内同时符合德标、美标要求的汽车线束料供应商。目前已成为德国莱尼电气线缆（常州）和美国德尔福——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的汽车线束料全球供应商之一，目前为止也分别是他们在中国区唯一德标和美标汽车线束料的供应商。从产品配方、生产工艺到产品质量稳定性，公司的技术水平都是居国内领先。公司生产的汽车线束料被广泛运用于德国宝马、大众、美国通用等世界著名汽车品牌。

公司2009年-2011年汽车线束料销售收入分别为2,846.04万元、4,269.67万元和5,516.17万元，增长十分迅速，主要原因如下：①国内消费结构升级，汽车销量增长较快，公司订单大幅增长；②2010年汽车行业发生较多的质量事件，下游汽车行业提高了配件的质量标准，使得公司质量标准更高的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销量增长十分迅速，该种汽车线束料附加值较高，因此售价较公司其他汽车线束料高，使得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高于销量的增长幅度，也是公司汽车线束料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

## (4) UL系列料



近三年UL系列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



UL系列料是以聚氯乙烯（PVC）树脂为基料，加入增塑剂，经先进的双螺杆造粒机组加工而成。本公司的UL60℃—105℃绝缘料和护套料通过美国UL实验室的安全认可，获得UL黄卡，是国内少数几家通过检测获得UL认证的线缆材料厂家之一。本公司的UL系列料工艺稳定、塑化良好、性能稳定、能满足客户阻燃、低烟或无烟等性能上的要求，共有90多个品种规格。主要产品有信号电缆、软线和装制线等的绝缘材料和护套材料，其中信号电缆中CMR网络电缆专用护套料2006年5月获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立项证书。

公司2009年-2011年UL系列料销售收入分别2,012.72万元、2,059.07万元和2,030.32万元。UL系列料主要包括7523-6系列料和NB-105系列料，报告期各期UL系列料销量和销售均价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销量 (吨)	销售均价 (元/吨)	销量 (吨)	销售均价 (元/吨)	销量 (吨)	销售均价 (元/吨)
7523-6 系列	215.00	17,861.26	214.00	17,391.56	862.58	14,819.15
NB-105 系列	971.66	16,878.69	971.17	16,400.68	438.15	16,061.24
其他系列	5.00	12,547.48	79.33	11,862.66	28.51	10,779.26
合计	1,191.65		1,264.50		1,329.24	

报告期内，NB-105系列、7523-6系列和其他系列料销售客户具体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客户名称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1) NB-105系列料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865.23	905.51	389.16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48.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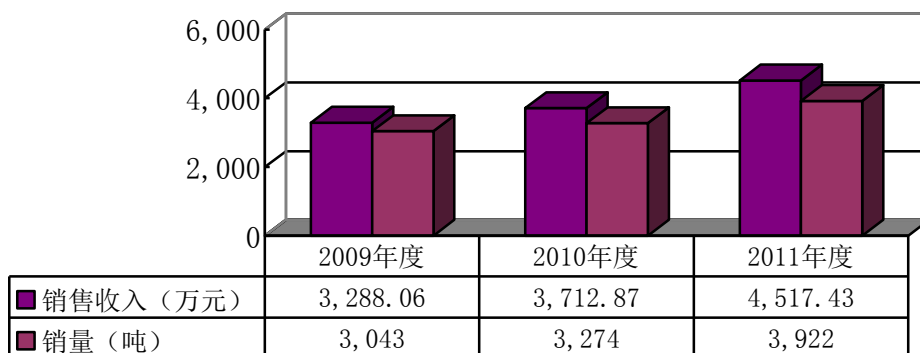


上海汉科电线有限公司	1.36	0.87	-
通用线缆(江阴)有限公司			-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44.35	49.47	40.77
杭州佐帕斯工业有限公司	5.40	6.30	
其他客户	6.22	9.02	8.22
小计	971.55	971.17	438.15
(2) 7523-6系列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15.00	214.00	861.96
其他客户			0.62
小计	215.00	214.00	862.58
(3) 其他系列料			
上海德特威勒电缆系统有限公司		49.80	28.51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9.53	
其他客户	5.00		
小计	5.00	79.33	28.51

NB-105系列主要用于生产国外电子产品用的UL电线和国外民用照明电线，7523-6系列料主要用于高层建筑的竖井用电缆。2008年以来，全球经济陷入金融危机下，2009年公司的NB-105系列、7523-6系列和其他系列料受其影响销量下降，不过，2010年以来销量已呈稳定态势。

#### (5) 弹性体料

近三年弹性体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



弹性体料是以聚氯乙烯(PVC)树脂为基料，加入增塑剂，经先进的双螺杆造粒机组加工而成。本公司的弹性体料工艺稳定、塑化良好、性能稳定、能满足客户耐磨、阻燃、耐高温、耐油、环保等性能上的要求，共有50多个品种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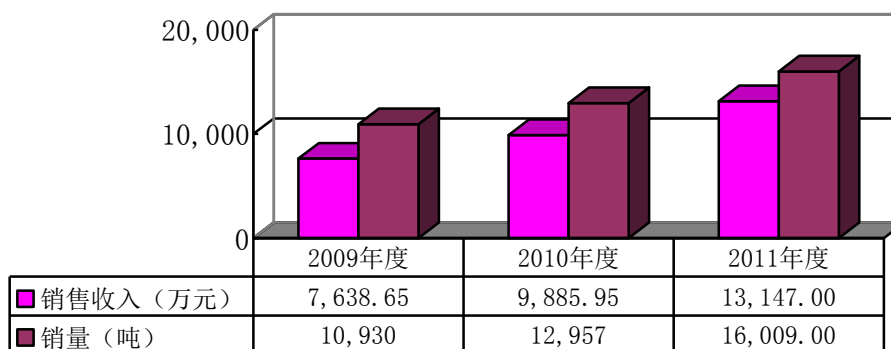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弹性体料被用于电梯电缆、耐油性吸尘器软线、重型软线、起重机电缆、船舶线缆、机车线缆、风力发电用线缆等的绝缘和护套，本公司是为数不多的掌握弹性体料配方并实现稳定量产的厂家之一。在与南洋藤仓合作过程中，本公司弹性体料的长期质量稳定性被极大地认可，是南洋藤仓的弹性体料唯一指定材料供应商，公司生产的弹性体材料和其他材料被南洋藤仓运用于通过300万次弯曲寿命试验的电梯电缆产品的生产，为国内几乎所有电梯制造厂商配套，如上海三菱、迅达、广州日立、沈阳东芝等等。并通过向上海南大集团销售，作为铁路机车线缆的电缆料。

2009年以来，弹性体料销售收入分别为3,288.06万元、3,712.87万元和4,517.43万元，呈稳定增长状态。

#### (6) 通用PVC绝缘料

近三年通用PVC绝缘料销售收入变动趋势



通用PVC绝缘料以聚氯乙烯（PVC）树脂为基料，加入增塑剂、稳定剂等助剂，经先进的双螺杆造粒机组加工而成。本公司的普通PVC绝缘料工艺稳定、塑化良好、性能稳定、能满足客户耐老化、阻燃、耐高温、耐环境开裂、环保等性能上的要求，共有数十个品种规格。主要被用于电线电缆、通信电缆、控制电缆、信号电缆和光缆的绝缘和护套。通用PVC绝缘料是电缆料中需求最大的品种之一，生产配方和工艺已为大多数厂商掌握，进入生产该产品的壁垒较低，所以竞争比较激烈。

公司生产通用PVC绝缘料具有以下三方面优势：①公司十余年PVC绝缘料生产经验和安全使用记录，使得本公司的品牌在业界具有较高知名度，对质量稳定要求比较高的客户更信赖本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客户是电缆行业主要厂商。②公司通用PVC绝缘料产量较大，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使得本公司在生产成本控制方



面较其他厂商更具优势。③公司通过整合营销，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在与客户建立了稳定关系，使得公司通用PVC料的需求比较稳定。

公司2009年-2011年通用PVC绝缘料销售收入分别7,682.12万元、9,885.95万元和13,146.71万元，销量分别为10,930吨、12,957吨和16,009吨。2010年下半年以来，在公司流动资金相对充裕的情况，伴随下游客户需求的持续增长，2010年普通PVC绝缘料实现销售收入9,885.95万元，较2009年增长幅度为29.42%，实现销量12,977吨，增长幅度为18.55%。2011年通用PVC绝缘料销售继续稳定增长。近三年来，公司主要产品种类不断得以丰富完善、核心客户群日益发展壮大，公司销售收入和销量持续增长，主要源于以下因素：

A、公司的下游行业产品被运用于多个领域，在金融危机以来，国家实行刺激经济的政策，使得经济得以全面复苏，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在分子新材料领域由于公司的产品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使得公司能够抓住下游行业快速发展所带来的机遇。

B、近几年，公司通过与高校研究所合作和自主开发的方式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紧跟高分子改性材料行业的发展趋势、环保趋势，大力加强环保型、高新技术材料的研发，依据市场需求的变化迅速调整产品结构，开发出了硅烷自交联PE料、低烟无卤PE料、35KV及以下内外屏蔽料、以及具不可剥离性能的外屏蔽料、符合德标、美标和日标的汽车线束料、耐磨弹性体料、耐高温弹性体料等等产品，极大地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促使销售收入持续增长，通过替代国外进口的同类产品，使得本公司的产品占客户的市场份额不断加大，是本公司近三年盈利水平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最主要的原因。同时，逐渐巩固和加深了与相关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并适度进行了外延化发展，下游客户群明显增加，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C、利用专业技术领先优势大力开展整合营销，使公司的全部产品销售持续增长

近三年来，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作为综合的高分子材料行业生产商的专业技术领先优势，在产品营销的过程中充分发挥整合营销的作用：一方面，针对国内生产单一材料厂商类的竞争对手，公司利用技术领先优势以及依托十余年在业界形成的品牌美誉度，为客户提供品种丰富齐全的高分子材料产品，加上提供优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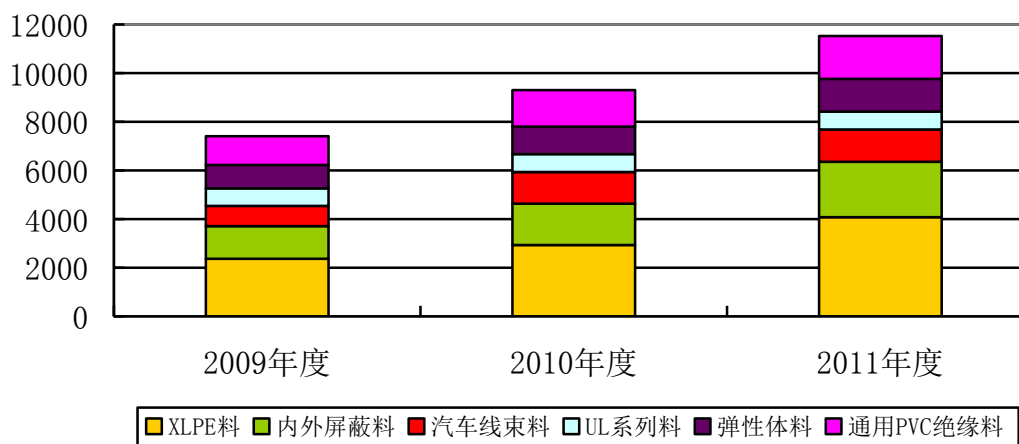


售后服务、为客户的新产品开发、产品质量控制、成本控制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持，从而为客户创造价值；另一方面，针对国外进口材料厂商类竞争对手，公司利用技术实力开发出同类新产品，并以更高的性价比吸引客户，加上本土企业反应更迅速的供货优势和优质的售后服务，成功逐步替代进口同类产品。整合营销使得公司的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公司产品占客户原料需求份额也在不断扩大，而且与客户的关系越来越密切，核心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为公司未来产品销售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市场保障。

### （三）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销售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 1、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毛利及其构成变动分析

近三年主营业务销售毛利及其构成变动（单位：万元）



2009年—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销售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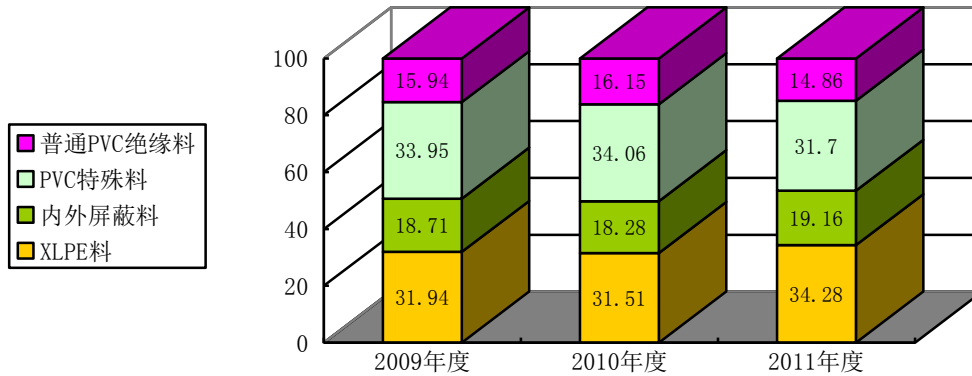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1、PVC特殊料	3,766.54	31.70	3,167.12	34.06	2,515.26	33.95
其中：						
①汽车线束料	1,693.73	14.26	1,298.98	13.97	823.04	11.11
②弹性体料	1,337.33	11.26	1,121.61	12.06	967.46	13.06
③UL系列料	735.48	6.19	746.53	8.03	724.76	9.78
2、XLPE料	4,072.49	34.28	2,930.51	31.51	2,366.18	31.94
3、内外屏蔽料	2,276.10	19.16	1,699.65	18.28	1,346.29	18.17
4、通用PVC绝缘料	1,765.55	14.86	1,501.55	16.15	1,181.32	15.94



合计	11,880.67	100	9,298.83	100	7,409.06	100
----	-----------	-----	----------	-----	----------	-----

近三年来，公司主营产品销售量逐年增长，成为推动公司销售毛利增长的主要动力，公司总体销售毛利从 2009 年的 7,409.06 万元增长到 2011 年的 11,880.67 万元，增长幅度为 60.35%。

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变化（单位：%）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均持续增长，相应地各主要产品毛利也持续增长，并且六大类产品的毛利占比保持在较为稳定的状态。

## 2、近三年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水平及其变动分析

### （1）主营产品销售毛利率变化趋势合理性分析

①从原材料价格波动与毛利率波动趋势关系是否合理分析主营产品销售毛利率变化趋势合理性

决定公司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因素是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和主要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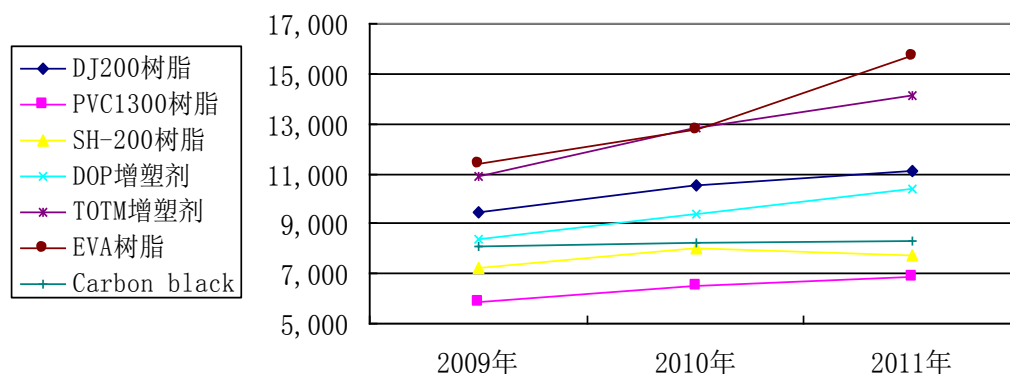
这里从分析主要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的变化出发，分析主营产品销售毛利率变化趋势是否合理。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 PVC 树脂、DOP 增塑剂、EVA 树脂、阻燃剂等均为石油衍生产品，其价格的波动与国际石油价格波动联系紧密，2009-2011 年随着石油价格上涨而上涨；同时由于其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意味着单位生产成本的同向波动，而一般情况下公司的客户对公司产品售价有一定的刚性，即在原材料价格上涨时，公司的产品售价上涨的幅度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期；同样，在原材料价格下跌时，公司的产品售价下降的幅度对原材料价格下跌在时间上也存在一定的滞后期，这样，使得公司在对原材料成本未进行锁定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处于上涨状



态时，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售价上涨的幅度在时间上滞后于原材料上涨的幅度使得毛利率趋于下降，而当原材料价格处于下跌状态时，公司主要产品售价下降的幅度在时间上存在一定的滞后期，使得毛利率趋于上涨，因此其价格波动趋势与毛利率变动具有一定的负相关关系。具体实证如下：

2009年-2011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主要生产用原材料价格走势（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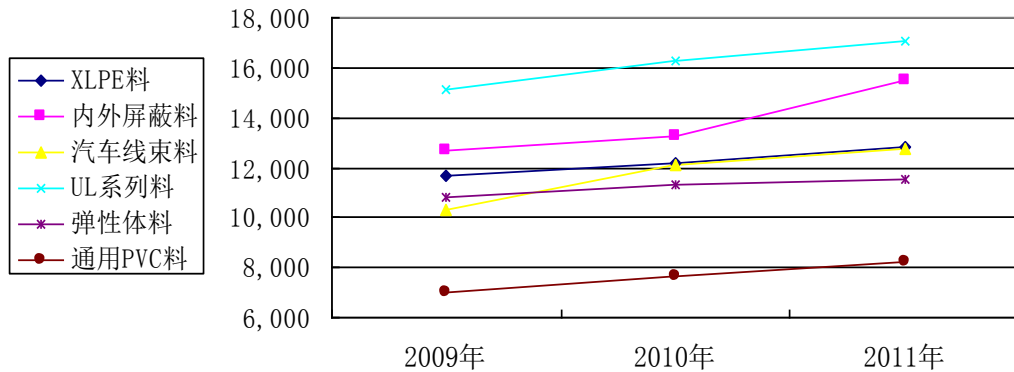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1年	较上年变化幅度	2010年	较上年变化幅度	2009年
DJ200 树脂	11,134.37	6.02%	10,502.14	11.45%	9,423.08
PVC1300 树脂	6,840.15	5.36%	6,492.17	10.96%	5,851.14
SH-200 树脂	7,764.73	-3.01%	8,005.70	10.96%	7,215.10
DOP 增塑剂	10,417.91	11.23%	9,366.10	11.54%	8,397.44
TOTM 增塑剂	14,103.84	10.01%	12,820.51	17.57%	10,904.56
EVA 树脂	15,730.07	23.38%	12,749.29	11.98%	11,385.33
Carbon black (炭黑)	8,281.63	1.02%	8,198.01	1.14%	8,105.41

同期，主要产品售价变动如下：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走势（单位：元/吨）



同期，公司主营产品综合毛利率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76%	21.71%	21.79%

从以上图、表看，2010年销售毛利率较2009年下降0.0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的普通PVC料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从2009年的22.46%上升到23.05%，而且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销售价格上涨程度低于销售成本上涨程度，使得毛利率下降0.13个百分点，其他产品毛利率则由于内部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以及产品销售价格程度与原材料价格上涨呈同步变化，毛利率稳中略有上升。2011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2010年下降0.9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大市场份额，对普通PVC绝缘料采取让利，在产品成本上涨的情况下，毛利率下降了1.91个百分点，以及XLPE料中毛利率较低的10Kv XLPE料产能不再受限销量增长较大，使得毛利率有所下降。

通过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主要产品销售均价的实证对比分析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毛利率的波动趋势是合理的。

## ②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与同期主要产品毛利率上升幅度对比分析

### A、2010年较2009年毛利率变化分析

2010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随着经济复苏开始回升，但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并未同比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单位成本上涨的基础上，产品价格亦随之上涨（幅度上有所滞后），但是，由于内部产品结构调整、改进生产控制流程降低废品率等因素的影响，使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除普通PVC料外）的上涨幅度大于平均单位成本的上涨幅度，从而使相关产品的毛利率稳中



有升，具体表现如下：

	2010 年度	2010 年较 2009 年变化幅度	2009 年度
XLPE 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159.42	3.94%	11,698.20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9,551.67	3.83%	9,199.72
毛利率（%）	21.45	0.42%	21.36
内外屏蔽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3,286.57	4.69%	12,691.78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768.35	4.56%	10,298.68
毛利率（%）	18.95	0.48%	18.86
汽车线束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096.37	17.09%	10,330.76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8,557.88	16.54%	7,343.21
毛利率（%）	29.25	1.14%	28.92
UL 系列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6,283.68	7.54%	15,141.91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379.94	7.45%	9,689.44
毛利率（%）	36.26	0.69%	36.01
弹性体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1,339.91	4.96%	10,804.30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7,993.69	4.83%	7,625.29
毛利率（%）	29.51	0.31%	29.42
通用 PVC 绝缘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7,629.57	9.18%	6,988.28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6,458.93	9.33%	5,907.54
毛利率（%）	15.34	-0.84%	15.47

从上表分析，主要产品（除普通 PVC 料外）的平均单位成本和价格均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上涨，但由于平均单位成本上涨的幅度小于平均单位价格上涨的幅度，导致其毛利率上升。

普通 PVC 料由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销售价格上涨幅度略小于销售成本的上涨幅度，使得毛利率略有下降。

#### B、2011 年较 2010 年毛利率变化分析

201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较 2010 年总体保持上涨态势，在原材料价格上



涨导致产品单位成本上涨的基础之上，产品价格亦随之上涨，同时，由于公司潜心研发，改进了普通 PVC 料和 PVC 特殊料的配方，使用环氧大豆油替代 DOP 和 TOTM 增塑剂，有效控制了生产成本；与此同时内外屏蔽料内部产品结构调整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公司主要产品价格（除通用 PVC 料和 XLPE 料外）的上升幅度大于平均单位成本的上升幅度，从而使相关产品的毛利率稳中有升，具体表现如下：

	2011 年度	2011 年较 2010 年变化幅度	2010 年度
XLPE 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801.35	5.28	12,159.42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229.43	7.10	9,551.67
毛利率（%）	20.09	-6.34	21.45
内外屏蔽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5,456.60	16.33	13,286.57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2,459.86	15.71	10,768.35
毛利率（%）	19.39	2.32	18.95
汽车线束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736.75	5.29	12,096.37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8,825.96	3.13	8,557.88
毛利率（%）	30.7	4.96	29.25
UL 系列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7,052.10	4.72	16,283.68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874.98	4.55	10,379.94
毛利率（%）	36.23	-0.08	36.26
弹性体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1,516.94	1.56	11,339.91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8,107.50	1.42	7,993.69
毛利率（%）	29.60	0.30	29.51
通用 PVC 绝缘料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8,212.20	7.64	7,629.57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7,109.33	10.07	6,458.93
毛利率（%）	13.43	-12.45	15.34

从上表分析，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位成本和价格均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上涨，但除了 XLPE 料和通用 PVC 料外的主要产品由于平均单位成本上升的幅度小于平均



单位价格上升的幅度，导致其毛利率上升。

XLPE 料毛利率较 2010 年下降 1.3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随着 2010 年底公司多条 XLPE 生产线的投产，公司 10Kv XLPE 料产能不再受到限制，销量增长较快，且该等产品毛利率略低，导致 XLPE 料毛利率略有下降。

通用 PVC 料毛利率较 2010 年下降 1.9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公司为了扩大市场份额，对普通 PVC 料采取让利，使得毛利率下降。

③从公司前十名客户主营收入是否真实来间接论证主营产品销售毛利率是否合理

在无法获得同行业公司公开可比的售价和成本数据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分析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从而为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合理性提供了间接支撑。

对公司 2009 年-2011 年各期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进行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	35,880.50	33,084.65	31,485.20
营业收入	57,220.55	53,172.55	45,951.63
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62.71%	62.22%	68.52%

前十大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发票金额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金额 (不含税)	发票销售金额 (不含税)
2011 年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28,007,964.18	28,007,964.18
	XLPE 料	44,507,077.75	44,507,077.75
	内外屏蔽料	12,485,158.09	12,485,158.09
	小计	85,000,200.02	85,000,200.02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587.61	587.61
	弹性体料	124,649.57	124,649.57
	XLPE 料	307,658.12	307,658.12
	原料	84,435.89	84,435.89
	小计	63,395,229.94	63,395,229.94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4,262,350.40	14,262,350.40
	XLPE 料	14,966,038.63	14,966,038.63



	内外屏蔽料	6,662,094.01	6,662,094.01
	小计	35,890,483.04	35,890,483.04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13,256,684.29	13,256,684.29
	XLPE 料	11,569,582.76	11,569,582.76
	内外屏蔽料	3,642,876.42	3,642,876.42
	小计	28,469,143.47	28,469,143.47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汽车线束料	25,759,642.52	25,759,642.52
	小计	25,759,642.52	25,759,642.52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25,149,667.55	25,149,667.55
	小计	25,149,667.55	25,149,667.55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24,332,432.83	24,332,432.83
	通用 PVC 料	348,702.91	348,702.91
	XLPE 料	181,114.93	181,114.93
	小计	24,862,250.67	24,862,250.67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374,229.07	374,229.07
	通用 PVC 料	30,029.05	30,029.05
	XLPE 料	3,373,119.68	3,373,119.68
	内外屏蔽料	20,079,797.02	20,079,797.02
	小计	23,857,174.82	23,857,174.82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6,195,907.56	6,195,907.56
	XLPE 料	8,553,543.80	8,553,543.80
	内外屏蔽料	6,560,781.17	6,560,781.17
	小计	21,310,232.53	21,310,232.53
	合计	358,805,048.20	358,805,048.20
2010 年度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982.91	982.91
	弹性体料	111,410.26	111,410.26
	XLPE 料	135,424.78	135,424.78
	原料	67,683,089.78	67,683,089.78
	小计	67,930,907.73	67,930,907.73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19,027,236.11	19,027,236.11
	XLPE 料	33,115,813.29	33,115,813.29
	内外屏蔽料	7,907,048.80	7,907,048.80



	小计	60,050,098.20	60,050,098.20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4,183,760.68	14,183,760.68
	通用 PVC 料	825,373.92	825,373.92
	XLPE 料	19,446,753.78	19,446,753.78
	内外屏蔽料	8,249,083.75	8,249,083.75
	小计	42,704,972.13	42,704,972.13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77,542.73
通用 PVC 料		2,256,485.74	2,256,485.74
XLPE 料		3,932,179.07	3,932,179.07
内外屏蔽料		38,290.60	38,290.60
原料		34,016,666.60	34,016,666.60
小计		40,321,164.74	40,321,164.74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96,364.28
	通用 PVC 料	1,294,065.31	1,294,065.31
	XLPE 料	4,597,264.97	4,597,264.97
	内外屏蔽料	16,003,637.83	16,003,637.83
	原材料	6,805.56	6,805.56
	小计	22,098,137.95	22,098,137.95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1,466,017.11	1,466,017.11
	通用 PVC 料	4,322,265.85	4,322,265.85
	XLPE 料	5,637,498.69	5,637,498.69
	内外屏蔽料	10,513,489.58	10,513,489.58
	原材料	64,335.03	64,335.03
	小计	22,003,606.26	22,003,606.26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UL 系列料	18,807,511.75	18,807,511.75
	通用 PVC 料	2,123,849.44	2,123,849.44
	小计	20,931,361.19	20,931,361.19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汽车线束料	20,803,544.90	20,803,544.90
	小计	20,803,544.90	20,803,544.90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8,081,675.21	18,081,675.21
	通用 PVC 料	521,932.49	521,932.49
	小计	18,603,607.70	18,603,607.70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料	15,399,133.12	15,399,133.12
	小计	15,399,133.12	15,399,133.12
	合计	330,846,533.92	330,864,533.92
2009 年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	57,362,948.72	57,362,948.72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XLPE 料	5,024,267.98	5,024,267.98



	通用 PVC 料	2,684,755.37	2,684,755.37
	汽车线束料	127,632.84	127,632.84
	原料	47,201,923.08	47,201,923.08
	小计	55,038,579.27	55,038,579.27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XLPE 料	41,967,693.59	41,967,693.59
	通用 PVC 料	5,497,151.37	5,497,151.37
	内外屏蔽料	3,903,789.62	3,903,789.62
	小计	51,368,634.58	51,368,634.58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99,942.75	99,942.75
	XLPE 料	3,995,124.13	3,995,124.13
	通用 PVC 料	9,837,862.28	9,837,862.28
	内外屏蔽料	6,524,968.81	6,524,968.81
	原料	13,294,644.23	13,294,644.23
	小计	33,752,542.21	33,752,542.21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2,122,521.36	12,122,521.36
	XLPE 料	8,402,990.37	8,402,990.37
	通用 PVC 料	39,906.67	39,906.67
	内外屏蔽料	9,292,163.26	9,292,163.26
	小计	29,857,581.66	29,857,581.66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517,351.69	517,351.69
	XLPE 料	10,214,590.64	10,214,590.64
	通用 PVC 料	5,410,759.73	5,410,759.73
	内外屏蔽料	10,762,298.38	10,762,298.38
	原料	1,564.10	1,564.10
	小计	26,906,564.54	26,906,564.54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420,940.17	420,940.17
	UL 系列料	17,784,153.87	17,784,153.87
	小计	18,205,094.04	18,205,094.04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弹性体料	17,399,112.35	17,399,112.35
	通用 PVC 料	751,411.97	751,411.97
	小计	18,150,524.32	18,150,524.32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汽车线束料	14,998,949.74	14,998,949.74
江苏江扬线缆有限公司	通用 PVC 料	9,210,609.12	9,210,609.12
	合计	314,852,028.20	314,852,028.20

通过全面查阅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明细和发票凭证、书面订单，收入入账金额与发票金额、书面订单一致，我们认为近三年公司的前十大客户的收入记录的发票凭证均是真实的。

## (2) 各产品毛利率差异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单位平均售价和成本及对应毛利率比较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	---------	---------	---------



XLPE 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12,801.35	12,159.42	11,698.20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10,229.43	9,551.67	9,199.72
毛利率 (%)	20.09	21.45	21.36
内外屏蔽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15,456.60	13,286.57	12,691.78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12,459.86	10,768.35	10,298.68
毛利率 (%)	19.39	18.95	18.86
汽车线束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12,736.75	12,096.37	10,330.76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8,825.96	8,557.88	7,343.21
毛利率 (%)	30.70	29.25	28.92
UL 系列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17,052.10	16,283.68	15,141.91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10,874.98	10,379.94	9,689.44
毛利率 (%)	36.23	36.26	36.01
弹性体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11,516.94	11,339.91	10,804.30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8,107.50	7,993.69	7,625.29
毛利率 (%)	29.60	29.51	29.42
通用 PVC 绝缘料			
平均单位售价 (元/吨)	8,212.20	7,629.57	6,988.28
平均单位成本 (元/吨)	7,109.33	6,458.93	5,907.54
毛利率 (%)	13.43	15.34	15.47

公司主要产品的配方各不相同，使得产品的成本也各不相同，而且各产品的销售价格也有所区别，使得公司的主要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其中，XLPE 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和弹性体料的毛利率较高，而通用 PVC 料的毛利率较低。

上述各类产品毛利率的差异主要是各类产品的技术难度和供需状况的反映，UL 系列料、弹性体料、汽车线束料由于应用领域较为特定，需要更高的耐腐蚀、耐磨、耐折弯、高阻燃等特性，需要根据应用环境的不同进行定制开发，对相关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因此具有较高的毛利率；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主要用于电力传输电缆，下游应用领域市场广阔，需求量较大，其技术优势更多的体现在





耐压等级上，低压产品由于技术已经成熟，市场供应量大，相对毛利率较低，随着耐压等级的提高，中压、高压的相关产品的毛利率则逐步升高，公司的优势在于中压，因此其毛利率较高；通用 PVC 料由于发展历史最长、市场供应量最大、市场竞争也最激烈，因此其毛利率最低。

公司坚持研发在生产经营中的核心地位，不断开发 XLPE 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弹性体等系列产品，通过保持整体产品的技术含量以获得较高的盈利水平。同时，公司还采取以下几点措施控制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带来的负面影响：A、联合化工原材料贸易商一起进行采购，使得采购价格更低，而且与供应商建立更稳定、密切的合作关系；B、在人民币升值后，加大从国外采购原材料的比重，降低了综合采购成本；C、研发调整了工艺控制方法，在保证各项性能指标不变的前提下，减少高价原材料的使用量，从而有效控制了产品综合成本；D、持续改进生产控制流程、降低废品率。

(3) 2009 年，XLPE 料、通用 PVC 料、内外屏蔽料在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相近的情况下，实现较高毛利率的原因分析

2009 年，XLPE 料、通用 PVC 料、内外屏蔽料对主要原材料的消耗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XLPE 料	DJ200 树脂	阻燃剂	抗氧剂	钙粉	其它助剂	合计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数量(吨)	0.75	0.10	0.005	0.11	0.02	0.99
单位原材料价格(元/吨)	9,423.08	4,670.36	69,230.77	2,188.46	20,512.82	-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金额(元/吨)	7,020.92	482	346.15	251.67	385.64	8,486.38
平均耗用金额占生产成本比重	76.32%	5.24%	3.76%	2.74%	4.19%	92.25%
单位平均生产成本(元/吨)	-	-	-	-	-	9,199.72
单位平均售价(元/吨)	-	-	-	-	-	11,698.20
毛利率(%)	-	-	-	-	-	21.36%
通用 PVC 料	PVC1300 树脂	DOP 增塑剂	稳定剂	钙粉	其它助剂	合计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数量(吨)	0.54	0.22	0.01	0.18	0.02	0.97
单位原材料价格(元/吨)	5,851.14	8,397.44	15,384.62	769.23	12,820.51	-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金额(元/吨)	3,135.84	1,833.54	153.85	136.92	307.69	5,567.84
平均耗用金额占生产成本比重	53.08%	31.04%	2.60%	2.32%	5.21%	94.25%
单位平均生产成本(元/吨)	-	-	-	-	-	5,907.54
单位平均售价(元/吨)	-	-	-	-	-	6,988.28
毛利率(%)	-	-	-	-	-	15.47%
<b>内外屏蔽料</b>	<b>EVA 树脂</b>	<b>炭黑</b>	<b>白油</b>	<b>钙粉</b>	<b>其它助剂</b>	<b>合计</b>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数量(吨)	0.55	0.34	0.02	0.06	0.01	0.99
单位原材料价格(元/吨)	11,385.32	8,105.41	6,837.61	1,495.73	23,906.71	-
单位产品平均耗用金额(元/吨)	6,261.75	2,755.70	170.94	89.74	358.6	9,636.73
平均耗用金额占生产成本比重	60.80%	26.76%	1.66%	0.87%	3.48%	93.57%
单位平均生产成本(元/吨)	-	-	-	-	-	10,298.68
单位平均售价(元/吨)	-	-	-	-	-	12,691.78
毛利率(%)	-	-	-	-	-	18.86%

2009年XLPE料、通用PVC料、内外屏蔽料主要原材料DJ200树脂、PVC1300树脂、EVA树脂每吨不含税价格分别为9,423.08元、5,851.14元、11,385.32元，分别比XLPE料、通用PVC料、内外屏蔽料每吨平均售价11,698.20元、6,988.28元、12,691.78元低19.45%、16.27%、10.29%，加之如上表所示的主要原材料耗用控制较好，该三类主要原材料的单位耗用金额仅分别占XLPE料、



通用 PVC 料、内外屏蔽料单位生产成本的比重为 76.32%、53.08%和 60.80%，是 2009 年 XLPE 料、通用 PVC 料、内外屏蔽料在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相近的情况下，实现较高毛利率的主要原因。

#### (4) 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 ①XLPE 料

近三年影响 XLPE 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20,270.23	14,164.68	11,078.77
销售量(吨)	15,834.45	11,649.14	9,470.49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801.35	12,159.42	11,698.20
价格变动幅度(%)	5.28	4.02	-
销售成本(万元)	16,197.74	11,126.87	8,712.59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229.43	9,551.67	9,199.72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7.10	3.83	-
毛利率(%)	20.09	21.45	21.36
毛利率变动	-6.34	0.09	-

2009 年-2011 年 XLPE 料的毛利率分别为 21.36%、21.45%和 20.09%，毛利率水平有所波动。

2010 年来随着主要原材料价格上升，产品价格增长幅度略高于成本上升幅度，相应地 2010 年毛利率较 2009 年略有上升。

2011 年毛利率较 2010 年下降 1.3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随着 2010 年底公司多条 XLPE 生产线的投产，公司 10Kv XLPE 料产能不再受到限制，销量增长较快，且该等产品毛利率略低，导致 XLPE 料毛利率略有下降。

##### ②内外屏蔽料

近三年影响内外屏蔽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内外屏蔽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11,739.69	8,793.55	7,140.05
销售量(吨)	7,595.26	6,618.37	5,625.73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5,456.60	13,286.57	12,691.78
价格变动幅度(%)	16.33	4.69	-



销售成本(万元)	9,463.59	7,126.89	5,793.76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2,459.86	10,768.35	10,298.68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15.71	4.56	-
毛利率(%)	19.39	18.95	18.86
毛利率变动	2.32	0.09	-

2009年—2011年内外屏蔽料的毛利率分别为18.86%、18.95%和19.39%，毛利率水平呈上升趋势。

2010年以来，公司一方面通过研发改进配方，在确保产品性能不变的情况下，选用国产炭黑替代过去进口炭黑，实现在另一主要原材料EVA价格上涨的情况下，有效地控制了生产成本；另一方面，随着公司35KV内外屏蔽料销量增长，优化了内外屏蔽料的销售结构，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提升了毛利率，在两者的共同作用下，2010年内外屏蔽料毛利率较2009年上升了0.09个百分点。

2011年公司35KV内外屏蔽料等较高附加值的内外屏蔽料产品销量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态势，进一步优化内外屏蔽料的销售结构，使得毛利率较2010年提高了0.44个百分点。

### ③汽车线束料

近三年影响汽车线束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5,516.17	4,269.67	2,846.04
销售量(吨)	4,330.91	3,529.71	2,754.92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2,736.75	12,096.37	10,330.76
价格变动幅度(%)	5.29	17.09	-
销售成本(万元)	3,822.44	3,020.68	2,023.00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8,825.96	8,557.88	7,343.21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3.13	16.54	-
毛利率(%)	30.70	29.25	28.92
毛利率变动	4.96	0.33	-

汽车线束料2009年—2011年的毛利率分别为28.92%、29.25%和30.70%，毛利率水平呈上升趋势。

2010年以来，世界范围汽车行业的质量事件较多，汽车行业的主要产商提高的产品的质量标准，使得公司质量标准较高的105℃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销售



增长较快，由于其产品附加值更高，毛利率也较高，其销量增长对毛利率的稳定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从而使得 2010 年汽车线束料毛利率较 2009 年略微提高了 0.33 个百分点。2011 年毛利率较 2010 年提升了 1.4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方面，105℃ 高速耐磨汽车薄壁料销量占汽车线束料总销量比重进一步上升；另一方面，公司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背景下对生产配方进行改进，使用环氧大豆油代替 TOTM 和 DOP 增塑剂等，有效控制了成本，进而提高了毛利率。

#### ④UL 系列料

近三年影响 UL 系列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2,030.32	2,059.07	2,012.72
销售量(吨)	1,190.65	1,264.50	1,329.24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7,052.10	16,283.68	15,141.91
价格变动幅度(%)	4.72	7.54	-
销售成本(万元)	1,294.83	1,312.55	1,287.96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10,874.98	10,379.94	9,689.44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4.77	7.13	-
毛利率(%)	36.23	36.26	36.01
毛利率变动	-0.03	0.25	-

2009 年-2011 年 UL 系列料毛利率分别为 36.01%、36.26%和 36.23%，较为稳定，主要原因是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 UL 料中的低端品种销售因下游客户出口减少而下滑，目前对外销售的均是公司的核心产品，公司对产品价格保有一定的定价能力，而且公司通过使用环氧大豆油代替 TOTM 和 DOP 增塑剂等进行成本控制，使得公司单位价格和单位成本波动较为一致，保持了毛利率的稳定。

#### ⑤弹性体料

近三年影响弹性体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4,517.43	3,712.87	3,288.06
销售量(吨)	3,922.42	3,274.16	3,043.29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11,516.94	11,339.91	10,804.30
价格变动幅度(%)	1.56	4.96	-



销售成本(万元)	3,180.10	2,617.26	2,320.60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8,107.50	7,993.69	7,625.29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1.42	4.83	-
毛利率(%)	29.60	29.51	29.42
毛利率变动	1.00	0.09	-

公司2009年-2011年弹性体料毛利率分别为29.42%、29.51%和29.60%，呈上升趋势。其中，2009年毛利率较以往年份上升幅度较大，原因是，A、铁路机车用弹性体销售收入增长加快，公司在生产该产品上具有一定技术优势，毛利率较高。B、阻燃丁腈复合材料销售上升较快，其毛利率也较高。此外，2007年中期以来，公司通过实验调整弹性体料配方和通过利用国产原材料替代进口原材料，降低了弹性体料生产成本以应对原材料价格的上涨。

#### ⑥通用PVC绝缘料

近三年影响通用PVC绝缘料毛利率变动的因素分析如下表：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13,146.71	9,885.95	7,638.65
销售量(吨)	16,008.76	12,957.42	10,930.67
平均单位售价(元/吨)	8,212.20	7,629.57	6,988.28
价格变动幅度(%)	7.64	9.17	-
销售成本(万元)	11,381.16	8,369.11	6,457.33
平均单位成本(元/吨)	7,109.33	6,458.93	5,907.54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10.07	9.33	-
毛利率(%)	13.43	15.34	15.47
毛利率变动	-12.45	-0.13	-

公司2009年-2011年通用PVC绝缘料毛利率分别为15.47%、15.34%和13.43%，稳中有升。虽然进入通用PVC绝缘料生产的技术门槛较低，市场竞争激烈。2010年在原材料处于上涨状态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多种措施有效地控制了生产成本上升的幅度，使得2010年毛利率仅较2009年下降0.13个百分点。2011年公司为了扩大市场份额，对普通PVC料采取让利，使得毛利率下降了1.91个百分点。

#### (5) 公司主营综合毛利率变化趋势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虽然报告期内毛利率略有下降，但是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近三年实现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7,409.06万元、9,298.83万元和11,880.67



万元，保持持续较快增长，使得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明显地增强。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2009年至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虽然略有下降；但是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盈利将持续增长，使得公司的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6) 环氧大豆油的采购来源，主要的供应商、价格、数量、占比，新增此项材料的原因，量化分析改变配方对毛利率和利润的影响。是否涉及产品配方、性能的变化、技术上是否合理，产品质量是否存在问题。

#### ①2011年环氧大豆油的采购来源

公司的环氧大豆油系采购而得，主要的供应商、价格、数量、占比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价格（不含税） （单位：元 /吨）	数量 （吨）	金额 （元）	金额占比 （%）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10,419.44	1,079.72	11,250,080.33	53.23
太仓市天盈化工有限公司	10,161.56	957.13	9,725,932.89	46.02
丹阳市助剂化工有限公司	10,598.29	14.94	158,338.46	0.75
合计		2,051.79	21,134,351.68	100.00

#### ②新增此项材料的原因，量化分析改变配方对毛利率和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新增环氧大豆油原材料系用其部分替代普通PVC料和PVC特殊料生产原材料中DOP、TOTM等增塑剂，一直以来，公司力图在保证PVC类产品性能及质量稳定的基础上改进配方降低成本，公司研发人员通过不断实验，终于成功使用环氧大豆油部分替代PVC类产品中DOP或TOTM等增塑剂，并在2011年开始在产品生产中较大范围使用。

2011年环氧大豆油替代DOP、TOTM增塑剂对普通PVC料和PVC特殊料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影响数计算如下：

产品类别	2010年各产品营业成本中环氧大豆油耗用金额（万元）	若未用环氧大豆油进行替代，采用DOP、TOTM等原材料成本须上涨幅度	降低产品营业成本金额（万元）	产品营业收入（万元）	原材料替代对毛利率的影响数
	①	②	③=①×②	④	⑤=③÷④
通用PVC绝缘料	1,016.34	23%	233.76	13,146.71	1.78%
PVC特殊料					
其中：	134.55	65%	87.46	5,516.17	1.59%



①汽车线束料					
②UL 系列料	146.06	53%	77.41	2,030.32	3.81%
③弹性体料	557.15	23%	128.14	4,517.43	2.84%
合计	1,854.10		526.77		

注 1: 若未进行替代, 采用 DOP 或 TOTM 原材料成本须上涨幅度是根据公司实际使用环氧大豆油进行替代 DOP 或 TOTM 时, DOP 或 TOTM 采购价格相对于环氧大豆油的上涨幅度估算。

注 2: 上表中原材料替代对毛利率的影响数与设计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数有所不同, 主要原因是公司其他原材料价格的变动造成的对毛利率的影响所致。

由上表, 公司使用环氧大豆油部分替代 DOP 或 TOTM 等增塑剂, 降低营业成本达 526.77 万, 在扣除 15% 所得税影响之后, 对净利润影响数为 447.75 万元。

③使用环氧大豆油部分替代 DOP 和 TOTM 是否涉及产品配方、性能改变、技术上是否合理, 产品质量是否存在问题的说明

公司在普通 PVC 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和弹性体料使用环氧大豆油部分替代 DOP 和 TOTM, 是公司对相关产品进行配方改进的结果。

通过查阅苏州大学材料与化学工学部于 2011 年 9 月 3 日出具《证明》, 并经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 使用环氧大豆油部分替代 DOP 和 TOTM 在技术上是可行的, 进行替代后生产出来的产品与未进行替代的同类产品性能相同, 产品质量良好可靠。

(7) 2011 年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 产品价格上涨幅度超过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的原因

①公司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不存在同幅度变动的关系

公司对主要产品 XLPE 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弹性体料、通用 PVC 料的定价方式如下: 首先, 根据主要产品的配方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占配方比重计算出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 然后在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基础上进行一定幅度上浮, 上浮幅度主要根据市场供求状况, 与客户谈判确定, 这一定价方式是同行业公司遵循的主要定价方式。公司的定价方式通过以下几个因素使得主要产品价格变化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幅度并非相同:

A、产品销售结构变化

主要产品 XLPE 料、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内外屏蔽料、弹性体料、通用 PVC 料品种繁多, 由于每年的客户需求不同, 使得每年产品销售结构不同。产品结构不同从以下两个方面影响使得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





动幅度的差异：

a、不同产品的配方不同，因此成本的构成也不同，因此同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不同产品的成本影响不同，进而对产品售价的影响也不同，使得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的差异；

b、不同产品的技术含量不同，附加值也不同，附加值低的产品售价涨幅和附加值高的产品的售价涨幅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反应不同，这使得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存在差异。

#### B、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与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不同

主要产品的售价系根据主要产品的配方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占配方比重计算出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然后在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基础上进行一定幅度上浮，上浮幅度主要根据市场供求状况，与客户谈判确定。但是由于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与销售产品时市场价格存在差异，使得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存在差异。

C、客户结构的不同也会导致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不同，优质客户对质量要求较高而对价格更不敏感，客户结构的不同导致使得产品价格涨幅与原材料的价格涨幅存在差异。

D、市场供求不同，市场需求旺盛之时产品价格涨幅可能高于原材料价格涨幅，反之则反，使得产品价格波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存在差异。

E、其他原材料价格变动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公司销售产品的定价系基于所有的原材料价格而定，如果其他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幅度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不同，也将使得产品售价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上述五个因素对公司均存在影响，使得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对 2010 年主要产品配方计算的的成本上涨幅度影响与 2011 年主要产品价格上涨幅度并不一致，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	①	②	③=①×②	2011年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单位成本的上涨幅度的合计影响	2011年年产品价格较2010年同期上涨幅度
		2010年年主要原材料占单位成本比重	2011年原材料采购价较2010年同期上涨幅度	2011年单位成本较2010年同期上涨幅度		
(1) XLPE 料	DJ200 树脂	77.27	6.02	4.65	4.65	5.28



(2) 内外屏蔽料	EVA 树脂	61.34	23.38	14.34	14.62	16.33
	Carbon black	27.37	1.02	0.28		
(3) 汽车线束料	PVC1300 树脂	43.65	7.36	3.21	6.71	5.29
	TOTM 增塑剂	34.95	10.01	3.50		
(4) 弹性体料	DOP 增塑剂	38.79	11.23	4.37	3.24	1.56
	SH200 树脂	36.98	-3.01	-1.11		
(5) UL 系列料	PVC1300 树脂	36.19	5.36	1.94	5.57	4.72
	TOTM 增塑剂	36.24	10.01	3.63		
(6) 普通 PVC 绝缘料	PVC1300 树脂	50.40	7.36	3.71	7.75	7.64
	DOP 增塑剂	36.01	11.23	4.04		

(2) 公司的产品售价上涨幅度与产品成本上涨幅度更为接近

公司的产品定价系根据主要产品的配方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占配方比重计算出各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成本为基础确定，因此公司的产品上涨幅度与产品成本更为接近。具体如下：

主要产品类别		2011 年较 2010 年同期变化幅度 (%)
(1) XLPE 料	平均单位价格	5.28
	平均单位成本	7.10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4.65
(2) 内外屏蔽料	平均单位价格	16.33
	平均单位成本	15.71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14.62
(3) 汽车线束料	平均单位价格	5.29
	平均单位成本	3.13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6.71
(4) 弹性体料	平均单位价格	1.56
	平均单位成本	3.98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3.18
(5) UL 系列料	平均单位价格	4.72
	平均单位成本	4.77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5.57
(6) 普通 PVC 绝缘料	平均单位价格	7.64
	平均单位成本	10.70
	主要原材料上涨对成本上涨幅度影响	7.73

(3) 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单位售价上涨幅度高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



## 的原因分析

2011 年公司的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弹性体料和普通 PVC 料的主要原材料价格相对 2010 年同期上涨幅度影响高于产品价格的上涨幅度，主要原因是，2011 年公司改变汽车线束料、UL 系列料、弹性体料和普通 PVC 料的配方，使用环氧大豆油替代 DOP 和 TOTM, 降低了单位成本，进而降低了单位售价。

而 XLPE 料和内外屏蔽料产品价格上涨幅度高于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主要原因如下：

A、XLPE 料的产品价格上涨幅度高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的主要原因：

a、2011 年 XLPE 料的 DJ210 树脂使用量增加，该原材料价格上涨使得生产成本上涨；

b、阻燃剂使用量增加，并且价格上升，使得生产成本上升；

c、2011 年全国通胀较为明显，其他原材料的上涨也带动产品价格上涨。

B、内外屏蔽料的产品价格上涨幅度高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的主要原因：

a、价格较高的 35KV 的内外屏蔽料销售增长迅速，占内外屏蔽料的比重上升，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内外屏蔽料的产品价格上涨幅度高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

b、内外屏蔽料市场需求旺盛，产品涨价幅度高于主要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幅度；

c、2011 年全国通胀较为明显，其他原材料的上涨也带动产品价格上涨。

**(四) 主要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较上年 增幅 (%)	金额	较上年 增幅 (%)	金额
营业收入	65,090.70	22.41	53,172.55	15.71	45,951.63
营业成本	53,131.18	21.57	43,703.44	13.96	38,349.53
期间费用	5,125.33	32.56	3,866.43	14.84	3,366.92
营业利润	6,666.24	21.15	5,502.35	27.66	4,310.09
营业外净收支	41.63	-82.35	235.86	-40.63	397.30
利润总额	6,707.86	16.90	5,738.21	21.89	4,707.39
净利润	5,609.91	15.06	4,875.64	20.28	4,053.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70.62	14.05	4,708.85	20.07	3,92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	5,335.28	18.34	4,508.37	25.80	3,583.90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	--	--	--

## 1、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趋势分析

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以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二）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和“九、（三）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销售毛利及毛利率分析”相关内容。

## 2、公司其他业务相关情况说明

（1）发行人联合化工贸易商向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采购原材料的原因、实物流转情况、定价模式和结算方式

### ①发行人联合采购原材料的原因

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加大了总采购规模，从而获得采购价格上的优惠，可降低采购成本，提高盈利水平是采取联合采购的主要原因。

根据发行人的供应商类型，发行人的联合采购可分为联合向石化企业的联合采购、联合向三菱商事采购和联合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采购三类。

#### A、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石化公司采购原材料原因

a、发行人和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两家化工贸易商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有利于降低双方的采购成本

公司生产用主要大宗原材料 PVC 树脂、PE 树脂、EVA 树脂等均是衍生于石油的化工产品，这些原料构成了目前大多数化工产品的基础化学原材料，并长期被中国石化及其关联公司上海石化、扬子石化等垄断，一般的下游生产企业或规模较小的贸易商由于自身消耗量有限，难以成为其直接客户或获得优惠的价格。

因此，发行人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两家化工原材料贸易商向上海石化等石化企业进行采购。通过联合采购，发行人扩大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从而获得较市场价格稍低的原材料采购价格，然后将联合采购贸易商所需部分加上一定的手续费后销售给相关的联合采购的化工贸易商，使得联合采购的化工贸易商也能取得较低的采购价格，实现联合采购双方的共赢。

#### b、石化公司不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直接发生购销关系

大型石化公司如上海石化等不与中小型的贸易公司直接发生购销关系，是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通过发行人向石化公司联合采购的主要原因：

大型石化公司如上海石化等公司一般对直销业绩有考核要求，对其客户类型



有严格的限制，其下游客户主要系化工生产型厂商，对经营化工原料的贸易公司有严格的规模限制。

#### B、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三菱商事采购原材料原因

发行人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三菱商事采购的是上海氯碱和宁波台塑生产的PVC树脂粉、镇江联成生产的增塑剂。

在自身达到直接向上海氯碱、宁波台塑和镇江联成进行采购的规模要求情况下，仍选择向三菱商事进行联合采购主要原因如下：

由于三菱商事与上海氯碱、宁波台塑和镇江联成是战略合作伙伴，使得在三菱商事就上述三家生产的原材料向公司报价在多数情况下稍低于公司自身直接向上述三家采购所得到的报价；而且不同于石化企业须先款后货，三菱商事还对发行人授予商业信用，因此发行人不选择直接向上海氯碱、宁波台塑和镇江联成联合采购，反而选择三菱商事。

#### C、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采购原材料原因

除了向上海石化等大型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外，发行人还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进行联合采购。

虽然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自身也可以向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采购，但是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仍然通过发行人向其进行联合采购，主要原因为：

a、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与发行人联合采购原材料较大部分来自石化企业的原材料，无法直接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直接采购

如上所述，发行人联合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联合采购有两种方式，其中一种方式是发行人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授予的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采购，该等石化企业实质上是发行人的最终供应商，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无法直接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采购。近三年，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通过发行人利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授予的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的金额分别为2,628.76万元、4,886.26万元和1,909.44万元，金额较大。

b、上海巨科、上海世恩不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直接采购的原因

虽然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自身也可以向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采购，但是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仍然通过发行人向其进行联合采购，主要原因为：



第一、无论经营稳定性，还是采购规模，发行人均明显优于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太仓供应链金融等大型化工贸易商往往会优先考虑对发行人供货的及时性和稳定性；同时，对中小型化工贸易商而言，其目的是赚取原材料销售和采购之间的价差，化工原料来源的及时性和稳定性对其抓住市场机遇，提升盈利能力有较大的帮助。

第二，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联合发行人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进行联合采购，可提升自身的采购总规模，采购规模越大，价格的优惠也会越多，使得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采购价格低于市场价格。

单位：元/吨

时间	原材料名称	交易对方	销售价格(含税)	市场价格(含税)
2009年4月	KA-31	上海世恩	11,800	12,100
	DOP	上海巨科	10,070	10,200
2009年5月	DJ210	上海巨科	10,660	10,300
2009年6月	DJ210	上海巨科	10,650	10,600
	DOP	上海巨科	9,400	9,500
2009年7月	S-1300	上海世恩	6,500	6,700
	SG-3	上海世恩	6,680	6,800
	KA-31	上海世恩	13,550	14,000
	DJ210	上海巨科	11,000	11,100
2009年8月	DJ210	上海世恩	11,200	11,300
	DOP	上海巨科	10,100	10,400
2009年9月	DJ210	上海世恩	11,700	11,900
2009年10月	7042	上海世恩	10,100	10,400
	DOP	上海世恩	9,100	9,300
	DJ210	上海巨科	11,534	11,600
2009年11月	DJ210	上海世恩	12,000	11,900
	7042	上海世恩	11,880	11,900
	DJ210	上海巨科	11,980	11,900
2009年12月	DJ210	上海巨科	11,980	11,900
	WS-1300	上海巨科	7,030	7,200
2010年1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610	13,800
2010年2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900



	DOP	上海世恩	14,000	14,400
	EVA-V5110J	上海巨科	15,345	15,600
	DJ210	上海巨科	14,155	14,200
2010年4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600	7,900
	DOP	上海世恩	13,550	14,000
	2420H	上海巨科	12,175	12,300
2010年5月	SM-1300	上海巨科	8,020	7,900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900
2010年6月	DOP	上海世恩	14,550	14,500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750
	S-65	上海世恩	7,600	7,800
	S-70	上海世恩	7,600	7,800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750
	SM-1300	上海巨科	7,820	7,750
	DJ210	上海巨科	10,890	11,500
2010年7月	DOP	上海巨科	12,770	12,800
	DOP	上海巨科	12,275	12500-12600
	EVA树脂	上海巨科	16,135	16,200
2010年8月	DJ210	上海巨科	11,380	11,500
	EVA树脂	上海巨科	14,550	15200-15300
	DJ210	上海巨科	11,380	11,500
2010年9月	LD100BW	上海巨科	10,690	11,400
	DJ210	上海巨科	11,780	11,850
2010年10月	SM-1300	上海巨科	8,710	8,900
	DOP	上海巨科	14,350	14600-14700
2010年12月	SM-1300	上海巨科	8,810	8,900
	DOP	上海巨科	13,670	14,000
	LD100BW	上海巨科	13,650	13,500
2011年2月	DJ210	上海巨科	13,850	14,000
	DJ200A	上海巨科	13,800	13,950
2011年4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267	13,550
2011年5月	S-70	上海巨科	8,660	8,850
2011年6月	S-70	上海巨科	8,810	8,850
2011年2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920	13,950
2011年4月	2220H	上海巨科	14,190	14,050
2011年5月	2220H	上海巨科	14,190	13,750
2011年6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535	13,650
2011年8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600	13,650
2011年11月	2220H	上海巨科	12,300	12,050
2011年2月	2220H EC	上海巨科	13,970	14,000
2011年9月	2220H EC	上海巨科	13,100	13,000
2011年4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267	13,550
2011年8月	DJ200A	上海巨科	12,920	13200
2011年9月	DJ210	上海巨科	12,920	13,000
2011年6月	S-70	上海巨科	8,810	8,850
2011年10月	S-70	上海巨科	7,227	7,300

[注]：“市场价格”摘自“卓创资讯网”或“化工易贸网”中各月生产商报价

通过对比2009年4月至2010年公司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销售原材料的价



格与当月市场公开报价，除个别月份由于当月原材料供应较紧导致公司的销售价格略高于市场公开报价外，大多数原材料的销售价格要略低于市场公开报价。采购价的优惠吸引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联合发行人采购。

第三、相对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企业而言，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系非知名企业而且系贸易商，对其信任程度无法等同发行人，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直接向其采购往往须款到发货，而发行人允许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发货之月底前支付货款，因此，对于资金较为紧张的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而言，通过发行人采购可较大程度降低其资金占用，提高现有资金的周转效率，从而提高盈利水平。

②发行人单独最终向供应商采购，与联合上海世恩等向中间商采购的情形下，采购量和价格差异情况分析

#### A、数量差异情况分析

2010年度及2011年公司单独向最终供应商采购与联合上海世恩等向中间商采购数量差异，即为2010年度及2011年度销售给上海世恩等原材料数量，如下表：

单位：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5,931.32	10,363.69

#### B、价格差异情况分析

发行人直接向最终供应商采购与通过中间商向最终供应商采购的采购价区别在于后者须向中间商一定的手续费，手续费高低则是公司和中间商双方根据资金市场的利率及信用期限确定。如果发行人不通过中间商，在最终供应商要求“先付款后提货”的情况下，公司只有向银行贷款才能实现，相应的贷款利息支出则构成材料采购成本的一部分，而此部分成本与通过中间商采购而支付的手续费水平相当，因此发行人通过中间商采购和直接向最终供应商采购的价格基本相同。

因此，公司单独向最终供应商采购的价格与通过中间商采购进行联合采购的价格之差系公司采购规模增加带来的价格差异，即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可获得价格优惠幅度已披露于本招股书第354页相关内容。

③公司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进行联合采购的流程异同及具体流程（货物流转、定价模式和结算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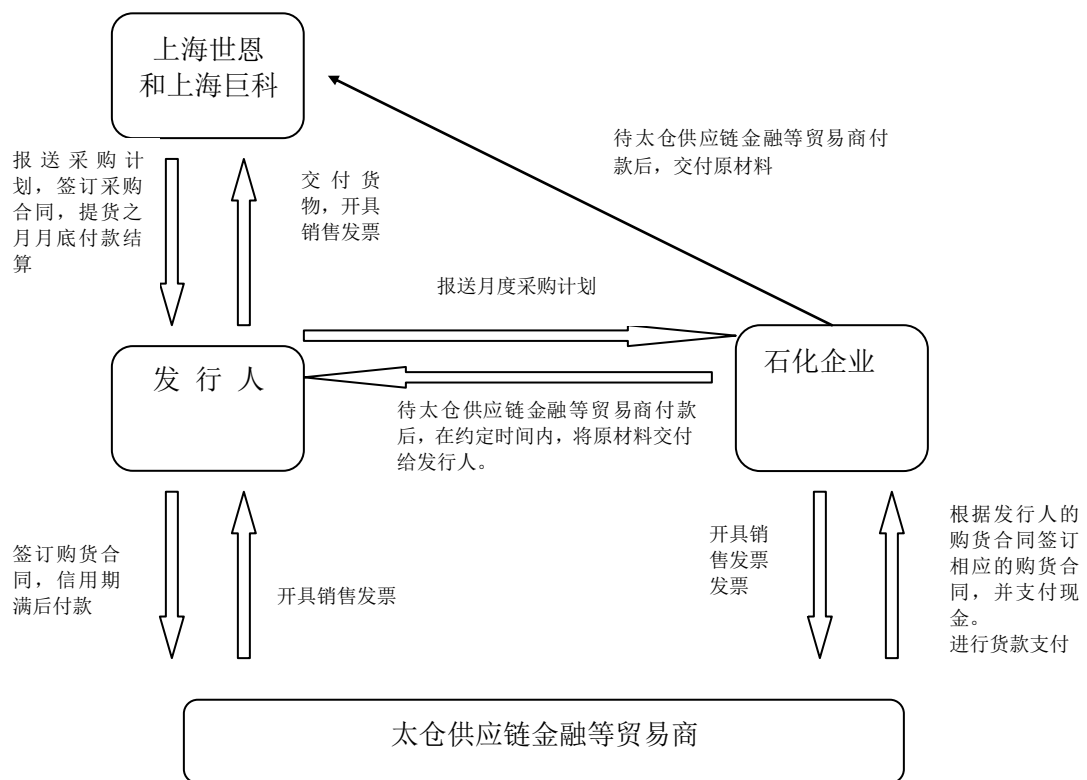


公司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进行联合采购，两者的采购流程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 A、向石化企业的联合采购的详细流程

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等石化企业对货款结算的方式要求较高，一般都要求“现款提货、先付款后提货”。而仅凭发行人的自有资金无法对联合采购进行完全支付，因此公司一般根据自身资金状况，将一部分大宗化工原材料（扬子-巴斯夫、上海石化、上海氯碱化工、镇江联成化学、台湾联成化学、韩货贺化北京燕化和爱敬化工等大型石化企业供应的原材料）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授予发行人的商业信用进行采购；发行人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和通过自身进行联合采购的具体流程如下：

##### a、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大型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的流程



采购计划报送：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发行人报送未来 1-3 个月滚动采购计划，发行人将自身以及化工贸易商的采购计划进行汇总，然后报送石化企业，之后，石化企业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计划进行报价，商定价格。



采购合同签订：在发行人向石化企业报送采购计划之后，发行人按采购计划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专业贸易商签订采购合同，太仓供应链金融等供应商相应地与大型石化企业签订采购合同，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就其与发行人向石化企业的联合采购内容与发行人签订采购合同。

货款结算：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在石化企业签订采购合同之后、发货之前，向石化企业以电汇等方式支付货款，而发行人在货到之后、信用期满之日，再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进行货款结算，结算方式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电汇；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通常在提货当月月底与发行人进行货款结算，主要是以电汇结算（2007年发行人曾接受上海世恩的商业承兑汇票作为结算手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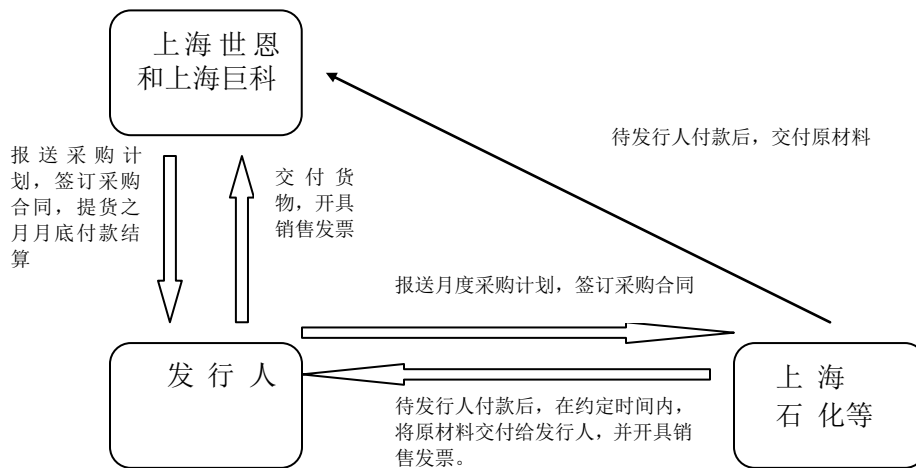
货物流转：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采购的原材料的货物流转方式如下：

(a) 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石化企业指点的地点提货，或者由石化企业运至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b) 向扬子-巴斯夫采购的原材料，由其运至发行人，然后或由发行人运往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或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来发行人处自提货物；

发票开具：石化企业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开具销售发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将在采购价格基础之上加一定的手续费（结合市场具体情况协商确定）作为售价，向发行人开具销售发票，而发行人在此基础上加上一定的手续费作为售价，向联合采购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开具销售发票。

b、直接向上海石化等进行联合采购的流程



**采购计划报送：**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向发行人报送未来 3 个月内的采购计划，发行人将自身以及化工贸易商的采购计划进行汇总，然后报送上海石化等，之后，上海石化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计划进行报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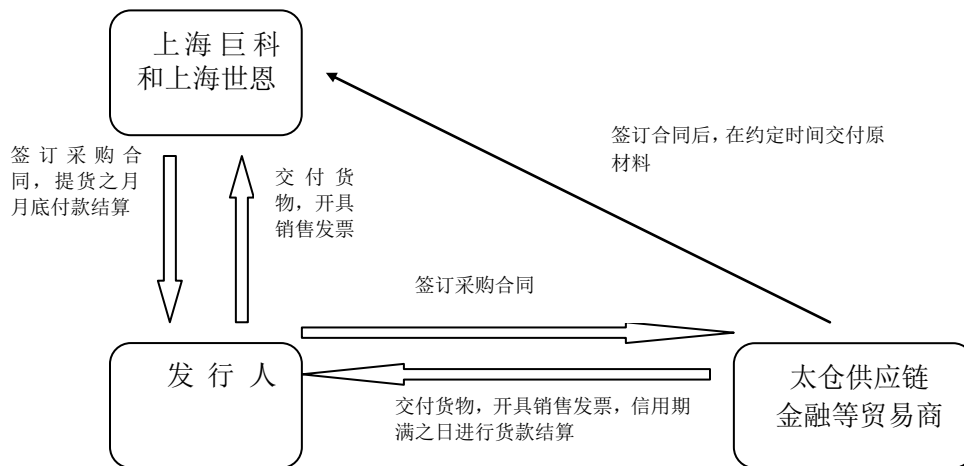
**采购合同签订：**发行人按采购计划与上海石化签订采购合同，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与发行人签订采购合同。

**货款结算：**发行人在发货之前以电汇形式向上海石化支付货款，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在收到货物当月月底向发行人支付货款，主要是以电汇结算。

**货物流转：**主要方式为，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上海石化等处自提，或由上海石化等将货物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发票开具：**上海石化等直接向发行人开具销售发票，发行人在采购价加上一定的手续费作为售价，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开具销售发票。

#### B、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进行联合采购流程



**采购合同签订：**在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采购之前，发行人与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先签订采购合同，之后，发行人将自身的采购需求和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的采购需求进行汇总，再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签订采购合同。

**货款结算：**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对发行人授予 30-60 天的商业信用期，货到之后信用期满之日，发行人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进行货款结算，结算方式包括，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电汇；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通常在到货当月底与发行人进行货款结算，主要是以电汇结算（2007 年发行人曾接受上海世恩的商业承兑汇票作为结算手段）。

**货物流转：**主要分为以下两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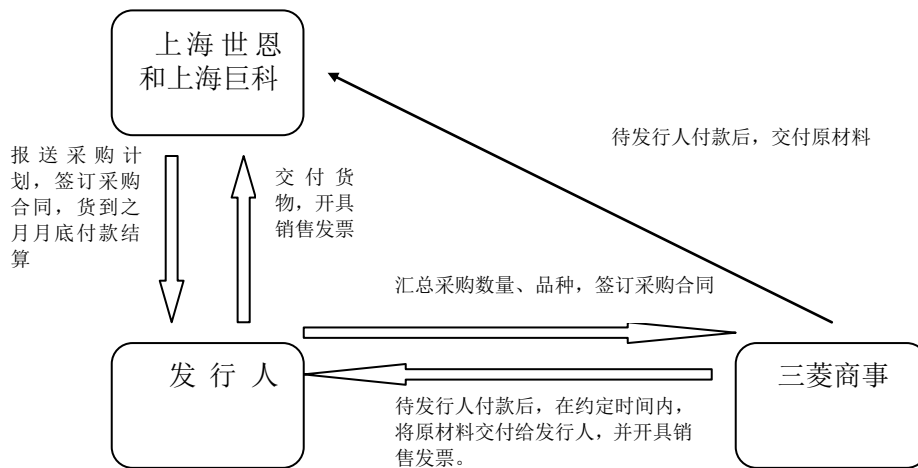
a、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的供应商（石化企业）自提货物，或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的供应商（石化企业）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b、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自提货物，或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发票开具：**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发行人开具销售发票，发行人在采购价加上一定的手续费作为售价，向联合采购化工贸易商开具销售发票。

C、向三菱商事的联合采购流程

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向三菱商事直接采购时，具体流程如下：



**采购计划报送：**联合采购的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向发行人报送下月采购计划，发行人将自身以及化工贸易商的采购计划进行汇总，然后报送三菱商事，之后，三菱商事根据发行人的采购计划进行报价。

**采购合同签订：**发行人按采购计划与上海石化签订采购合同，联合采购的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与发行人签订采购合同。

**货款结算：**三菱商事对发行人授予 30-60 天的商业信用期，货到之后信用期满之日，发行人与三菱商事进行货款结算，结算方式包括，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电汇；联合采购化工贸易商通常在提货当月底与发行人进行货款结算，主要是以电汇结算（2007 年发行人曾接受上海世恩的商业承兑汇票作为结算手段）。

**货物流转：**主要有：

- 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三菱商事的供应商（石化企业）自提货物，或三菱商事的供应商（石化企业）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 由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前往三菱商事自提货物，或三菱商事运往发行人、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

**发票开具：**三菱商事直接向发行人开具销售发票，发行人在采购价加上一定的手续费作为售价，向联合采购的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开具销售发票。

#### ④与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交易的回款情况比较

公司与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的结算方式包括银行票据以及电汇，通常在提货



当月月底与发行人进行货款结算,报告期内公司账面与上海世恩及上海巨科的回款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销售金额 (含增值 税)	回款		平均回款 天数
			票据	电汇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2009年		6,439.51	447.14	5,933.60	15-30
2010年		4,717.58	515.44	4,202.13	15-30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2009年	-24.61	6,711.47		6,706.15	15-30
2010年		7,947.92	919.18	7,004.12	15-30
2011年		7,477.77	587.09	6,890.68	15-30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上海世恩与公司联合采购的其他客户相比,交易流程及回款情况均相同。

⑤发行人在为上海巨科、上海世恩向太仓供应链金融联合采购过程中收取的手续费

近三年,发行人在为上海巨科、上海世恩向太仓供应链金融联合采购过程中收取的手续费与发行人为两家公司进行的其他形式的联合采购的手续费基本相同,为采购金额的一定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上海世恩	-	1.15	1.17
上海巨科	1.02	1.12	1.17

发行人的收取的手续费水平系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原材料的市场供求,回款的期限,采购规模等因素与上海巨科、上海世恩逐笔商定,是双方协商的结果。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取的手续费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采购规模的扩大,以及公司资金紧张程度不断改善。

(2) 发行人的原材料达到何种规模才能享受上海石化等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的价格优惠

诸如发行人这样的下游石化高分子材料生产商由于需求量大且较为稳定,有利于上海石化等大型石化企业安排生产降低销售波动风险,有利于大型贸易商安



排采购，减少存货风险，因此对发行人这类客户较为亲睐，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通常对采购数量达到一定规模之后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吸引采购规模较大的客户，但是具体达到何种规模可享受何种价格优惠是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的商业秘密，而且这种优惠随着市场形势变化而变化，并非一成不变。

### (3) 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诸如发行人这样的下游石化高分子材料生产商由于需求量大且较为稳定，有利于上海石化等大型石化企业安排生产降低销售波动风险，有利于大型贸易商安排采购，减少存货风险，因此对发行人这类客户较为亲睐，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通常对采购数量达到一定规模之后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吸引采购规模较大的客户。因此，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扩大采购规模，从而获得价格优惠具有合理性，采购规模越大价格越优惠符合实际情况及行业惯例。发行人进行联合采购是发行人在多年经营中总结出来的降低成本的方式，符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进而提高主营产品盈利能力的经营惯例。

2010年以来，发行人联合采购原材料为公司带来的价格优惠情况如下：

	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幅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PVC1300树脂	1.21%	2.04%
DOP增塑剂	0.97%	1.34%
DJ200树脂	0.45%	0.98%
阻燃剂	-	0%
TOTM 增塑剂	-	0.96%
SH200 树脂	-	0.21%
EVA树脂	-	0.95%
Carbon black（炭黑）	-	0.33%

2011年以来，发行人终止与上海世恩的联合采购，减少了联合采购的规模，使得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幅度下降。

(4) 大型石化公司和大型贸易商不与化工贸易商直接发生购销关系，而是通过发行人购销的原因

①大型石化公司如上海石化等不与中小型的贸易公司直接发生购销关系，是中小化工贸易商通过发行人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的主要原因：



A、石化企业一般对直销业绩有考核要求，对其客户类型有严格的限制，其下游客户主要系化工生产型厂商，对经营化工原料的贸易公司有严格的规模限制。

B、石化企业在选取客户时对公司规模大小和年度采购量等均有要求，如果下游客户未达到其规模要求或年度采购量未达到下限要求则无法与其直接发生购销业务。

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系化工原料贸易公司，其规模较小不符合石化企业对下游客户的选取要求，无法成为其下游客户并与其直接发生购销关系。

②对大型贸易商而言，中小贸易商财务实力较弱，信用较低，与其交易风险较大，但是大型贸易商并非不接受与中小贸易商交易，只是对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而言，直接向大型贸易商采购的价格不如通过与发行人联合采购而得的价格优惠，因此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更愿意与发行人联合采购。

(5) 发行人代化工贸易商购买原材料的周转期情况，报告期各期末结存原材料中代购原材料的结存情况

①发行人于每月末按照上海巨科、上海世恩等化工贸易商的需求向石化公司或大型贸易商下达采购订单，石化公司或大型贸易商于收到订单后的下个月份发货，发行人于收到原材料的当月销售给化工贸易商，由化工贸易商自行提货的情况下于提货时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在当月开票实现销售。

②除石化公司和大型贸易商在月末将原材料送达发行人导致公司当月无法对外销售外，发行人代购原材料的模式不会形成期末结存情况。公司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均系公司生产所需库存，无代购原材料结存的情况。

### 3、其他业务与主营业务的关系和其他业务收入和利润变化的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7,870.15	10,286.76	11,947.34
其中：材料销售	7,870.15	10,225.94	11,873.83
其他	-	60.82	73.51
其他业务成本	7,791.31	10,126.07	11,754.29
其中：材料销售	7,791.31	10,108.84	11,742.20
其他	-	17.23	12.10
其他业务利润	78.84	160.69	193.04
其中：材料销售	78.84	117.10	131.63





其他	-	43.59	61.41
其他业务利润率	1.00%	1.56%	1.62%
其中：材料销售	1.00%	1.15%	1.11%
其他	-	71.67%	83.54%

如上表，公司的其他业务主要由公司的原材料销售构成，近三年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本身的原材料消耗量也正日益增加，为了从中国石化等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获取价格优惠，与化工贸易商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联合原材料，以及向其他贸易商销售少量原材料。公司原材料的销售规模在近三年来规模较大。但公司一直奉行的原材料定价模式一直未改变，仅在原材料销售环节赚取少量的利润，因此相应的利润保持较低水平。2009 年公司其他业务利润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取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房租收入 60 万元所致。

近三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向以下客户销售原材料和其他收入形成，除与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的交易情况在下文详细披露外，其他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的原材料销售客户情况

公司的原材料销售的全部客户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1 年度销售收入	2010 年度销售收入	2009 年度销售收入	是否关联方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	3,401.67	4,720.19	2007 年系公司关联方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6,339.52	6,768.31	5,736.29	否
上海欧伯尔塑胶有限公司	-	-	11.53	否
上海惠罗贸易有限公司	-	-	69.51	否
苏州德财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39	19.99	12.77	否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	-	-	0.04	否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	6.43	1,323.50	否
上海紫以经贸有限公司	669.59			否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831.86			否
其他客户	24.79	29.54		否
合计	7,870.15	10,225.94	11,873.83	否

上述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股东出资	所在地	注册资本	是否关联方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陈伟 认缴 4,500 万元 钟平 认缴 500 万元	上海	5,000 万元	2007 年系公司关联方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黄萍萍	上海	50 万元	否



	认缴 45 万元 黄胜华 认缴 5 万元			
上海欧伯尔塑胶有限公司	徐慧敏 认缴 588 万元 陈建秋 认缴 160 万元 陈建敏 认缴 272 万元 陈存球 认缴 175 万元 虞文彬 认缴 110 万元 周存良 认缴 80 万元 陈志东 认缴 60 万元 张建仁 认缴 50 万元 刘子飞 认缴 30 万元 陈积春 认缴 25 万元 陈志良 认缴 50 万元	上海	1,600 万元	否
上海慧罗贸易有限公司	纪慧玲 认缴 250 万元 罗建明 认缴 250 万元	上海	500 万元	否
苏州德财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王建球 认缴 180 万元 王臻岑 认缴 120 万元	太仓	300 万元	否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注 1] 认缴 7,500 万元	上海	7,500 万元	否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亨通集团[注 2] 认缴 1500 万元 香港南中(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 500 万元	江苏吴江市	2000 万元	否
上海紫以经贸有限公司	周邦兆 认缴 20 万元 周峰 认缴 180 万元	上海浦东新区	200 万元	否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黄炜 认缴 40 万元 张禹成 认缴 60 万元	江苏太仓市	100 万元	否

[注 1]: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物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上交所交易代码为 600822，其控股股东为百联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其持有上海物贸 48.10% 股权。

[注 2]：崔根良、崔巍分别持有亨通集团 90%、10% 的股权。

#### ①上海晶通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及主要财务数据

2002 年 9 月，上海物资（集团）总公司与上海申化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其中上海物资（集团）总公司以现金出资 5,400 万元，上海申化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以现金出资 600 万元。2002 年 9 月 30 日，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审事业(2002) 4168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02 年 10 月 10 日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产品、橡胶塑料及制品、染料、颜料、涂料、涂粘剂、食品添加剂（限分支机构经营）、金属材料、木材、建筑装潢材料、机电产品、包装材料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住所为浦东新区洋泾镇路 89 弄 10 号底层。

2005 年 2 月，根据“沪国资委产（2003）300 号《关于上海一百（集团）有限公司等四个集团国有资产划转的批复》，上海物资（集团）总公司持有的上海晶通 90% 的股权被划转至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晶通 90% 的股权与上海物贸持有的上海波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股权置换，此次股权置换完成后，上海晶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物贸（代码：600822）	5,600	90
上海申化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	600	10
合计	6,000	100

2008 年 9 月，上海申化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晶通 10% 的股权以 684.0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物贸，此次转让完成后，上海晶通成为上海物贸的全资子公司。

2009 年 12 月，上海晶通增加注册资本至 7,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上海物贸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认缴。2009 年 12 月 3 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 24732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上海晶通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为法人独资一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静哲，股东为上海物质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贸股份”）。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出具的声明并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晶通及其法定代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物贸股份于 1994 年 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控股股东为百联集团有限公司，而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上海晶通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晶通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晶通及其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对上海晶通的《询证函》，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晶通的资产总额为 23,430 万元、净资产为 8,535 万元、净利润为 463 万元；

②上海紫以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财务数据及与公司的交易具体情况

#### A、上海紫以基本情况

2001 年 7 月，自然人周峰和周邦兆出资设立上海紫以经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周峰现金出资 45 万元，周邦兆现金出资 5 万元。2001 年 7 月 6 日，上海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汇验内字 2001 第 573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01 年 7 月 24 日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塑料制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五金交电、汽车配件、工艺品、服饰、电脑、机械设备及配、，建材的销售、商务咨询、投资咨询（除经纪）（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镇普新路 1551 号。

2003 年 2 月，经上海紫以股东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50 万元，其中周峰以现金 135 万元认缴，周兆邦以现金 15 万元认缴，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 万元。2003 年 2 月 11 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兴验内字 2003-0350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此次增资后，上海紫以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峰	现金出资	180	90
周邦兆	现金出资	20	10
合计		200	100

截至本文件出具日，上海紫以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根据上海紫以和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具的声明，并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紫以与发行人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B、发行人销售给上海紫以的数量、价格、金额，与发行人其他销售比较是否公允。

发行人销售给上海紫以的原材料品种、金额、数量和价格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元）	价格（元/吨）	数量（吨）
DOTP	2,963,034.19	12,094.02	245
DOTP-B	1,628,205.13	10,854.70	150
环氧大豆油	937,948.72	10,538.75	93
UN399	1,166,666.66	15,555.56	75
合计	6,695,854.7		563

由于同期无相同的原材料销售，我们无法取得可比销售价格。通过与公司的近期公司采购价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采购价（元/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价格较采购上涨幅度（%）
DOTP	11,979.12	12,094.02	0.96
DOTP-B	10,755.92	10,854.70	0.92
环氧大豆油	10,420.73	10,538.46	1.13
UN399	15,507.01	15,555.56	0.31

由上表，销售价格仅高于采购价 0.31%-1.13%，公司仅收取少量手续费。此外，公司向紫以销售的原材料的毛利率与 2011 年同期其他原材料销售毛利率相一致。

客户名称	2011 年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1.02%
苏州德财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10%
上海紫以经贸有限公司	0.95%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0.93%

③通盛化工的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财务数据及与公司的交易具体情况

A、通盛化工基本情况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通盛化工”）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特许经营），经销非危险化学品、染料、润滑油、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纺织原料及产品（不含专项规定）、五金交电、机械产品及配件。

通盛化工于2001年4月2日由朱雪芳和徐建芳分别出资60万元和40万元，并于2011年3月29日全数出资到位。通盛化工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经历了三次股权转让：第一次是2001年4月17日朱雪芳将4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张禹成；第二次是2001年11月18日徐建芳将其40万元出资转让给黄炜；第三次是2003年4月朱雪芳将剩余的20万元出资转让给张禹成，由此至今，张禹成和黄炜分别持有通盛化工的60%和40%的股权。

发行人及其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和监事已出具说明与通盛化工的股东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无任何关系；通盛化工亦出具与发行人及其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和监事无任何关联关系的说明。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通盛化工与发行人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B、通盛化工与发行人交易的具体情况

通盛化工主要从事化工原材料的贸易，因其客户需求向公司采购UN380、DOP和SG-3 831.86万元，是2011年新增通盛化工为其他业务收入客户的原因。

发行人销售给通盛化工的原材料品种、金额、数量和价格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元）	价格（元/吨）	数量（吨）
UN380	4,807,692.31	19,230.77	250
DOP	2,457,264.96	10,683.76	230
SG-3	1,053,675.21	5,726.50	184
合计	8,318,632.48		664

通过与公司的近期公司采购价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采购价（元/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价格较采购上涨幅度（%）
UN380	18,552.07	19,230.77	3.66
DOP	10,908.00	10,683.76	-2.06
SG-3	5,937.62	5,726.50	-3.56

由上表，销售价格仅高于采购价0.31%-1.13%，公司仅收取少量手续费。此外，公司向通盛化工销售的原材料的毛利率与2011年同期其他原材料销售毛利率相一致。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与通盛化工之间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 (2) 其他业务中除了销售原材料外的其他客户情况

近三年,其他业务中除了销售原材料外的其他主要交易对手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交易内容	是否关联方
2010年				
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0	17.23	房租	否
扬州三笑物流有限公司	0.81	-	赔款收入	否
2009年				
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0	-	房租	否
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7.00	7.00	电费	否
扬州三笑物流有限公司	0.77	0	赔款收入	否

2011年公司无除原材料销售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上述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股东出资	所在地	注册资本	是否关联方
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注]	苏州临港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 认缴44万美元 陈锦文(台湾省人士) 认缴6万美元 陈怡欣(台湾省人士) 认缴5万美元	太仓	55万美元	否
扬州三笑物流有限公司	周志礼 认缴822.40万元 刘宝娟 认缴102.80万元 周康康 认缴102.80万元	扬州	1,028万元	否

[注]:太仓德盈的股东苏州临港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为杨海丰和张东梅,分别持有其90%和10%的股权,其与发行人无任何关联关系。

## 4、报告期内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的交易情况

(1) 上海世恩与发行人之间的交易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允性、付款情况核查

## ①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情况

	2010年度	2009年度
PE树脂(包括7042、DJ210、LD200BW)		
具体销售内容	LD200BW	DJ210、7042



销售数量（吨）	260	2,565
销售金额（万元）	255.56	2,412.28
毛利率（%）	1.15	1.17
增塑剂(包括 DOP、DOTP、UN380)		
具体销售内容	DOTP、DOP、UN380	DOTP、DOP
销售数量（吨）	1,255	790
销售金额（万元）	1,520.04	632.75
毛利率（%）	1.14	1.13
PVC 树脂(包括 SG-3、S-65、S-70、SH200、SM-1300)		
具体销售内容	S-65、S-70、 SH200、SM-1300	SG-3
销售数量（吨）	1,783	1,650
销售金额（万元）	1,172.72	932.43
毛利率（%）	1.16	1.16
EVA 树脂(包括 EVAKA-31、EVA260)		
具体销售内容	EVA260	EVAKA-31
销售数量（吨）	200	450
销售金额（万元）	307.69	483.76
毛利率（%）	1.17	1.16
炭黑（JE6900）		
销售数量（吨）	180	300
销售金额（万元）	143.85	258.97
毛利率（%）	1.16	1.34
色母		
销售数量（吨）	0.60	
销售金额（万元）	1.81	
毛利率（%）	0.30	
通用 PVC 料		
销售数量（吨）	317.48	391.58
销售金额（万元）	225.65	268.48
毛利率（%）	3.66	2.98
XLPE 料		
销售数量（吨）	209.40	399.05
销售金额（万元）	393.22	502.43
毛利率（%）	20.35	21.25
汽车线束料		
销售数量（吨）	10.00	11.75
销售金额（万元）	7.75	12.76
毛利率（%）	29.45	28.90





内外屏蔽料		
销售数量（吨）	3.00	
销售金额（万元）	3.83	
毛利率（%）	18.75	
销售金额合计（万元）	4,032.12	5,503.86

公司销售给上海世恩的主要是原材料，除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外，还向其销售少量的产品，2009-2010 年销售金额分别为 83.67 万元和 630.45 万元，主要是上海世恩的客户定制的产品。2011 年以来公司未向上海世恩销售任何原材料及产品。

## ②公司向上海世恩采购情况

	2009 年度
具体采购内容	PVC1300
采购数量(吨)	1,060
采购金额（万元）	604.53
具体采购内容	—
采购数量(吨)	—
金额（万元）	—
具体采购内容	EVA260、V5110J
采购数量(吨)	942
采购金额（万元）	1,021.79
具体采购内容	DJ200A
采购数量(吨)	60
采购金额（万元）	58.10
具体采购内容	色母
采购数量(吨)	0.10375
采购金额（万元）	0.27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1,684.70

[注]：公司不存在向上海世恩同一时间同时销售和采购同一品种原材料的情况，公司在 2009 年向上海世恩采购 PVC1300 的原因是，2009 年以前公司从石化供应商采购较多的 PVC1300，并将其部分分销给上海世恩，2009 年一段时间内市场上由于 PVC1300 生产厂家对其价格看跌，减少了 PVC1300 的生产，使得市场上 PVC1300 一度紧俏，而上海世恩由于储存了一定数量的 PVC1300，因此公司为满足生产需要向其采购 PVC1300。

2010 年以来未向上海世恩采购任何原材料及产品。

对上述销售和采购事项，通过查阅公司相关交易记录、核对获取的发票和仓库记录、并获取了上海世恩的函证和相关说明等方式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交易真实、准确、完整。



## ③公司和上海世恩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 A、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的价格与可比无关联第三方的价格比较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单价 (含税)	可比无关联第三方	产品名称	第三方单价 (含税)	备注
2010年					
通用PVC料					
7001	7,885.7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 线缆分公司	7001	7,880.00	
7003	9,000.00	常州市剑敏邮电器材厂	7003	9,050.00	
7021B	7,500.00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7021B	7,500.00	
9001	8,1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售仅4.38吨			
9021	8,100.00	苏州东沪电缆附件有限公司	9021	8,159.33	
9023	8,800.00	上海电气内蒙古电缆厂有限公司	9023	8,924.00	
汽车线束料					
9023-QH	9,072.5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售仅38.55吨			
内外屏蔽料					
YPS-10	14,600.00	上海飞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YPS-10	14,600.00	
XLPE料					
EHW90B	15,362.86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售仅23.00吨			
EP-3001FR	34,0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售仅5.10吨			
ZSEJ90-2	17,195.00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ZSEJ90-2	17,210.00	
ZSEJ90-2-M2	15,645.13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ZSEJ90-2-M2	15,620.00	
ZSEJ90-2-N	15,312.23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ZSEJ90-2-N	15,335.45	
ZSEJ90-KW	16,050.00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ZSEJ90-KW	15,924.50	
2009年					
汽车线束料					
2397	12,710.00	德尔福派克	2397	12,543.57	
通用PVC料					
7001	7,843.00	上海南洋藤仓	7001	7,800.00	
7003	8,500.00	江苏昌盛	7003	8,500.00	
9021	7,998.00	上海晶通	9021	8,000.00	
9023	8,538.00	上海晶通	9023	8,524.00	
XLPE料					
EHW70A	15,500.00	杭州森美	EHW70A	15,600.00	
EHW90B	14,300.00	宝胜科技	EHW90C	14,000.00	
EP-3001FR	34,0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量仅1.9吨			
SEJ90-II	13,680.00	宝胜科技	SEJ90-II	13,620.00	
XEJ10	11,918.00	宝胜科技	XEJ10	11,975.00	
ZSEJ-90-2L	16,5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量仅5吨			
ZSEJ-90-II-M	15,200.00	宝胜科技	ZSEJ-90-II-M	15,100.00	
ZSEJ-90-II-M2	15,300.00	宝胜科技	ZSEJ-90-II-M2	15,400.00	
ZSEJ-90-II-M4	15,700.00	宝胜科技	ZSEJ-90-II-M4	15,700.00	
ZSEJ-90-II-N	15,0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量仅8.08吨			
ZSEJ-90-KK	16,000.00	无可比第三方,上海世恩客户定制,销量仅2吨			



ZSEJ-90-KW	15,300.00	上海晶通	ZSEJ-90-KW	15,400.00
------------	-----------	------	------------	-----------

由上表，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的价格与向非关联方的销售产品的价格一致，部分产品因客户定制、运输费用差异、产品性能差异等原因价格略有波动，但符合市场价定价的原则，不存在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对上海世恩销售的产品销售价格是公允的。

#### B、公司向上海世恩购销原材料的价格与可比无关联第三方的价格比较

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的原材料价格与向供应商采购价比较如下：

单位：元/吨

原料名称	销售均价（含税）	同期无关联第三方购入均价（含税）	毛利率%
2010 年			
S-65	7,600.00	7,510.00	1.18
S-70	7,600.00	7,510.00	1.18
SH200	9,550.00	9,450.00	1.05
SM-1300	7,650.00	7,560.00	1.18
DOP	14,033.00	13,870.00	1.16
DOTP	14,550.00	14,380.00	1.17
UN380	22,450.00	22,190.00	1.16
JE6900	9,350.00	9,240.00	1.18
LD200BW	11,500.00	11,365.00	1.17
EVA260	18,000.00	17,790.00	1.17
色母	35,300.00	35,200.00	0.28
DOTP-B	11,500.00	11365.00	1.17
2009 年			
DJ210	10,825.71	10,400.00	3.93
JE6900	10,100.00	9,950.00	1.49
SG-3	6,740.00	6,650.00	1.34
KA-31	12,675.00	12,050.00	4.93
S-1300	6,500.00	6,400.00	1.54
DOTP	9,430.00	9,320.00	1.17
7042	10,990.00	10,860.00	1.18
2420H	12,150.00	12,000.00	1.23
DOP	9,100.00	9,000.00	1.10
WS-1300	6,550.00	6,480.00	1.07

这里采用将对上海世恩销售的原材料的价格与公司同期产品的购入价进行比较，来判断销售价格是否公允，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其销售的原材料在扣除运费后实现的利润很小，该业务所实现的利润率与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利润率相一致。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对上海世恩



销售的原材料的价格是公允的。

### C、向上海世恩采购原材料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单位：元/吨

原料名称	单价（含税）	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	单价（含税）
2009 年			
EVA260	12,860.67	浙江恒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33.00
V5110J	12,620.00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12,642.00
PVC-1300	6,673.54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6,720.00
DJ200A	11,330.7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
色母	31,000.00	上海远虹塑胶色料有限公司	31,000.00

由上表，公司向上海世恩采购原材料的价格与可比无关联第三方的价格相一致。

综上，由于上海世恩并非周建明出资设立并实际控制企业，实为第三人陈伟实际控制，因此在公司与上海世恩进行原材料购销方面，将其与上海巨科、上海晶通等化工产品贸易商一样看待，始终秉承一贯的商业原则进行，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所实现的利润率与向上海巨科等公司销售原材料所实现的利润率一致，向上海世恩采购原材料的价格与向其他化工贸易商采购的价格一致，不存在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对上海世恩采购的原材料的价格是公允的。

#### ④公司与上海世恩交易的付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销售金额（含增值税）	回款		平均回款天数
			票据	电汇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6,439.51	447.14	5,933.60	15-30
2010 年		4,717.58	515.44	4,202.13	15-30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上海世恩付款均在信用期内，其货款支付及时。

#### ⑤上海世恩向德威新材采购占上海世恩年采购总额的比重

上海世恩已于 2010 年 9 月 3 日出具《关于与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往来的情况说明》，该说明显示 2008 年至 2010 年 1-6 月上海世恩向德威采



购金额分别为 5,560.69 万元、5,503.86 万元和 3,819.03 万元，分别占上海世恩年采购比例为 99.75%、81.94%和 97.11%，2010 年下半年，上海世恩已陆续终止向发行人采购原材料。

⑥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采购及销售原材料 PVC1300 和 EVA260 的具体情况（以下单价均为不含税单价）：

#### A、采购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EVA260		
采购数量(吨)		292
采购金额(万元)		320.94
采购单价(元/吨)		10,991.10
PVC1300		
采购数量(吨)		1,060
采购金额(万元)		604.53
采购单价(元/吨)		5,703.11

#### B、销售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EVA260		
销售数量(吨)	200	
销售金额(万元)	307.69	
销售单价(元/吨)	15,384.50	

#### C、报告期内采购和销售上述原材料的原因

##### a、报告期内与上海世恩就原材料 EVA260 的采购和销售的原因

由于 2009 年 1-5 月我国国内尚处于金融危机之中，化工原材料跌价情况较为严重，国有大型石化公司因看跌化工原材料市场价格对包括 EVA260 在内的化工原材料进行大批量减产，市场上 EVA260 出现紧缺。发行人向大型石化公司购买的 EVA260 原材料数量无法满足公司生产需求，于 2009 年 1-5 月陆续向上海世恩采购该原材料。

2010 年上半年以来随着金融危机逐渐消退，化工原材料价格有所回升，国有大型石化公司普遍增产，发行人的原材料供应恢复正常，因上海世恩与公司联



合采购要求采购 EVA260 材料 200 吨，2010 年上半年发行人销售给上海世恩 EVA260 材料 200 吨。

b、报告期内与上海世恩就原材料 PVC1300 的采购和销售的原因

2009 年上半年由于金融危机造成化工原料跌价幅度较大的情况下，大型石化公司因对其价格看跌，对部分化工原料大量减产，发行人无法从大型石化公司采购到足够的 PVC1300，而上海世恩由于储存了一定数量的该种原材料，为满足其生产需要向上海世恩采购 PVC1300 材料 1,060 吨。

D、报告期内向上海世恩采购和销售 PVC1300 和 EVA260 的价格公允性说明

报告期内各期向上海世恩采购和销售的 PVC1300 和 EVA260 原材料价格，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的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向上海世恩采购 PVC1300 和 EVA260 采购单价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比较			
期间	原材料名称	向上海世恩采购单价	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
2009 年度	PVC1300	5,703.11	5,538.46
2009 年度	EVA260	10,991.10	11,139.32
向上海世恩销售 PVC1300 和 EVA260 销售单价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比较			
期间	原材料名称	向上海世恩销售单价	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
2010 年度	EVA260	15,384.50	15,205.13

由上表，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采购和销售的 PVC1300 和 EVA260 的价格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是由于 2009 年和 2010 年度两种原材料的价格在年度间波动幅度较大所致；发行人按照当时对外采购价格加上一定手续费的价格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按照当时市场价向上海世恩采购原材料，因此，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采购 PVC1300 和 EVA260 的采购单价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一致，是基于市场价定价的；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销售 PVC1300 和 EVA260 的销售单价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单价一致，是基于市场价定价的。因此，发行人与上海世恩销售和采购 PVC1300 和 EVA260 的价格均是公允的。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向上海世恩既采购又销售 PVC1300 和 EVA260 两种原材料系基于两家公司自身经营的真实需要，通过将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采购和销售的上述两种原材料与同期非关联方交易价格进行比较，可见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采购和销售的上述两种原材料价格是公允



的。因此，发行人既销售又采购 PVC1300 和 EVA260 的行为是合理的。

⑦公司与上海世恩交易的支付方式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的支付方式是否存在差异的说明

交易形式	上海世恩	无关联第三方	是否差异
作为销售原材料客户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汇款	银行汇款、 银行承兑汇票	是
作为销售产品客户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汇款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汇款	是
作为原材料供应商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汇款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汇款、 商业承兑汇票	否

2009 年-2010 年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交易支付手段为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汇款相结合的两种支付手段，使得在向其销售原材料和产品时，支付方式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有所差异，具体表现在与上海世恩的交易采用商业承兑票据和银行汇款相结合的支付方式而向其他无关联第三方销售原材料和产品时采用的支付方式主要是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主要原因在于：

公司在 2007 年以前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的客户——上海南洋藤仓公司不再对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使得公司无法充分利用太仓农商行给予的商业承兑汇票质押借款额度。在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为充分利用太仓农商行的商业承兑汇票融资渠道，公司基于与上海世恩长期的业务合作和了解，与上海世恩约定在双方购销部分交易中互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

其他企业由于或者不愿使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或者公司不接受其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公司在向其销售产品或原材料的交易中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汇款形式作为交易支付手段。2010 年以来，太仓农商行开始停止商业承兑汇票质押贷款业务，公司已停止接受上海世恩以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

⑧关于公司对上海世恩不存在重大依赖的说明

公司与上海世恩主要交易为销售产品、购销原材料，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上述三种业务的具体交易金额及其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0年	2009年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收入	630.45	783.67
主营业务收入	42,885.79	34,004.30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47	2.30
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收入	3,401.67	4,720.19
销售原材料收入	10,225.94	11,873.83
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收入占销售原材料收入比重(%)	33.27	39.75
向上海世恩采购金额	-	1,684.70
采购总金额	41,921.72	39,088.73
向上海世恩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比重(%)	-	4.31

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和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均较小,对公司的相关业务的影响均很小,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向上海世恩销售的原材料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大,但是也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主要在于,一方面公司原材料销售业务并非公司的重要业务,其对公司盈利的贡献度很小;另一方面,与化工生产企业联合采购已成为化工贸易商的通行做法,公司不仅与上海世恩合作,还与上海巨科等其他化工贸易商合作,客观上也不对上海世恩形成重大依赖。

⑨近三年末公司对上海世恩的应收应付款项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应收票据		-	22.46

2009年末的应收票据系上海世恩将商业承兑汇票作为向公司采购原材料和产成品的支付手段所致。为充分利用太仓农商行给予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质押借款额度,公司基于与上海世恩长期的业务合作和了解,与上海世恩约定在采购公司的货物时使用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公司将获得的商业承兑票据作为抵押向太仓农商行借款为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融资。2010年以来,太仓农商行停止了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质押贷款业务,公司已停止接受上海世恩以商业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

⑩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相关情况

A、上海世恩成立背景

自然人陈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好友,2005年,陈伟拟成立公司经营化工产品贸易业务,但由于其尚未从上海电缆厂辞职,故与周建明商量先以周建明的名义设立公司,待其从上海电缆厂辞职后再将股权转让给陈伟。陈伟遂于





2005年9月8日以周建明及其弟周建良名义投资设立上海世恩，主要经营化工产品贸易业务，在设立过程中，周建明和周建良并未实际出资，也未亲自签署任何设立文件，仅是陈伟以两人名义出资设立，周建明和周建良仅为名义上的股权持有人，实际出资人、股权持有人和控制人均均为陈伟本人。

#### B、上海世恩基本情况

该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8日，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其中陈伟以周建明名义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以周建良名义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该公司住所和主要经营地为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邵厂社区邵安路19号-318，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建筑工程施工。仓储，塑料制品、铜管铜线制品、电线电缆制造、加工，化工原料（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交电、纺织原料、钢材、有色金属、服装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该公司设立后，由于周建明和周建良均未实际出资，且未亲自签署任何设立文件，故周建明和周建良均未实际参与经营管理，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经营管理人为陈伟。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鉴定意见书》，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编号为1031001的《司法鉴定许可证》、鉴定人钱煌贵、徐彻分别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编号为103100104047、103100104049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以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等方式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a、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对上海世恩设立申请文件中周建明、周建良签名的笔迹鉴定结论

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对上海世恩设立申请文件中周建明、周建良的签名进行了笔迹鉴定，并于2009年12月4日出具《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鉴定意见书》（司鉴中心[2009]技鉴字第779号）。根据该鉴定意见书，上海世恩设立申请文件中周建明、周建良的签名字迹均不是周建明、周建良所写。

b、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进行笔迹鉴定的资质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编号为1031001的《司法鉴定许可证》，鉴定业务范围为法医病理鉴定、



计算机司法鉴定、声像资料司法鉴定、法医临床鉴定、法医物证鉴定、法医毒物鉴定、法医精神病鉴定、文书司法鉴定、痕迹司法鉴定、微量物证鉴定，有效期自 2006 年 9 月 28 日至 2011 年 9 月 28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于 2005 年 9 月公布的《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从事司法鉴定业务，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省级司法行政机关应当作出准予登记的决定并颁发《司法鉴定许可证》；《司法鉴定许可证》是司法鉴定机构的执业凭证，司法鉴定机构必须持有省级司法行政机关准予登记的决定及《司法鉴定许可证》，方可依法开展司法鉴定活动。

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因此可以从事文书司法鉴定。

#### c、鉴定人进行笔迹鉴定的资质

对上海世恩设立申请文件中周建明、周建良的签名进行笔迹鉴定的鉴定人钱煌贵、徐彻分别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编号为 103100104047、103100104049 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执业类别分别为物证类鉴定、声像资料鉴定和物证类鉴定、声像资料鉴定、计算机鉴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于 2005 年 9 月公布的《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个人申请从事司法鉴定业务，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省级司法行政机关应当作出准予登记的决定并颁发《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司法鉴定人执业证》是司法鉴定人的执业凭证。

钱煌贵、徐彻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司法鉴定人执业证》，因此可以从事物证类鉴定。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及鉴定人钱煌贵、徐彻具有进行笔迹鉴定的资质，其对上海世恩设立申请文件中周建明、周建良的签名进行的笔迹鉴定结论合法有效。

#### C、名义股权转让及注销

陈伟辞职后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联合自然人钟平与周建明、周建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原始出资额受让周建明和周建良名义持有的上海世恩 90%和 10% 的股权，由于上海世恩设立时周建明和周建良并未实际出资，而是由陈伟实际出资，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也无资金流过程，实际是从名义持有人变更到真正的持有人的更正过程。上海世恩已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



变更手续。本次名义股权转让后至今，上海世恩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伟	现金出资	4,500.00	90.00
2	钟平	现金出资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自2007年11月，周建明与周建良通过协议将上海世恩的股权转让给陈伟和钟平后，公司与上海世恩不存在除购销以外的关系。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陈伟辞职后，周建明和周建良根据陈伟指示，于2007年11月12日与陈伟和钟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原始出资额分别将以自身名义持有的上海世恩90%和10%的股权转让给陈伟和钟平，由于上海世恩设立时周建明和周建良并未实际出资，而是由陈伟实际出资，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也无资金流过程，实际是从名义持有人变更到真正的持有人的更正过程，钟平受让上海世恩10%的股权未支付任何资金。

2011年3月16日上海世恩办理完毕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D、陈伟以周建明和周建良的名义设立上海世恩是否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以及陈伟以周建明和周建良名义出资所产生的一切风险的承担的说明

陈伟、周建明、周建良均出具说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系陈伟以周建明及周建良的名义于2005年9月8日投资设立，2007年11月22日，相关股权已变更至陈伟名下，此次股权转让无资金流过程。

陈伟已就以周建明及周建良名义出资所产生的风险出具了承诺，愿承担由于名义出资产生的一切风险。

E、发行人与上海世恩在业务、技术、品牌是否存在联系的情况说明

发行人从事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而上海世恩主要从事化工产品贸易及投资部分房地产业务，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交易仅限于购销化工原料和销售少量电线电缆料产品，除此之外，在其他业务、技术、品牌上无任何联系。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交易仅限于购销化工原料、销售电线电缆料产品，除此之外无任何其他业务、技术、品牌上的任何联系。



## F、陈伟和钟平工作经历情况及陈伟是否具有公务员身份

### a、陈伟的工作履历情况

1975年7月，毕业于上海电缆厂技工学校；1975年9月至2007年6月，系上海电缆厂<sup>30</sup>职工；2007年7月至今，系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陈伟从未具有公务员身份。

### b、钟平的工作履历情况

1997年7月至2003年2月，任职于上海林立实业有限公司；2003年3月至2005年6月，自由职业；2005年6月至今，任职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 G、上海世恩的股权由周建明代持的原因及实际代持的股权数量

### a、上海世恩的股权由周建明代持的原因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上海世恩成立于2005年9月8日，系由陈伟以周建明、周建良名义投资设立，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陈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周建明好友，其拟于2005年设立公司经营化工产品贸易业务。但由于陈伟当时尚未从上海电缆厂辞职，故与周建明商议先以周建明的名义设立公司，待陈伟从上海电缆厂辞职后再将股权转让给陈伟。

### b、实际代持的股权数量

根据上海世恩设立时的公司章程，上海世恩设立时的股东为周建明、周建良。其中周建明以货币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周建良以货币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在上海世恩设立过程中，周建明和周建良并未实际出资，也未亲自签署任何设立文件，仅是陈伟以两人名义出资设立，周建明和周建良仅为名义上的股权持有人，实际出资人、股权持有人和控制人均均为陈伟本人。

因此，上海世恩设立时，周建明、周建良分别代陈伟持有上海世恩90%、10%的股权。

## H、上海世恩设立时股权代持的合规性及是否存在风险隐患

### a、上海世恩设立时股权代持的合规性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陈伟以周建明及周建良的名义设立上海世恩，系陈伟及周建明、周建良的真实意思表示，周建明及周建良没有因名义持有上海世恩的股权而取得任何收益，上海世恩的全部权益实际由陈伟享有。上海世恩设立

<sup>30</sup>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电缆厂不存在采购、销售及资金往来等交易。



时的该等股权代持行为，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情形。

b、上海世恩设立时的股权代持行为是否存在风险隐患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陈伟、钟平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与周建明、周建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周建明将其持有的上海世恩 90%的股权转让给陈伟，周建良将其持有的上海世恩 10%的股权转让给钟平。因上海世恩设立时周建明和周建良并未实际出资，而是由陈伟实际出资，故本次股权转让并无资金流转过程。

2007 年 11 月 22 日上海世恩就前述股权转让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核准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陈伟与周建明、周建良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鉴于陈伟与周建明、周建良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经解除，且陈伟承诺，周建明和周建良如因名义持有上海世恩的股权而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的，陈伟将代周建明和周建良承担其被要求承担的责任并向周建明和周建良赔偿其因被要求承担前述责任而产生的损失。因此上海世恩设立时的股权代持行为，对发行人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实质障碍，亦不存在风险隐患。

I、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间周建明在上海世恩的任职情况及此期间上海世恩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a、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间周建明在上海世恩的任职情况

根据上海世恩工商调档资料，周建明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期间，在上海世恩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的职务。

b、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周建明在上海世恩任职期间，上海世恩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保荐机构通过与陈伟进行访谈、并取得陈伟和上海世恩出具的说明、取得上海世恩的工商行政主管机构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奉贤区分局出具的证明、查阅上海世恩的工商年检资料等方式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a) 上海世恩和陈伟出具的《证明》

上海世恩及陈伟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分别就上海世恩设立至 2007 年 11 月周建明作为上海世恩法定代表人期间的有关情况出具《证明》，周建明在作为上海世恩法定代表人期间，上海世恩遵守经营方面的相关法律规定，上海世恩没有



收到过政府部门或其他机构发出的任何信函或通知，指称公司违反相关经营法规且需承担法律责任；没有任何针对或涉及上海世恩的正在进行或即将提起的任何的诉讼、调查、处罚或索赔。上海世恩及周建明未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而遭受行政处罚，亦不存在任何民事诉讼、刑事诉讼及仲裁。

(b) 上海世恩的 2005-2007 年度检查情况核查以及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出具的《证明》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2006]第 23 号《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十三条企业登记机关对公司的年检材料主要审查下列内容：

- a)、公司是否按照规定使用公司名称，改变名称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
- b) 公司改变住所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
- c) 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
- d) 公司有无虚报注册资本行为；股东、发起人是否按照规定缴纳出资，以及有无抽逃出资行为；
- e) 经营范围中属于企业登记前置行政许可的经营项目的许可证件、批准文件是否被撤销、吊销或者有效期届满；经营活动是否在登记的经营范围之内；
- f) 股东、发起人转让股权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
- g) 营业期限是否到期；
- h) 公司修改章程、变更董事、监事、经理，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备案手续；
- i) 设立分公司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备案手续，是否有分公司被撤销、依法责令关闭、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况；
- j) 公司进入清算程序后，清算组是否按照规定办理备案手续；
- k) 一个自然人是否投资设立多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世恩已通过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年度年检，不存在违反上述事项的情形。

同时，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上海世恩在 2005 年至 2007 年期间，严格遵守工商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虚假出资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布的《工商行政管理所条例》，工商所是区、县(含县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派出机构，有权办理辖区内由区、县工商局登记



管理的企业的登记初审和年检、换照的审查手续，并对区、县工商局核准登记的企业进行监督管理。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出具的前述证明合法、有效。

(c) 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奉贤区分局出具的《证明》

根据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奉贤区分局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上海世恩自开业以来能按照税法规定进行纳税申报，未发现有重大违反税收管理法规的情形。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世恩在周建明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期间经营合法合规。

#### K、上海世恩设立时的出资情况

上海世恩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已经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7 日出具的兴验内字 R（2005）2813 号《验资报告》审验缴足。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2006]第 23 号《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十三条第（四）款，公司有无虚报注册资本行为，股东、发起人是否按照规定缴纳出资，以及有无抽逃出资行为等事项为企业登记机关对公司年检材料的主要审查内容。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上海世恩 2005 年至 2007 年度已通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的工商年检。同时，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出具证明文件，上海世恩在 2005 年至 2007 年期间，严格遵守工商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虚假出资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工商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根据上海世恩设立时的验资报告、年检情况相关资料、通过年检的营业执照以及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出具的《证明》，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世恩设立时足额缴纳了注册资本，2005 年至 2007 年期间不存在虚假出资或抽逃注册资本情形。

#### L、陈伟对上海世恩出资资金的来源及偿还情况

##### a、陈伟对上海世恩出资资金的来源核查

###### (a) 对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招商中心和陈伟的访谈

上海世恩系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 2005 年的招商引资项目，由于当时陈



伟难以在短期内筹措 5000 万元注册资金，由招商中心出面筹措了 5000 万元资金借给陈伟用于上海世恩的出资，该资金来源于园区内的一家企业。

(b) 核查上海世恩的验资报告以及涉及的相关凭证情况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上海世恩设立时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兴验内字 R(2005)2831 号验资报告进行核查，通过核查该验资报告附件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奉贤支行出具的进账单，陈伟出资的资金来源于上海鹏中实业有限公司。

(c) 上海鹏中实业有限公司情况核查

保荐机构调阅了上海鹏中实业有限公司工商资料，该公司设立于 2004 年 11 月 10 日；住所为上海奉贤区四团镇团南村 2 组；法定代表人为张益民；股东为张益民和杨宝华；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该公司已于 2005 年 11 月 30 日吊销。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陈伟用于上海世恩出资的资金来源于上海鹏中实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与发行人无任何关联关系。

(d) 上海市奉贤区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出具《说明》

上海市奉贤区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出具《说明》如下：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系本经济开发区 2005 年的招商引资项目。由于当时陈伟难以在短期内筹措 5000 万元注册资金，由本经济开发区招商中心利用开发区内资源出面帮助陈伟筹措了 5000 万元资金用于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前述资金系本经济开发区招商中心出面帮助陈伟向外筹措，并非本经济开发区及下属企业所有款项，不存在挪用公款的情形。”

[注]：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隶属于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的一个派出机构，招商中心是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的一个负责招商引资的职能部门。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陈伟向上海市奉贤区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所借 5000 万元来源于自然人投资设立的上海鹏中实业有限公司，不存在挪用公款的情形。

b、陈伟对上海世恩出资资金的偿还情况

通过对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招商中心和陈伟进行访谈，陈伟已于 2005





年自筹资金相继将上述所借款项全部偿还。

M、周建明是否存在因陈伟代签相关文件行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风险

在上海世恩设立及周建明担任上海世恩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期间，上海世恩的相关文件由陈伟代周建明签署。

鉴于陈伟已出具承诺，周建明和周建良如因名义持有上海世恩的股权而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的，陈伟将代周建明和周建良承担其被要求承担的责任并向周建明和周建良赔偿其因被要求承担前述责任而产生的损失。

同时，上海世恩已通过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度检查；上海世恩、陈伟、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四团工商所、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奉贤区分局已分别出具证明，上海世恩在周建明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期间经营行为合法合规。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周建明不存在因陈伟代签相关文件行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风险。

N、上海世恩注销的原因、清算注销过程和手续办理的情况，分析上海世恩注销对发行人的影响，提供清算报告。请保荐机构、律师、申报会计师对上海世恩注销的真实原因、注销程序、上海世恩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权、是否为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等，

(a) 关于上海世恩的注销真实原因的核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就上海世恩的注销原因向上海世恩的主要股东陈伟进行访谈，其表示由于市场竞争激烈、资金紧张、公司经营利润不大，因而放弃经营，是注销上海世恩的原因。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进一步查阅上海世恩的清算报告，该文件上描述的注销原因与陈伟所述一致。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世恩注销的原因是由于市场竞争激烈、资金紧张、公司经营利润不大，因而陈伟放弃经营，决定注销。

(b) 上海世恩注销程序的核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通过查阅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的工商调档资料，并对陈伟进行访谈，上海世恩的注销程序如下：

a) 2011 年 1 月上旬，上海世恩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销，并指定陈伟



和公司会计陆惠芬女士组成清算组，由陈伟担任清算组负责人；

b) 2011年1月下旬，公司开始在《上海商报》上刊登公司预备注销的公告；

c) 2011年3月14日，公告期满后，完成了职工安置、税款缴纳、债务清偿等法定程序，公司股东会签字确认了清算报告；同时，3月14日，公司向奉贤工商分局报送了《公司注销登记申请书》，并于一周之后收到了该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至此，上海世恩注销完毕。

(c) 关于上海世恩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权，是否为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核查

依据陈伟、周建明、周建良分别出具的说明并经保荐机构核查，上海世恩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权等情况如下：

2005年陈伟拟成立公司经营化工产品贸易业务，但由于其当时尚未从原单位辞职，故与周建明商量先以周建明的名义设立公司，待其从原单位辞职后再将股权收回。2005年9月8日陈伟以周建明及其弟周建良名义投资设立了上海世恩，主要经营化工产品贸易业务，在公司设立过程中，实际情况为陈伟以周氏兄弟二人的名义出资，并代两人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设立后，周建明与周建良仅为名义上的股权持有人，公司的实际出资人、股权持有人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陈伟，并且公司的内部管理及外部业务开展均由陈伟实际负责，周建明及周建良并未参与。

2007年，陈伟与周建明、周建良二人已经通过股权转让方式收回了由二人代其持有的上海世恩的股权，实际解除了代持关系。

从上海世恩设立至注销，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一直归属于陈伟个人。

鉴于2007年11月之前，周建明和周建良作为上海世恩的名义股东代陈伟持有公司股权，因此保荐机构将上海世恩视为发行人2008年度之前的关联法人。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自设立至注销的整个过程中，上海世恩的实际控制权一直归属于陈伟个人；而且2007年11月，陈伟与周建明、周建良通过股权转让方式收回其实际持有的上海世恩股权，因此本报告期内，上海世恩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况。

(4) 上海世恩注销对发行人的影响



## A、上海世恩注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

上海世恩与公司报告期内的购销交易情况如下：

	2010年	2009年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收入	630.45	783.67
主营业务收入	42,885.79	34,004.30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47	2.30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毛利	91.28	118.45
公司主营毛利	9,298.83	7,409.06
向上海世恩销售产品毛利占公司主营毛利比重(%)	0.98	1.60
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收入	3,401.67	4,720.19
销售原材料收入	10,225.94	11,873.83
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收入占销售原材料收入比重(%)	33.27	39.75
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毛利	39.13	55.23
公司营业毛利	9,469.11	7,602.11
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毛利占公司营业毛利比重(%)	0.41	0.73
向上海世恩采购金额	-	1,684.70
采购总金额	41,921.72	39,088.73
向上海世恩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比重(%)	-	4.31

由上表可知，2009年至2010年公司向上海世恩的采购金额很小；上海世恩对公司营业毛利贡献也很小。

2010年下半年来，公司虽然陆续停止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和产品，但是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在停止与上海世恩交易的背景下，公司2010年度和2011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增长幅度仍分别达25.80%和18.34%，增长较为迅速。

因此，上海世恩注销对公司经营业务影响非常小。

## B、上海世恩注销对公司债权债务影响

近三年公司对上海世恩的应收应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09.12.31
预收账款	-
应收票据	22.46
其他应收款	-

在上海世恩注销前，公司已与上海世恩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关系，因此上海世恩注销不会对公司债权债务产生不利影响。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世恩注销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对公司的债权债务不会产生不利影



响。

(2) 公司与上海巨科的交易情况说明(以下价格和交易金额均不含增值税)

①公司向上海巨科销售情况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增塑剂(DOP、DOTP、TOTM、UN380、UN399等)			
销售数量(吨)	725	950	1,270
价格(元/吨)	17,613.62	12,045.05	8,715.86
销售金额(万元)	1,276.99	1,144.28	1,106.91
毛利率(%)	1.02	1.10	1.18
PVC树脂(SG-3、WS1300、SH200等)			
销售数量(吨)	2,010	1,395.00	1,700
价格(元/吨)	6,779.54	7,041.08	5,791.10
销售金额(万元)	1,362.69	982.23	984.49
毛利率(%)	1.01	1.11	1.14
PE树脂(DJ200A、DJ210、LD100BW、2220H、2220H HC、LD200BW、2420H)			
销售数量(吨)	3,194.81	3,720.00	2,813
价格(元/吨)	11,560.44	11,009.17	9,337.01
销售金额(万元)	3,693.33	4,095.41	2,626.50
毛利率(%)	1.01	1.12	1.19
EVA树脂(V5110J、EVA1826等)			
销售数量(吨)		420.00	1,083
价格(元/吨)		13,001.12	9,403.45
销售金额(万元)		546.05	1,018.39
毛利率(%)		1.10	1.14
色母			
销售数量(吨)	0.16	0.085	—
价格(元/吨)	32,478.65	32,478.82	—
销售金额(万元)	0.53	0.28	—
毛利率(%)	1.04%	0.30	—
其他(白油, 274A, 硬锌, 三氧化二锑)			
销售数量(吨)	1.35		
价格(元)	44,224.70		
销售金额(万元)	5.99		
毛利率(%)	1.05%		
弹性体料			
销售数量(吨)	2.69	9.46	—
价格(元/吨)	12,820.51	11,783.21	—
销售金额(万元)	3.45	11.14	—
毛利率(%)	30.45	29.62	—
XLPE料			
销售数量(吨)	3.44	7.18	—
价格(元/吨)	24,588.20	18,856.14	—
销售金额(万元)	8.44	13.54	—
毛利率(%)	19.52	20.75	—



汽车线束料			
销售数量(吨)	0.03	0.05	
价格(元/吨)	23,504.40	19,658.20	
销售金额(万元)	0.06	0.10	
毛利率(%)	30.03	30.20	
弹性体料			
销售数量(吨)	10.40		
价格(元)	11,987.84		
销售金额(万元)	12.46		
毛利率(%)	29.95		
普通PVC料			
销售数量(吨)	28.80		
价格(元)	10,682.57		
销售金额(万元)	30.77		
毛利率(%)	13.55		
销售金额合计(万元)	6,391.26	6,793.09	5,736.29

## ②公司向上海巨科采购情况

	2009年
PE树脂(LLDPE8262)	
采购数量(吨)	718
价格(元)	8,492.73
采购金额(万元)	609.78
炭黑(JE6900)	
采购数量(吨)	520
价格(元)	8,526.67
采购金额(万元)	443.39
PVC树脂(PVC1300)	
采购数量(吨)	790
价格(元)	5,682.14
采购金额(元)	448.89
其他(包括F401、白油等)	
采购数量(吨)	9.7
价格(元)	14,045.29
采购金额(元)	13.62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1,515.68

综上，公司向上海世恩、上海巨科销售原材料的规模远远大于采购，且考虑到运费等因素的存在，在销售价格上仅上浮1%-1.5%左右，公司在此项业务上并不获取直接的差价利润。

公司与上海巨科主要交易为购销原材料，公司与上海巨科的上述两种业务的具体交易金额及其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向上海巨科销售原材料收入（不含税）	6,339.52	6,768.31	5,736.29
原材料销售收入	7,870.15	10,225.94	11,873.83
上海巨科原材料销售收入占原材料销售收入比重（%）	80.55	66.19	48.31
向上海巨科采购金额（不含税）	-	-	1,515.68
采购总金额（不含税）	54,347.76	41,921.72	39,088.73
向上海巨科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比重（%）	-	-	3.88

(3) 报告期内因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联合采购而形成的原材料销售的供应  
商情况

单位：万元

联合采购供应商名称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上海世恩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情况			
1、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			
A 直接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			
上海石化			1,156.92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412.82	
爱敬化工		221.37	
无锡五方			
昆山合峰			
昆山玮峰化工			
宜兴市江南化工厂		124.36	
B 通过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采购			
扬子-巴斯夫(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992.34	544.15
上海嘉思德（上海石化代理）（通过太仓怡和）			
爱敬化工（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镇江联成化学（通过上海晶通）			
北京燕化（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台湾联成化学（通过新加坡国际贸易）		57.56	251.14
上海氯碱（通过上海晶通）		259.83	
爱敬化工（通过上海晶通）		37.50	
韩华贺化（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韩华贺化（通过新加坡国际贸易）			
燕山石化（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255.54	
镇江联成（通过上海晶通）			
其他		228.50	139.19
2、向三菱商事进行联合采购			
上海氯碱		378.29	179.15
镇江联成			230.18
宁波台塑		34.25	
3、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进行联合采购			
太仓供应链金融			1,506.59
上海晶通			540.22
三星贸易		178.02	



上海豪瑞贸易		183.85	172.65
合计		3,401.67	4,720.19
上海巨科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情况			
4、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			
A 直接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			
上海石化	830.9	899.19	1,147.29
山西永东化工			304.27
爱敬化工		131.14	
扬子-巴斯夫	1,221.38		
B 通过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采购			
扬子-巴斯夫(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925.89	1,559.48	544.15
韩华贺化(通过上海晶通)		280.06	280.06
其他	428.30	649.95	159.21
爱敬化工(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452.28	710.86
台湾联成(通过新加坡国际贸易)	555.25	37.73	
台湾联成(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		75.49	
5、向三菱商事进行联合采购			
上海氯碱		467.23	120.17
镇江联成	353.33	421.49	291.49
宁波台塑化工	1,438.97		
6、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进行联合采购			
三星贸易		640.29	451.40
上海晶通		233.43	873.13
太仓供应链金融		534.38	854.26
山东道恩集团		386.03	
新加坡国际贸易	585.50		
合计		6,768.31	5,736.29
总计	6,339.52	10,169.98	10,456.48
①直接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 占总计比重	32.37%	17.59%	24.95%
②通过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联合 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	30.04%	45.80%	25.14%
③向三菱商事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 计比重	28.27%	12.80%	7.85%
④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 占总计比重(①+②+③)	90.68%	76.18%	57.94%
⑤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进行联合 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	9.32%	23.92%	42.06%

注：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为直接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通过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和向三菱商事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三者之和，此处将向三菱商事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包含在内，主要原因是公司向该公司进行联合采购系因该公司的原材料报价比生产相应原材料的厂商报价更低，因此从向其进行联合采购将取得的



利益与直接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类似的角度看,将其纳入向石化企业进行联合采购范畴内。

发行人对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因联合采购形成销售的原材料主要来自于石化企业,2009-2011年,该比重分别为57.94%、76.18%和90.68%;此外还来自于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该比重分别为42.06%、23.92%和9.32%,该两种方式构成公司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联合采购的主要方式。

#### (4) 向最终供应商联合采购的金额以及占比

最终供应商名称	总采购金额	联合采购金额	占比 (%)
2011 年度			
石化企业			
扬子-巴斯夫	15,460.59	2,147.27	13.89
上海石化	2,939.35	830.90	28.27
爱敬(宁波)化工	691.95		
上海氯碱	478.48		
宁波台塑	241.60		
其他	8,968.52	983.55	10.97
中间商			
三菱商事	6,547.39	1,792.30	27.37
三星贸易	5,180.90		
新加坡国际贸易	1,252.54	585.50	46.75
其他	13,278.39		
合计	54,347.76	6,399.52	11.78
2010 年度			
石化企业			
扬子-巴斯夫	7,914.15	2,551.82	32.24
爱敬(宁波)化工	2,813.47	1,294.57	46.01
上海石化	2,426.43	899.19	37.06
燕山石化	449.28	255.54	56.88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461.49	412.82	89.45
山东道恩集团	598.62	386.03	64.49
上海氯碱	674.18	259.83	38.54
宜兴江南化工厂	702.39	124.36	17.71





上海豪瑞贸易	495.86	183.85	37.08
台湾联成化学	688.83	170.78	24.79
中间商			
三菱商事	3,229.27	1,301.26	40.30
三星贸易	7,582.55	818.31	10.79
太仓供应链金融	2,334.27	534.38	22.89
上海晶通	1,101.62	233.43	21.19
其他	5,080.56	743.81	14.62
合计	40,921.72	10,169.98	24.85

(5) 发行人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与发行人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直接向太仓供应链金融、三菱商事采购，上述两类交易的区别，分别占发行人联合采购交易的比例

发行人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与发行人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直接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联合采购的主要区别在于，前者系实质上是发行人向大型石化企业联合采购，太仓供应链金融在此种联合采购方式中仅起到授予发行人信用代发行人支付货款，并收取手续费的作用；而后一种联合采购方式中货源由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采购而得，发行人不与石化企业有任何接触，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就是发行人的供应商。

上述两种联合采购方式分别占发行人联合采购交易的比例如下：

联合采购方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通过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	1,909.44	4,886.26	2,489.57
联合上海巨科、上海世恩直接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联合采购	585.50	2,156.00	4,398.25
联合采购交易金额	6,339.52	10,169.98	10,456.48
通过太仓供应链等贸易商向石化企业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 (%)	30.11	48.05	23.81
向太仓供应链金融等贸易商直接进行联合采购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总计比重 (%)	9.24	21.20	42.06

(6) 发行人在为上海巨科、上海世恩向太仓供应链金融联合采购过程中收



## 取的手续费

近三年，发行人在为上海巨科、上海世恩向太仓供应链金融联合采购过程中收取的手续费与发行人为两家公司进行的其他形式的联合采购的手续费基本相同，为采购金额的一定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上海世恩	-	1.15	1.17
上海巨科	1.02	1.12	1.17

发行人的收取的手续费水平系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原材料的市场供求，回款的期限，采购规模等因素与上海巨科、上海世恩逐笔商定，是双方协商的结果。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取的手续费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上海巨科和上海世恩采购规模的扩大，以及公司资金紧张程度不断改善。

(5) 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与发行人及主要股东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说明

## ①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背景、基本情况、股权转让等相关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二、(二)2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相关情况”。

自2007年11月，周建明与周建良通过协议将上海世恩的股权转让给陈伟和钟平后，公司与上海世恩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②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有关情况

2003年1月，自然人黄萍萍和黄胜华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巨科，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黄萍萍现金出资45万元，黄胜华现金出资5万元。2003年1月20日，上海常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常会验字(2003)第0097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萍萍	45	90
黄胜华	5	10
合计	50	100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上海巨科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与上海巨科不存在关联关系。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电线电缆，橡塑制品，五金交电，汽摩配件，服装鞋帽，工艺品(除金饰品)销售(以上涉及许可经营



的凭许可证经营)。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一号桥北堍2号31号厅8室

发行人、德威投资、周建明和上海巨科均已出具《说明》,发行人对上海巨科不存在任何除股权以外的的控制关系;发行人5%以上股东以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上海巨科已出具《关联关系说明》,双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对上海巨科不存在除股权控制以外的关系,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根据对上海巨科的《询证函》,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上海巨科的资产总额1,509.82万元,净资产为90.26万元,2010年度净利润为14.56万元。

根据上海巨科于2011年9月13日及2011年2月出具的《关于向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情况的说明》,2009年至2011年上海巨科向德威采购原材料金额分别为5,736.29万元、6,793.09万元和6,339.52万元,占上海巨科总体采购的占比分别为66.74%、78.23%和77.74%,占比较高。此外,还向发行人采购电缆料51.73万元,占同类采购比重为100%。上海巨科已出具《说明》,其对发行人并不存在依赖,主要原因如下:

A、上海巨科向发行人采购较多的主要目的是通过联合发行人向大型石化企业采购来降低采购价格,提升盈利能力,但是上海巨科通过向发行人联合采购而取得的原材料的价格仅略低于市场价格,而非远低于市场价格,因此即使不向发行人采购,对其采购成本增加也是有限的,对其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B、上海巨科向公司采购内容主要是大宗化工原材料,该等化工原材料市场上均有销售,比如报告期内上海巨科从其他渠道采购的原材料也达到其对外采购的20%以上,上海巨科的采购的原材料并非发行人独家提供;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巨科向发行人采购对上海巨科降低采购成本的作用有限,对其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并且上海巨科向发行人采购的原材料并非发行人独家提供,上海巨科对发行人不存在依赖关系。

通过查阅其他业务收入交易对手的工商调档资料、对公司董事长进行访谈,查阅其他业务收入的账上明细等方式进行了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客户中除了因陈伟以周建明和周建良的名义对上海世恩出资而在2007年11月之前是关联方外,其他客户均不是关联方;

公司与上海世恩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发行人对上海世恩不存在重大依赖；

2009 年至 2010 年公司的其他业务增长较快，是为了从中国石化获取更多的价格优惠，相应与化工贸易商联合的采购量也随之增加，公司原材料的销售规模在报告期内持续增加的结果。但公司一直奉行的原材料定价模式一直未改变，仅在原材料销售环节赚取少量的利润，虽然公司的原材料销售规模在扩大，但相应的利润并未同比例持续增加。

(6) 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与发行人的采购体系的关系情况说明

近年来公司为降低原材料的采购成本，联合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向石化生产企业和大型化工贸易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并形成了公司目前原材料采购模式之一。

公司联合化工原材料贸易商进行联合采购的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 PVC 树脂、PE 树脂、EVA 树脂等均是衍生于石油的化工产品，这些原料构成目前大多数化工产品的大宗原材料，并长期被中国石化及其关联公司上海石化、扬子石化等垄断，一般的下游生产企业或规模较小的贸易商由于自身消耗量有限，很难从其获得优惠的价格，而苏州国信、三星贸易、三菱商事等专业的大宗化工原料贸易商，由于其自身销售规模较大，往往成为中国石化最青睐的客户。

因此，在此背景之下，为了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德威新材需要联合其他企业联合采购以增加原料采购规模，而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规模较小的贸易商依靠自身的销售量也很难直接从石化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处获得价格优惠，因此，德威新材与其达成联合采购意向，使公司原料采购规模大大增加，提高了与大型供应商的谈判基础，从而在价格上获得一定的优惠，通过石化生产企业或大型石化贸易商购入大宗原材料，从而降低双方的采购成本，达到共赢的结果。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 2009 年至 2010 年其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断增长系德威股份原材料采购策略所导致，为了从原材料供应商处获取更多的价格优惠，公司加大了化工贸易商联合的采购量，进而公司原材料的销售规模在该两年持续增加。但公司一直奉行的原材料定价模式一直未改变，仅在原材料销售环节赚取少量的利润，虽然公司的原材料销售规模在扩大，但相应的利润并未同比例持续增加； 2007 年 1



—11月上海世恩系公司关联方，2007年11月股权转让后德威股份与上海世恩不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巨科在报告期各期与德威股份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7) 发行人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的毛利率与向无关联第三方销售原材料的毛利率比较

公司向上海世恩、上海巨科和上海欧泊尔塑胶等销售原材料的毛利率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	3,401.67	4,720.19
	销售毛利	-	39.13	55.23
	销售毛利率(%)	-	1.15	1.17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6,339.52	6,768.31	5,736.29
	销售毛利	64.40	75.15	67.15
	销售毛利率(%)	1.02	1.12	1.17
上海欧泊尔塑胶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	-	11.53
	销售毛利	-	-	0.14
	销售毛利率(%)	-	-	1.21
苏州德财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4.39	19.99	12.77
	销售毛利	0.05	0.42	0.26
	销售毛利率(%)	1.10	2.10	2.00
上海紫以经贸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669.96		
	销售毛利	6.36		
	销售毛利率(%)	0.95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831.86		
	销售毛利	7.76		
	销售毛利率(%)	0.93		

公司销售原材料给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的主要原因是联合化工贸易商向大型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从而达到降低原材料价格的目的，公司对所有的原材料贸易商奉行相同的原材料定价模式，仅在原材料销售环节赚取少量的利润，公司将上海世恩与上海巨科、上海欧泊尔塑胶等化工产品贸易商一样看待，始终秉承一贯的商业原则进行，公司向上海世恩销售原材料所实现的利润率与向上海巨科等公司销售原材料所实现的毛利率一致的。

(8) 发行人是否存在人为调控生产成本和原材料销售中原材料成本的情况、成本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的有关情况

①发行人的成本核算体系



德威股份采用金蝶 ERP 系统对存货进行核算，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存货购入的计价方法采用实际成本法，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周转材料摊销采用一次摊销法，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成本归集时按照各产成品类别分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别归集，制造费用按照完工产品数量（吨）分摊，期末直接人工按照在产品数量和完工数量分摊，制造费用全部由完工产品承担。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成本核算进行如下核查：

A、获取报告期内各期的原材料、生产成本、制造费用和库存商品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与总账、明细账是否一致；编制成本倒轧表对报告期内各期的存货发出、结转总体情况进行复核；

B、获取报告期内各期末原材料明细表，对主要原材料和直接对外销售原材料的发出计价进行复核，对主要原材料期末单价与当月发出单价进行核对，对同一原材料既有生产领用又有直接销售情况下的结转计价情况进行复核，对期末主要原材料的单价波动情况进行复核；

C、比较报告期内各期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百分比的变动，核对仓库记录的原材料领用量与生产部门记录的原材料领用量是否相符；

D、抽取部分主要原材料财务账面数量与仓库数量进行核对；

E、编制生产成本明细表，对生产成本的归集、分摊和结转进行复核；重点复核了制造费用的分摊情况和成本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的分摊情况；

F、获取报告期内各期末的库存商品明细表，将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与当月销售的单位成本进行核对。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的存货采购、归集、结转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各存货的计价、分摊和结转的计算正确无误。

②发行人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客户销售原材料的价格情况

公司其他业务中的原材料销售的品种主要有 PE 树脂（包括 7042、DJ200A、TR144、PE8262、DJ210、LD100BW、FB2230）、增塑剂（包括 DOP、DOTP、TOTM）、PVC 树脂（包括 PVC-1300、SG-3、WS-1300）、EVA 树脂（包括 EVA410、EVA1826、7470M、KA-31）和炭黑（JE6900），由于目前尚无一家网站提供上述大宗化工原料的实时价格查询信息，相关生产商不定期在“卓创资讯网”或“化工易贸网”



刊登出厂价信息，或者相关网站不定期汇总当月生产商出厂价格编制市场动态，由于相关网站的信息保存期仅为一年甚至更短，无法查询到一年之前相关原材料的公开市场价格，以下根据能够查询到的最近一年相关原材料的公开市场价格，并与发行人向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客户销售的原材料价格进行对比：

单位：元/吨

时间	原材料名称	交易对方	销售价格(含税)	市场价格(含税)
2009年4月	KA-31	上海世恩	11,800	12,100
	DOP	上海巨科	10,070	10,200
2009年5月	DJ210	上海巨科	10,660	10,300
2009年6月	DJ210	上海巨科	10,650	10,600
	DOP	上海巨科	9,400	9,500
2009年7月	S-1300	上海世恩	6,500	6,700
	SG-3	上海世恩	6,680	6,800
	KA-31	上海世恩	13,550	14,000
	DJ210	上海巨科	11,000	11,100
2009年8月	DJ210	上海世恩	11,200	11,300
	DOP	上海巨科	10,100	10,400
2009年9月	DJ210	上海世恩	11,700	11,900
2009年10月	7042	上海世恩	10,100	10,400
	DOP	上海世恩	9,100	9,300
	DJ210	上海巨科	11,534	11,600
2009年11月	DJ210	上海世恩	12,000	11,900
	7042	上海世恩	11,880	11,900
	DJ210	上海巨科	11,980	11,900
2009年12月	DJ210	上海巨科	11,980	11,900
	WS-1300	上海巨科	7,030	7,200
2010年1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610	13,800
2010年2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900
	DOP	上海世恩	14,000	14,400
	EVA-V5110J	上海巨科	15,345	15,600
	DJ210	上海巨科	14,155	14,200
2010年4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600	7,900
	DOP	上海世恩	13,550	14,000
	2420H	上海巨科	12,175	12,300



	SM-1300	上海巨科	8,020	7,900
2010年5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900
	DOP	上海世恩	14,550	14,500
2010年6月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750
	S-65	上海世恩	7,600	7,800
	S-70	上海世恩	7,600	7,800
	SM-1300	上海世恩	7,700	7,750
	SM-1300	上海巨科	7,820	7,750
	DJ210	上海巨科	10,890	11,500
	DOP	上海巨科	12,770	12,800
2010年7月	DOP	上海巨科	12,275	12500-12600
	EVA树脂	上海巨科	16,135	16,200
	DJ210	上海巨科	11,380	11,500
2010年8月	EVA树脂	上海巨科	14,550	15200-15300
	DJ210	上海巨科	11,380	11,500
	LD100BW	上海巨科	10,690	11,400
2010年9月	DJ210	上海巨科	11,780	11,850
2010年10月	SM-1300	上海巨科	8,710	8,900
	DOP	上海巨科	14,350	14600-14700
2010年12月	SM-1300	上海巨科	8,810	8,900
	DOP	上海巨科	13,670	14,000
	LD100BW	上海巨科	13,650	13,500
2011年2月	DJ210	上海巨科	13,850	14,000
	DJ200A	上海巨科	13,800	13,950
2011年4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267	13,550
2011年5月	S-70	上海巨科	8,660	8,850
2011年6月	S-70	上海巨科	8,810	8,850
2011年2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920	13,950
2011年4月	2220H	上海巨科	14,190	14,050
2011年5月	2220H	上海巨科	14,190	13,750
2011年6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535	13,650
2011年8月	2220H	上海巨科	13,600	13,650
2011年11月	2220H	上海巨科	12,300	12,050
2011年2月	2220H EC	上海巨科	13,970	14,000
2011年9月	2220H EC	上海巨科	13,100	13,000
2011年4月	2420H	上海巨科	13,267	13,550
2011年8月	DJ200A	上海巨科	12,920	13200
2011年9月	DJ210	上海巨科	12,920	13,000
2011年6月	S-70	上海巨科	8,810	8,850
2011年10月	S-70	上海巨科	7,227	7,400

[注]:“市场价格”摘自“卓创资讯网”或“化工易贸网”中各月生产商报价。

由于公司通过联合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采购可以有效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可以获得较为优惠的价格,因此在原材料供应较充足的情况下,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要略低于上述网站公开的市场报价,即使加上一定手续费向化工贸易商销售,其价格往往也略低于市场公开报价,从而获得公司与化工贸易商双赢。





通过对比 2009 年 4 月-2011 年 12 月公司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销售原材料的价格与当月市场公开报价，除个别月份由于当月原材料供应较紧导致公司的销售价格略高于市场公开报价外，大多数原材料的销售价格要略低于市场公开报价。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发行人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销售原材料的价格与当月市场公开报价无重大差异。

### ③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中原材料销售业务的盈利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原材料销售收入	7,870.15	10,225.94	11,873.83
原材料销售利润	78.84	117.10	131.63
原材料销售毛利率 (%)	1.00	1.15	1.11

从上表看，公司原材料销售的毛利率极低，主要是由公司原材料销售定价策略，即原采购价加一定手续费决定的。

因此，公司在原材料销售价格略低于市场公开报价的基础上实现较低的毛利率水平，是公司原材料销售的真实情况反映，不存在通过原材料销售业务，调节主营业务利润的情况。

5、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晶通交易情况，以及发行人既买又卖 DJ210 的交易价格公允性。

#### (1) 向上海晶通采购原材料的具体情况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PE 树脂(包括 DJ210、2220HEC、2420H、0220AA、LD200BW、7042、TR144、6098、FB2230、DA200A)			
具体采购内容	FB2230;2220H;2420H; 7042;TR144;6098; DJ210;6070;5070; A2102TX00	DJ210、2220HEC、 2420H、0220AA、 LD200BW	DJ210、2220HEC、7042、 LD200BW、TR144、6098
采购数量(吨)	3,163.70	2,124.03	1,012.95
采购金额(万元)	3,536.09	2,290.72	986.43
平均采购价格(元)	11,177.08	10,784.80	9,738.17
PVC 树脂(包括 S-1300、SG-3、S-65、S-1000、SH200、WS-1300)			
具体采购内容	S-1300;S-65; S-70;SG-3	S-1000、SG-3、 SH200、SM-1300	S-1000、SG-3、S-1300、 D-1000、S-65、SH200、 SM-1300
采购数量(吨)	1,222.00	2,217.00	2,694.00
采购金额(万元)	902.34	1,504.07	1,533.82



平均采购价格（元）	7,384.11	6,784.27	5,693.45
增塑剂(包括 DOP、DOTP、TOTM、UN399、UN380、810 酯)			
具体采购内容	UN380、UN399、DOP、810 酯	DOTP、DOP	DOTP、DOP
采购数量（吨）	303.60	594.74	445.38
采购金额（万元）	536.20	652.60	390.30
平均采购价格（元）	17,661.26	10,972.93	8,763.33
EVA 树脂(包括 EVA410、EVA-V5110J、EVA1826、EVA1827、EVA260、EVA-7470、KA-31)			
具体采购内容	EVA410	EVA410、EVA-V5110J	EVA1826、EVA1827.7470M、KA-31、EVA260、EVA-V5110J
采购数量（吨）	35.65	342.00	394.50
采购金额（万元）	63.80	449.98	439.57
平均采购价格（元）	17,896.75	13,157.28	11,142.48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5,038.43	4,897.37	3,350.12

## (2) 向上海晶通销售原材料的具体情况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PE 树脂(包括 LD200BW、DJ200A、DJ210)			
具体采购内容		DJ210	LD200BW、DJ200A
销售数量（吨）		5.30	820.03
销售金额（万元）		6.43	821.82
平均销售价格（元）		12,138.69	10,021.93
销售毛利率（%）		0.55	0.56
PVC 树脂(包括 S-1300、SG-3、S-65、S-1000、SH200、WS-1300)			
具体采购内容			S-70、WS-1300
销售数量（吨）			840.00
销售金额（万元）			507.64
平均销售价格（元）			6,043.35
销售毛利率（%）			0.56
销售金额合计		6.43	1,329.46

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 LD200BW、DJ200A、S-70 和 WS-1300 等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石化企业纷纷减产，市场供应较少，上海晶通由于自身需要临时通过公司调剂部分原材料，使当年公司对其销售原材料 1,329.46 万元；2010 年则仅销售 6.43 万元。2011 年以来未向上海晶通销售任何原材料。

## (3) 报告期内既有销售又有采购 DJ210 的价格公允性说明

## ①向上海晶通销售 DJ210 的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 2010 年上半年向上海晶通销售 DJ210。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销售的 DJ210 的售价与同期从上海石化采购价比较如下：

单位：元/吨



日期	数量(吨)	单价(不含税)	从上海石化同期采购价(不含税)	售价相对采购上升幅度
2010年1月	1.5	12,104.27	11,976.07	1.07%
2010年1月	1	12,518.80	11,976.07	4.53%
2010年3月	0.6	12,518.80	11,548.72	8.40%
2010年3月	1	12,518.80	11,548.72	8.40%
2010年4月	1.2	11,358.12	11,548.72	-1.65%
合计	5.3			

发行人对上海晶通销售DJ210，主要原因系上海晶通应其客户要求采购少量DJ210，但是由于数量很小不便向上海石化等大型石化企业直接采购，因此向发行人采购所致。由于该业务对发行人而言系零售业务，多数情况下发行人对其销售的售价相对同期从上海石化采购价有所上浮，但是由于数量很小，发行人获利很小。

#### ②向上海晶通采购DJ210的价格公允性

公司向上海晶通采购的DJ210数量较大，均发生在2009年。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采购DJ210的采购价与上海石化采购价比较如下：

单位：元/吨

采购月份	数量(吨)	采购价(不含税)	从上海石化同期采购价(不含税)	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2009年4月	172.50	8,749.57	8,803.42	否
2009年6月	7.50	8,749.60	8,783.79	否
2009年7月	140.00	9,720.51	9,668.38	否
2009年8月	18.00	9,720.51	9,668.38	否
2009年10月	120.00	10,193.16	10,237.75	否
2009年11月	180.00	10,193.16	10,236.54	否

由上表，发行人从上海晶通采购的DJ210采购价与从上海石化采购价不存在较大差异。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0年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销售的DJ210系零售业务，多数情况下较同期采购价存在一定的上浮，销售价格公允；2009年发行人从上海晶通采购的DJ210采购价与从上海石化的采购价不存在较大差异，采购价格公允。

(4) 上海晶通 2011年同时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之一的原因，及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销售产品的公允性

#### ①上海晶通 2011年同时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之一的原因

上海晶通的主要业务为化工原料及产品贸易。其业务范围既包括公司的电缆料产品贸易也包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PE树脂、EVA树脂和PVC树脂以及相关增



塑剂的贸易。是业内知名企业，其对公司销售的原材料具有较好的性价比优势，而且提供授予公司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采购等较好的服务，公司近年来向其采购较多。

同时，由于公司的产品质量可靠，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声誉，受到市场的欢迎，上海晶通多年来向公司采购电缆料产品。

近年来，双方相关业务均发展较快，使得上海晶通 2011 年同时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之一。

## ②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销售产品的情况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海晶通销售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类别	销售数量 (吨)	平均销售单价 (元/吨)	销售金额(万 元)
2011 年度	通用 PVC 料	1,590.29	8,336.01	1,325.67
	XLPE 料	899.30	12,865.1	1,156.96
	内外屏蔽料	228.65	15,932.11	364.29
	小计	2,718.24		2,846.92
2010 年度	汽车线束料	195.00	7,518.04	146.60
	通用 PVC 料	562.02	7,690.63	432.23
	XLPE 料	440.75	12,790.69	563.75
	内外屏蔽料	806.80	13,031.10	1,051.35
	原材料	5.30	12,138.68	6.43
	小计	2,009.87		2,200.36
2009 年度	弹性体料	10.00	9,994.28	9.99
	XLPE 料	293.38	13,617.81	399.51
	通用 PVC 料	1,379.52	7,131.36	983.79
	内外屏蔽料	502.91	12,974.40	652.50
	原料	1,660.03	8,008.70	1,329.46
	小计	3,845.83		3,375.25

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同类产品销售价格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单价(含税)	第三方客户	单价(含税)
2011 年			
70℃绝缘料	9,603.0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500
70℃阻燃护套料	9,90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9,400
90℃护套料	9,402	苏州市东沪电缆有限公司等	9,325.82
90℃阻燃护套料	10,267.57	上海舟惟实业有限公司等	10,345.67
90℃放老鼠阻燃护套料	12,416	上海舟惟实业有限公司等	12,416
90℃低烟无卤阻燃护套料	14,117	惠州信牌电缆有限公司	14,500
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用可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15,867.5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等	15,477.78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用可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外购	15,70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15,900



中密度护套料	12,988	上海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线缆分公司	13,000
10KV 以下二步法硅烷自交联绝缘料	15,066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0KV 以下二步法硅烷自交联绝缘料	17,524.67	上海舟惟实业有限公司等	17,266
10KV 内屏蔽料	18,446.17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等	18,366.67
10KV 外屏蔽料	19,181.54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等	19,172.73
70℃护套料	9,251.5	安徽环宇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等	9,789.5
2010 年度			
70℃绝缘料	8,827.0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线缆分公司	8,620.00
10KV 以下二步法硅烷自交联绝缘料	16,684.0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等	16,533.33
90℃护套料	8,681.50	宝胜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等	8,904.00
90℃阻燃护套料	9,422.86	昆山市特种线缆厂等	9,684.83
10KV 内屏蔽料	15,602.80	江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等	15,620.00
10KV 外屏蔽料	16,578.80	江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等	16,520.00
35KV 内屏蔽料	14,300.00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
35KV 外屏蔽料	15,300.0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0
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用可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16,490.00	吉林省通利特种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16,250.00
中密度护套料	13,192.00	慈溪虹宇电器有限公司	13,200.00
2009 年度			
70℃绝缘料	8,256.77	苏州市东沪电缆附件等	8,120.00
90℃护套料	8,390.50	苏州市东沪电缆附件等	8,400.00
90℃阻燃护套料	8,988.67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线缆分公司等	8,922.60
10KV 外屏蔽料	15,374.53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等	15,203.33
10KV 内屏蔽料	15,263.64	江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等	14,591.67
10KV 以下二步法硅烷自交联绝缘料	16,137.27	苏州市东沪电缆附件等	16,309.09
1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用可交联聚乙烯绝缘料	13,871.00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等	13,700.00
70℃阻燃护套料	8,827.00	扬州力源线缆有限公司	8,700.00

通过将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上海晶通的产品销售价格与 2009 年至 2011 年同期向第三方销售的同类产品的价格进行比较,可以看出发行人对上海晶通销售的产品价格与向第三方销售的产品的价格相一致,仅存在很小的差异,是公允的。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上海晶通的产品销售价格与第三方相比,是公允的。

(5) 2009 年向上海晶通销售原材料的具体情况、交易原因及发行人其他销售比较的公允性

①2009 年向上海晶通销售原材料的具体情况及其交易原因

公司向上海晶通销售原材料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PE 树脂(包括 LD200BW、DJ200A、DJ210)		
具体采购内容	DJ210	LD200BW、DJ200A
销售数量(吨)	5.30	820.03
销售金额(万元)	6.43	821.82
平均销售价格(元)	12,138.69	10,021.93
销售毛利率(%)	0.55	0.56
PVC 树脂(包括 S-1300、SG-3、S-65、S-1000、SH200、WS-1300)		
具体采购内容		S-70、WS-1300
销售数量(吨)		840.00
销售金额(万元)		507.64
平均销售价格(元)		6,043.35
销售毛利率(%)		0.56
销售金额合计	6.43	1,329.46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要在 2009 年对晶通销售原材料，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 LD200BW、DJ200A、S-70 和 WS-1300 等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石化企业纷纷减产，市场供应较少，上海晶通由于自身需要临时通过公司调剂部分原材料，使当年公司对其销售原材料 1,329.46 万元；2010 年则仅销售 6.43 万元。

#### ②上海晶通与发行人其他原材料销售比较的公允性分析

原料品种	销售单价(含税)	采购单价(含税)	可比采购方名称	毛利率(%)
2009 年度				
DJ200A	11,640.00	11,580.00	上海石化	0.52
DJ200A	10,730.00	10,670.00	上海石化	0.56
WS-1300	7,000.00	6,960.00	三菱商事	0.57
DJ200A	11,600.00	11,540.00	上海石化	0.52
LD100BW	12,200.00	12,130.00	北京燕化	0.58
WS-1300	7,110.00	7,070.00	三菱商事	0.57
S-70	7,110.00	7,070.00	三菱商事	0.57
DJ200A	11,900.00	11,830.00	上海石化	0.59
LD100BW	12,000.00	11,930.00	北京燕化	0.59
LD100BW	12,960.00	12,890.00	北京燕化	0.54
DJ200A	12,130.00	12,060.00	上海石化	0.58
2010 年度				
DJ210	14,162.00	14,012.00	上海石化	1.07

由于公司向上海晶通销售的原材料主要系上海晶通临时向公司调剂，公司仅在采购价基础上加收 0.5%-1.07%左右的价差，销售价格是公允的。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2009 年至 2010 年内公司向上海晶通销售的原材料的销售价格是公允的。

#### (6) 上海晶通与发行人交易占上海晶通相关业务的比例



根据上海晶通对我们询证函的回函，上海晶通与发行人交易占上海晶通相关业务的比例情况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上海晶通向发行人采购电缆料	2,846.92	2,193.93	2,045.79
上海晶通向外采购电缆料金额	4,393.98	3,650.46	3,509.07
占比 (%)	66.30	60.10	58.30
上海晶通向发行人采购原材料	-	6.40	1,329.46
上海晶通向客户采购原材料金额		2,022.36	2,562.12
占比 (%)	0	0.3	51.89
向发行人授予商业信用向石化企业采购的金额	3,295.89	3,795.75	2,846.11
上海晶通同类销售金额	5,062.81	5,247.02	3,754.17
占比 (%)	65.10	72.34	75.81
直接向发行人销售原材料金额	1,742.54	1,101.62	504.01
上海晶通直接对外销售原材料金额	53,974.31	50,813.15	51,622.18
占比 (%)	3.20	2.17	0.98

(7) 上海晶通的董监高及其股东上海物贸的董监高与发行人、股东、董监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通过查阅上海晶通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调取《企业基本工商信息单》和工商调档资料，并查阅了上海物贸的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取得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书面说明、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说明、上海晶通出具的



无关联关系说明等方式对于上海晶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海物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进行核查，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晶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海物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6、原材料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进行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主要通过两种方式影响发行人的净利润：A、公司通过将联合采购而得的原材料销售给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时，增加了一定金额的其他业务营业毛利；B、公司由于联合采购使得公司的主营产品生产用原材料的采购价低于市场价，从而降低了主营业务成本，增加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

由于时间间隔较长，2009年发行人采购的用于生产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市场价格较难取得，这里主要分析2010年和2011年公司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

##### (1) 联合采购对发行人其他业务毛利的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后向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销售2010年和2011年实现了10,225.94万元和7,870.15万元的其他业务收入，公司因此相应地增加了114.28万元和78.85万元的其他业务毛利。

##### (2) 联合采购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的影响。

通过将2010年和2011年销售的产品所耗用的涉及联合采购的原材料市场金额与采购金额进行对比，两者之比即是公司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相对公司采购价的上浮幅度，具体如下：

主要原材料名称	市场价格相对采购价上浮百分比	
	2011年度	2010年度
PVC1300树脂	1.21%	2.04%
DOP增塑剂	0.97%	1.34%
DJ200树脂	0.45%	0.98%
阻燃剂	-	0%
TOTM 增塑剂	-	0.96%
SH200 树脂	-	0.21%





EVA树脂	-	0.95%
Carbon black (炭黑)	-	0.33%

随着公司自身采购规模地扩张，以及 2011 年以来仅对 PVC1300 树脂、DOP 增塑剂及 DJ200 树脂实行联合采购，联合采购规模下降较大，因此仅使得三种原材料采购价较市场价略有下降；其他主要原材料未进行联合采购，因此也未因为联合采购而获得价格优惠。

因此，公司因联合采购带来的价格优惠使得公司增加的 2010 年和 2011 年主营业务毛利具体如下：

①对 2010 年主营业务毛利影响

单位：万元

主要耗用的原材料名称	主要原材料耗用金额	联合采购节省的营业成本百分比 (即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相对采购价上浮百分比)	联合采购增加的主营业务营业毛利 (即主要原材料耗用金额乘以联合采购节省的营业成本百分比)
XLPE 料			
DJ200树脂	8,597.73	0.98%	84.26
阻燃剂	643.13	0%	0
内外屏蔽料			
EVA树脂	4,371.63	0.95%	41.53
Carbon black (炭黑)	1,950.63	0.33%	6.44
汽车线束料			
PVC1300树脂	1,318.53	2.04%	26.90
TOTM 增塑剂	1,055.73	0.96%	10.14
UL 系列料			
PVC1300树脂	475.01	2.04%	9.69
TOTM增塑剂	475.67	0.96%	4.57
弹性体料			



DOP 增塑剂	1,015.24	1.34%	13.60
SH200树脂	967.86	0.21%	2.03
通用 PVC 料			
PVC1300树脂	4,218.03	2.04%	86.05
DOP增塑剂	3,013.72	1.34%	40.38
合 计	28,102.91	-	325.58

## ② 对 2011 年主营业务毛利影响

主要耗用的原 材料名称	主要原材料耗用金 额	联合采购节省的营业成本 百分比 (即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 相对采购价上浮百分比)	联合采购增加的主营业 务营业毛利 (即主要原材料耗用金 额乘以联合采购节省的 营业成本百分比)
XLPE 料			
DJ200树脂	8,119.10	0.45%	35.55
阻燃剂	512.49	-	-
内外屏蔽料			
EVA树脂	5,910.01	-	-
Carbon black (炭黑)	2,187.98	-	-
汽车线束料			
PVC1300树脂	1,652.06	1.21%	9.91
TOTM 增塑剂	1,154.76	-	-
UL 系列料			
PVC1300树脂	447.62	1.21%	5.42
TOTM增塑剂	351.16	-	-
弹性体料			
DOP 增塑剂	1,248.51	0.97%	12.11
SH200树脂	561.61	-	-
通用 PVC 料			



PVC1300树脂	5,855.61	1.21%	70.85
DOP增塑剂	3,156.00	0.97%	30.60
合计			155.53

综上，联合采购对发行人净利润的影响数如下：

单位：万元

	影响金额或百分比	
	2011年度	2010年度
联合采购增加的其他业务营业毛利	78.85	114.28
联合采购增加的主营业务毛利	155.53	325.58
联合采购增加的营业毛利小计	234.38	439.86
公司营业毛利	11,959.52	9,298.83
联合采购增加的营业毛利小计占 公司营业毛利百分比	1.96%	4.73%
减所得税影响数（按15%所得税率）	35.16	65.98
净利润影响数	199.22	373.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574.57	4,675.16
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百分 比	3.57%	8.00%

由上表，2010年和2011年联合采购增加了发行人373.88万元和199.22万元净利润，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8.00%和3.57%，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的影影响较小。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承诺自2010年9月起终止与上海世恩的联合采购，将可能使发行人的原材料采购规模减少而无法获得石化企业的价格优惠，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 （3）发行人的原材料采购模式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化工贸易商开展联合采购，通过联合采购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从而从大型石化企业和大型贸易商获得一定的价格优惠，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联合采购模式降低主营业务生产用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使得公司的采购价格略低于市场价格，降低发行人的生产成本，增加了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毛利。由于2008-2009年同期市场价格已无法取得，无法计算出联合采购价格对发行人的



主营业务毛利影响；通过将 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原材料采购价与同期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分析，联合采购通过降低发行人原材料采购成本，增加了 2010 年和 2011 年主营业务毛利 325.58 万元和 155.53 万元。

如果未来发行人联合采购的规模发生变化，发行人可能因采购规模下降而无法从石化企业获得价格优惠，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 (4) 关于终止与上海世恩的原材料联合采购业务的情况说明

①2010 年 10 月发行人出具《承诺》，承诺从 2010 年 9 月起终止与上海世恩就原材料进行的联合采购。

②发行人通过联合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进行采购，并通过扩大采购规模而从石化企业处获得价格优惠，产生以下两个结果：

A、通过联合采购，扩大了发行人的采购规模，从而使得发行人能够从中国石化及其关联公司上海石化、扬子石化等大型石化公司获得采购价格优惠，降低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从而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加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

B、将联合采购的原材料销售给上海世恩和上海巨科等原材料贸易商，获得少量其他业务利润。

若发行人终止和上海世恩联合采购，并且发行人因采购规模减少到无法取得任何价格优惠的程度，对发行人 2010 年和 2011 年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 373.88 万元和 199.22 万元，净利润减少数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 8.00%和 3.57%。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承诺自 2010 年 9 月起终止与上海世恩的联合采购，将可能使发行人的原材料采购规模减少而无法获得石化企业的价格优惠，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 7、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7,870.15	10,286.76	11,947.34
其中：材料销售	7,870.15	10,225.94	11,873.83
其他		60.82	73.51
营业收入	65,090.69	53,172.55	45,951.63
其他业务收入占比 (%)	12.09	19.35	26.00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公司的原材料销售构成，发行人从事原材料销售



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扩大 PVC 树脂、PE 树脂、EVA 树脂等原材料采购量，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等化工贸易商进行联合以发行人的名义进行采购，凭借较大的采购规模从上游供应商处获得价格优惠，从而获取较市场价稍低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并将每次联合采购中归属化工贸易商预订的原材料以原采购价加一定手续费的价格销售给相关化工贸易商。与此同时，化工贸易商对通过联合采购化工贸易商可获得价格优惠较为青睐，因此对公司采购的原材料需求增长较快，使得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增长较快，其他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

发行人报告期内因联合采购实现了其他业务毛利分别为 131.63 万元、114.28 万元和 78.84 万元。自 2010 年 9 月开始，公司已停止与上海世恩在原材料联合采购方面的合作，未来发行人若由于与上海世恩终止交易导致因采购规模较小无法从大型石化原材料生产商处获取采购价格优惠，发行人的其他业务收入势必减少，其他业务毛利将会受到影响。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对公司而言，通过与化工贸易商联合采购原材料，并将以公司名义采购的原材料销售给化工贸易商的主要动因是提升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用原材料采购价格优势，报告期内通过联合采购在一定程度降低了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因此进行联合采购是公司专注主业，竭力提升主业盈利能力的体现。

此外，公司向化工贸易商销售原材料的价格是以采购价加上一定手续费，对公司而言并非以赚取直接差价为目的，报告期内原材料销售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化工原材料贸易商对与公司联合采购可获得价格优惠较为青睐，对公司采购的原材料需求增长较快所致，并非公司主动倾力于发展该项业务。

发行人近年来一直坚持“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努力提升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优势，努力通过多种方式降低生产成本，使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断提升。

8、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的交易情况的核查

(1) 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的交易的真实、准确、公允、完整性核查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对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



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的交易进行了如下核查：

①查阅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相关交易记录；

②核对相关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相关交易的发票；

③核对仓库记录；

通过上述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之间交易是真实、准确、公允、完整的。

(2) 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与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是否存在其他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行为的核查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与以上六家公司是否存在其他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行为进行如下核查：

①取得苏州德威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并查阅会计账册、税务资料、贷款信息卡；

②取得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

③取得上海世恩、上海巨科、上海紫以、上海晶通、太仓通盛和太仓供应链出具的《说明》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与以上六家公司不存在其他交易、资金往来及担保行为。

(3) 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六家公司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影响交易公允性的其他关系

通过取得发行人的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六家公司已分别出具《说明》，并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六家公司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交易公允性的其他关系。

### 9、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销售费用	971.67	1.70	646.74	1.51	667.54	1.96
管理费用	2,048.27	3.58	1,857.53	4.33	1,567.42	4.61
财务费用	2,105.39	3.68	1,362.36	3.18	1,131.96	3.33
合 计	5,125.33	8.96	3,866.63	9.02	3,366.92	9.90

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相对应，本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逐年上升。

近三年本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67.54 万元、646.74 万元和 971.67 万元，2010 年公司在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销售费用反而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运输费下降，运输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为更为准确核算成本将以往年份中计入运输费中用于运输产品的铲板的费用 81.70 万元放在营业成本中核算；另一方面，公司为了减少运输成本，将更多的产品使用水运代替陆运减少了运输费用。2011 年销售费用比 2009 年增长 324.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公司销往海南、福建和东北的产品增长较多，加之其他地区的销售收入增长也较快，使得运输费增加 290.22 万元；此外，其他费用也随着销售增长有所增长。

近三年本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567.42 万元和 1,857.53 万元和 2,048.27 万元，2010 年管理费用比 2009 年增长 29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近几年公司业绩较好，公司支付给管理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增长了 133.13 万元，业务费增加 79.31 万元，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投保等原因增加保险费 68.04 万元，各项税费增加 51.40 万元。2011 年管理费用比 2010 年增长 190.74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和业务费等增加所致。

近三年，公司财务费用支付较大，主要系本公司通过银行短期借款和票据贴现支持高速的业务扩张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2,121.68	1,251.39	1,151.27



减：利息收入	126.82	106.65	115.16
汇兑损益	-37.58	-6.61	0.40
手续费	148.11	224.23	95.45
其他	2,105.39	-	-
合计	2,121.68	1,362.36	1,131.96

近三年，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151.27 万元、1,251.40 万元和 2,121.68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分类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借款利息	1,451.14	830.21	866.66
贴现息	670.54	421.19	284.61
合计	2,121.68	1,251.40	1,151.27

由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利息费用由借款利息和票据贴现息两部分组成。且借款利息和票据贴现息均存在一定变化，变化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 ①借款利息变化原因分析

近三年，借款利息分别为 866.66 万元、830.21 万元和 2,121.68 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性，2010 年借款利息较 2009 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0 年以来公司更多地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因此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多，在对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融资的贴现息低于借款利息的情况下，公司更多地通过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融资，使得银行借款利息下降；另一方面，公司 2010 年增加较多的应收账款质押借款，此类借款利息费用较普通银行借款利息费用低，但是手续费高，导致公司借款利息费用下降（但是手续费上升）。

2011 年借款利息较 2010 年增加 1,29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大等因素导致资金需求较大，与此同时公司改变了融资方式，减少了票据贴现的融资比重并增加了银行借款，使得银行借款规模扩张较大，相应地借款利息增加较大。

2009 至 2011 年短期借款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借款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借款期末余额
----	--------	------	------	--------





2011年	13,183.08	43,975.14	31,675.53	25,482.69
2010年	12,676.66	44,982.66	44,476.24	13,183.08
2009年	9,400.00	35,186.50	31,909.84	12,676.66

### ② 票据贴现息变化原因分析

2009年-2011年公司票据贴现息支出分别为284.61万元和421.19万元和670.54万元。2010年票据贴现息较2009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2010年更多地接受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并通过融资成本较低的票据贴现为日常流动性融资需求融资，使得贴现息增加较多。2011年在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的情况下，虽然公司减少了票据贴现的融资比重，但是进行票据贴现的规模仍然扩大，使得票据贴现息支出增加较多。

近三年公司利息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德威新材	借款利息	1,347.27	721.47	686.76
	贴现息	482.48	350.82	229.36
扬州德威	借款利息	103.87	108.74	179.90
	贴现息	188.06	70.37	55.02
上海德威	借款利息		-	-
常州分公司	贴现息		-	0.23
	合计	2,121.68	1,251.39	1,151.27

从上表看，公司利息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利息进行复核，差异较小。

### ③ 手续费的变化原因分析

近三年财务费用中手续费分别为95.45万元、224.43万元和148.11万元。2010年手续费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使用无保证金的银行票据支付货款，相应的手续费增加较大；2011年公司减少使用无保证金的银行票据支付货款所以手续费下降。

综上所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的三项期间费用随之增长，但是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68%、9.90%和8.96%，呈下降趋势，是公司规模效应和良好的费用控制能力的体现。

### 10、营业外净收支分析

公司近三年营业外净收支分别为397.30万元、235.86万元和41.63万元。营业外净收支具体构成如下：



## (1) 营业外收入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政府补助，而政府补助主要是历年公司由于技术创新等原因收到政府的各项科研经费补贴。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政府补贴	36.80	254.00	391.50
其他	4.93	3.04	8.72
非流动资产处置	—	—	2.67
合 计	41.73	257.04	402.89

2009 年-2011 年，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分别为 391.50 万元、254.00 万元和 36.80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8.32%、4.48%和 0.59%，具体情况如下：

## ①2009 年

项目名称	2009 年度 (万元)	2009 年发生额说明		
		资金来源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江苏省名牌产品证书》，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设备投入 800 万元以上贴息奖励资金 90 万元、高新技术产业企业销售增 30%以上奖励资金 3 万元、对上争取专项引导项目配套资金奖励资金 5 万元，以上合计 108 万元	108.00	太仓市沙溪镇 财政分局	太仓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太仓市财政局	太仓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08 年度太仓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207.00	太仓市经贸委	太经贸[2009]7 号	太仓市人民政府
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料获发明专利授权后奖励	0.50	太仓科技局	太财行(2003)6 号	太仓市科学技术局、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09 年度太仓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	70.00	太仓市经贸委 太仓市财政局	太经贸投(2009)11 号	太仓市经贸委、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对 2008 年度高层次人才项目和引进高层次紧缺人才进行资助的通知》	3.00	太仓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太人才[2009]9 号	太仓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 2009 年太仓市第七批科技发展计划(重大成果转化培育、科技拥军)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3.00	太仓科技局	太科字[2009]74 号	太仓市科学技术局、太仓市财政局
合计	391.50			

## ②2010 年

项目名称	2010 年度 (万元)	2010 年发生额说明		
		资金来源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关于下拨 2009 年度“中小企业扶持发展资金的通知”》	5.00	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下拨 2009 年度“中小企业扶持发展资金”的通知	太仓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奖励办法〉》	4.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政办[2004]42号	太仓市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推动工业经济“三年翻番”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240.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委发[2010]9号	中国共产党太仓市委员会、太仓市人民政府
《关于苏州东元电机有限公司等42家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通过验收的通知》	2.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经贸资[2009]17号	太仓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下拨2009年度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	1.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经信[2010]18号、太财企[2010]15号	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落实市政府技术标准战略奖励有关政策的通知》	2.00	太仓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太质技监发【2010】64号	太仓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合计	254.00			

## ③2011年

内 容	2011 年度	2011 年度发生额说明		
		资金来源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局扶持资金	30.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委发[2010]9号	太仓市人民政府
专利补贴	0.50	太仓市科技局	太财行[2003]6号	太仓市财政局、太仓市科技技术局
财政局扶持资金	3.00	太仓市财政局	关于拨付“中小企业扶持发展基金”的通知	太仓市科技局 太仓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发明专利资助经费	0.30	太仓市财政局	太财工贸[2011]15号	太仓市科技局 太仓市知识产权局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3.00	太仓市财政局	太科字[2011]55号	太仓市财政局 太仓市科技技术局
合 计	36.80			

公司关于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一致，报告期内各期发生的政府补助均系与收益相关的补助，并且用于补偿已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关于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与企业会计准则一致，报告期内各期发生的政府补助均系与收益相关的补助，并且用于补偿已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发行人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2) 营业外支出分析

近三年公司的营业外支出较小，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公益性捐赠支出	-	20.00	—
罚款支出	-	—	—
其他	0.10	1.17	5.59
合计	0.10	21.17	5.59

综上所述,近三年本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以及对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的有效控制,其他业务收入和营业外净收支对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影响非常小。

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在下游行业需求快速增长的背景下,公司凭借主要产品比竞争对手更优的性价比和优质的售后服务,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产品结构得到优化、成本和期间费用有效控制、提高了本公司的盈利水平。近三年本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2,764.14万元、3,583.90万元、4,508.37万元和5,335.28万元。

## (五) 非经常性损益、投资收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投资收益	11.35	12.04	37.54
利润总额	6,607.86	5,738.22	4,707.39
少数股东损益	239.29	166.78	131.95
非经常性损益	35.34	200.48	337.71
净利润	5,609.91	4,875.64	4,053.56

从上表看出,近三年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和非经常性损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均较小,未对发行人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 (六) 税收情况分析

### 1、近三年发行人已缴纳税款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已缴纳各税种税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值税	1,355.40	1,072.99	1,228.03



营业税	0.05	3.00	3.00
城建税	75.39	51.88	51.95
房产税	28.72	49.27	17.90
土地税	31.36	35.65	14.76
印花税	20.76	17.82	14.33
教育费附加	65.11	38.93	42.51
合计	1,576.78	1,269.54	1,372.48

## 2、所得税费用对利润的影响

近三年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所得税费用	1,100.44	863.64	610.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8	-1.06	42.84
利润表列示 所得税费用	1,097.95	862.58	653.83
当期利润总额	6,707.86	5,738.22	4,707.39
本年所得税费用占同 期利润总额之比(%)	16.40	15.05	12.98
利润表列示所得税费 用占同期利润总额之 比(%)	16.37	15.03	13.89

近三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实际征收率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母公司	15%	15%	15%
扬州德威	25%	12.5%	12.5%
上海德威	公司注销	公司注销	公司注销
母公司太仓分公司	公司注销	公司注销	公司注销
母公司常州分公司	15%	15%	15%

2009-2011 年，发行人各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653.83 万元、862.58 万元和 1097.95 万元，分别占同期利润总额的 13.89%、15.03%和 16.37%。

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因计提坏账准备导致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产生差异导致。



## (七) 公司产品毛利率及利润总额受产品售价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敏感性分析

### 1、产品售价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

单位：元/吨

原材料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DJ200 树脂	11,134.37	10,502.14	9,423.08
PVC1300 树脂	6,840.15	6,492.17	5,851.14
SH-200 树脂	7,764.73	8,005.70	7,215.10
DOP 增塑剂	10,417.91	9,366.10	8,397.44
TOTM 增塑剂	14,103.84	12,820.51	10,904.56
EVA 树脂	15,730.07	12,749.29	11,385.33
Carbon black (炭黑)	8,281.63	8,198.01	8,105.4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XLPE料、内外屏蔽料、汽车线束料、UL系列料、弹性体料、普通PVC绝缘料的销售均价（详见本节“十、（三）、2、近三年一期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及其变动分析”中的相关数据）和主要原材料各类树脂和增塑剂的采购均价均有起伏变动，在此以2011年1-6月有关的产品销量、单位成本及主要材料耗用比例为基数，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及销售毛利对产品售价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

	XLPE料					
	产品		DJ200树脂		阻燃剂	
销量(吨)	15,834.45					
平均价格(元/吨)	12,801.35		11,134.37		5,421.32	
成本比重(%)			79.37		5.01	
价格变动幅度(%)	±1	±5	±1	±5	±1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4.97	±24.88	±1.99	±14.36	±0.12	±0.63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202.70	±1,013.51	±81.19	±405.96	±5.12	25.62

	通用PVC料					
	产品		PVC1300树脂		DOP增塑剂	
销量(吨)	16,008.76					
平均价格(元/吨)	8,212.20		6,840.15		10,417.91	
成本比重(%)			51.45		27.73	
价格变动幅度(%)	±1	±5	±1	±5	±1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7.45	±37.23	±3.32	±16.58	±1.17	±8.94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 131.47	± 657.34	±58.56	±292.78	±31.56	±157.80
-------------	----------	----------	--------	---------	--------	---------

	内外屏蔽料					
	产品		EVA树脂		Carbon black（炭黑）	
销量（吨）	7,595.26					
平均价格（元/吨）	15,456.60		15,730.07		8,281.63	
成本比重（%）			62.45		23.12	
价格变动幅度	± 1	± 5	± 1	± 5	± 1	±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 5.17	± 25.80	±2.59	±12.98	±0.96	±4.81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 117.40	± 586.98	±59.10	±295.50	±21.87	±109.40

	UL系列料					
	产品		SH2000树脂		TOTM增塑剂	
销量（吨）	1,190.65					
平均价格（元/吨）	17,052.10		7,764.73		14,103.84	
成本比重（%）			34.57		27.12	
价格变动幅度（%）	± 1	± 5	± 1	± 5	± 1	±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 2.77	± 13.81	±0.61	±3.04	±0.48	±2.38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 20.30	± 101.52	±4.47	±22.38	±3.51	±17.56

	汽车线束料					
	产品		PVC1300树脂		TOTM增塑剂	
销量（吨）	4,330.91					
平均价格（元/吨）	12,736.75		6,840.15		14,103.84	
成本比重（%）			43.22		31.21	
价格变动幅度（%）	± 1	± 5	± 1	± 5	± 1	±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 3.24	± 16.27	±0.93	±4.65	±0.66	±3.29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 56.16	± 275.81	±7.68	±38.39	±5.42	±27.11

	弹性体料					
	产品		SH200树脂		DOP增塑剂	
销量（吨）	3,922.42					
平均价格（元/吨）	11,516.94		7,764.73		10,417.91	
成本比重（%）			17.66		39.26	
价格变动幅度（%）	± 1	± 5	± 1	± 5	± 1	± 5
毛利率敏感系数（%）	± 3.37	± 16.88	±0.93	±4.66	±0.42	±2.10
销售毛利变动额（万元）	± 45.17	± 225.87	±12.49	±62.43	±5.61	±28.08

## 2、总体分析

以上分析仅考虑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影响销售毛利



及毛利率的情况。但实际上，由于以下几个因素，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利润影响很小。

(1) 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价格确定的行业惯例。

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按照订单进行生产，生产商和需求商在确定价格时，会相应考虑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高分子材料产品变动的的影响，事实上，在原材料价格上涨时，高分子材料产品价格也会相应上涨。

(2)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具有较强的加价能力

发行人在高分子材料行业产品处于龙头地位，具有较强的价格谈判能力，能及时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的成本上升，通过产品提价等方式转移给公司客户，从而降低原材料涨价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3) 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但发行人毛利率水平保持上升趋势，反映了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发行人利润的影响实际很小。

## (八) 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及其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因素

1、持续的业务开拓能力和优质的售后服务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推动力

公司近三年来业绩的增长主要来自于国内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的大幅增长，相关产品的销售量大幅提高，其中固然有近年来下游行业景气、本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等因素的影响，但主要的推动力在于公司利用技术领先优势持续不断的开发新产品，加强产品推广和市场开拓，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扩大在老客户中的供应份额，并不断开发新产品，开发新客户，培育新市场，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从而使公司产品近三年的销售量大幅提高。

2、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是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的有力保障

公司抓住国内相关下游行业发展过程中的巨大需求，成功开发出汽车线束料、XLPE料、内外屏蔽材料、UL系列料、弹性体料等主要产品，以稳定的质量、更高的性价比，在国内市场上替代同类进口产品，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是近三年公司盈利水平较持续提升的主要原因。未来，公司将在保持目前的技术领先优势的同时继续进行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以获得持续的发展。





## （九）结论

公司专注于高分子材料生产、研发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近年来随着市场需求量的增长和公司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能力的加强，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均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的盈利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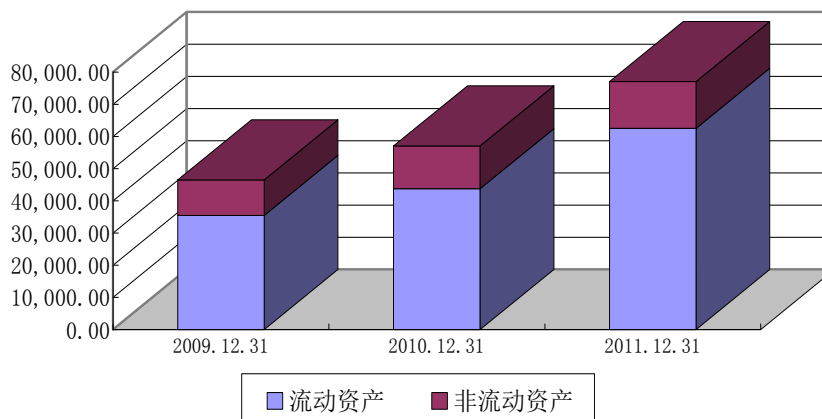
在未来发展中，公司一方面依靠紧跟市场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加强对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研究，扩大产品品种和提高产品的档次和品位，发掘更多的利润增长点；一方面将依靠自身强大的市场开拓能力优势、优质的售后服务，加强主要产品深入的市场推广，激发市场需求，扩大市场需求量和市场占有率，最终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稳定增长。

## 十、发行人近三年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分析

### （一）资产质量分析

####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资产构成结构变化趋势（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实现数	较上年 增长	较上年 增幅	实现数	较上年 增长	较上年 增幅	实现数
流动资产	63,503.59	19,732.42	45.08%	43,771.17	8,319.73	23.47%	35,45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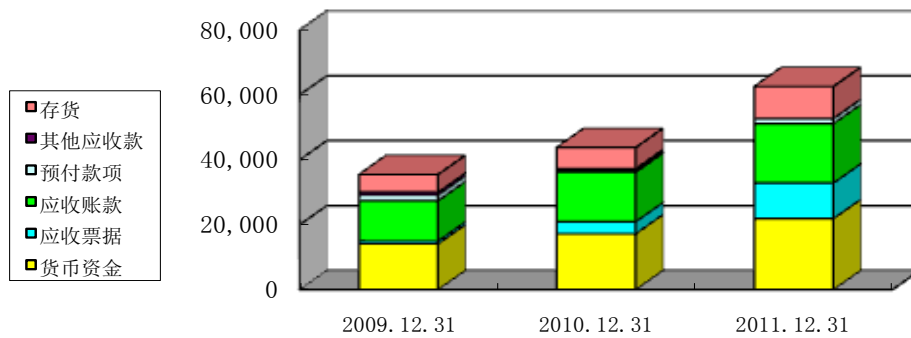


非流动资产	13,632.62	380.24	2.87%	13,252.38	2,156.45	19.43%	11,095.93
资产总计	77,136.20	20,112.65	35.27%	57,023.55	10,476.17	22.51%	46,547.38

2009年末至2011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其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导致对公司生产营运资金总额和净额需求的自然增长；另一方面，为缓解公司产能不足，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进行厂房扩建、引进生产设备等工程建设和设备购置，为公司扩大产能做准备。

##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1,903.95	34.49	17,240.12	39.39	14,090.99	39.75
应收票据	10,947.27	17.24	3,706.50	8.47	914.10	2.58
应收账款	18,281.14	28.79	15,215.21	34.76	12,389.99	34.95
预付款项	2,491.71	3.92	613.22	1.40	2,080.89	5.87
其他应收款	96.90	0.15	544.12	1.24	585.30	1.65
存货	9,782.61	15.40	6,452.01	14.74	5,390.17	15.20
流动资产	63,503.59	100.00	43,771.17	100.00	35,451.44	100.00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整体规模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而不断扩大，各项流动资产构成合理、质量良好，变现能力强，体现了公司稳健经营、积极经营的经营特点，适应公司当前的业务发展需求。

### (1) 货币资金

#### ①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余额较大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库存现金	5.88	5.59	9.43
银行存款	17,025.84	11,342.66	9,026.11
小计	17,031.72	11,348.25	9,035.54
其他货币资金	4,872.23	5,891.87	5,055.45
合计	21,903.95	17,240.12	14,090.99

近三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4,090.99 万元、17,240.12 万元和 21,903.9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0.27%、30.23%和 28.40%。近三年末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原因之一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其他保证金等其他货币资金占货币资金较大比重，公司采用向银行缴纳部分或全额保证金，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来支付货款，来最大限度地提高运营资金使用效率。近三年末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质押借款保证金	900.00	900.00	700.00
票据保证金	3,819.03	4,277.17	4,335.45
信用证保证金	153.20	714.70	
合计	4,872.23	5,891.87	5,055.45

扣除其他货币资金后，近三年末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9.41%、19.90%和 22.08%，处于合理状态。

报告期内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各年公司盈利能力较好，实现的利润逐年增加，另外，公司增加了以商业信用和票据方式结算采购货款，银行渠道融资规模也逐年增加。

#### ②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余额与货币资金中现金和银行存款的勾稽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公司各期的其他货币资金系质押借款的保证金和票据的保证金，在报告期内各期末不能随时用于支付，不符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定义。报告期内各期末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期末余额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不包括



其他货币资金，各期末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现金流量表中的期末 现金余额	17,031.72	11,348.25	9,035.54
现金和银行存款小计	17,031.72	11,348.25	9,035.54
差 异	-	-	-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报告期内各期末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期末余额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公司其他货币资金系质押借款的保证金和票据的保证金，在报告期内各期末不能随时用于支付，不符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定义，因此未计入各期末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期末余额。

## （2）应收款项

### ①应收票据

近三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914.10 万元、3,706.50 万元和 10,947.2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58%、8.47%和 17.50%。与应收账款相比，应收票据具有流动性、可转让性强的特点，因此公司 50%以上的销售都采用应收票据模式进行结算。近三年，公司应收票据累计发生额分别为 29,110.93 元、44,072.43 万元和 45,441.64 万元，高于近三年末公司的票据余额，这是公司出于从盘活资金，加速资金的周转速度角度考虑，积极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进行贴现或者转让，但是，2011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0 年末有较大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所致，另外，公司为降低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以下是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业务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含税)	76,156.12	62,211.88	53,763.41
收到应收票据	45,441.64	44,072.43	29,110.93
收到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	59.67%	70.84%	54.15%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	10,947.27	3,706.50	914.10

公司的应收票据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其相对应收账款风险较低，公司近年来越来越多地接受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使得收到的应收票据占营业



收入的比例在近三年处于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各期末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如下：

公司的下游客户在销售结算时习惯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而公司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后，为加速资金周转往往将部分进行贴现，报告期内各期末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如下：

年度	金额（万元）	到期日
2011 年度	3,761.42	2011 年 7 月 5 日至 2012 年 6 月 9 日
2010 年度	5,360.85	2010 年 1 月 5 日至 2010 年 5 月 17 日
2009 年度	4,561.54	2010 年 1 月 2 日至 2010 年 6 月 16 日

公司用于贴现的承兑汇票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规定，银行应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或到期日后的见票当日支付票款，即对于银行承兑汇票而言，持票人在票据到期日可以获得银行的全额承兑，因此不存在追索权或其他潜在风险；此外，自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因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后发生无法承兑而被追索的情况。

通过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公司用于贴现的承兑汇票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规定，银行应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或到期日后的见票当日支付票款，即对于银行承兑汇票而言，持票人在票据到期日可以获得银行的全额承兑，因此不存在追索权或其他潜在风险。

近三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10,947.27	3,706.50	891.64
商业承兑汇票	-	-	22.46
合计	10,947.27	3,706.50	914.10

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由上海世恩实业有限公司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构成，上海世恩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近三年未发生到期无法付款现象。2010年起公司已不再接受商业承兑汇票。

## ②应收账款

### A、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近三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389.99 万元、15,215.21 万元和 18,281.14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95%、34.76%和



29.22%。主要由于近三年来，在下游市场需求旺盛的情况下，公司的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业务收入增长迅速，为抓住市场机遇，扩大市场份额，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额度随着客户数量和单个客户信用额度增加而有所增加。公司的主要客户均是生产电力、汽车、船用、铁路机车等领域用线缆的的知名企业，这些企业是相关领域的龙头企业，其产品具有市场占有率高、信誉良好、需求持续性高的特点。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当年销售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8,500.02	3,693.16	半年以内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3,589.05	1,998.53	半年以内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385.72	951.18	半年以内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2,575.96	894.18	半年以内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2,459.37	891.87	半年以内
合计	19,510.12	8,428.92	
2010年12月31日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6,005.01	2,054.00	半年以内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4,270.50	1,938.60	半年以内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093.14	1,131.50	半年以内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209.81	809.61	半年以内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2,080.35	686.55	半年以内
合计	16,658.81	6,620.26	
2009年12月31日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136.86	2,189.73	半年以内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690.66	1,703.61	半年以内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2,985.76	1,601.01	半年以内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1,820.51	842.96	半年以内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3,375.25	563.61	半年以内
合计	16,009.04	6,900.92	

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B、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公司一贯注意对应收账款的监控和管理，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建立了严格的“事前、事中、事后”监控体系，市场部在争取客户的同时，需要对其经济实力、产品竞争力、企业信用度等状况进行调查，评定资信等级，并给予相应的信用期，做好事前监控；身处一线的售后服务人员密切关注客户的经营、财务状况，同时公司将应收账款的回笼作为市场营销人员的年度考核指标之一，做好事中监控；财务部定期对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和余额进行分析，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总经理报告，联合市场部和公司法律顾问采取相应措施。公司已制定以下坏帐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0%
半年到 1 年	5%
1-2 年	50%
2-3 年以上	80%
3 年以上	100%

公司对半年以内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

公司产品为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是线缆生产的必备材料，由于公司的整体资金和规模实力有限，在销售过程更多的是依靠长期对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所积累的可以“量身定做”的定制能力获得客户，因此，在产品销售中不仅追求产品销售规模，而且更加关注对方的经营实力、偿债能力等各项指标对应收账款回收可能带来的影响，因此，公司客户绝大多数为线缆行业的上市公司、跨国企业在华子公司、大型国企等，自身实力较强、信用政策良好，绝大多数均能够在信用期内还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小，因此，公司在制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时，考虑到客户的质量确定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不予计提坏账准备，但是对超过半年以上，特别是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执行较高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半年-1 年、1-2 年、2-3 年、3 年以上的计提比例分别为 5%、50%、80%和 100%。

C、应收账款的政策是否发生改变，是否存在逾期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坏账。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比例很小，是否足以覆盖坏账风险。

### a、公司的应收账款政策说明

公司产品为线缆用高分子绝缘和屏蔽材料，是线缆生产的必备材料，由于公司的整体资金和规模实力有限，在销售过程更多的是依靠长期对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所积累的可以“量身定做”的定制能力获得客户，因此，在产品销售中不仅追



求产品销售规模，而且更加关注对方的经营实力、偿债能力等各项指标对应收账款回收可能带来的影响，因此，公司客户绝大多数为线缆行业的上市公司、跨国企业在华子公司、大型国企等，自身实力较强、信用政策良好，公司结合客户的质量给予3-6个月的信用期，绝大多数均能够在信用期内还款，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信用政策没有变化。

b、公司的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逾期及发生坏账以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的核查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一般给予客户3-6月的信用期，从近三年实际发生的应收账款中，公司半年以内的的应收账款及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9年 6月30日
半年以内	18,145.40	15,995.70	15,184.16	13,478.38	12,323.78	11,986.10
半年-1年	103.84	474.03	1.82	192.66	45.92	1,361.91
1年以上	114.26	62.46	87.03	63.95	72.77	67.79
合计	18,363.50	16,532.19	15,273.01	13,734.99	12,442.47	13,415.80
半年以内 回收金额	15,891.86	14,710.13	13,476.56	12,131.12	11,940.18	9,953.00
回收率	99.35%	96.88%	99.99%	98.44%	99.62%	87.96%

[注]：回收率（指上期末半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回收率）=上期末半年以内应收账款在本期回收金额/上期末半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

如上表中列示，公司在近三年半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回收率分别为87.96%、99.62%、98.44%、99.99%、96.88%和99.35%，除2009年6月30日外，其他各期回收率均在95%以上，回收情况良好。由于公司客户之一江苏江扬电缆有限公司于2008年末开始进行企业内部整合、分立，因而延缓了账款支付，导致对该客户的应收账款超过半年，如果除去此影响，2008年末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在2009年6月30日的回收比例为98.25%，随着江苏江扬电缆有限公司整合完毕，公司对其应收账款已陆续全部收回。

2008年至2010年由于业务繁忙等因素，公司对个别客户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催收，存在极少量的逾期应收账款，但是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全部应收





账款的比例非常小，并且均在公司的积极催收下顺利收回，使得报告期内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控制在120万元以内，保持了应收账款良好的账龄结构。

2011年末公司账龄在半年至1年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03.84万元，主要是由于在2011年国家宏观调控紧缩的背景下，部分客户资金较为紧张未能及时付清，截至2011年1月末该等应收账款已回款76.01万元，剩余部分欠款客户主要为山东华信国资电缆有限公司、扬州市帝一广源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绿宝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等，该等客户资信良好，公司与其销售情况正常，不存在无法回收的风险。

尽管公司多数应收账款均已顺利回收，但是从谨慎角度，公司仍然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并对单项金额重大资产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了82.36万元的坏账准备，对1年以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准备的风险的覆盖率达72.08%，覆盖率较高，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对半年以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的覆盖率达37.76%，覆盖率较低，主要由于半年至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全部半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比例为47.61%，该部分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相应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所致。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应收账款政策未发生改变，应收账款未发生坏账；2011年末部分欠款客户资信良好，公司与其销售情况正常，不存在无法回收的风险；截止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应收账款计提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是充分谨慎的。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核销和坏账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半年以内	18,145.40	98.91%	0%	
1年以内	103.84	0.57%	5%	5.19
1-2年	63.99	0.35%	50%	31.99
2-3年	25.49	0.14%	80%	20.39
3年以上	24.78	0.13%	100%	24.78
合计	18,363.50	100.00%		82.36
	2010年12月31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半年以内	15,184.16	99.42%	0%	0.00
1年以内	1.82	0.01%	5%	0.09
1-2年	50.71	0.33%	50%	25.36
2-3年	19.80	0.13%	80%	15.84
3年以上	16.52	0.11%	100%	16.52
合计	15,273.01	100.00%		57.80
	2009年12月31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半年以内	12,323.78	99.05%	0%	0.00
1年以内	45.92	0.37%	5%	2.30
1-2年	36.93	0.30%	50%	18.47
2-3年	20.58	0.17%	80%	16.47
3年以上	15.25	0.11%	100%	15.25



合 计	12,442.47	100.00%		52.48
-----	-----------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核销和坏账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2011 年度	57.80	24.56			82.36
2010 年度	52.48	5.32	-	-	57.80
2009 年度	52.64	-0.16	-	-	52.48

2011 年末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0 年末有一定增加，相应使坏账准备有所增加；近三年末应收账款无坏账核销情况发生。

#### C、应收账款保险相关情况

2008 年下半年，全球发生金融危机，虽然公司 2008 年的营业收入继续保持增长，但公司为了规避金融危机背景下有可能出现的坏账风险，于 2009 年 3 月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合同（后于 2010 年 2 月和 2011 年 2 月分别续签），对公司进行国内贸易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保险。

主要条款如下：

a、年度投保额度：35,000 万元人民币（含增值税），即保险范围为 35,0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含增值税）；

b、承保风险：买方拖欠、破产或无力偿付；

c、赔偿比例：90%，即赔偿发生赔偿责任的应收账款的 90%；

d、最长信用期限：120 天，即买方拖欠超过 120 天后，投保人可以向保险公司要求赔偿；

e、最高赔偿限额：4,200 万元人民币，即保险期限内保险公司的最高赔付金额为 4,200 万元；

f、保险费率和保险费：保险费率为投保金额的 0.3%；

g、保险有效期：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

#### D、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保险对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半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98.81%，虽然 2009 年至 2011 年末公司未发生任何坏账损失，但在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相应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对应收账款进行保险，大大降低了应收账款可能发生坏账给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带来的不利影响，



所能承受的坏账损失达到 4,200 万元，使公司主营业务的风险承受力大大提高。

但是由于上述保险按照投保金额的 0.3%收取保险费，目前所产生的保险费将增加公司的当期管理费用，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年度投保金额可能增加，势必使保险费相应增加，将使管理费用水平提高。

E、关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基本情况及公司签订《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合同》的原因、相关签约成本、获赔条件、涉及的 20 家公司客户的信用度情况说明

a、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基本情况说明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我国的政策性保险公司，2001 年 12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40 亿元人民币，资本来源为出口信用保险风险基金，由国家财政预算安排。

b、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合同的原因

2008 年下半年，全球发生金融危机，公司为了规避金融危机背景下有可能出现的坏账风险，于 2009 年 2 月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框架性的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合同（后于 2010 年 2 月续签），对公司与主要客户进行国内贸易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进行保险。

c、相关签约成本、获赔条件、涉及的主要公司客户的信用度情况说明

公司须付给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对公司对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应收账款投保金额的 0.3%的保险费作为获得其对公司与其约定投保的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时进行保险赔偿的签约成本。

目前签订的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合同中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1	宝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3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4	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
5	上海电缆厂有限公司[注]
6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7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8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9	上海德力西集团电线电缆制造公司
10	深圳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11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2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13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4	常州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
15	天津塑力线缆有限公司
16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17	安徽华菱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8	上海上缆滕仓电缆有限公司
19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
20	福建南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1	普睿司曼（天津）电缆有限公司
22	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23	天津龙成源物流有限公司

[注]：2009 年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发展上海电缆厂为公司的新客户，若发展成功公司必将增加对其的应收账款，为了规避对其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2009 年 2 月公司在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合同之时，事先就将上海电缆厂作为可能新增的客户纳入应收账款保险客户中。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电缆厂不存在采购、销售及资金往来等交易。

该约定是框架性的，保险费以实际发生时约定的投保的销售收入金额作为核算保险费的依据。

实际发生时，公司涉及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约定的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及保险费情况具体如下：

a) 2009 年 2-12 月

单位：万元

序号	买方名称	投保金额	保险费	投保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4,637.20	13.91	11.66



2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3,437.43	10.31	8.64
3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981.40	8.94	7.49
4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2,071.84	6.22	5.21
5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022.70	6.07	5.08
6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1,017.13	3.05	2.56
7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868.13	2.60	2.18
8	常州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	399.37	1.20	1.00
9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506.81	1.52	1.27
10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34.45	0.70	0.59
11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	711.55	2.13	1.79
12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709.87	2.13	1.78
13	上海上缆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545.49	1.64	1.37
14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440.64	1.32	1.11
15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276.38	0.83	0.69
16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71.99	0.22	0.18
17	普睿司曼（天津）电缆有限公司	36.39	0.11	0.09
18	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31.03	0.09	0.08
19	天津龙成源物流有限公司	29.60	0.09	0.07
	合计	21,029.38	63.09	52.86

2009年2-12月实际保险费为63.09万元。

b) 2010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买方名称	投保金额	保险费	投保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7,025.86	22.41	16.38
2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4,841.01	15.49	11.29
3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450.92	7.84	5.71
4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2,510.70	8.00	5.85
5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311.98	7.40	5.39



6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2,164.86	6.90	5.05
7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1,827.95	5.82	4.26
8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	1,624.52	5.14	3.79
9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328.26	4.22	3.10
10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967.92	3.08	2.26
11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963.90	3.08	2.25
12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616.54	2.07	1.44
13	上海上缆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412.55	1.32	0.96
14	常州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	185.63	0.59	0.43
15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45.74	0.47	0.34
16	江苏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41.48	0.43	0.33
17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71.11	0.22	0.17
18	普睿司曼（天津）电缆有限公司	3.1	0.01	0.01
	合计	29,594.03	94.50	69.01

2010年实际保险费为94.50万元。

c) 2011年度

序号	买方名称	投保金额	保险费	投保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8,613.97	25.84	15.05
2	宝胜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746.95	2.24	1.31
3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2,586.59	7.76	4.52
4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869.56	5.61	3.27
5	广州番禺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47.23	0.44	0.26
6	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437.79	4.31	2.51
7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	897.30	2.69	1.57
8	河南金水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784.54	2.35	1.37
9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2,503.68	7.51	4.38
10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05.21	4.52	2.63
11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799.98	2.40	1.40



12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2,050.38	6.15	3.58
13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494.60	1.48	0.86
14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3,514.48	10.54	6.14
15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1,794.87	5.38	3.14
16	上海上缆滕仓电缆有限公司	490.40	1.47	0.86
17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819.15	2.46	1.43
18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171.88	6.52	3.80
19	苏州市东沪电缆有限公司	632.60	1.90	1.11
20	浙江晨光电缆有限公司	345.32	1.04	0.60
	合计	34,206.46	102.62	59.78

2011年实际保险费为102.62万元，较2010年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投保金额增加所致。

公司的获赔条件是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约定的主要客户在投保额度以内的应账账款在超过的最长信用期（即3个月）后，其拖欠、破产或无力偿付之时，中国进出口保险公司按与公司约定的额度内的应收账款金额的90%对公司进行赔偿。

公司对保险合同实际涉及的以上主要客户近三年的应收账款均未发生任何坏账损失，公司也因此未获得任何保险赔偿。

#### F、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的客户绝大多数为线缆行业的上市公司、跨国企业、大型国企等，其经营业绩优良、信用状况良好，严格遵守公司给予的信用期政策，加上公司一直将应收账款的回款作为销售人员考核经营业绩的主要指标，近三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一直保持良好的，2009年至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1.16、1.08和0.99，平均为1.08。2011年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2010年有所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2010年末增加7,240.77万元，公司在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如果2011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保持2010年末水平，则2011年公司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达到1.10。虽然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但回收情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损失





的情况，应收账款规模与公司资产规模、偿债水平保持较为合理的配比关系，近三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26、1.24 和 1.21，保持良好水平，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增加并未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③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不断升高的原因

2009-2011年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以及两者之和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应收账款余额	18,363.50	15,273.02	12,442.47
应收票据余额	10,947.27	3,706.50	914.10
小计	29,310.77	18,979.52	13,356.57
营业收入(含增值税)	76,156.12	62,211.88	53,763.41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49%	30.51%	24.84%

2009年-2011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30%左右，主要是由公司的信用政策决定的。在销售过程中，公司一般会给予客户3个月的信用期，随着近三年营业收入的不断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长，且每年的下半年较上半年属于相对旺季，因此每年下半年营业收入规模较上半年增长导致处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也将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下半年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的变化将直接导致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发生相应的变化，2009年—2011年应收账款余额占全年和下半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应收账款余额	18,363.50	15,273.02	12,442.47
当年度营业收入(含增值税)	76,156.12	62,211.88	53,763.41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4.11%	24.55%	23.14%
当年度下半年营业收入（含增值税）	42,808.77	34,264.00	30,158.00
应收账款余额占下半年营业收入的比重	42.90%	44.57%	41.27%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上升，公司应收票据绝大多数都为银行承兑汇



票，到期回款无风险，扣除应收票据后，报告期内各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维持稳定，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变动具有合理性。



## ④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借款的情况

## A、近三年末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2009年末和2010年末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质押情况，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	质押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扬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15	2012.01.15	900,000.00	招商银行太仓支行	1,350,000.00{注}	2011-8-30	2012-2-29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2011.09.13	2012.03.13	7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4,000,000.00	2011-9-21	2012-3-20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1.08.26	2012.02.26	7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广东美的微波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2011.08.12	2012.02.12	66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长葛市长海不锈钢有限公司	2011.08.01	2012.02.01	1,0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山东方明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08.29	2012.02.19	3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洛阳市晋丰商贸有限公司	2011.07.12	2012.01.12	4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石狮飞达服饰有限公司	2011.07.25	2012.01.25	1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浙江鼎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1.07.22	2012.01.22	5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2011.07.05	2012.01.05	256,02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3,600,000.00	2011-9-9	2012-3-5
沈阳祖彩供热发展有限公司	2011.07.07	2012.01.07	1,242,4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河南平高东芝高压开关公司	2011.08.18	2012.02.18	1,200,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2011.08.08	2012.02.08	307,0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仑江集团有限公司	2011.07.21	2012.01.21	597,900.00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合计			8,863,320.00		8,330,000.00		

注：该135.00万元的质押借款原本为公司收到的江西中瑞丰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和扬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出具的票据为质押物，由于江西中瑞丰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开立的票据62.00万元于2011年12月底到期，由银行对其托收，从而导致应收票据金额小于质押借款金额。

## B、近三年末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a、200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质押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673,781.61	21,897,260.81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09-10-26	2010-2-2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720,703.00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09-9-24	2010-1-22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560,209.60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09-9-15	2010-1-14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737,035.30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09-9-9	2010-1-8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1,430,600.00	2,490,183.0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144,480.00	2009-11-9	2010-2-28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762,400.0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609,920.00	2009-12-10	2010-3-31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589,500.00	1,511,355.13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424,440.00	2009-11-19	2010-2-28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2,133,000.00	16,010,079.2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535,760.00	2009-11-13	2010-2-28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1,683,440.8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212,077.38	2009-12-7	2010-2-28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3,995,750.0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2,876,940.00	2009-12-10	2010-3-31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564,543.00	1,573,422.13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406,470.96	2009-11-9	2010-2-28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638,321.10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510,656.88	2009-12-10	2010-3-31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2,107,500.00	8,429,567.63	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327,725.00	2009-12-10	2010-3-31
常州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	805,000.00	1,397,340.19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640,000.00	2009-10-19	2010-1-31
常州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	592,340.19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520,000.00	2009-12-8	2010-3-31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239,250.00	3,304,983.09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200,000.00	2009-10-19	2010-1-31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677,500.00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430,000.00	2009-11-17	2010-2-28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808,848.45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200,000.00	2009-10-19	2010-1-31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447,762.00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350,000.00	2009-11-6	2010-2-28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932,309.47	3,570,570.87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740,000.00	2009-11-6	2010-2-28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1,866,460.05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490,000.00	2009-12-8	2010-3-3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1,265,726.60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30,000.00	2009-11-6	2010-2-28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566,197.60	834,198.88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450,000.00	2009-12-8	2010-3-31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526,776.00	721,814.74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420,000.00	2009-12-8	2010-3-31
合计	44,920,379.72	65,815,350.72		36,618,470.22		

## b、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质押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744,095.08	20,539,957.91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10/9/17	2011/1/2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642,728.61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10/10/29	2011/1/2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917,167.00		中国工商银行沙溪支行	5,000,000.00	2010/11/23	2011/3/23
合计	16,999,024.07			15,000,000.00		

## c、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质押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267,800.00	9,511,803.43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693,710.00	2011/12/6	2012/2/14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质押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起始日	质押终止日
中缆集团有限公司	2,276,000.00	5,721,000.00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691,242.62	2011/12/6	2012/2/19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3,341,517.85	8,941,842.14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5,395,288.98	2011/12/6	2012/2/21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3,144,256.00	6,990,132.99				
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529,075.90	5,105,540.90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1,156,578.00	2011/12/6	2012/2/19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065,357.50	9,511,803.43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211,379.80	2011/9/9	2012/3/1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2,183,487.14	8,941,842.14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1,852,190.80	2011/9/9	2012/3/1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852,000.00	19,985,308.16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564,800.00	2011/9/9	2012/3/1
上海熊猫电线有限公司	378,301.10	1,850,004.13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273,362.80	2011/9/9	2012/3/1
宝胜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833,505.60	3,472,386.50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738,266.60	2011/9/9	2012/3/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652,888.04	36,931,557.93	工商银行太仓支行	5,000,000.00	2011/9/20	2012/1/2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732,829.20		工商银行太仓支行	5,000,000.00	2011/11/4	2012/2/2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812,701.36		工商银行太仓支行	5,000,000.00	2011/11/28	2012/3/25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623,532.38		工商银行太仓支行	5,000,000.00	2011/12/16	2012/4/15
合计	41,693,252.07	116,963,221.75		34,576,819.60		

⑤报告期内收到的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具体金额，应收票据的明细和交易内容，应收票据是否存在真实交易背景等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内收到的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银行承兑汇票	44,283.12	44,072.43	29,110.93
商业承兑汇票	1,158.52		
合计	45,441.64	44,072.43	29,110.93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票据增加额中前十大客户明细和交易内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票据种类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当期交易额	交易内容
2011年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6,907.97	6,765.24	938.94	9,945.02	产成品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2,841.79	1,425.24	1,524.55	4,201.72	产成品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2,716.24	2,665.65	226.40	2,493.3	产成品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2,649.71	2,545.01	280	2,791.29	产成品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2,515.94	1,533.40	1,571.36	2,908.88	产成品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银票	2,343.21	1,863.21	486	3,330.89	原材料、产成品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2,294.54	1,980.54	614	2,128.75	产成品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2,289.54	1,093.56	1,266.98	2,877.46	产成品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银票	1,578.28	1,556.39	136	2,171.88	产成品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银票	1,369.5	1,318.56	270	1029	产成品
合计		27,506.72	22,746.8	7,314.23	33,878.19	



占当期收到票据总额的比例		60.53%				
2010年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5,183.59	4,387.38	796.21	7,025.86	产成品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1,060.94	885.13	175.81	1,328.26	产成品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银票	1,280.78	1,061.72	219.06	1,624.52	产成品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3,479.48	3,304.18	175.30	2,585.48	产成品、原材料
上海南洋-腾仓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1,577.92	1561.5	588.82	2,176.62	产成品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银票	1,132.16	1,126.16	6.00	2,574.42	产成品、原材料
上海南大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1,578.83	1,470.83	108.00	4,996.48	产成品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银票	467.42	525.83	114.11	2,448.97	产成品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银票	919.18	919.18	0	7,947.92	原材料、产成品
江苏江扬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578.5	578.5	0	967.30	产成品
合计		17,258.8	15,820.41	2183.31	33,675.83	
占当期收到票据总额的比例		39.16%				
2009年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银票	3961.08	3961.08		6,010.13	产成品
江苏江扬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1,970.78	1,991.42		1,077.64	产成品
上海南洋-腾仓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1,770.43	1,198.03	572.40	2,123.61	产成品、原材料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1,509.43	1,509.43		3,148.07	产成品





深圳市诚威电线有限公司	银票	1,301.14	1,128.62	172.52	2,130.00	产成品
上海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863.18	863.18		1,019.93	产成品、原材料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银票	715.00	715.00		3,949.05	产成品
江苏天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银票	671.24	621.24	50	426.24	产成品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银票	664.00	664.00		868.13	产成品
杭州电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银票	409.73	409.73		850.23	产成品
合计		13,836.02	13,061.74	794.92	21,603.03	
占当期收到票据总额的比例		47.53%				

公司主要客户较多用票据方式来进行结算，主要客户的当年票据的发生额均是在收回期初的应收账款以及结算当期的销售回款。

通过查阅应收票据相关的销售合同等方式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票据作为公司客户的结算方式之一，均有真实的相匹配的销售背景，属于公司与客户之间正常的商业往来。



## (3) 其他应收款

## ①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

A、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交易内容	是否关联方
2011年12月31日				
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50.00	一年以内	租赁保证金	否
太仓市东洲供应链监管仓储合作社	10.00	一年以内	租金	否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一年以内	质保金	否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5.00	一年以内	质保金	否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5.00	一年以内	质保金	否
合计	75.00			
2010年12月31日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	200.00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太仓农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59.04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诚泰集团有限公司	123.90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49.96	一年以内	租赁保证金	否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一年以内	质量保证金	否
合计	537.90			
2009年12月31日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	200.00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太仓农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68.33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诚泰集团有限公司	123.90	一年以内	担保押金等	否
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50.00	一年以内	租赁保证金	否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江苏分公司	5.93	一年以内	预交保险费	否
合计	548.16			

## B、公司与自然人及企业法人之间借款合法性说明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对公司与自然人及企业之间借款合法性发表如下意见：

发行人为扬州正威垫付资金

经核查，对于发行人与自然人及其他法人之间的借款，发行人律师认为，2008年1月8日，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正威”）与扬州德威



签订《工业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在扬州正威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的在建厂房完工后将其出租给扬州德威。后扬州正威出现资金问题，为不影响子公司扬州德威的需求，江苏德威与扬州正威签订垫付协议，约定江苏德威为扬州正威垫付不超过三千万元人民币的资金用以支付工程所需的相关费用，并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即《工业厂房租赁协议书》，实际垫付金额为 28,546,051.98 元人民币，截至 2009 年 6 月扬州正威已向发行人归还了全部前述资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借款合同是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到期返还借款并支付利息的合同。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系为保障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为扬州正威提供暂时性资金垫付，未约定亦未收取前述资金对应的利息，该笔资金并非发行人与扬州正威之间借贷。

#### ②其他应收款各期余额变动的原因

近三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615.14 万元、572.32 万元和 105.45 万元。近三年末其它应收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 A、2009 年其他应收款说明

随着对扬州正威的借款的偿还，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下降较大，主要为：担保押金等 492.23 万元；职工备用金 19.78 万元；质量保证金 13.61 万元；预付保险费 5.6 万元；预付房租 20 万元；租赁保证金 50 万元。和其他预付款项及发票未到费用 13.92 万元。

##### B、2010 年末其他应收款说明

主要为担保、保险和租赁保证金 536.76 万元，向福建南平、杭州电缆等客户支付的质量保证金 15.50 万元，员工和食堂备用金 19.26 万元，其他 0.80 万元为发票未到的运输、检测等费用。

##### C、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说明

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更多地采用信用担保借款，减少第三方担保借款，因此收回了借款担保保证金所致。截止 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租赁保证金、租金和质保金等，其中向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支付租赁保证金和太仓市东洲供应链监管仓储合作社支付的租金分别为 5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向福建南平、杭州电缆等客户支付的质量保证金 15.00 万元。

#### 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核销变动情况



## A、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7.54	7.15%	0%	0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28.91	27.41%	5%	1.44
1—2 年	68.50	64.97%	10%	6.85
2—3 年			30%	
3 年以上	0.50	0.47%	50%	0.25
小计	97.91	92.85%		8.55
合计	105.45	100.00%		8.55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482.94	84.28%	5%	24.15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0.77	1.88%	0%	0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1 年以内	78.10	13.65%	5%	3.91
1—2 年	0.00		10%	0.00
2—3 年	0.50	0.08%	30%	0.15
3 年以上	0.00		50%	0.00
小计	78.60	13.73%		4.06
合计	572.31	100%		28.2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0.43	3.32%	0%	0.00
3、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其中：1年以内	593.70	96.52%	5%	29.69
1-2年	0.74	0.12%	10%	0.07
2-3年	0.27	0.04%	30%	0.08
3年以上	0.00	0.00%	50%	0.00
小计	594.71	96.68%		29.84
合计	615.14	100.00%		29.84

[注]:公司个别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公司的职工备用金。

B、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核销和坏账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2011年度	28.20	-19.66			8.54
2010年度	29.84	-1.64	-	-	28.20
2009年度	167.86	-138.02	-	-	29.84

2009年公司将扬州正威款项全部收回后导致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下降,从而使对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大幅下降。201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支付的担保公司和保险公司保证金,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85.05%,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小;1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仅为0.50万元,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计提的28.20万元坏账准备,足以覆盖上述1年以上除担保保证金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因此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谨慎的。2011年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回了2010年支付的借款担保保证金,从而坏账准备计提额也相应转回。

④公司与扬州正威租赁和垫付款项情况

A、公司与扬州正威发生租赁和垫付款项的背景

公司向扬州正威垫付款项用于建造厂房主要基于扬州德威的长远发展。扬州



德威主要从事通用 PVC 绝缘料的生产和销售,通用 PVC 料在公司的组合营销策略中扮演着基础产品的角色,公司凭借通用 PVC 绝缘材料产品过硬的质量以及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得以与下游优秀的线缆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逐步推广 XLPE 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未来几年扬州德威是公司在新老客户中进行市场深挖的基础。相反,其如果不能拥有相对稳定的经营场所,公司可能将因不能满足客户对供应商稳定供货能力的要求而丧失公司在客户供应链中的地位,从而失去较大的市场资源,并对公司的市场声誉产生影响。

同时在结合考虑公司 2007 年 9 月以来吸收一定的股权融资,公司的货币资金虽无法满足在扬州购买土地并建造厂房的需要,但在无需购置土地的前提下,可以满足进行厂房建设的需要,因此 2008 年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关于给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垫资修建专业厂房的议案》,同意垫付给扬州正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资金以用于厂房建设。

扬州正威依据协议规定已于 2009 年 6 月全额归还上述本公司垫付资金。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止,该厂房已建设完毕,并于 2009 年 11 月 19 日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业已取得,扬州德威根据租赁协议约定已搬入该新建厂房。

#### B、垫付协议基本情况

##### a、垫付协议的生效前提条件

扬州德威与扬州正威旧的《工业房屋租赁合同》立即终止,扬州正威须和扬州德威签订一份新的《工业房屋租赁协议书》,扬州正威任何对新的《工业房屋租赁协议书》的违约,扬州正威需立即返还公司全部垫付资金。

##### b、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本协议生效后,公司为扬州正威垫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资金用以专项支付扬州正威建设租赁给本公司的厂房在建工程所需的相关费用。公司在扬州正威偿还所有垫付资金后,享有扬州正威在对外转让该土地和厂房的优先受让权。

扬州正威承诺在厂房验收竣工后,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尽快办理相关房屋权证和偿还公司所有资金。

##### c、违约责任

扬州正威未按期偿还资金,我公司有权向其收取未偿还资金部分每日万分之



五的违约金。

在未完全归还本公司垫付资金之前，扬州正威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土地和厂房，公司有权向法院申请取消扬州正威的转让行为，并有权向其收取 100 万元违约金。

在完全归还本公司垫付资金后，扬州正威在未征得德威新材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的情况下，不得与第三方签订转让协议，公司有权向法院申请取消扬州正威的转让行为。同时，公司有权向扬州正威收取违约金 10 万元。

#### C、新的《工业房屋租赁协议》基本情况

##### a、租金

一期厂房租赁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 13 元人民币整。年租金为 160.93 万元（按房产证上规定面积 123,795.88 平方米计算）。公司从租赁之日起五年期内给予租金按七折优惠缴纳。

前三年租金不变，第四年起递增率为 3%-5%。具体双方将根据当地的市场价格参考协商一致确定。

扬州正威交房后，公司需支付 50 万元人民币作为房屋租赁保证金外，正常租赁时应预付三个月房租，支付日期在支付月 5 日前向扬州正威支付租金。

##### b、租期

厂房租赁期自三个月免租期届满之日起计算，租赁期 10 年。

D、扬州正威与发行人及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扬州正威与公司除了垫付资金和租赁外有无其他交易说明。

扬州正威是香港正威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威国际”）全资子公司，正威国际的股东和董事为蒋纲宪，均与发行人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扬州正威与公司除了垫付资金和租赁外无其他交易。

E、垫付资金和租赁协议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由于扬州正威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两者之间的资金往来，及扬州德威与扬州正威之间的租赁均不属于关联交易。

公司对扬州正威的垫款虽未收取利息，但是扬州正威以五年租金七折优惠作为回报，因此，从简化分析的角度看，将五年的租金优惠作为公司向扬州正威垫付资金期间的收益、即 241.40 万元；公司借款扬州正威的资金总计 2,854.61 万元，系 2008 年 1 月以来陆续支付，2009 年 6 月全部归还，为了简化分析和谨慎



计算回报率，假设 2,845.61 万元的垫付资金期限为 18 个月，则公司垫付给扬州正威资金的收益率为 6.78%，高于同期限的银行贷款利率 5.4%，因此公司为扬州正威垫付资金是在保障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长期生产经营的稳定性的情况下做出的，且在扬州正威所建厂房满足租赁条件的情况下，扬州正威给予公司一定的租金优惠，由于租金优惠可能取得的收益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扬州正威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与公司控股子公司达成的上述厂房租赁协议是在双方协商谈判的基础上确定，与当地厂房租赁的市场价一致。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扬州正威是正威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正威国际的股东和董事为蒋纲宪，均与发行人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扬州正威与公司除了垫付资金和租赁外无其他交易。发行人垫付资金给扬州正威建设厂房并在厂房完工并办理相关权证后租赁该厂房，将为扬州德威提供长期、稳定的经营场所，而且公司从租金优惠中得到的收益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因此不存在影响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 F、正威国际与香港正威的关系说明

香港正威国际有限公司（即“正威国际”）的股东和董事为蒋纲宪，其为扬州正威的股东，香港正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即“香港正威”）股东为王文银和刘结红，香港正威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德威 30% 股权，两家公司名称类似，但无任何关联关系。

⑤报告期内与担保公司的主要担保协议情况，担保保证金产生和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 A、公司与担保公司的主要担保协议情况和担保押金

担保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费率	担保方式	担保押金 (万元)
2010 年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
诚泰集团有限公司	1,300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120.00





太仓农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999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149.85
2009 年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2,000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
诚泰集团有限公司	1,300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120.00
太仓农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999	1 年	1.8%/年	连带责任担保	149.85

2011 年公司支付给担保公司的担保押金已全部收回。

B、对担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产生及变动原因

a、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发担保”）

2008 年-2010 年末对国发担保的其他应收款 200 万元形成原因系国发担保要求公司支付提供担保金额 2,000 万元的 10%的担保押金 200 万元。

b、诚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泰集团”）

2008 年末对诚泰集团的其他应收款 103.90 万元形成原因是诚泰集团要求公司支付提供担保金额 1,300 万元的 10%的担保押金，但是其在担保押金上给予公司 30 万元的返还，以及公司 2008 年 3 月预付 2008 年 3 月-2009 年 2 月的担保费，至 2008 年年底尚有 2009 年 1-2 月的 3.90 万元的担保费用未结算所致。

2009 年和 2010 年末对诚泰集团的其他应收款 123.90 万元形成原因是诚泰集团要求提供担保金额 1,300 万元的 10%的担保押金，但是其在担保押金上给予公司 10 万元的返还和预付的担保费 3.90 万元。

c、苏州香塘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塘担保”）

2008 年对香塘担保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是其要求公司支付提供担保金额 1,000 万元的 8%的担保押金 80 万元。

d、太仓农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农发”）

2009 年末对太农发其他应收款 168.33 万元的形成原因是太农发要求提供担保金额 999 万元的 15%的担保押金 149.85 万元，剩余的为预付担保费。

2010 年末对太农发其他应收款 149.85 万元的形成原因是太农发要求提供担保金额 999 万元的 15%的担保押金 149.85 万元。



## (4) 预付账款

近三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080.89万元、613.22万元和2,491.71万元,公司的预付账款客户绝大多数为原材料供应商,部分为设备供应商。

## ①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	交易内容	是否关联方
2011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899.41	预付货款	否
南京诚盟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833.48	预付设备款	否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预付承销保荐费	否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110.20	预付货款	否
苏州大学	100.00	预付研发费	否
合计	2,243.09		
2010年12月31日			
平安证券	300.00	预付承销保荐费	否
江苏省电力公司太仓市供电公司	85.94	预付电费	否
保定鑫淼塑业有限公司	57.78	预付材料采购款	否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45.01	预付设备款	否
苏州国信飞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7.35	预付报关代理费	否
合计	518.09		
2009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02.49	预付货款	否
平安证券	300.00	预付承销保荐费	否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6.74	预付货款	否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90.01	预付货款	否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84.77	预付货款	否
合计	1,814.01		

2009年12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预付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供应链金融”)1,202.49万元原材料采购款,主要形成原因是:2008年第四季度随着国际石油价格出现暴跌,主要原材料价格亦随之大幅下降,并在2009年企稳回升,公司判断原材料可能还将持续一段时间的上涨,



为了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在 2009 年年末预付部分原材料采购款。2011 年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0 年年末有较大增加，主要为：2011 年年底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公司管理层凭借多年的市场经验，判断原材料价格可能上涨，为锁定原材料价格，预付给太仓供应链金融 899.41 万元的原材料采购款；公司预付给南京诚盟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833.48 的设备采购款。

上述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②报告期内，公司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太仓供应链金融	12,463.53	10,499.80	11,933.52

公司与太仓供应链金融的交易均为原材料采购，2008 年 11 月以来，太仓供应链金融成立后，其是公司的重要原材料供应商。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控制，首都机场集团公司隶属于中国民用航空局，是一家以机场业为核心的跨地域的大型国有企业集团。太仓市供应链金融其他股东太仓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太仓供应链金融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客户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 2009 年 12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是为锁定原材料价格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 ③公司预付货款的波动与业务增长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080.89 万元、613.22 万元和 2,491.71 万元，其中预付货款分别为 1,705.72 万元、163.50 万元和 1,155.57 万元。2009 年预付货款金额达 1,705.7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8 年第四季度随着金融危机的爆发，国际石油价格出现暴跌，主要原材料价格亦随之大幅下降。全球经济在 2009 年上半年开始出现复苏迹象，国际石油价格在 2009 年企稳回升，公司判断原材料可能还将持续一段时间的上涨，在 2009 年年末预付部分原材料采购款，从而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2011 年年末预付货款金额也较大，主要由于 2011 年年底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公司管理层凭借多年的市场经验，判断原材料价格可能上涨，为锁定原材料价格，预付给太仓



供应链金融 899.41 万元的原材料采购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货款前五名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899.41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110.20
苏州国信飞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4.52
上海勤岳实业有限公司	8.84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7.31
前五大合计	1,080.28
总计	1,155.57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保定鑫淼塑业有限公司	59.78
苏州国信飞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7.35
禹鹤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9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74
常州市化工轻工材料总公司	9.34
前五大合计	118.17
总计	163.50
客户名称	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02.4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6.7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	90.01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84.77
苏州国信飞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45.38
前五大合计	1,559.39
总计	1,705.72

公司日常的原材料采购多系在供应商授予的信用额度内“先货后款”，较少采用预付货款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2009 年末和 2011 年末预付货款较大，主要系公司预期未来一定期间原材料价格上涨向太仓供应链金融预付采购款提早锁



定原材料采购价格所致。因此，公司的预付货款规模变化与公司的业务增长无必然关联。

#### (5) 存货

近三年末公司存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6,799.46	69.51	4,430.05	68.66	3,515.17	65.21
库存商品	2,908.10	29.73	1,958.83	30.36	1,832.71	34.00
包装物	75.05	0.77	63.13	0.98	42.30	0.79
合计	9,782.61	100.00	6,452.01	100.00	5,390.17	100.00

#### ①存货余额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的产品生产均是按照订单安排生产和销售，近三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呈现增长趋势，其主要原因在于原材料采购策略的变化和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A、2010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全年处于上涨状态，公司管理层根据经验判断 2011 年上半年原材料价格还有可能继续上涨，因此在 2010 年底加大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导致 2010 年末公司原材料库存水平较 2009 年末有较大增加，是为当年末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此外，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所需的合理库存也在增大，是 2010 年存货较 2009 年增加的另一原因。

B、2011 年，随着公司新增生产线的逐步投产，生产规模扩大，公司营业规模较 2010 年增长 22.41%，从而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自然备货量较 2010 年末增加，另外，2011 年底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公司管理层预测 2012 年上半年原材料价格可能会上涨，相应加大了部分原材料的备货量，此外，2011 年农历春节较往年偏早放假，为保证 2012 年 1 月份正常生产交货，公司在 2011 年底的原材料合理库存量也相应增大。

截止 2011 年 12 月末，公司存货主要为根据客户订单要求而储备用于生产的各类原材料和待交付的产成品。

#### ②最近一年末公司原材料构成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库存的原材料的主要构成如下：

原材料类别	具体构成	金额（元）
PE 树脂	613 (2220H)	9,862,875.51



	615 (2220H EC)	5,106,810.45
	704 (PE-7042)	3,440,101.36
	714 (318CN)	1,482,900.41
	601 (DJ210)	1,418,131.74
	719 (PE CD180N)	1,227,609.32
	610 (FB2230)	748,086.72
	245 (DCP)	460,018.15
	622 (LF2119)	453,187.35
PVC 树脂	HG-1300 (树脂粉)	8,305,878.00
	S-70 (树脂粉)	2,026,271.91
	HJ-1000 (树脂粉)	1,286,071.69
	HJ-1300 (树脂粉)	1,242,051.25
	112 (UN380)	1,204,010.65
	SG-5 (树脂粉)	1,175,401.71
	102 (DOP)	1,144,454.35
	Z101 (DINP)	1,080,862.43
	Z102 (TOTM)	972,586.07
	104 (TOTM)	910,359.85
	HS-1300 (树脂粉)	882,801.62
	126-1 (增塑剂)	877,985.87
	ZS-65 (树脂粉)	753,488.59
	S-65 (树脂粉)	696,801.21
	109 (UN399)	556,673.62
	103 (DOTP)	493,567.98
	010 (相容剂)	464,282.15
	238A (RUP110C)	453,142.09
	HG-1000 (树脂粉)	424,912.62
	110-1 (增塑剂)	413,041.46
屏蔽料用原材料	P535 (EVA-6110M)	6,042,488.91
	P514 (EVA 5110J)	1,345,333.72
	P459 (YD-210C)	1,081,049.58
	P469 (YD-280C)	536,456.56
	P535-2 (EVA-6110M)	533,169.43
合计		59,102,864.33

### ③关于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说明

2011年末原材料系根据2012年第1季度订单采购的备料，库存商品系根据客户订单而生产的各类产品，因此报告期末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报告期末库存商品系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通过对比主要产品合同约定销售价格和单位成本，销售价格均高于其单位成本，因此报告期末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

因此，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货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库存原材料系根据 2012 年第 1 季度订单采购的备料，不存在需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报告期末库存商品系执行销售合同的备货，销售价格均高于单位成本，不存在须计提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

④2011 年 12 月末公司存货与客户订单的匹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 12 月末未发出的主要订单（包括书面订单及电话订单，主要是电话订单）及 2012 年 1 月至 2 月 15 日已发出的商品按照主要客户统计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2011 年 12 月末 未完成订单数 量（吨）	2012 年 1 月-2 月 15 日已完成 订单数量（吨）	2012 年 1 月-2 月 15 日已完成 订单金额（万 元）	截止 2011 年 2 月 15 日订单数 量（吨）
江苏宝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8.79	1,373.79	1,507.21	915.00
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	572.10	357.10	540.00	215.00
上海南洋-藤仓电缆有限公司	558.60	302.60	309.00	256.00
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白城分公司	540.00	340.00	467.00	200.00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180.00	205.00	200.00
上海电缆厂有限公司	373.00	273.00	327.00	100.00
德特威勒电缆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342.10	222.10	240.50	120.00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83.63	183.95	288.00	99.68
江苏江扬电缆有限公司	237.48	32.48	29.08	205.00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90.00	122.00	130.00
江苏江扬线缆有限公司	217.96	117.96	112.94	100.00
河南金水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17.00	157.00	201.00	60.00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200.00	120.00	165.00	80.00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192.00	112.00	163.50	80.00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63.55	93.55	150.66	70.00
江苏远洋东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61.40	81.40	81.59	8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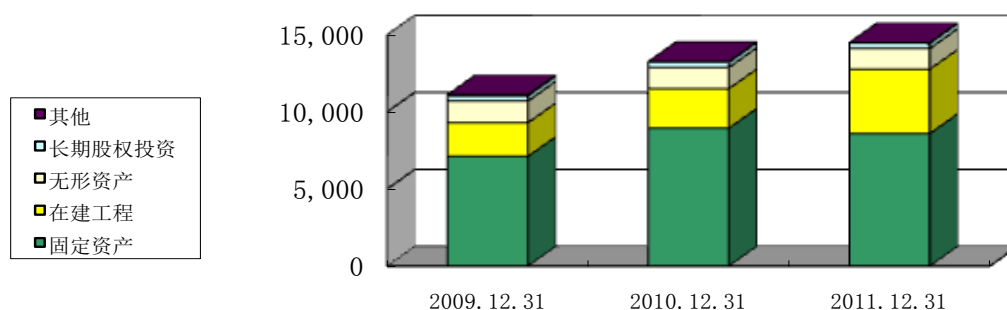


乐星红旗电缆（湖北）有限公司	136.10	116.10	161.35	20.00
上海熊猫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136.00	66.00	73.50	70.00
苏州市东沪电缆附件有限公司	130.75	60.75	78.10	70.00
安徽环宇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24.03	44.03	38.30	80.00
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	116.00	96.00	130.50	20.00
安徽天星光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03.24	33.24	27.92	70.00
中缆集团有限公司	78.00	38.00	60.60	40.00
上海新时达电缆有限公司	74.00	24.00	27.00	50.00
浙江晨光电缆有限公司	70.00	15.00	20.00	55.0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线缆分公司	63.00	43.00	59.00	20.00
宝胜普睿司曼电缆有限公司	61.00	21.00	21.00	40.00
五行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56.10	36.10	37.60	20.00
合计	8,145.81	4,650.14	5,668.35	3,495.68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1年12月已经收到的2012年第1季度的订单充足，公司按照订单进行原材料的备货和安排生产。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11年末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余额情况与公司的经营规模相匹配。

### 3、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固定资产	8,599.08	63.08	8,948.13	67.52	7,116.43	64.14
在建工程	3,320.80	24.36	2,552.90	19.26	2,177.16	19.62
无形资产	1,343.05	9.85	1,373.08	10.36	1,403.10	12.65
长期股权投资	343.88	2.52	343.88	2.59	343.88	3.10
其他	25.82	0.19	34.40	0.26	55.37	0.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32.62	100.00	13,252.38	100.00	11,095.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变化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权的增加上，主要是基于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完善和优化产品结构而建造和购置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等资产。

### (1) 固定资产

#### ①最近一年末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帐面余额为13,579.49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2,894.70	684.79		13,579.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23.44			3,523.44
机器设备	8,607.08	524.68		9,131.76
运输设备	272.81	116.92		389.7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91.36	43.20		534.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946.56	1,033.85		4,980.41
其中：房屋建筑物	822.77	166.69		989.46
机器设备	2,836.84	785.35		3,622.19
运输设备	106.58	28.99		135.57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80.38	52.81		233.19
三、账面价值合计	8,948.13	-349.05		8,599.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00.68	-166.70		2,533.98
机器设备	5,770.23	-260.67		5,509.56



运输设备	166.24	87.92		254.16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10.99	-9.62		301.37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3,579.49 万元，净值为 8,599.08 万元，综合成新率为 63.32%。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等，均为公司所拥有且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为公司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无减值情况产生。

②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变动及各期末成新率情况

A、2009 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期末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448.57	67.49		3,516.07	2,859.66	81.33%
机器设备	6,165.35	100.06		6,265.41	4,017.74	64.13%
运输设备	273.53	116.95	118.23	272.25	191.97	70.5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90.16	20.11		210.27	47.06	22.38%
合计	10,077.61	304.61	118.23	10,264.00	7,116.43	69.33%

经过 2007 年、2008 年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后，2009 年公司未再进行较大规模的固定资产购置，本期仅购置了零星的机器设备和办公设备。

B、2010 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期末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516.07	7.38		3,523.44	2,700.68	76.65%
机器设备	6,265.41	2,341.67		8,607.08	5,770.23	67.04%
运输设备	272.25	0.56		272.81	166.24	60.94%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210.27	283.48	2.38	491.36	310.99	63.29%
合计	10,264.00	2,633.08	2.38	12,894.70	8,948.13	69.39%

2010 年公司机器设备增加主要是 2009 年底以及当年购置的生产设备安装完毕转入固定资产。

C、2011 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期末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523.44			3,523.44	2,533.98	71.92%
机器设备	8,607.08	524.68		9,131.76	5,509.56	60.33%
运输设备	272.81	116.92		389.73	254.16	65.2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91.36	43.20		534.56	301.37	56.38%
合计	12,894.70	684.79		13,579.49	8,599.08	63.32%

2011年公司机器设备增加主要是2010年购置的生产设备安装完毕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③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增加与产能增加的对比关系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机器设备增加(万元)	524.68	2,341.67	100.06
产能增加(吨)			
通用PVC护套、绝缘材料	1,000		-
XLPE绝缘材料	2,400	3,600	2,500
内外屏蔽料	1,200	1,800	500
弹性体材料			-
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600	300	-
UL系列材料			-
合计	5,200	5,700	3,000

公司在2009年仅进行了零星机器设备的购置,但由于2008年购置的部分机器设备到2009年方达到生产状态,因此使XLPE料和内外屏蔽料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加,公司各类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达到34,000吨。

2010年,公司于2009年购置的部分机器设备安装完毕,加上下半年购置的机器设备也正式投产,使得XLPE料、内外屏蔽料和汽车线束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当年公司各类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达到39,700吨。

2011年,公司2010年采购的5条XLPE生产线、2条内外屏蔽料生产线、1条汽车线束料生产线完全达产,使得公司的产能有较大提高。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的产能增长与固定资产变化之间的关系真实、合理。

## (2) 在建工程



## ①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增加和结转情况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	预算数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增加	2011年度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设备安装工程		51.70	484.19	521.54		14.35
1.8万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	11,686.50	2,501.20	805.25			3,306.45
合计		2,552.90	1,289.44	521.54		3,320.80
工程项目	预算数	2010年1月1日	2010年度增加	2010年度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二期扩建工程	1,450.00	1,572.01	471.44	1,448.78	594.68	
设备安装工程		605.15	450.03	917.58	85.90	51.70
1.8万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	11,686.50		2,501.20			2,501.20
合计		2,177.16	3,422.67	2,366.35	680.58	2,552.90
工程项目	预算数	2009年1月1日	2009年度增加	2009年度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二期扩建工程	1,700.00	249.07	1,395.54	72.60	0.00	1,572.01
设备安装工程		474.30	139.39	8.55	0.00	605.15
合计		723.37	1,534.93	81.14	0.00	2,177.16

2009年公司为了对XLPE料、内外屏料进一步进行扩产，投资了一系列生产线设备使得2009年末在建工程比2008年末增加较多。2010年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本次募投项目——“年产18,000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的建设，2010年已投入2,501.20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是2010年在建工程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2011年在建工程余额继续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继续用自有资金进行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②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其他减少情况及公司在建工程资本化情况、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合理性说明

## A、在建工程其他转出情况

会计师对公司2009年至2011年在建工程除结转固定资产以外的其他减少情况进行核查，结合报告期各时点进行的审计程序，核查情况如下：



a、2010 年在建工程中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其他减少发生额为 594.68 万元，其中 250.00 万元减少原因系 2009 年 5 月公司与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诚盟”）签订了研发生产新设备的合同，公司于当月支付 250 万设备款，南京诚盟于 2009 年 12 月底完成生产，2010 年 1 月经多次试料生产、设备调试仍然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经双方协商公司取消该设备项目，南京诚盟于 2010 年 2 月退还 250 万设备款；245.71 万元系扩建工程中增加的机器设备，转入“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科目核算；98.96 万元系购买设备的增值税进项税，转入“应交税金—增值税—进项税”科目核算。设备安装工程项目其他减少发生额为 85.90 万元，系购买设备的增值税进项税，转入“应交税金—增值税—进项税”科目核算。

#### B、在建工程资本化情况是否合理

会计师对公司 2009 年至 2011 年在建工程实施了询问、现场观察、查阅相关决议及施工合同、抽样等审计程序，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科目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在建工程科目发生额系厂房建造款、购买设备款和设备安装费用，无期间费用、借款利息资本化的情况发生。

#### C、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是否合理

公司关于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的会计政策为：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 2009 年至 2011 年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a、2009年度

项目	金额（元）	结转依据
自动计量电控系统	273,504.27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除尘器	53,675.21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实验中心设备	398,794.37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实验中心设备	85,451.32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合计	811,425.17	
----	------------	--

## b、2010 年度

项目	金额（元）	结转依据
化学交联生产线净化设备	300,868.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车间用彩钢隔断	126,521.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计量设备	66,666.67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屏蔽料用单螺杆密炼机组	3,217,948.72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DB-4电线电缆半导体橡胶电阻测试仪	27,000.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除尘系统设备	199,126.5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变压器	101,665.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变压器扩容工程	208,677.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屏蔽料用单螺杆密炼机组	3,331,253.28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密炼机双阶机组	2,514,855.2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低烟无卤密炼机双阶机组生产线	3,138,786.82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低烟无卤密炼机双阶机组生产线	3,138,786.81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电阻测试仪	27,000.0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实验室设备家具	51,538.46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转矩流变仪	98,290.6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92/200XLPE造粒机组	2,601,311.8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92/200XLPE造粒机组	2,601,311.8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油库	73,776.05	达到可使用状态、验收单
固定资产装修	1,838,134.04	达到可使用状态、验收单
合计	23,663,517.75	

## c、2011年度

项目	金额（元）	结转依据
净化设备	195,514.10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变压器扩容	412,786.33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SDJ双阶混练挤出机组	2,259,602.36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SDJ双阶混练挤出机组	2,259,602.36	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验收单
彩钢蓬	87,853.45	达到可使用状态、验收单
合计	5,215,358.60	

D、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未结转固定资产原因
设备安装工程	143,460.10	零星设备在安装
1.8万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	33,064,507.56	厂房尚在建造过程中，与其配套的进口设备尚未到货。
	33,207,967.66	

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确认、在建工程资本化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法规的规定。

③“1.8万吨项目”在建工程已经停止1年多，请说明项目建设进度，目前使用情况，是否发生减值，是否延迟转入固定资产

#### A、“1.8万吨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及使用情况

年产18,000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于2008年11月7日取得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苏发改中心[2008]277号备案通知书。项目总投资为19,186.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1,686.50万元，流动资金7,500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3,990.90万元，其中2,000万元为设备采购预付款，1,990.90万元为工程建设预付款。经核查，该项目所在地块已经完成七通一平、下水管网、土地平整及地平、围墙、人防工程以及主要道路的施工，厂房的主体工程尚未动工。该项目尚未投入使用。

该项目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考虑到该项目后续资金需求较大，公司目前自有资金尚不足支撑该项目，故公司暂缓该项目建设推进。

#### B、是否存在延迟转入固定资产及发生减值的核查

通过问询公司的财务总监，现场查看等方式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年产18,000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尚未完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亦未投入使用，尚未达到可结转固定资产的状态，因此不存在延迟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形；同时，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产并未有重大变化，未有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其取得方式均为购入，近年来由于土地价格升值很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形，其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始发生额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期限
沙溪镇沙南公路南侧第074005号土地使用权	239.36	190.76	196.21	201.66	420个月
沙溪镇胜利村十七组土地使用权	225.43	202.89	207.40	211.91	540个月
沙溪镇胜利村七组土地使用权	779.51	744.02	759.79	775.57	566个月
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华苏路以南、永辉公司以西土地使用权	214.68	205.38	209.67	213.97	574个月
合计	1,458.98	1,343.05	1,373.08	1,403.11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 (4)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组成情况如下：

##### ①200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额	2009年12月31日	投资比例(%)	是否合并
上海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0.00		是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2,218,382.94	0.00	12,218,382.94	70	是
江苏省太仓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0	288,750.00	3,438,750.00	0.74	否
上海经济区电缆联合公司	80,000.00	-80,000.00	—	—	否
合计	17,248,382.94	-1,591,250.00	15,657,132.94		

上海德威于2009年3月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 ②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额	2010年12月31日	投资比例(%)	是否合并
---------	-------------	-------	-------------	---------	------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2,218,382.94		12,218,382.94	70	是
江苏省太仓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38,750.00		3,438,750.00	0.74	否
合 计	15,657,132.94		15,657,132.94		

③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额	2011年12月31日	投资比例(%)	是否合并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2,218,382.94		12,218,382.94	70	是
江苏省太仓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38,750.00		3,438,750.00	0.74	否
合 计	15,657,132.94		15,657,132.94		

## (5) 长期待摊费用

①报告期内，各期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由新厂绿化、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财务软件和递延收益税金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累计摊销	年末	剩余摊销年限
2011年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1.18	3.43		3.43	41.18	0	-
财务软件	16.50	11.00	4.63	5.63	11.13	10.01	12个月
电力增容费	19.92	6.64		6.64	19.92		
合计	77.61	21.07	4.63	9.50	66.03	10.01	
2010年							
递延收益税金	32.94	6.60		6.60	32.94	0.00	-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1.18	11.67		8.24	37.76	3.43	5个月
财务软件	16.50	11.55	4.95	5.50	5.50	11.00	24个月
电力增容费	19.92	13.28		6.64	13.28	6.64	12个月
合计	110.55	43.10	4.95	26.98	96.07	21.07	
2009年							



递延收益税金	32.94	13.18	0.00	6.57	26.34	6.60	12个月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1.18	19.90	0.00	8.24	29.52	11.67	17个月
财务软件	11.55	0.00	11.55	0.00	0.00	11.55	36个月
电力增容费	19.92	0.00	19.92	6.64	6.64	13.28	24个月
合计	105.59	33.08	31.47	21.46	69.09	43.10	

## ②长期待摊费用中递延收益税金情况

公司与扬州德威于 2005 年 12 月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和《市场推广及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期限均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许可扬州德威使用其商标，同时将扬州地区的业务转让给扬州德威并帮助其开拓扬州市场，并为其提供技术服务，合计收费 600 万元。

公司于 2006 年 1 月收到上述 600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科目，按 5 年每年 120 万元分摊计入营业收入，扬州德威计入管理费用，并在德威新材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消；2006 年 1 月德威新材为此支付的营业税等相关税费共计 32.94 万元计入“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收益税金”科目，按 5 年每年 6.60 万元分摊计入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递延收益用以核算尚待确认的收入或收益。公司在上述二个合同期限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间，将收到的尚待确认收入的款项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在合同涵盖的各个年度分期确认收入的会计处理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和递延收益科目的定义；同时在公司编制合并报表的过程中将该部分收益予以抵消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企业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将上述递延收益相关营业税等相关税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科目按照合同期限分 5 年摊销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和配比原则，也符合长期待摊费用科目的定义。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企业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将上述递延收益相关营业税等相关税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科目按照合同期限分 5 年摊销符合权责发生制原则和配比原则，也符合长期待摊费用科目的定义。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近三年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2.27 万元、13.33 万元和 15.81 万元。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既定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超过按税法规定坏账准备金，超过部分的坏账准备形成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并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 4、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会计核算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各期末均根据各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足额计提减值准备（坏帐准备），近三年末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82.36	57.80	52.48
其他应收款	8.55	28.20	29.84
合 计	90.91	86.00	8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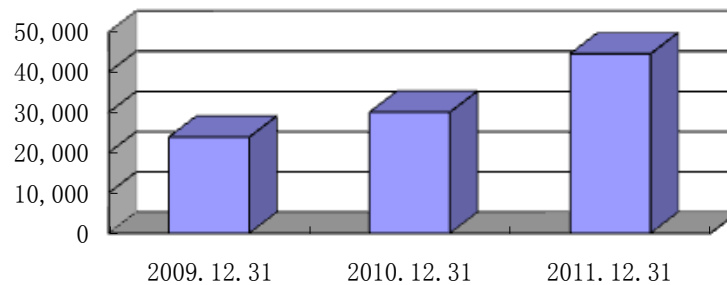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固定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发生需提取减值准备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 (二) 负债结构分析

### 1、总体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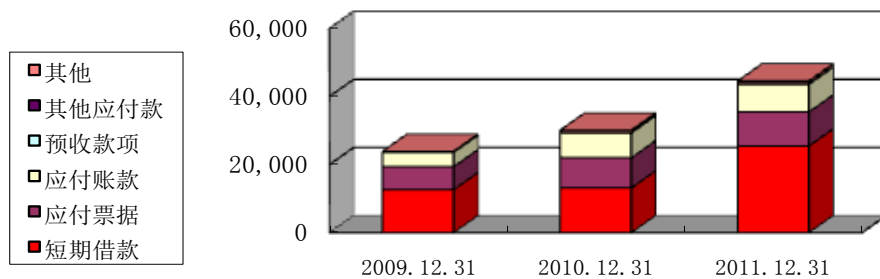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流动负债	44,557.64	30,054.90	23,854.36
较上期末增加	48.25%	25.99%	19.45%
负债总额	44,557.64	30,054.90	23,854.36
较上期末增加	48.25%	25.99%	19.45%

2009年末至2011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逐年增加，主要是流动负债中的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等银行短期负债增加所致，公司近三年不存在非流动负债。

## 2、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25,482.69	57.19	13,183.08	43.86	12,676.66	53.14
应付票据	9,982.50	22.40	8,842.64	29.42	6,745.12	28.28
应付账款	8,131.30	18.25	7,319.92	24.36	4,212.12	17.67
预收款项	42.83	0.10	53.99	0.18	88.16	0.37
其他应付款	123.44	0.28	71.07	0.24	47.99	0.20
其他	794.88	1.78	584.20	1.94	84.31	0.35
流动负债	44,557.64	100.00	30,054.90	100.00	23,854.36	100

### (1) 短期借款

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在近三年末分别为12,676.66万元、13,183.08万元和25,482.69万元。短期借款余额的持续增长主要是源于公司业务量的较快增长引发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所致。目前公司的短期借款规模和业务的规模较为匹配。



2011年末借款余额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背景下,为保证资金的良好周转,增加了10,300万元的信用借款,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没有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和延期付息的情形。

报告期内各期短期借款的增加、减少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借款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借款期末余额
2011年	13,183.08	43,975.14	31,675.53	25,482.69
2010年	12,676.66	44,982.66	44,476.24	13,183.08
2009年	9,400.00	35,186.50	31,909.84	12,676.66

短期借款增加原因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而增加,各期内短期借款减少原因主要是借款合同到期偿还。短期借款每年增加额和减少额均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的短期借款较多以票据和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借款期限较短,一般为3-5个月,到期后,公司根据流动资金需求将应收账款和新收到的票据作为质押再进行借款,因此每年增加额和减少额均较大。

报告期近三年末短期借款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借款	1,650.00	6.47	1,650.00	12.52	1,650.00	13.02
保证借款	9,180.01	36.02	7,250.00	54.99	5,564.81	43.90
质押借款	4,352.68	17.08	4,283.08	32.49	3,800.00	29.98
保理借款			-	-	1,661.85	13.11
信用借款	10,300.00	40.42				
合计	25,482.69	100.00	13,183.08	100.00	12,676.66	100

## (2) 应付款项

### ①应付账款

1、近三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构成,各供应商给予的具体信用期以及发行人的期后付款情况



科目名称	期末贷方余额	交易内容	信用期	2012年1月31日 付款情况
2011年12月31日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271.90	PE, PVC, 增塑剂	90天电汇	177.82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1,738.53	PVC, 增塑剂, 硅烷偶联剂	60天电汇/L/C180天/银票	526.28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1,054.23	PVC, PE, EVA	抵货款及月结60天电汇/银票	67.25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1.15	碳黑	月结60天付银票	126.31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0.58	PE	L/C90天	190.58
路路达润滑油(无锡)有限公司	154.00	10#白油	月结90天支票	67.93
阿克苏诺贝尔过氧化物(宁波)有限公司	151.90	DCP	30天TT	96.1
新加坡国际贸易	146.79	UN380	90天TT	146.79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128.05	PE	L/C90天	128.05
南京卓丰工贸有限公司	111.3	碳酸钙	月结90天付银票	54.72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04.43	钙锌稳定剂	月结60天TT	0
波林化工(常州)有限公司	94.00	增塑剂	月结30天TT	94
上海红旗包装装潢材料有限公司	86.94	包装箱	月结90天付银票	22.25
宜兴市塑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9.94	碳酸钙	月结90天付银票	27.27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68.30	钙锌稳定剂	月结60天TT	45.8
成都思立可科技有限公司	60.55	增塑剂	月结30天TT	16.8
江阴市新源助剂有限公司	55.09	包装箱	月结90天付银票	20
上海凯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2.66	碳酸钙	月结90天付银票	9.43
苏州市恒思助剂厂	39.46	钙锌稳定剂	月结60天TT	17.89
立达超微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39.17	增塑剂	月结30天TT	19.5
高州市鸿福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39.00	包装箱	月结90天付银票	23.2
广州银井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37.24	碳酸钙	月结90天付银票	29.69
抚顺佰世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36.83	碳黑	月结90天付银票	0
淮坊市元利化工有限公司	35.34	DOTP	货到付款	0
深圳市海辉达贸易有限公司	34.27	钙锌稳定剂	月结30天TT	21.17
温州正一塑业有限公司	31.40	三合一复合袋	月结120天支票	10.32



宜兴市诚达橡塑厂	29.47	稳定剂	月结 90 天付银票	20
上海豪瑞贸易有限公司	29.09	碳黑	月结 45 天付银票	29.09
迪比喜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5.86	抗氧化剂	月结 90 天付银票	4.38
太仓市影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64	包装袋	月结 90 天付银票	13.07
无锡江南炼油有限公司	24.01	10#白油	月结 90 天支票	0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22.43	设备	尾款	0
宜兴市文杰塑业有限公司	20.57	包装袋	月结 120 天支票	0
常州市度川商贸有限公司	19.01	碳黑	月结 60 天付银票	0
禹鹤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8.81	丁腈粉	票到 30 天 TT	18.81
太仓新戈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8.59	铲板	月结 90 天付银票	5.74
太仓市天盈化工有限公司	18.29	增塑剂	票到 30 天银票	18.29
江阴市柯达塑化有限公司	18.10	P-CL	票到月结 60 天付银票	0
大连开米森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8.00	钙锌稳定剂	月结 60 天 TT	0
崇越贸易（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17.93	硅烷偶联剂	月结 120 天支票	17.93
东莞立茂化工有限公司	17.83	碳酸钙	月结 90 天支票	0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16.09	增塑剂	L/C90 天	11.12
江阴市怡华塑料有限公司	15.51	PE 蜡	月结 60 天 TT	10.75
上海维善工贸有限公司	14.64	铲板	月结 90 天付银票	4.88
江苏良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4.30	抗氧化剂	月结 90 天付银票	3.3
深圳市科奇科技有限公司	12.85	包装袋	月结 90 天付银票	0
上海民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陶）	11.03	10#白油	月结 90 天支票	0
苏州志成颜料有限公司	10.56	颜料	月结 60 天电汇	0
溧阳市润和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0.55	包装袋	月结 120 天支票	3
江西广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33	碳黑	月结 60 天付银票	3
南京中奥碳酸钙科技有限公司	10.24	丁腈粉	票到 30 天 TT	0
合计	7,552.78			2,102.51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交易内容	信用期	付清日期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84.25	增塑剂, PE, EVA, PVC 树脂粉	票到 30 天-60 天付款	2011 年 3 月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912.04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抵货款及月结 60 天电汇/银票	2011 年 2 月
浙江远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477.87	PE	L/C 180 天	2011 年 5 月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4.16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出库日起 30 天-60 天付款	2011 年 3 月
昆山科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367.32	设备	尾款	2011 年 6 月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1.93	导电碳黑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2 月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312.68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货到 60 天付款	2011 年 1 月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307.49	PE	L/C 90 天	2011 年 2 月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286.92	126, 环氧大豆油	L/C90 或者 银票	2011 年 1 月
南京卓丰工贸有限公司	183.99	碳酸钙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81.41	稳定剂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1 年 2 月
新加坡国际贸易	110.32	PE	60 电汇	2011 年 1 月
路路达润滑油(无锡)有限公司	94.63	白油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1 年 3 月
苏州华苏塑料有限公司	93.33	PVC	L/C 90	2011 年 3 月
顺平县鹏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6.99	H-70	货到 90 天付款	2011 年 3 月
上海豪瑞贸易有限公司	81.15	导电碳黑	票到 45 天银票	2011 年 2 月
阿克苏诺贝尔过氧化物(宁波)有限公司	72.00	DCP	票到 30 天电汇	2011 年 1 月
上海腾世达贸易有限公司	70.06	导电碳黑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广州银井精细科技有限公司	68.64	抗氧化剂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宜兴市阳洋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67.33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1 月
宜兴市塑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9.86	稳定剂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江阴市新源助剂有限公司	52.49	二盐, 三盐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4 月
上海红旗包装装潢材料有限公司	52.26	包装箱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常熟市精细化工厂	48.32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2 月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44.32	DOTP-B	货到 60 天银票	2011 年 1 月
上海适存工贸有限公司	37.83	白油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1 年 3 月
波林化工(常州)有限公司	37.29	增塑剂	票到月结 30 天电汇	2011 年 1 月
宜兴市诚达橡塑厂	36.93	增塑剂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江阴市柯达塑化有限公司	32.96	P-CL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苏州市恒思助剂厂	32.72	砂素蜡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1 年 1 月





洛阳中超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9.60	氢氧化铝	票到月结 30 天付款	2011 年 1 月
太仓市影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26	包装袋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4 月
江苏华港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28.24	包装袋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1 年 5 月
扬州市惠乐商贸有限公司	27.62	三氧化二锑	票到月结 40 天付款	2011 年 1 月
高州市鸿福煨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26.28	陶土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4 月
上海尚瑞格塑胶有限公司	25.47	PPA 母粒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1 年 3 月
太仓通盛化工有限公司	24.52	三氧化二锑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1 年 2 月
广东宇星铋业有限公司	23.02	三氧化二锑, 氢氧化铝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1 年 3 月
迪比喜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2.38	抗氧化剂	票到月结 90 天付款	2011 年 4 月
常州市度川商贸有限公司	22.02	色素炭黑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温州正一塑业有限公司	21.08	包装袋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1 年 5 月
安徽国风非金属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9.35	重钙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东莞立茂化工有限公司	19.29	碳酸钙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1 年 4 月
常熟市金三角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9.29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1 月
深圳市海辉达贸易有限公司	18.75	稳定剂	票到月结 30 天电汇	2011 年 3 月
太仓通乾印务有限公司	18.20	包装箱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1 年 5 月
江阴市怡华塑料有限公司	17.95	PE 蜡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1 年 2 月
太仓新戈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6.26	铲板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溧阳市润和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4.06	硬钡硬钙	票到月结 60 天付款	2011 年 2 月
宜兴市闸口塑料包装用品厂	14.04	包装袋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1 年 4 月
苏州市兴业化工有限公司	13.84	V-276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1 年 3 月
潍坊市元利化工有限公司	12.01	DOTP	货到付款	2011 年 1 月
无锡市五方化工有限公司	11.71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1 年 5 月
立达超微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11.45	重钙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南京中奥碳酸钙科技有限公司	10.24	碳酸钙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1 年 3 月
合计	6,617.46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241.33	LD100BW	L/C 180	2010 年 5 月
上海豪瑞贸易有限公司	153.72	导电炭黑	票到 45 天银票	2010 年 2 月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46.63	PE, EVA, PVC, DOTP	出库日起 30 天-60 天付款	2010 年 2 月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4.16	导电碳黑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15.58	钙锌稳定剂, 增塑剂, 阻燃剂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0 年 3 月
顺平县璐璐塑业有限公司	113.32	H-70	货到 30 天付款	2010 年 1 月
韩华贺化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2.92	PE	L/C 90	2010 年 3 月
无锡市五方化工有限公司	94.34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0 年 2 月
中山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68.45	增塑剂	L/C 90	2010 年 3 月
宜兴市阳洋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66.62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银票	2010 年 2 月
上海腾世达贸易有限公司	62.72	导电碳黑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宜兴市塑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1.78	稳定剂 852, 361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太仓德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3.32	添加剂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0 年 2 月
江阴市新源助剂有限公司	41.71	二盐, 三盐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南京中奥碳酸钙科技有限公司	37.24	碳酸钙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深圳市海辉达贸易有限公司	35.64	稳定剂	票到月结 30 天电汇	2010 年 2 月
新加坡国际贸易	35.22	PE	60 天电汇	2010 年 2 月
温州正一塑业有限公司	31.84	包装袋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0 年 4 月
路路达润滑油(无锡)有限公司	31.63	白油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0 年 3 月
常州宏友化工有限公司	30.60	抗氧剂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0 年 3 月
上海秀湖化工有限公司	30.24	抗氧剂	货到 45 天支票	2010 年 2 月
太仓通乾印务有限公司	29.51	包装箱	票到月结 120 天支票	2010 年 4 月
福建泰宁陶金峰高岭土有限公司	29.44	陶土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南京卓丰工贸有限公司	29.06	重钙	票到月结 90 天付款	2010 年 4 月
阿克苏诺贝尔过氧化物（宁波）有限公司	28.50	DCP	票到 30 天电汇	2010 年 1 月
广东宇星铋业有限公司	24.25	三氧化二铋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0 年 3 月
大丰市大昌塑料彩印厂	24.04	包装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常熟梅苑生化制品有限公司	23.96	DOTP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0 年 3 月
集力富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23.10	稳定剂	票到月结 90 天电汇	2010 年 3 月
上海酬信化工有限公司	22.60	稳定剂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0 年 4 月
崇越贸易（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21.06	硅烷	票到月结 60 天电汇	2010 年 3 月



上海红旗包装装潢材料有限公司	21.03	包装箱	票到月结 9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9.60	PVC	月结 30 天支付银票	2010 年 2 月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2	增塑剂	货到 60 天支票	2010 年 2 月
上海尚瑞格塑胶有限公司	18.92	PPA 母粒	票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0 年 1 月
江阴市柯达塑化有限公司	18.86	氯化石蜡	货到月结 60 天支票	2010 年 2 月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17.93	大豆油	45 天支票	2010 年 1 月
常州市华新庙桥油脂化工有限公司	17.90	硬钡硬钙	票到月结 40 天银票	2010 年 3 月
东莞立茂化工有限公司	17.52	碳酸钙	票到月结 90 天支票	2010 年 3 月
无锡市佳盛高新改性材料有限公司	17.51	V-276	货到 60 天支票	2010 年 2 月
洛阳中超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45	滑石粉	票到月结 30 天付款	2010 年 1 月
杭州国彩化工有限公司	14.35	颜料	货到 45 天支票	2010 年 2 月
迪比喜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3.01	抗氧剂	票到月结 90 天付款	2010 年 3 月
江阴市怡华塑料有限公司	12.67	PE 蜡	票到 60 天电汇	2010 年 2 月
潍坊市元利化工有限公司	12.01	DOTP—B	货到付款	2010 年 1 月
合计	2,191.31			



## 2、近三年末应付账款大幅度增长的原因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本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支持业务发展。近三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为 4,212.12 万元、7,319.92 万元和 8,131.30 万元，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地扩大，年末采购规模相应扩大；与此同时，另一方面，公司供应商为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双方的合作，形成紧密的战略商业合作伙伴关系，给予公司更大的信用额度或延长了付款期限，在两者的共同作用下应付账款增长幅度较大。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中99.61%为期限在1年以内的未结清供应商货款；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近三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当期采购金额（万元）	余额（万元）	采购内容
2011年12月31日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180.90	2,271.90	增塑剂，PVC树脂粉，PE，EVA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6,547.39	1,738.53	增塑剂，PVC树脂粉，硅油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5,038.43	1,054.23	增塑剂，PVC树脂粉，PE，EVA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27.35	281.15	碳黑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5.82	190.58	PE，聚乙烯
	18,569.89	5,536.39	
2010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284.77	1,084.25	增塑剂，PE，EVA，PVC树脂粉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5,729.93	912.04	增塑剂，PVC树脂粉，PE，EVA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477.87	477.87	PE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8,871.59	454.16	增塑剂，PVC树脂粉，PE，EVA
昆山科信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1,220.62	367.32	设备
合计	28,584.78	3,295.64	
2009年12月31日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241.33	241.33	LD100BW，LD200BW
上海豪瑞贸易有限公司	602.23	153.72	导电碳黑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92.63	146.63	PE，EVA，PVC，DOTP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86.57	144.16	导电碳黑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417.41	115.58	钙锌稳定剂，增塑剂，阻燃剂



合计	6,640.17	801.42	
----	----------	--------	--

注：2011 年末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大于当期采购金额，主要是由于当期采购金额不含增值税。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已过信用期未付的应付款项。

## ②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在报告期末分别为 6,745.12 万元，8,842.64 万元和 9,982.50 万元，2009 年以来公司应付票据增加较大，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积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原材料采购货款，提高营运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得票据在货款支付中的使用比重大幅提高，所有开出票据均具有真实贸易背景。

2010 年末及 2011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付票据客户	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751.25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1,564.23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837.91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676.85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647.0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87.50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57.15
太仓市天盈化工有限公司	342.09
艾迪科(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73.22
宜兴市阳洋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165.04
广州银井精化科技有限公司	94.70
阿克苏诺贝尔过氧化物(宁波)有限公司	79.38
上海红旗包装装潢材料有限公司	41.74
上海豪瑞贸易有限公司	37.20
高州市鸿福煅烧高岭土有限公司	35.73
南京卓丰工贸有限公司	35.65
迪比喜化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4.35
百川化工(如皋)有限公司	32.04
上海腾世达贸易有限公司	23.00
洛阳中超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95
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9.70
江阴市新源助剂有限公司	19.50
无锡市五方化工有限公司	15.38
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14.35
宜兴市塑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宜兴市塑力塑料)	13.82



太仓新戈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2.80
立达超微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10.92
太仓市影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72
溧阳市润和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0.00
常州市度川商贸有限公司	7.00
太仓市自由神木制品有限公司	6.06
江阴市柯达塑化有限公司	4.82
太仓市利业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45
合计	9,982.50

2010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951.51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99.32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715.65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76.00
无锡市五方化工有限公司	277.00
宜兴市阳洋塑料助剂有限公司	250.00
太仓市华威塑料助剂厂	250.00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208.78
扬州市惠乐商贸有限公司	139.69
顺平县鹏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保定鑫淼塑业有限公司	80.00
宜兴市塑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0.00
安徽国风非金属高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27.50
江阴市新源助剂有限公司	24.00
常州市度川商贸有限公司	23.68
江阴市柯达塑化有限公司	19.00
南京卓丰工贸有限公司	15.00
温州晨光集团坤达包装有限公司	10.00
焦作市同兴化工有限公司	9.00
溧阳市润和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6.50
合计	8,842.64

近三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当期采购金额(万元)	余额(万元)	采购内容
2011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463.53	3,751.25	增塑剂, PE, EVA, PVC 树脂粉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3,733.23	1,564.23	EVA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6,547.39	837.91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硅油
扬州安顺利化工有限公司	796.15	676.85	增塑剂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5,038.43	647.00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合计	28,578.73	7,477.24	
----	-----------	----------	--

## 2010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284.77	4,951.51	增塑剂, PE, EVA, PVC 树脂粉
三星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8,871.59	1,199.32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5,729.93	715.65	增塑剂, PVC 树脂粉, PE, EVA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38.92	476	PE
无锡市五方化工有限公司	387.03	277	增塑剂
合计	30,112.24	7,619.48	

## 2009年12月31日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3,962.23	5,284.64	PVC, PE, EVA, 增塑剂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2,629.40	432.48	PVC, 增塑剂, 硅烷偶联剂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3,919.64	728.00	PVC, PE, EVA, 增塑剂
扬州德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注]	1,292.46	300.00	PVC, 阻燃剂, 包装袋, 陶土, 重钙, 增塑剂
合计	21,803.73	6,745.12	

[注]:2009年末应付票据客户为扬州德威300万元,是因为公司在向扬州德威采购时开出的,并已被扬州德威向银行进行贴现。

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已过信用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通过对发行人2009年-2011年应付票据及与扬州德威的购销情况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以下意见:

2009年12月31日,扬州德威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中有德威股份300万元票据。形成原因系2009年7月德威股份向扬州德威采购电缆料成品,月末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给扬州德威,票据编号04927292,出票日为2009年7月28日,票据到期日为2010年1月27日。

由于扬州德威急需流动资金,于2009年7月29日将该票据贴现。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人员编制合并报表时,扬州德威账面应收票据余额中已不包含该笔金额,无法与应付票据进行抵消,其他内部采购、销售和往来已做抵消。

### ③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波动原因

近三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应付票据	9,982.50	8,842.64	6,745.12
应付账款	8,131.30	7,319.92	4,212.12
小计	18,113.80	16,162.56	10,957.24
营业成本	53,131.18	43,703.44	38,349.53
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34.09%	36.98%	28.57%

近三年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不断增长，相应导致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合计呈上升态势；从两者合计占营业成本比重看，总体亦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的商业信用得到较大提升，越来越多的供应商开始逐渐接受公司利用票据付款所致。

④公司增加使用票据、减少使用应付账款支付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近三年公司的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均持续增长，应付票据规模的提升是公司商业信誉提高的集中体现。随着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的扩大、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不论是对银行，还是供应商，公司的商业信用均得到较大提升，越来越多的供应商开始逐渐接受公司利用票据付款；同时，银行信用的提升使公司的票据保证金比率有所下降，票据所特有的杠杆效应逐渐显现，又促使公司提高票据的使用量。

近三年，由于票据被大量用于与供应商的货款结算，使公司货币资金中的票据保证金呈现较高水平，近三年末分别为 4,355.45 万元、4,277.17 万元和 3,819.03 万元，大量的货币资金由于保证金而在银行沉淀；但是，在化工行业特有的经营环境之下，票据所具有的杠杆效应，使公司可以利用较少的资金（票据保证金）撬动更大的采购规模，近三年末公司票据保证金占期末应付票据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0.65、0.48 和 0.38，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得以大大提升，有力地支撑了公司近年来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已过信用期未付的应付款项。发行人增加对应付票据的使用使得发行人可以使用较少的票据保证金来进行较大规模的采购，使得发行人的资金使用效率得到较大提升，有利地造成了发行人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





## (3) 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余额分别为 88.16 万元、53.99 万元和 42.83 万元，公司主要预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客户名称	金额	客户名称	金额	客户名称	金额
永兴电缆有限公司	22.20	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	16.17	上海巨科化工有限公司	24.61
陕西银河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12.21	青岛欧联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2	安徽省无为县华鑫电缆材料有限公司	23.42
程建珍	1.80	扬州市凤鸣电缆厂	3.00	河南圣源线缆有限公司	6.90
上海电线电缆集团电工技术成套有限公司	1.11	贵州开阳阳光材料设备厂	2.58	西安强瑞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3.08
普睿司曼（天津）电缆有限公司	0.50	嘉善绿邦管业有限公司	1.77	贵州开阳阳光材料设备厂	2.58
合计	37.82	合计	29.44	合计	60.60

公司的预收账款均为公司客户预付的货款，报告期内各年末余额变动较小。

## (4) 应交税金

①报告期内各期德威新材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分公司、子公司的所得税、增值税具体纳税情况如下：

## A、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元

所属期间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德威新材（母公司）			
期初未交数	1,760,671.89	1,814,486.73	3,106,237.95
本期应缴	12,398,257.63	8,563,181.05	8,007,682.69
当期已缴税数	9,745,888.16	8,616,995.89	9,299,433.91
期末未交数	4,413,041.36	1,760,671.89	1,814,486.73
常州分公司			
期初未交数	36,882.76	68,067.42	179,177.32
本期应缴	612,288.27	597,582.11	667,154.21
当期已缴税数	654,149.39	628,766.77	778,264.11
期末未交数	-4,978.36	36,882.76	68,067.42
扬州德威			



期初未交数	604,330.45	-622,041.37	192,148.85
本期应缴	3,129,232.79	2,710,498.75	1,388,404.33
当期已缴税数	3,153,917.72	1,484,126.93	2,202,594.55
期末未交数	579,645.52	604,330.45	-622,041.37
合计	4,987,708.52	2,401,885.10	1,260,512.78
审计报告应交增值税	4,987,708.52	2,401,885.10	1,260,512.78

## B、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元

所属期间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德威新材（母公司）			
期初未交数	2,837,725.71	-1,363,932.05	8,354,353.38
当期应交数	8,273,409.56	8,868,911.47	5,624,385.85
当期已交缴数	9,634,158.98	4,667,253.71	15,342,671.28
期末未交数	1,476,976.29	2,837,725.71	-1,363,932.05
常州分公司			
期初余额			252,397.38
本期应交 [注 1]			-252,397.38
本期实际交纳			
期末余额			
扬州德威			
期初未交数	362,829.04	386,091.59	437,299.32
当期应缴	2,730,965.51	825,161.02	595,869.35
当期已交缴数	2,122,262.30	848,423.60	647,077.08
期末未交数	971,532.25	362,829.04	386,091.59
合计	2,448,508.54	3,200,554.75	-977,840.46
审计报告应交所得税	2,448,508.54	3,200,554.75	-977,840.46

[注 1]：根据 2009 年汇算清缴报告冲回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与会计报表应交税金核对一致。

通过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与会计报表应交税金核对一致。

## ②应交税金的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增值税	498.77	240.19	126.05



城建税	26.12	13.31	9.55
企业所得税	244.85	320.06	-97.78
个人所得税	0.17	0.10	27.17
教育附加费	24.96	9.62	7.53
其他		0.93	0.26
合计	794.88	584.20	72.78

近三年公司的应交税费分别为 72.78 万元、584.20 万元和 794.88 万元。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应交增值税构成，应交税费变动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变动所致。2009 年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为负，主要是 2009 年 1-9 月母公司按 25% 税率预缴，而全年所得税税率由于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而享受 15% 税率，使得 2009 年末应交所得税为负。2010 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情况良好，使得年末的应缴增值税和应缴企业所得税较 2009 年增加，使得应交税费余额增加。2011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0 年末增加主要是由于：2011 年 12 月份实现销售规模较 2010 年同期有较大增加，相应年底未缴增值税增加所致。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缓缴、补缴企业所得税的事项。增值税管理及申报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秉持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适水平。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9.18%，资产负债率保持正常水平。近三年本公司负债增长主要由于业务的迅速发展所致，负债增长速度与本公司业务及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基本匹配，不存在负债增幅过大的情况。

###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 1、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德威投资	2,631.90	2,631.90	2,631.90
周建明	-	-	-
上海保鼎工贸易合作公司	110.60	110.60	110.60
杨宝根	34.56	34.56	34.56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薛黎霞	27.65	27.65	27.65
翟仲源	53.63	53.63	53.63
严建元	14.37	14.37	14.37
戴红兵	34.03	34.03	34.03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1,028.25	1,028.25	1,028.25
孙含笑	20.41	20.41	20.41
苏州香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550.00	550.00
江瑜	40.50	40.50	40.50
陆仁芳	27.50	27.50	27.50
赵明	337.00	337.00	337.00
苏州蓝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刘树发	89.60	89.60	89.60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0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0
合计	6,000.00	6,000.00	6,000.00

## 2、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股本溢价	6,911.51	6,911.51	6,911.51
其他资本公积	179.00	179.00	179.00
合 计	7,090.51	7,090.51	7,090.51

## 3、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2,051.64	1,570.47	1,138.44
合 计	2,051.64	1,570.47	1,138.44

公司各期盈余公积增加数均为利润分配转入。

## 4、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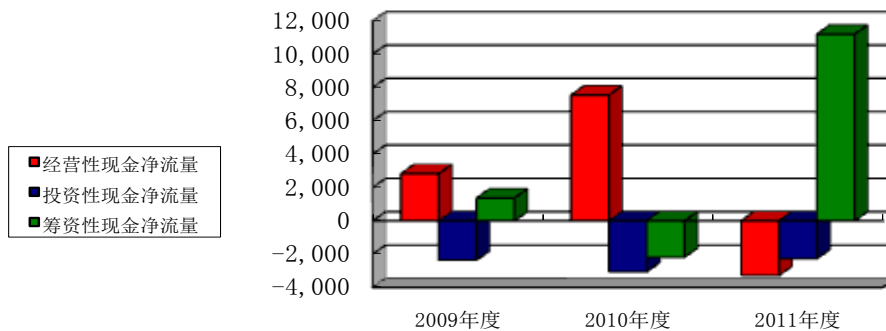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75.31	7,498.50	5,066.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0.62	4,708.85	3,921.61
加：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1.16	432.03	389.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	1,1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064.77	11,175.31	7,498.50

#### （四）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及其变动（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3,276.86	7,543.28	2,826.13
投资性现金净流量	-2,274.82	-3,055.79	-2,357.63
筹资性现金净流量	11,197.57	-2,181.38	1,364.67

##### 1、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逐年分析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26.13万元、7,543.28万元和-3,276.86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2009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2,826.13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如下：2009年主要原材料价格全年均处于上涨状态，公司管理层根据经验判断2010年原材料价格还有可能继续上涨，因此在2009年末加大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导致2009年末公司原材料库存水平较2008年末大幅提高，存货占款增加2,959.67万元；但是，2009年实现净利润4,053.56万元，加之2009年存在较多的折旧费用及摊销费用，在上述两者的共同作用下，2009年经营性现金净流入2,826.13万元。



2010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7,543.28万元，主要原因在于，2010年公司盈利水平得到较大提高，实现净利润为4,875.64万，在此背景下，一方面在2009年末公司加大了对原材料的采购，年末原材料库存水平较高、预付账款较多，客观上减轻了2010年的经营资金压力；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多年积累的供应商和银行信用，更多地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应付账款等形式结算货款，从而使得2010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保持较高水平。

2011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3,276.86万元，主要原因为：2011年随着2010年底投产的生产线达产，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迅速，增长幅度较2010年达到33.43%，虽然公司在业务增长的同时严控应收账款规模，但是在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为节省财务费用未将应收票据进行贴现，使得应收票据余额增加较多，减少资金流入达7,240.77万元；与此同时，在经营规模扩张较大，订单较为充裕的情况下，公司增加了存货备货，使得2011年末的存货余额较2010年末增加3,330.61万元。

#### (2) 2009年和2011年现金流量较低原因分析

2009年和2011年，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盈利能力显著提升的同时，应收款项或存货随营业收入相应增加，使得公司利润增长带来的现金流入被应收款项或存货增加所抵消。

单位：万元

	2011年	2009年
营业收入	65,090.70	45,951.63
净利润	5,609.91	4,053.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09.41	569.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0.61	-3,360.4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3,276.86	2,826.13

因此，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有所波动且2009年和2011年较低主要是由于本公司近三年处于较快发展阶段，公司适时调整了生产组织方式、销售策略和采购策略，以抓住市场机遇和控制生产成本的一种结果。但是，与此同时，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基本维持稳定，其主要客户是生产电力、汽车、船用、铁路机车等领域用线缆的知名企业，通过多年的合作，相互较为了解，而且信用良好，极少发生拖欠行为，从而保证了公司现金流的回收。



(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情况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债务违约风险的影响。

①虽然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波动，但是公司主要的偿债指标保持较好状态，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近三年呈上升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性指标保持在较好水平上。

②近三年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826.13万元和7,543.28万元和-3,276.86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近三年的净利润一直持续增长，但是由于经营活动中生产活动中的存货、销售和采购活动中的货款结算等变动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变动。三者对近三年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货增加	-3,330.61	-1,062.49	-3,360.46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0,909.41	-3,718.58	56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198.50	5,354.69	-256.22

2009年至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5.81%、108.25%和99.12%，这表明了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对偿债能力构成了一定的支撑。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0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银行借款较多情况下，为降低票据贴现费用，减少了未到期票据的贴现金额所致。如果应收票据余额与2010年末持平，则2011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可达到110.25%，偿债能力并未受到影响。

③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继续扩大，如果不能控制存货、应收账款规模和应付账款扩大的幅度，进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将会因为经营性现金流可能出现恶化，或者因大额应收账款无法回收而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呈现一定的变动是发行人公司适时调整了生产组织方式、销售策略和采购策略，以抓住市场机遇和控制生产成本的一种结果。

近三年发行人盈利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应收账款回款正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有所下降并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 (4) 公司向扬州正威垫资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影响

公司于 2008 年陆续垫付 2,854.61 万元给扬州正威,用以帮助其支付位于扬州市经济开发区的在建厂房,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收回。该事项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全部作为经营性现金流反映,对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包含垫款事项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28,261,289.09	156,253.81
垫款事项对经营性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28,546,051.98	-28,546,051.98
扣除垫款事项后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284,762.89	28,702,305.79

公司与扬州正威间的 2008 年的垫款并于 2009 年归还的行为导致发行人 2008 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854.61 万元,2009 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854.61 万元。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与扬州正威间的 2008 年的垫款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前归还的行为导致发行人 2008 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854.61 万元,2009 年度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854.61 万元。

(5) 2011 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小于营业收入的原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3,276.86 万元的原因。分析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影响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现金流状况转差可能的风险。

## A、2011 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小于营业收入的原因分析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①	营业收入	53,172.55	65,090.70
②	应收票据	3,706.50	10,947.27
③	=②/①*100 (单位:%)	6.97	16.82

影响 2011 年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小于营业收入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减少应收票据贴现使得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流入减少。公司在不影响资金正常周转需求的情况下,减少应收票据的贴现,使得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2011 年末应收票据的余额达 10,947.27 万元,增加较多,因此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流





入减少。假设 2011 年公司全部将应收票据贴现，那么公司 2010 年以来各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均接近于当期实现的含增值税的营业收入。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①	营业收入	53,172.55	65,090.70
②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7,558.70	64,520.60
③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应收票据余额	61,265.15	75,467.87
④	=②/①	1.08	0.99
⑤	=③/①	1.15	1.16

B、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3,276.86 万元的原因

a、存货备货增加

公司 2011 年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使得年底存货占用资金较 2010 年末增加 3,330.61 万元。

b、公司减少应收票据贴现

2011 年国家开始收紧货币政策，使得票据贴现息高企，公司在不影响资金正常周转需求的情况下，减少应收票据的贴现，使得应收票据较 2010 年末增加 7,240.77 万。

C、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影响及未来发展趋势

201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扩产备货，以及为降低财务费用减少票据贴现的结果，达到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的目的，对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倘若公司未来销售继续快速增长，公司备货可能进一步增加，为了增加可用资金，公司可加速票据贴现，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规模控制在公司现有资金余额可支撑的水平以下。

D、现金流状况转差可能的风险分析

2011 年现金流量为负，系公司在不影响资金周转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当期及未来的经营业绩的结果，对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但是，倘若公司未来现金状态持续流出，公司存在以下两个风险：

a、导致现有资金规模可能无法支撑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张，公司业绩增长放缓；



b、导致公司现金流入不足于偿还到期的供应商货款和银行贷款，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 2、投资性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公司投资性活动累计净流量为-7,688.24万元，其中现金流出主要体现在公司近三年进行产能扩张、二期厂房工程及以自有资金先期进行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相应的设备购置、房产建设和土地购置累计支出现金7,768.26万元。

## 3、筹资性现金流量分析

### ①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近三年公司筹资性净现金流量分别为1,364.67万元、-2,181.38万元和11,197.57万元。2009年筹资性净现金流量为1,364.67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增加短期借款和吸收股东增资，以满足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需求。2010年筹资性净现金流量为-2,181.38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当年借款金额小于偿还借款的金额，另一方面，公司支付的用于质押借款和票据融资保证金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2011年筹资性净现金流量为11,197.57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满足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的需要，银行借款增长较多，借款金额较偿还金额多流入12,299.61万元。

②关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内容和变动说明

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各期借款所质押的银行存款和各期末未到期的票据保证金，其中，“借款所质押的银行存款”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时质押给银行的存款，其发生额变动随各期质押借款金额的变化而变化；“未到期的票据保证金”系各期末未到期的应付票据在开具该票据时向银行提供的保证金，其发生额变动随期末已开具尚未兑付的应付票据金额的变化而产生变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对应各期归还借款收到的质押保证金和应付票据兑现后收到的质押保证金，因此，各期“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相关现金流量与下一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相等。

近三年的具体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2.23	5,891.87	5,082.88
主要构成如下:			
借款所质押的银行存款	900.00	900.00	700.00
未到期的票据保证金	3,819.03	4,277.17	4,355.45
期末未到期的信用证保证金	153.20	714.7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87	5,055.45	2,922.14
主要构成如下:			
归还借款收到的质押保证金	900.00	700.00	409.20
应付票据兑现收到的质押保证金	4,277.17	4,355.45	2,512.94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714.70		

通过对上述事项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各期借款所质押的银行存款和各期末未到期的票据保证金支出；“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对应各期归还借款收到的质押保证金和应付票据兑现后收到的质押保证金。

## （五）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 12. 31	2010. 12. 31	2009. 12. 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59.18	50.08	49.51
流动比率	1.43	1.45	1.49
速动比率	1.21	1.24	1.26
财务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909.12	7,847.86	6,657.28
利息保障倍数（倍）	4.16	5.59	5.09

### 1、总体负债水平分析

近三年末，本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49.51%、50.08%和 59.18%，资产负债水平与公司资产规模相适应，资产负债配比性较好，不存在偿债风险。

### 2、偿债能力分析



### (1)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2009年末至2011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9、1.45和1.43，流动比率为较为稳定。公司流动比率均保持大于1的较高水平，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1.26、1.24和1.21，也保持了较高水平。公司各项流动资产均具有较高的变现能力，因此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 (2) 偿债能力分析

2009年至2011年，公司实现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6,657.28万元、7,847.86万元和9,909.12万元，远高于各年实现的净利润，呈逐年上升趋势；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09、5.59和4.16，这都成为公司如期偿还到期债务的根本保证。另外，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贷款逾期及延迟付息的情况，并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合作关系，历年来均被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为AAA级信用企业，良好的信用状况使公司获得了长期稳定的授信，能够迅速从银行融资，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是与现有的经营规模相适应的，不论是长期偿债能力，还是短期偿债能力，均处于较高水平，具备较高的偿债能力。

### (3) 资产负债率保持较高水平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

近三年为了抓住线缆行业旺盛的市场需求给线缆高分子行业带来的市场机遇，公司一方面通过股权融资为生产设备和厂房的购置和建设筹集资金，一方面随着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和供应商的商业信用筹集资金满足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历年实现的利润和通过股权筹集的资金尚不足以抵消更大规模的流动资金需求，从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保持较高水平，近三年分别为49.51%、50.08%和59.18%。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大大支持了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的扩大，有力的支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2009年至2011年分别实现净利润4,053.56万元、4,875.64万元和5,609.91万元。

与此同时，银行借款和应付票据的增加也使公司的财务费用持续增加，2009年至2011年公司的利息支出分别1,151.27万元、1,251.39万元和2,121.68万元。随着公司未来生产规模的扩大，所需的流动资金将继续增加，



如果不能利用股权进行融资，则新增的一部分流动资金需求必然通过银行借款筹集，如果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出现下降，甚至低于目前的贷款利率，则新增的银行借款费用将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通过对上述事项的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的保持较高水平主要适应持续扩大的生产规模的必然要求，有力的支撑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未给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 （六）资产周转能力

财务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87	3.84	3.84
存货周转率（次）	6.55	7.38	10.34

1、近三年来在公司不断发展的过程中，管理层不仅仅追求生产和销售规模、经营业绩的增长，同时注重收益的质量和货款的可收回性等因素，公司新增应收账款主要来源于生产电力、汽车、船用、铁路机车等领域用线缆的知名企业，这些企业是相关领域的龙头企业，其产品具有市场占有率高、信誉良好、需求持续性高的特点。报告期内各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稳定。

2、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34 次、7.38 次和 6.55 次。存货周转率的下降与存货余额增长密切相关。2010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较均处于上涨状态，公司管理层根据经验判断 2011 上半年原材料价格还有可能继续上涨，因此在 2010 年底加大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导致 2010 年末公司原材料库存水平较 2009 年末较大增长，使得 2010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09 年下降；2011 年，伴随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备货也相应增长，公司 2011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0 年略有下降。

## 十一、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发行人近三年资本性支出情况及其影响

近三年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2,752.60 万元、3,435.48 万元和 1,500.77



万元，具体为：

单位：万元

资本性支出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固定资产投资	1,500.77	3,435.48	1,758.40
2、无形资产投资	-	-	994.20
合计	1,500.77	3,435.48	2,752.60

近三年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源于：

#### 1、固定资产投资

(1) 2008 年至 2010 年进行二期厂房及配套设备建设总计投入 4,000 多万元，以扩大生产厂房和主要产品产能；2010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 2,501.20 万元投入本次募投项目——1.8 万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项目的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2011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继续对募投项目投入 805.25 万元，另外，为扩大产能也增加了设备采购。

(2) 近三年，公司为扩大产能进行的生产设备购置投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扩产投资支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XLPE 料扩产项目	-	593.95	805.56
汽车线束料扩产项目	451.92	130.61	-
内外屏蔽料扩产项目	-	209.72	445.20
小计	451.92	803.67	1,250.76

(3) 除上述因素外的固定资产支出均为历年公司零星的设备购置、装置改造、厂房建设、购买住房、实验设备采购、运输车辆采购等。

#### 2、无形资产投资

近三年无形资产投资总计为 994.20 万元，主要是 2009 年为购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使用权支付出让金 779.52 万元，购买公司原承租的位于沙溪镇胜利村七组一处土地使用权支付出让金 214.68 万元。

近三年来本公司通过规模较大的资本性支出，使得近三年本公司各类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由 2009 年的 3.40 万吨增加到 2011 年的 4.49 万吨，主营业务收入由 2009 年的 34,004.30 万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57,220.55 万元。总之，近三年来本公司通过规模较大的资本性支出扩大了产能，优化了产品的结构和提高了产



品的档次，有效把握了市场时机，满足了业务增长的需要。

## （二）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及对公司的影响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固定资产外，发行人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 十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1、下游行业行业发展迅速，公司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公司专注于高分子材料生产、研发和销售，近年来下游行业发展迅速，公司抓住国内相关下游行业发展过程中的巨大需求，成功开发出汽车线束料、XLPE料、内外屏蔽材料、UL系列料、弹性体料等主要产品，以稳定的质量、更高的性价比，在国内市场上以更高的性价比对进口产品替代，同时公司持续不断的加强产品推广和市场开拓，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扩大在老客户中的供应份额，并不断开发新产品，开发新客户，培育新市场，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从而使公司产品近三年来的销售量大幅提高。未来，公司将在保持目前的竞争优势的同时继续进行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和持续的市场开拓，以获得可持续发展。

### 2、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大幅提高未来盈利水平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规模，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每年公司将分别新增汽车线束料 2,000 吨、XLPE 料 10,000 吨、内外屏料 6,000 吨，产品结构优化的同时提升产品质量和档次，解决了公司目前产能不能满足实际业务增长的发展瓶颈。为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公司已经做了充分的前期调研，加上健全的人才、技术储备，未来公司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推进产品向多样化、高档化方向发展，进一步扩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单价的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使其占据本公司营业收入的主导地位，增强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

###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每年度的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会计年度内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经营计划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近三年公司税后利润的分配顺序为：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经公司 200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原章程作了全面修订，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办法进行：

（1）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股东大会违反上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 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时间	股利分配情况
2011年	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1.00元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000,000.00元
2010年	未进行股利分配
2009年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1.00元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000,000.00元

## (三) 公司未来的分红回报规划

2011年12月19日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1年度-2013年度）》（以下简称“《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要求和意愿，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公司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4、2011年度-2013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计划：2011年度-2013年度，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5、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所需，或者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3、公司的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4、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有关决策论证过程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30,602.50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开户银行为【】，账号为【】。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在充分的市场调查及产品研究的基础上，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 (其中：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10,000 吨； 交联型半导体内外屏蔽材料 6,000 吨； 环保型 105℃汽车线束材料 2,000 吨)	19,186.5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合计	

其中，“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项目”已经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苏发改中心[2008]277 号文件备案，并经过本公司 2009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投资总额 19,186.5 万元，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 万吨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6,000 吨屏蔽材料、2,000 吨环保型 105℃汽车线束材料的生产能力。

2009 年 7 月 26 日，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按上述计划投资以上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产品

#### 1、项目审批情况

2008 年 11 月 7 日，本项目已经取得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苏发改中心[2008]277 号备案通知书。项目总投资为 19,186.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1,686.50 万元，流动资金 7,500 万元。

#### 2、项目背景

##### （1）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高速发展

作为电力、交通、建筑、装备制造等众多基础产业的配套行业，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发展迅速，2011 年 1-9 月全行业总产值约为 7,675 亿元，成为世界第一大线缆产品生产国。

“十一五”期间国家电网公司累计完成电网投资 1.2 万亿元，较“十五”期间投资增长 140%，仅国家电网公司将新增 330kV 及以上输电线路就达 6 万 km。

“十二五”期间，电网建设投资将会进一步加大，预计总投资将达到 1.7 万亿元。西电东送、骨架电网升压扩容、全国联网等大规模的电网建设将为电线电缆行业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近几年中国通信行业基础设施的建设也如火如荼，其中宽带网、有线电视联网及有线电视网双向宽带改造等业务类型正处于超速发展的阶段。通信行业的快速增长给电线电缆行业创造了巨大的需求，同时也将逐步带动电线电缆行业产品结构的调整；与此同时，汽车、造船、高速铁路、轨道交通、煤矿、建筑等领域的电线电缆需求也十分旺盛。

##### （2）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已成为中压电力电缆的主导产品

电力工业的高速发展，给电线电缆行业带来了大好机遇，特别是对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不但具有优良的电气性能，而且还有较好的热过载机械特性，长期使用工作温度可达 90℃，短路温度高达 250℃，同样载流量，导体截面可减少一至二级，可节约导体 20~30%。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既具有挤包电缆优于油纸电缆的长处，如结构简单、生产工序少、生产速度快、电缆重量轻、成本低、安装敷设简便，而且没有油纸电缆漏油引起火灾的危险，完全克服了油



纸电缆难以解决的高落差敷设问题等。它还在工作温度、机械强度、耐环境应力开裂等方面优于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由于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具有上述许多优点，目前国内外电力部门已在电力电缆领域大量使用交联电缆。我国目前交联电缆也已成为 10~35kV 中压电力电缆的主导产品。

### (3) 硅烷交联电缆已成为低压电力电缆的发展方向

低压电力电缆按绝缘材料可分为聚氯乙烯（PVC）绝缘电力电缆、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电力电缆与橡皮绝缘电力电缆三大类。目前国内 PVC 绝缘电力电缆的用量最多，橡皮绝缘电力电缆的用量最少。“十五”期间，PVC 电力电缆与硅烷交联电力电缆的比例约为 6:4。

在 1kV 及以下的低压电力电缆中，PVC 绝缘电力电缆由于其生产工艺简单，机械和电气性能优良，比较柔软，故几十年来在世界范围内得到广泛的应用。但 PVC 电缆也有以下缺点：

①PVC 绝缘工作温度为 70℃，不允许过载，短路容量小，若线路过载，有潜在火灾的危险。PVC 的热寿命在环境较好的情况下可以达到设计寿命 20 年的要求。现代工程对电缆寿命的要求为 40 年，PVC 电缆不能满足设计要求。

②PVC 电缆燃烧时发烟量大，并有大量酸气逸出，火灾时容易使人窒息而死。故许多国家在公共场所，如百货公司、电影院、大型娱乐设施、高层建筑都已不采用 PVC 电缆，国内虽然已发展了低烟、低卤 PVC 材料，情况有所改善，但仍未彻底解决。对电气和机械性能有一定的损失，而且价格较贵，挤出工艺条件要求较高。

而交联聚乙烯（XLPE）绝缘电缆能提高线路传输容量，过载能力和短路电流，热寿命可达到 40 年，能通过单根垂直燃烧试验和成束燃烧试验，适应近代工程技术要求。

由此可见，XLPE 电缆比 PVC 电缆更为先进、经济、可靠、安全。0.6/1kV XLPE 电缆已成为该电压等级一项更新换代的产品，它的需求量愈来愈大。对于 1kV 及以下等级的交联电缆，主要生产工艺有硅烷交联和辐照交联、紫外光交联三种。硅烷交联材料在制造交联电线电缆时，与过氧化物交联和辐照交联相比，具有所需制造设备简单，操作方便，综合成本低等优点。近年来研发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可以在自然条件下几天内完成交联，无需蒸汽或温水浸泡。与传统的



硅烷交联生产方式相比，该材料能为电线电缆制造厂减少生产工序，更节能，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已得到越来越多电缆制造厂家的认可和使用，使用量正稳步上升。

硅烷交联聚乙烯电缆料作为低压电力电缆的绝缘材料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得到广泛的应用。在低压电力电缆的新增产量中，环保型硅烷交联电力电缆所占比例已超过 2/3。到“十一五”末，硅烷交联电力电缆的产量已超过 PVC 绝缘电力电缆的产量。

目前市场上进口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电缆料主要来自陶氏和北欧化工。近年来国产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料技术已成熟，并已大批量生产，与进口料相比，在价格上具有一定的优势，因而硅烷自交联电缆料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 （4）汽车产量激增推动汽车线束行业长期发展

近几年，中国是世界上对汽车工业投资最多的国家，汽车产量快速增长。2011 年，全国汽车产量超过 1800 万辆，超过美国成为世界上第一大汽车生产国。

“十一五”是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关键时期。按照汽车工业产业政策的要求，“十一五”期间中国汽车工业要建设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要基本形成完整的汽车工业制造体系，具备自主发展和可持续健康发展的综合实力，成为世界主要汽车制造国；要实现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的转变，有能力进入国际分工体系，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

汽车用线主要是汽车与摩托车线束。随着汽车功能的增加，电子控制技术的普遍应用，再加上人们对汽车的安全性、舒适性和经济性的要求越来越高，汽车上的电器配置、功能也越来越多，电气件越来越多，连接各个电器件的线束也越来越复杂，汽车线束也就变得越粗越多。

目前国内许多电线电缆厂尽管按不同国家汽车线标准（日本、美国、法国、德国）试制产品，但真正与线束厂配套的国产材料使用量仍不大。例如上海别克线束中，国产材料线仅占五分之一，主要原因是国产材料不能满足线束加工过程中的一些工艺要求，因此国产材料一般多应用于中、低档车。

公司目前是国内可全部满足德标、美标、日标、法标的绝缘材料生产厂家，经过 3 年的汽车行业专业认证和反复检测实验，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线束生产商德尔福在亚太区的第一家国内指定供货商。2006 年底，公司产品又成功通过了德国大众实验室的检测和认证考核，成为了大众汽车线束全球最大的供货商——



莱尼常州线束厂第一家国内绝缘材料供货商，从 2007 年 1 月份起已经批量供应。这为国产绝缘料进入高档车领域，替代进口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 3、市场需求分析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为“年产 18,000 吨新型环保电缆料项目”，具体产品及产量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电压等级	年产量（吨）
1	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1~35kV	10,000
小计			10,000
2	交联型半导体屏蔽料		
	交联型半导体内屏蔽料	10~35kV	1,800
	交联型半导体外屏蔽料	10~35kV	4,200
小计			6,000
3	环保型 105℃汽车线束材料		2,000
小计			2,000
合计			18,000

上述产品的市场需求分析如下：

#### （1）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 ①10~35kV 中压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用绝缘料

由于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的特殊优点及大中型城市城网改造的需要，中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已获得广大供电部门的青睐。除了为新增发电设备配套及大、中型企业供电以外，近年来大规模的城网改造也为中压交联电缆带来了较大的需求。城市电网规划中对城网供电要求：大城市电网可靠性达到 99.99%，城市电网可靠性平均达到 99%。城网电压合格率将达到 98%。

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刘振亚表示，城市电网建设改造既要立足当前，又要着眼长远。一是要协调发展，要将城市电网规划纳入国家电网发展和城市发展的总体规划，做到网架结构合理；二是要超前发展，要服务于和服从于社会经济发展需求，提高规划设计标准，保证供电能力适度超前，合理考虑网架结构和变电站布点，为今后发展留有余地；三是要安全可靠，要积极采用运行可靠、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占地少、维护少的设备和装置，保障电网安全；四是要标准统一，要全面采用标准化典型设计，既有利于建设、改造和管理，也有利于节约投资和成本。



1998 年我国开展大规模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以来，我国城市电网的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都有了一定程度的改善，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特别是与近几年电源建设爆炸式增长速度相比，城市电网，特别是重点电网建设滞后发展的问题仍相当突出。

城市电网中用地下电缆网取代架空线路的趋势比较明显。如 2004 年上海市制定了 2010 年架空线入地的规划，将上海市内环线内及中心城内其他地区的 183km<sup>2</sup> 范围内，“一城九镇”的 269km<sup>2</sup> 范围内以及其他重要地区和路段都规划入架空线入地的重点控制地区。据悉其他重要城市都有类似的规划和计划打算。目前全国平均城市地下电缆化率仅为 10% 左右，而各城市目标大都确定在 50~80% 左右，而国外城市地下电缆化率已达 80~90% 左右，有的甚至已达 100%。城市电网建设和改造中，电缆地下化率的进一步提高，不仅美化了城市空间景观、节省土地资源、提高供电的可靠性，同时为中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005 年重点城市电网建设改造和安全生产工作正式启动，此次工程将把北京、上海等特大型城市和其他直辖市以及省会、自治区首府、计划单列市等作为重点电网改造城市。国家电网公司首先启动北京、上海、杭州、西安、济南等五大城市的电网改造和建设工程。到 2008 年，国家已投资 2100 亿元。此后，还将启动其他大中型城市的电网改造和建设工程。

交联电缆的需要量与新增发电设备装机容量有关，根据统计资料每新增 1 万千瓦的发电设备需配用 25~30km 的交联电缆，而且这个数字会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地下电缆化水平的不断提高而增加。

从 2003 年到 2006 年，我国中压电力电缆年增长率为 29.5%、40.1% 和 15.7%。2007 年我国中压电力电缆的产量约为 14.7 万 km。“十一五”期间我国中压电力电缆的用量将以每年 15% 的速度递增，据此测算，预计到 2011 年，中压电力电缆的用量将达到 25.3 万 km。

以我国 35kV 级电缆的供货规格为例，以 3 芯 300mm<sup>2</sup> 为代表规格计算，制造每千米电缆约需绝缘料 3,020kg。到 2011 年，35kV 级交联电缆需求量约为 5.06 万 km，需用绝缘料近 15.3 万吨。

以我国 10kV 级电缆的供货规格为例，以 3 芯 150mm<sup>2</sup> 为代表规格计算，制造每千米电缆约需绝缘料 800kg。到 2011 年，10kV 交联电缆需求量约为 20.24 万





km, 需用绝缘料近 16.19 万吨。

故到 2011 年约需中压交联绝缘料近 31.49 万吨。

## ②10kV 以下低压环保型温水交联电缆料的市场预测

低压电力电缆中,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取代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已是大势所趋, 用量逐年增加, 属于量大面广的电缆产品。从发展趋势看, 低压交联电缆将以 15~20% 的替代率取代 PVC 电缆, 交联电缆的需求量也将以 8~10% 的速度增长, 而 1kV 级电力电缆中硅烷交联电缆是发展方向, 因而硅烷交联电缆料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随着国家对电网改造投入的加大和经济建设的加快, 使用硅烷交联电缆已逐渐被供电部门和广大用户所接受。特别是对于公共娱乐场所、体育馆、医院、高层商务楼、宾馆或超过 24 层的商用住宅混合楼, 由于用电量较大, 大多数采用大截面的低压电力电缆, 它的数量随着楼层高度、面积增加而增加。这类电缆国家消防法均规定使用阻燃电缆, 越来越多的用户主动采用环保型的电力电缆。

“十一五”期间低压电力电缆的年增长率以 10% 计, “十一五”末期, 全国低压电力电缆的年需求量约为 49 万 km, 据此测算, 2011 年, 全国低压电力电缆的年需求量在 53.9 万 km 左右, 其中硅烷交联电缆的用量估计在 25.3 万 km 左右, 以代表规格  $3 \times 95 + 1 \times 50$  的用量 187kg/km 计算, 估计国内的硅烷交联聚乙烯绝缘料需求量在 4.7 万吨左右, 硅烷自交联聚乙烯绝缘料需求量在 1.65 万吨左右, 而且凭借着自交联的得天独厚的优势, 它所占比重还将逐年递增。

### (2) 内外屏蔽材料的市场预测

内、外屏蔽材料主要是用于生产中压电力电缆的屏蔽层, 是和 10~35kV 中压电力电缆化学交联绝缘料配套使用。

以我国 35kV 级电缆的供货规格为例, 以 3 芯 300mm<sup>2</sup> 为代表规格计算, 制造每千米电缆约需半导体内屏蔽料 190kg、半导体外屏蔽料 490kg。到 2011 年, 交联电缆需求量约为 5.06 万 km, 需用半导体内屏蔽料约 0.96 万吨, 半导体外屏蔽料为 2.48 万吨。

以我国 10kV 级电缆的供货规格为例, 以 3 芯 150mm<sup>2</sup> 为代表规格计算, 制造每千米电缆约需半导体内屏蔽料 90kg、半导体外屏蔽料 210kg。到 2011 年, 10kV 交联电缆需求量约为 20.24 万 km, 需用半导体内屏蔽料约 1.82 万吨, 半导体外屏蔽料为 4.25 万吨。



故到 2011 年约需中压半导体内屏蔽料约 2.78 万吨，中压半导体外屏蔽料约 6.73 万吨。

### (3) 汽车线用电缆料的市场预测

我国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给处于上游产业的线缆工业带来福音。

汽车用线具体是汽车与摩托车线束。据悉，一辆中档轿车，就有近一千个连接界面，三十几个微处理器，几百对连接器，所用的导线总长度达 1500m~2000m。若将一辆豪华轿车的所有电线全部展开，车中电线的总长度至少有 2.4km。随着汽车功能的增加，电子控制技术的普遍应用，再加上人们对汽车的安全性、舒适性和经济性的要求越来越高，汽车上的电器配置、功能也越来越多，连接各个电器元件的线束也越来越复杂，汽车线束的用量也越来越大。

2011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1,841.89 万辆。按每年新增汽车 1,000 万辆、平均每辆汽车用汽车线 1.5km 计算，每年新增的汽车线用量将达到 1500 万 km。按每 km 平均用料 2.5kg 计算，则每年所需汽车线用电缆料为 3.75 万吨。

## 4、公司在募投项目产品领域的主要优势

### (1) 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公司开发的硅烷自交联聚乙烯产品的技术水平居于国际领先地位，使公司成为继陶氏化学、北欧化工之后世界上第三个掌握此项技术的企业。利用该项技术/产品，可以减少电线电缆企业生产设备的投入、简化生产工序，减少能源和水的消耗量，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公司生产的中低压电力电缆用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产品质量稳定，与宝胜科技、江苏上上、广东南洋、南平太阳等多家国内知名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客户关系。

### (2) 内外屏蔽材料

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内外屏蔽材料生产技术的企业之一，采用特殊的生产工艺技术和流程，物料混合均匀，电性能低，杂质少，解决了一般生产厂家无法解决的混合均匀性和过剪切问题，中低压内外屏蔽材料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居于国内领先地位<sup>31</sup>，与宝胜科技、上海南大、亨通光电、江苏上上、浙江万马等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客户关系。

### (3) 汽车线束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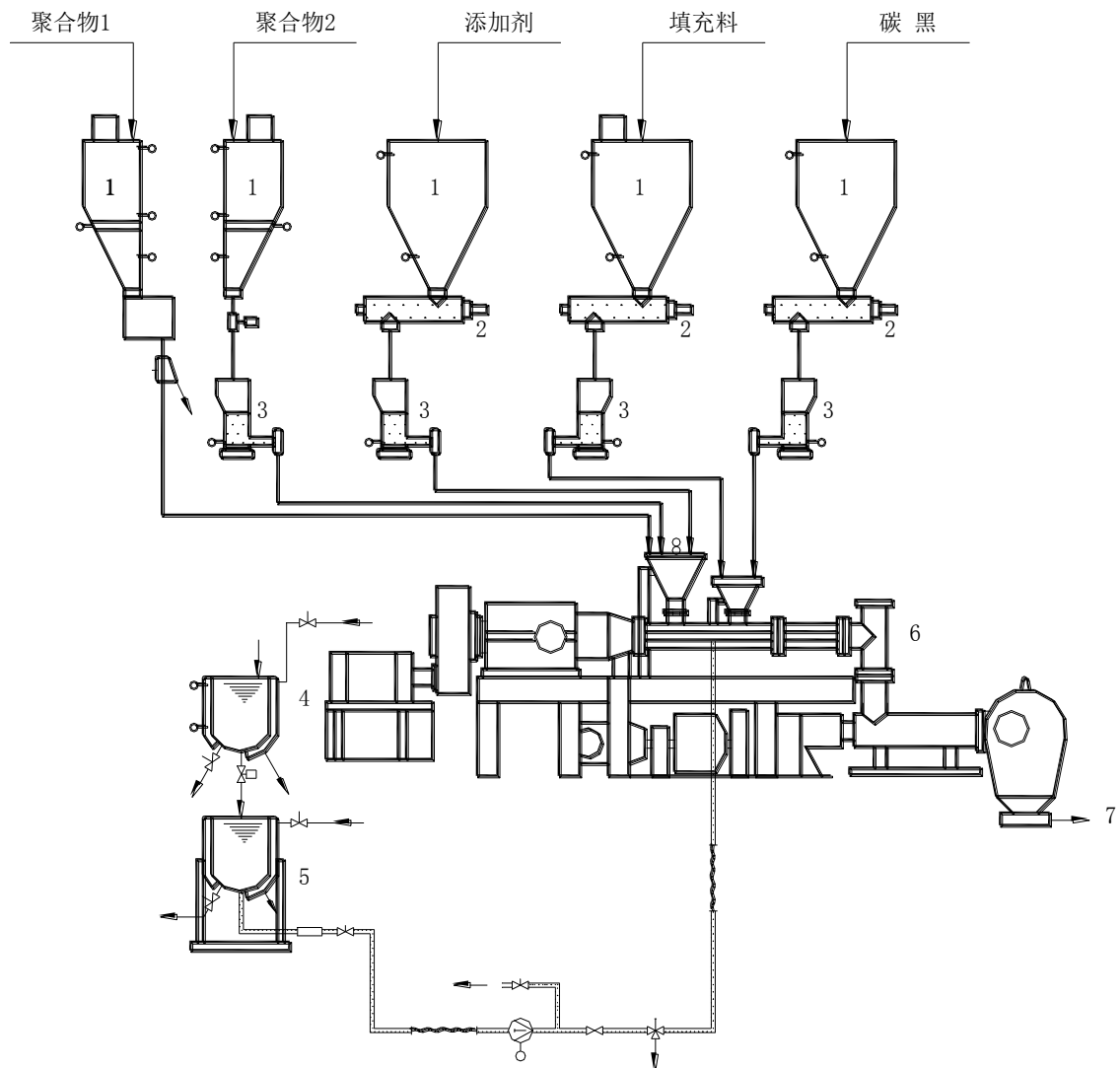
<sup>31</sup> 2009 年 11 月 13 日，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出具《证明》，德威新材中低压电力电缆用内、外系屏蔽料产品的规模能力及国内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



在生产过程中，采用了独特的配方体系技术及低温高剪切共混技术，使产品在性能上和二次加工上更具竞争性，公司已通过 TS 16949 汽车行业专业质量认证体系认证。公司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线束生产商德尔福在亚太地区的第一家指定供货商，是大众汽车线束全球最大的供货商——德国莱尼第一家国内德标绝缘材料供货商。

### 5、工艺流程及说明

采用瑞士 BUSS 公司制造的连续混炼造粒生产线的工艺流程如图所示。



- |        |           |            |         |
|--------|-----------|------------|---------|
| 1 — 料斗 | 2 — 排料螺杆  | 3 — 计量装置   | 4 — 混合器 |
| 5 — 料罐 | 6 — 布斯混炼机 | 7 — 造粒操作单元 |         |

### 6、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 (1) 主要原材料

项目主要原材料的年需用量如下：

主要原材料用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LDPE	t	9,837.40
2	抗氧化剂 300 #	t	22.22
3	DCP	t	222.20
4	PVC	t	1,151.40
5	偏苯系增塑剂	t	545.40
6	填料	t	222.20
7	稳定剂	t	101.00
8	硅烷	t	70.70
9	抗氧化剂 1010 #	t	10.10
10	抗铜剂	t	10.10
11	流变剂	t	60.60
12	催化剂	t	0.51
13	EVA (VA 含量为 18%)	t	909.00
14	EVA (VA 含量为 26%)	t	2,248.26
15	碳黑 (进口)	t	721.14
16	碳黑 (国产)	t	1,630.14
17	润滑剂	t	418.14
	<b>小计</b>		<b>18,180.51</b>

上述原材料均可在国内市场上购买取得。

## (2) 能源

## ①动力

项目动力安装容量及公用需要量如下：

动力及公用需要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安装容量	备注
1	电	kW	<b>2075</b>	
	其中：电动机功率	kW	1591	
	电热功率	kW	484	
2	水	M <sup>3</sup> /h	48	可循环使用



3	压缩空气	Nm <sup>3</sup> /h	200	
---	------	--------------------	-----	--

### ②供水

项目所需生产与生活用水由太仓市第二自来水厂联网供水。

### ③供电

太仓港港区电力供应的电源来自华东电网，位于港区华能（太仓）发电厂一期工程 2×30 万千瓦机组已建成并网发电，电力资源充沛。区内已建 110kV 发电站 2 座、35kV 和 10kV 发电站多座，能满足项目的用电需求。

### 7、产出和销售情况

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8 万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能力，其中，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1 万吨、屏蔽材料 6,000 吨、环保型 105℃ 汽车线束材料 2,000 吨，产品将全部通过公司既有的销售渠道在国内市场销售。

### 8、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本项目建设中，将采用综合、有效、合理的治理措施，使之达到国家有关标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并已取得苏州市环境保护局苏环建[2008]544 号环境评价影响批复。

#### 关于有权部门出具证明和核查文件情况的说明

德威新材属于化工行业中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子行业，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 号）的规定，德威新材未跨省从事生产经营业务，其申请首发上市的环保核查的有权部门为省级环境保护部门，即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2009 年 2 月 4 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对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09〕21 号），核查时段内，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未因发生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此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建设，募集资金投向属于国家产业鼓励类项目。由于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对于公司申请首发上市仅进行一次环境保护核查，因此，江苏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1 年 11 月出具环保守法证明，发行人近三年来未因环境保护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此外，根据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扬州市邗江区环保局和常州市戚墅堰区环保局 2012 年 2 月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最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环保机关的行政处罚。

因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通过上市环保核查，且报告期内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 9、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的石油化工区内。公司已取得太仓港港口开发区华苏路以南、永辉公司以西 50 亩土地使用权用于本项目实施，土地使用权证为“太国用 2009 第 005011713 号”。

#### 10、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9,186.5 万元（其中，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 9,181 万元，内外屏蔽材料 6,295 万元，环保型 105℃汽车线束材料 3,710.5 万元）。

本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11,686.5
其中：	建筑工程费	3,548.00
	设备及安装工程费	5,024.00
	工具器具及生产家具费	51.90
	其他费用	2,196.90
	基本预备费	865.70
铺底流动资金		7,500
合计		19,186.5

#### 11、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一年，固定资产投资在一年内投资完毕，铺底流动资金于第二年投入。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

号	内 容	月 进 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资金落实	△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								
3	设备签订合同				△	△	△						
4	建筑工程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	
7	职工培训								△	△	△	△	△





的账期较长，决定了这些线缆生产企业往往要求公司给予较长的账期；此外，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大多属于石油衍生品，近年来价格波动剧烈，公司实施主动的成本控制策略决定了在一段时期内储备更多的原材料。因此，较短的供应商账期、较长的销售客户账期，加上更大规模的存货储备需要，三层叠加需要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规模。

### （2）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需要

近三年，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所占用的营运资金持续增加，由 2009 年末的 17,780.16 万元增加到 2011 年末的 28,063.75 万元，在 2007 年和 2009 年两次增资扩股，累计吸纳 8,048 万元股权资金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依然保持较高水平，2009 年末至 2011 年末分别为 49.51%、50.08%和 59.18%。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能力的持续扩大，为了充分发挥公司产品、研发带来的市场竞争优势，加大生产和销售规模势必带来存货、应收账款等占用更多的营运资金，需要公司拥有更加充足的营运资金。

### （3）充足的营运资金也是公司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需要

提高产业集中度，扩大线缆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的整体规模，使之与我国的线缆行业发展相匹配，是我国线缆高分子材料行业的总体发展方向，随着社会对环保、节能等要求的提高，部分规模小、技术储备少的企业将逐步被淘汰出局，而拥有管理能力、研发实力和充足的资金实力的企业将通过资源整合逐步扩大生产份额。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在有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的同时，也使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得以提高，增强了公司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 2、营运资金的管理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具体使用过程中，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 第十一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 一、发展战略及规划

在未来，公司将坚持“单一主业下多领域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在产品开发、技术创新中，依据下游覆盖行业的发展规律，分梯队、分批次、有节奏的进行不同领域、不同品种、不同产品的研发，强化公司现有的“不同行业间梯次配置”、“同一行业间多类别配置”、“同一类别间多品种配置”的产品优势：

1、优先发展高压、超高压线缆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打破国外企业的技术垄断，消除我国在该种战略物资上受制于人的局面；

2、积极丰富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产品品种，推动汽车线束材料国家标准的制定；在市场营销中，坚持组合营销策略，充分分享下游各行业发展所带来的经济成果：

3、电力电缆材料中保持 XLPE 绝缘材料与内外屏蔽材料的同步增长，并力争实现高压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规模化销售；

4、汽车线束材料中，保持美系、德系汽车线束材料的同步增长，积极向国产车系推广两类材料，同时推动产品升级换代，为未来环保汽车的推广储备技术；

5、加大对节能环保的特种弹性体的推广力度，争取在两年时间内使该系列产品成为公司支柱产品之一。

### 二、发展目标

#### （一）技术目标

##### 1、电力电缆领域

（1）高压、超高压产品取得突破。目前，我国的高压、超高压线缆用绝缘材料、内外屏蔽材料仍被国外企业垄断，在加大了线缆生产企业成本压力的同时，也为国民经济的安全运行埋下了隐患。而且，国外企业实施了组合销售的市场策



略，即，电缆生产企业必须同时购买绝缘材料和屏蔽材料。基于此种情势，在高压、超高压领域，单一的绝缘材料或屏蔽材料的突破已无意义，只有两种产品开发的突破才能改变被动局面。作为国内少数能够同时生产绝缘材料和屏蔽材料的企业之一，公司一直对高压、超高压产品充分重视，建立了专门研发团队进行技术攻关。目前，在高压产品的试验室研究工作已经结束，屏蔽材料已进入线缆企业小样测试阶段，计划在 2—3 年的时间内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

(2) 低压、中压产品保持已有优势。公司的低压、中压产品的技术水平国内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是世界上第三家掌握硅烷自交联 XLPE 绝缘材料生产技术的企业。公司将持续强化硅烷自交联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协助下游企业做好生产成本控制工作，减小传统生产方法所带来的能源浪费，提高生产效率。

## 2、汽车线束材料

(1) 以现有 80℃和 105℃汽车线束材料为基础，进一步丰富产品的色系组合；

(2) 开展第二代、专利产品——汽车原线用无卤阻燃聚丙烯高速耐磨绝缘材料的产品系列化研发储备；

(3) 推动汽车线束材料国家标准的出台，改变该领域内长期无标准，企业产品各自为政的局面；

(4) 开发电动汽车用 125 度绝缘料的认证和批量生产。

## 3、电气装备线缆材料

(1) 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完成热塑性弹性体的市场化，特别是耐油、耐低温的特种产品；

(2) 2011 年，完成光伏电缆材料的攻关项目；

(3) 完成高速铁路、轨道交通用特种材料的质量提升研发项目；

(4) 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完成特种 TPU（特种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抗扭曲、抗高低温性能更强）的研发，并形成生产能力；

(5) 继续完善机车电缆薄壁绝缘材料，并开始市场推广工作；

(6) 两年之内取得支线客机线缆用材料认证，并形成规模化生产。

## (二) 市场目标

### 1、电力线缆材料



XLPE 绝缘材料的年销售量由 2009 年的 9,470 吨提升至 18,000 吨, 内外屏蔽材料的年销售量由 2009 年的 5,625 余吨提升至 11,000 吨, 巩固并增强公司在我国电线电缆主产区—华东地区(该地区电缆企业占据全国 50%的资产和产值, 形成约 60%的销售额, 并获得行业约 70%的利润额)<sup>32</sup>的市场优势地位。

争取用三年左右的时间, 形成高压电缆用绝缘材料、屏蔽材料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打破国外企业在该领域的市场垄断。

## 2、汽车线束绝缘材料

将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的年销售量由 2009 年的 2,755 吨提升至 5,500 吨, 提升公司在美国德尔福、德国莱尼等国际著名汽车零部件企业供应链中所占据的份额。

## 3、电气装备线缆材料

以电气装备线缆材料(主要指用于高速铁路机车线缆、风力发电线缆、船舶线缆、3G 通讯线缆、电梯用线缆等产品的弹性体材料)的销售由 2009 年的 3,043 余吨, 提升至 6,000 吨。

### (三) 本次募投项目与发展目标的关系

上述目标中部分即为本次募投项目, 是现有产品、业务的有效延续和提升, 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此外, 募投项目实施后, 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对产品、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将进一步加大, 有助于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的持续稳定发展。此外, 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 进一步密切公司与下游企业的技术协作关系, 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加入公司研发队伍。

## 三、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规划、目标的制定基于如下假定条件:

- 1、公司能够在创业板上市, 募集资金顺利到位;
- 2、经济环境不发生大的波动, 政府遵守所作出的投资承诺。

若条件 1 无法满足, 则公司只能通过银行借款、私募融资等方式筹措发展所

<sup>32</sup>摘自:《中国线缆》2008 年 6 月号第 23 页



需资金，发展所需资金供应不足的局面仍无法得到有效缓解，发展步伐将大大放慢。

若条件 1、2 同时无法满足，则公司的增长步伐将急剧放慢，乃至停滞、下降。

## 四、规划目标实现的方法

### （一）发展基础

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长期专业化运作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组织资源、技术资源、人才资源以及市场资源，为上述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1、机构保障。略，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七、（二）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部分。

2、人才保障。人才是技术之源，固本培源对于保持企业技术的持续竞争力至关重要。为保障创新之水长流，公司在实施了以“‘袖才’培育计划”、“‘优才’吸引计划”、“‘专才’锻炼计划”、“‘外才’合作计划”为核心内容的人才保障措施。

（1）“‘袖才’培育计划”。对于忠诚度高、对技术发展趋势有着敏锐的洞察，对多行业产品有较深的领悟，精通配方开发、生产工艺、客户产品适应性调整等多领域技术的人才委以重任，在公司的整体产品开发体系中或具体产品开发体系中扮演总设计师的角色，培育其逐步成长为技术领袖；

（2）“‘优才’”吸引计划。公司地处经济、文化发达的长三角区域，周边高等院校遍布、科研院所众多，人才资源丰富。同时，优越的区域经济、文化条件加之公司的行业龙头地位，更为公司全国乃至海外的优秀人才创造了有利条件。凭借诸多有利条件，公司实施积极的“‘优才’吸引计划”，以广阔的事业发展空间、优异的企业发展前景、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各方优秀人才，所引进的“优才”中绝大多数已顺利融入企业，成为某项产品乃至某类产品的技术带头人；

（3）“‘专才’锻炼计划”。公司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拥有近十年的技术开发、产品生产经验，在产品配方研发、生产工艺控制、现场技术服务等方面积



累了丰富的资源，形成了完整的、具有传承性的技术体系。在工作中，公司根据生产人员、技术人员、新入司学生等人员各自的技术能力、专业倾向，以丰富的技术积累为“教材”，对其进行传统教育，培育在某一领域、某一方向具备专门能力的技术人员，以期在技术创新过程中通过个体的优势形成整体的胜出；

(4) “‘外才’合作计划”。该计划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与研究院所开展的技术合作，二是与下游企业开展的技术合作。与研究院所的合作：公司根据产品、技术开发的具体情况，将其中处于非核心地位，但较为耗时费力的工作交于部分研究院所，与公司自己进行的核心技术开发并行展开，以缩短公司产品研发周期。与下游企业的合作：公司的下游客户多为国内外大型线缆生产企业，在线缆生产方面具有丰富的技术经验，而这些经验将对公司的材料开发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在材料技术方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以“用的比客户省、想的比客户全”的服务能力赢得客户信任，使得双方在技术方面能够各得其所，互利双赢。

3、薪酬保障。略，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七、(二)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

4、客户保障。略，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七、(二)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

## (二) 具体举措

### 1、电力电缆材料的纵向扩张

(1) 先完成 XLPE 绝缘材料和内、外屏蔽料在长三角经济圈的产能扩张，加大扬州子公司生产基地的扩产和产品更换，逐步让扬州子公司摆脱生产、销售 PVC 通用材料带来的竞争日益激烈的压力。

(2) 再完成在渤海湾经济圈和珠江三角洲经济圈设立分公司的固定资产投资和建设；或通过兼并收购该区域内的生产企业，迅速利用公司品牌优势和技术优势在当地进行生产和销售，扩大公司产品两区域内的市场占有率；

(3) 逐步开始拓展海外市场。目前已在巴西获得小批量订单，打开了公司电力电缆用核心材料的国际市场的大门，随着东南亚、中东、南美洲、俄罗斯等地区和国家的基础建设投入拉动内需，刺激经济计划，海外市场有望对公司的增长产生强劲拉动。



## 2、汽车线束材料的纵向扩张

(1) 作为同时具备美系、德系汽车线束绝缘材料生产能力的国内企业，经过长期的供货考核，公司产品质量已获得美国德尔福、德国莱尼等国际汽车巨头的认可，订单增加明显；

(2) 在金融危机的压力下，国际汽车生产企业控制成本的力度加大，公司产品品质优价廉的性价比优势将推动产品销售。

## 3、替代进口、研发创新为导向的市场横向拓展策略的实施；

(1) 坚持“技术人员做市场”的市场营销方式，根据公司的技术储备情况以及行业运行周期，加快电气装备线缆材料（轨道交通、高速铁路、船用、3G 通讯、风能发电、核电站、飞机等）的市场销售工作；

(2) 3—5 年内初步在太仓工业园区内建成特种材料生产基地，并在适当的时候，通过各种形式的共同投资和开发模式吸引资金投入生产和流通领域后，逐渐加大在上述材料应用领域的销售力度和市场推广力度，扩大生产和销售规模，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群。

## 4、以稳健为首的积极财务策略的实施；

(1) 董事会成立了内部审计委员会，以保证在公司快速扩张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财务失衡问题，公司董事会中有多名财务专业人士、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公司持续强化阶段性扩张前的财务分析讨论制度，对民营企业普遍存在的随意投资、高负债扩张及短贷长投等容易造成财务风险作出有效预防。

(2) 公司证券市场上市，拓展了融资的方式和渠道，公司将在保证财务稳健的前提下借助上市公司灵活的融资方式进行积极的产能式扩张投资与收购。

# 五、发展障碍及对策

## (一) 可能遇到的障碍

- 1、IPO 上市进程过长甚至上市失败，导致公司无法抓住行业发展机遇；
- 2、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的变化；
- 3、原材料的价格大幅度波动；



## **(二) 应对措施**

1、如果 IPO 不成功或进程漫长，公司将通过私募和银行项目贷款解决发展资金需求；

2、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总策略已经出台，短时间内应该不会发生大幅度的变化。公司在 2008 年经济环境变化的情况下仍保持了快速的增长，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3、谨慎进行原材料套期保值，以期减小原材料价格的大幅度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 **六、持续信息披露**

公司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情况。



##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重大合同

目前，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 (一) 借款、担保、抵（质）押合同

贷款/授信人	合同编号	借款/授信金额	借款人	担保形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授信期限
渣打银行上海分行	《信贷融资合同》 (编号: SMEJSDEWEIM1)	3,000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最高额担保函》)	1、德威新材以 900 万元存款质押担保; 2、周建明提供最高额为 3,900 万元的保证担保	2010.9.6-2015.9.5
招商银行吴中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6311110915)	600万元	德威新材	保证担保	系 2011 年苏招银授字第 6301110901 号《授信协议》项下单项协议, 由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各项担保提供担保	2011.9.16-2012.6.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6311110902)	450万元	德威新材	保证担保	系 2011 年苏招银授字第 6301110901 号《授信协议》项下单项协议, 由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各项担保提供担保	2011.9.7-2012.6.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6311110903)	360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 360.33 万元票据及 14 万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2011.9.9-2012.3.5





贷款/授信人	合同编号	借款/授信金额	借款人	担保形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授信期限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6311110917)	400 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 406.1 万元保证金及 2 万元的定期保证金质押担保	2011.9.15-2012.3.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6311110921)	400 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 436 万元票据及 18 万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2011.9.21-2012.3.20
	《授信协议》 (编号: 6301110901)	7,000 万元	德威新材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编号: 6301110901)	德威投资提供最高额担保	2011.8.26-2012.8.25
招商银行太仓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 年苏招银借第 7511110806 号)	135 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 157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担保	2011.8.30-2012.2.29
中信银行太仓支行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 苏银贷字第 TC000149 号)	1,0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信用担保	-	2011.7.14-2012.7.14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 苏银贷字第 TC000172 号)	5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信用担保	-	2011.8.26-2012.8.25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 苏银贷字第 TC000209 号)	8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信用担保	-	2011.12.2-2012.12.2
浦发银行太仓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 89122011280203 号)	2,000 万元	德威新材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8912201100000023》	德威投资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1.10.17-2012.10.16
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1037491)	650 万元	德威新材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11037491》	德威新材以太国用(2009)第 00501171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为抵押	2011.10.14-2012.10.13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0737355)	1,0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信用担保	-	2011.7.14-2012.7.13
中国工商银行太仓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1020240-2011 年太仓字 0232 号)	700 万元	德威新材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40-2009 太仓(抵)字 0119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40-2010 年太仓(抵)字 0045 号)	德威新材以太仓市国用 2001 字第 2307400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6464 号房产(价值 1082 万元)为抵押	2011.5.16-2012.5.15



贷款/授信人	合同编号	借款/授信金额	借款人	担保形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授信期限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1020240-2011年太仓字 0103 号)	300 万元	德威新材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40-2009 太仓(抵)字 0119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40-2010 年太仓(抵)字 0045 号)	德威新材以太仓市国用 2001 字第 2307400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太房权证沙溪字第 00006464 号房产(价值 1082 万元)为抵押	2011.3.2-2012.3.1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11020240-2011[EFR]00155 号)	500 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对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81.27 万元应收帐款为质押	2011.11.25-2012.3.25
	《国内保理业务合同》 (11020240-2011[EFR]00167 号)	500 万元	德威新材	质押担保	德威新材以对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562.35 万元应收帐款为质押	2011.12.16-2012.4.15
花旗银行	《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 (编号: FA744268100909)	2,2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保证担保 《保证函》	周建明保证担保	签署日期: 2010.9.9
				保证担保 (《保证函》)	扬州德威保证担保	
				质押担保(《账户质押协议》 PA744268100909 号)	德威新材以在花旗银行的 660 万元存款提供质押担保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GRS11012)	2,0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保证合同》 (GRS11012-1)	周建明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1.3.8-2012.3.8
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11 年苏州太仓 2053620 借字第 01 号)	1,000 万元	德威新材	信用担保	-	2011.4.26-2012.4.25
扬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汶河信用社	《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扬农信高借字[2010]第 1009-001 号)	300 万元	扬州德威	《最高额保证合同》 (扬农信高保字[2010]第 1009-001 号)	德威新材和周建明提供最高额为 3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10.9-2012.9.15
中国银行扬州分行	《人民币借款合同》 (2011 年苏中小企借字第 YZ004-2 号)	1,000 万元	扬州德威	保证担保	系 2011 年苏中小企授字第 GYZ004 号及第 GYZ004-1 号《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1.9.8-2012.3.7



贷款/授信人	合同编号	借款/授信金额	借款人	担保形式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授信期限
					下单项合同，由该保证合同下担保提供担保	



## （二）采购和销售合同

目前，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销售和采购合同如下：

### 1、采购协议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1	《设备采购合同》【注】	5,860 万元	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	2010.2.1
2	《售货合同》	368.50 万元	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2011.12.29
3	《买卖合同》	977.14 万元	太仓市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1.12.27

【注】：2011 年 1 月 30 日，鉴于该合同已到期，公司与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双方约定交货期现修改为南京诚盟机械有限公司接到公司的正式书面通知后三个月内组织交货。

### 2、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0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太仓市娄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太仓市娄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在太仓港区建设三期厂房、车间，约定该工程 2010 年 8 月 1 日开工，工期为 365 天，合同价款为 3,300 万元。2011 年 2 月 7 日公司与太仓市娄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将竣工日期修改为，接到公司正式书面开工通知书后的 300 天。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无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有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上述重要事项外，尚无其他重要事项发生。



## 第十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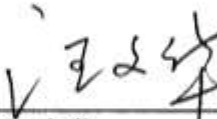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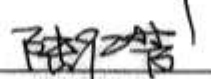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周建明

  
吴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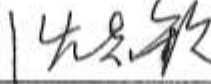
  
汪文华

  
戴红兵

  
陆仁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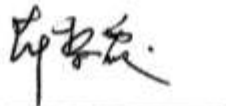
  
翟仲源

  
刘希白

  
沈志钦

  
潘飞

**监事签名：**

  
薛黎霞

  
严建元

  
郁丽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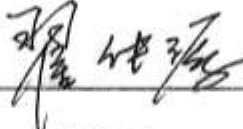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周建明

  
戴红兵

  
江瑜

  
陆仁芳

  
翟仲源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2年 2月 28日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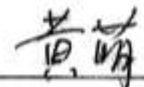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_\_\_\_\_  
杨宇翔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鹏  
\_\_\_\_\_  
谢吴涛

项目协办人：

  
\_\_\_\_\_  
黄萌

2012年2月28日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经办律师：

2012 年 2 月 28 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_\_\_\_\_

2024年2月28日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负责人：

  
\_\_\_\_\_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_\_\_\_\_



  
\_\_\_\_\_



2012 年 2 月 28 日



## 第十四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公司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 (一) 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 公司章程（草案）；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